

泾源县人民政府公报

· 权威性 · 法规性 · 政策性 · 指导性

泾源县人民政府公报

编辑委员会

主任：任伟

副主任：纳玉成 马胜宏

委员：马钰 陈有贵

马杨 魏稳泰

马玉鹏

(双月刊登)

2023年第02期

(总第22期)

2023年5月8日出版

目 录

【县委办、政府办文件】

1. 关于印发《泾源县中华蜜蜂产业专班2023年工作方案》的通知
泾党办发(2023)13号..... (01)
2. 关于印发《泾源县“就业创业促进年”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泾党办发(2023)14号..... (07)
3. 关于印发《泾源县2023年“八个万级”农业特色产业示范基地建设方案》的通知
泾党办发(2023)18号..... (16)
4. 中共泾源县委办公室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泾源县粮食节约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泾党办发(2023)20号..... (25)
5. 关于印发《泾源县肉牛产业专班2023年工作方案》的通知
泾党办发(2023)22号..... (33)
6. 关于印发《泾源县移民致富提升行动2023年实施方案》的通知
泾党办发(2023)24号..... (45)
7. 关于印发《泾源县2023年文化旅游产业工作方案》的通知
泾党办发(2023)30号..... (77)
8. 关于印发《泾源县教育质量提升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泾党办发(2023)31号..... (91)

【政府办文件】

9. 泾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泾源县贯彻落实气象高质量发展纲要(2022—2035年)实施方案》的通知
泾政办发(2023)9号..... (125)
10.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行政应诉工作的通知
泾政办发(2023)11号..... (131)

通报信息 公开政务

指导工作 对外宣传

目 录

11. 泾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泾源县建设全区“数字供销”示范县任务分工方案（2021年—2025年）》的通知 泾政办发〔2023〕12号·····	(136)
12. 泾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泾源县2023年电子商务产业专班工作方案》的通知 泾政办发〔2023〕14号·····	(140)
13. 泾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泾源县2023年清洁能源产业专班工作方案》的通知 泾政办发〔2023〕15号·····	(145)
14. 泾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泾源县2023年服装箱包产业专班工作方案》的通知 泾政办发〔2023〕16号·····	(150)
15. 泾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政务信息工作的通知 泾政办发〔2023〕17号·····	(156)
16. 泾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泾源县2023年中药材产业专班工作方案》的通知 泾政办发〔2023〕18号·····	(166)
17. 泾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泾源县2023年食用菌产业专班工作方案》的通知 泾政办发〔2023〕19号·····	(173)
18. 泾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泾源县2023年城乡面貌提升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泾政办发〔2023〕20号·····	(179)
19. 泾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泾源县2023年教育质量提升行动任务清单》的通知 泾政办发〔2023〕21号·····	(190)

主 编：纳玉成

副主编：马胜宏

委 员：马 钰 陈有贵

马 杨 魏稳泰

马玉鹏

主 管：泾源县人民政府

主 办：泾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编辑出版：泾源县人民政府公报室

地 址：泾源县行政中心408

室

邮 编：756400

电 话：0954-5670061

传 真：0954-5670071

邮 箱：jyxzhfb@163.com

涇源縣人民政府公報

· 權威性 · 法規性 · 政策性 · 指導性

涇源縣人民政府公報

編輯委員會

主任：任 偉

副主任：納玉成 馬勝宏

委員：馬 鈺 陳有貴

馬 楊 魏穩泰

馬玉鵬

(雙月刊登)

2023 年第 02 期

(總第 22 期)

2023 年 5 月 8 日出版

目 錄

20. 涇源縣人民政府辦公室關於印發《涇源縣 2023 年全民健康水平提升行動實施方案》的通知
涇政办发(2023)22 号..... (195)
21. 涇源縣人民政府關於印發《涇源縣生態經濟產業專班 2023 年工作方案》的通知
涇政办发(2023)24 号..... (212)
22. 涇源縣人民政府辦公室關於印發《涇源縣“十四五”特殊教育發展提升行動實施方案》的通知
涇政办发(2023)25 号..... (220)
23. 涇源縣人民政府辦公室關於印發《涇源縣“十四五”學前教育發展提升行動實施方案》的通知
涇政办发(2023)26 号..... (225)
24. 涇源縣人民政府辦公室關於印發《涇源縣殘疾人基本狀況調查試點工作方案》的通知
涇政办发(2023)27 号..... (232)
25. 涇源縣人民政府辦公室關於印發《涇源縣 2023 年健康養老產業專班工作方案》的通知
涇政办发(2023)28 号..... (246)
26. 涇源縣人民政府辦公室關於印發《涇源縣冷涼蔬菜產業專班 2023 年工作方案》的通知
涇政办发(2023)29 号..... (252)
27. 涇源縣人民政府辦公室關於印發《涇源縣 2023 年農用殘膜回收項目實施方案》的通知
涇政办发(2023)30 号..... (255)
28. 涇源縣人民政府辦公室關於印發《涇源縣 2023 年大灣鄉羊產業示范基地建設方案》的通知
涇政办发(2023)31 号..... (262)

关于印发《涇源县中华蜜蜂产业专班 2023 年工作方案》的通知

涇党办发〔2023〕13 号

各乡（镇）党委和政府，县委各部委办（局），县直各部门，各人民团体，区、市驻涇各单位：

现将《涇源县中华蜜蜂产业专班 2023 年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涇源县委办公室

涇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3 月 6 日

（此件公开公布）

涇源县中华蜜蜂产业专班 2023 年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加快推动我县中蜂产业提质增效，根据县委和政府“1+3+X”产业布局和《涇源县特色产业发展提质增效行动方案》总体要求，结合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主要目标

按照“扩规模、育龙头、强品牌、拓市场”的总体思路，持续推行“大手连骨干拉小手”机制，深化“百企联百村带千户”联农带农促增收机制，扶持新建标准化蜂场 7 个，全县标准化蜂场达到 56 个，补充种植

蜜粉源植物 0.6 万亩，在现有蜂群基础上分蜂扩群 1.4 万箱，全县中蜂群养殖规模稳定在 4 万群，年生产加工“涇源蜂蜜”40 万公斤，蜂产业总收入达到 4000 万元以上。实施中蜂养殖观光体验及“互联网+”建设项目，进一步拓宽中蜂产业发展空间；发挥中蜂良种繁育基地作用，持续开展人工育王技术指导服务；广泛推行“涇源蜂蜜”团体标准，提升蜂产品质量安全水平，加大“涇源蜂蜜”品牌保护、宣传推广和蜂产品研发、加工、

销售力度，初步实现集“蜜蜂养殖+蜂蜜加工+蜂产品展示+休闲观光旅游”一体化产业发展布局。

二、重点任务

(一) 抓品质提升，稳步扩大养殖规模

1. **强化良种繁育。**有效发挥中蜂良种繁育基地作用，繁育蜂王及王台 1.2 万只，持续开展人工育王技术服务指导，补齐养蜂户人工育王技术短板，鼓励养蜂户养殖适应性及抗病性强的蜂群，确保健康高效养殖。

2. **稳固提扩养殖规模。**持续实施中蜂养殖“百千万”示范带动工程，培育养殖规模百群以上的标准化蜂场 7 个，稳固千群以上示范村 10 个，万群以上示范乡镇 1 个，辐射带动养蜂户分蜂扩群 1.4 万箱，其中已脱贫户 6000 箱，一般户 8000 箱，全县蜂群养殖规模稳定到 4 万箱。

3. **巩固提升标准化养殖。**在巩固提升现有标准化蜂场的基础上，在新民乡张台村、先锋村、泾河源镇泾光村、兰大庄村、黄花乡上胭村、六盘山镇大庄村、太阳洼村新建百群以上标准化蜂场 7 个，进一步提升标准化、规模化养殖水平。

(二) 抓服务保障，夯实产业发展基础

4. **强化技术服务。**发挥中蜂产业专家服务团作用，持续开展“中蜂养殖实用人才+产业致富带头人”培训工程，培训中蜂养殖从业人员 200 人（次），进一步提升中蜂饲

养管理技术。持续推行“大手连骨干拉小手”养殖机制，优选养蜂大手 20 名、骨干 60 名，确定服务区域，建立网格化服务机制，确保养蜂户技术服务全覆盖。

5. **强化疫病防控。**长期坚持预防为主，综合防治的原则，严格落实常年饲养强群和定期消毒、疫病防治等关键措施，组织开展疫病防治技术培训，全面加强中蜂囊状幼虫病等疫病防控，确保中蜂产业健康发展。

6. **强化资源区保护。**加强中蜂养殖资源保护区建设，县域内禁止饲养意蜂等其他蜂种，杜绝其他蜂种对中蜂的侵害，为中蜂养殖提供安全保障。

7. **加快中蜂养殖观光体验及“互联网+”项目建设。**在县轻工产业园区建设智慧养殖+休闲观光体验+蜂旅融合为一体的中蜂养殖示范基地，示范智慧养殖和数字农业技术；建设集泾源县中蜂产业发展成果展示、蜜蜂文化科普、蜂产品展示、体验及销售为一体的综合展示中心；建设集农产品线上销售、网络直播带货基地、物流周转基地为一体的农产品销售综合云仓，建立泾源县中蜂产业市场经营体系，进一步拓宽中蜂产业发展空间。

8. **补充种植蜜源植物。**结合生态经济产业、道地中药材及牧草种植项目实施，以“农旅融合观光基地”建设为核心，在新民乡燕家山流域、泾河源镇兰大庄流域、黄花乡店堡、羊槽流域、六盘山镇张堡、周沟流域以及其他生态恢复区、苗木腾退区、蜂场周边

种植紫花苜蓿、红豆草、中药材等蜜粉源植物0.6万亩，补充季节性蜜粉源不足问题。

(三) 抓品牌推介，全力拓宽销售渠道

9. 提升蜂产品研发加工能力。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鼓励和支持经营主体开展产品研发，加大创新产品政府采购支持和企业科技人才引进、培养支持力度。发挥“百企联百村带千户”联农带农促增收机制作用，坚持让利于民的原则，采取“以奖代补”方式支持蜂产品加工企业订单回收、加工、销售“泾源蜂蜜”。

10. 开拓蜂产品销售市场。积极探索有形和无形结合、线上和线下融合、产地和销地匹配销售新模式，加快农产品出村进城，提升优质特色农产品市场竞争能力。支持经营主体在大中城市开设泾源蜂蜜农特产品直营店或专柜，支持企业通过电商平台、农超对接等方式，开拓中高端市场，开展直挂、直批、直送、直销服务，提升泾源蜂蜜市场占有率。

11. 强化泾源蜂蜜品牌宣传。进一步规范使用“泾源蜂蜜”形象设计和包装，严厉打击侵犯“泾源蜂蜜”地理标志农产品品牌的违法行为，支持经营主体开展绿色食品认证；支持企业参加国内大型农产品展销会，提高“泾源蜂蜜”知名度；举办集“休闲观光、产品推介、蜂蜜品鉴”等为一体的蜜蜂文化活动，大力宣传“泾源蜂蜜”地标产品，进一步提升特色农产品品牌影响力。

三、扶持政策

(一) 良种繁育补贴。对已建成的中蜂良种繁育基地，繁育蜂王并免费向养蜂户提供服务，服务台账、照片、农户领取花名册等资料齐全，按每只蜂王给予30元补贴。

(二) 分蜂扩群补贴。对县域内养蜂户通过分蜂扩繁的新蜂群，经三级验收合格并公示无异议后，每箱补贴100元，每户最高补贴100箱。

(三) 标准化蜂场补贴。列入当年标准化蜂场建设，在要求期限内完成规定的建设内容，经验收合格后每个蜂场以奖代补5万元。

(四) “大手连骨干拉小手”机制运行。鼓励支持大手和骨干在包抓辖区开展“四季”管理技术服务。对推荐确定的大手和骨干服务指导情况进行综合考评，考评结果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等次。按照考评结果给予大手2500元、2000元、1500元（不合格不予发放）技术服务费，给予骨干1500元、1000元、800元（不合格不予发放）技术服务费。

(五) 蜂蜜加工销售补贴。坚持让利于民的原则，鼓励支持蜂产品加工企业、合作社订单回收、加工、销售养蜂户的蜂蜜，以实际回收数量进行以奖代补。企业及合作社回收蜂蜜的价格合理（高于市场价），订单及回收协议、花名册、照片、银行付款清单等资料齐全，每公斤以奖代补20元。

(六) 经销门店或网上销售补贴。规

范使用“涇源蜂蜜”地理标志统一形象标识和包装，鼓励利用互联网开展线上销售，在县外地级以上城市开设并常年经营销售“涇源蜂蜜”的专营店，或利用网店进行线上销售，年销售量在2—4吨、4—6吨、6—8吨、8吨以上的一次性享受3万元、5万元、7万元和10万元的奖补资金。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为确保中蜂产业健康持续发展，按照县委和政府确定的中华蜜蜂产业专班负责落实。专班责任人由县委副书记张明同志担任，县委常委、政府副县长任伟，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于雷同志和县政协副主席、县委办公室主任于清海同志为专班成员，县农业农村局为牵头单位，轻工业园区管委会、发改局、科技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局、文旅局、市场监管局、乡村振兴局、各乡（镇）人民政府为责任单位。

产业专班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农业农村局，糟海学同志任办公室主任。各责任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把中蜂产业作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推

动乡村产业振兴的重要抓手，细化目标任务，建立责任清单，明确时间节点，实行挂图作战，确保高质量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二）强化资金保障。要加强行业资金、涉农整合资金、闽宁协作资金的统筹使用，积极吸引企业和个人投资，确保重点工作资金得到全面保障。

（三）强化督查考核。县委和政府将中蜂产业推进情况纳入各相关单位、乡镇年度考核的重要内容，按月调度推进、按季度督促检查，对全面完成目标任务、工作成绩突出的予以表彰奖励，对重视程度不够、完不成目标任务的进行通报批评和追责问责，以监督问效倒逼工作落实。

附件：

1. 中蜂产业专班工作方案表；
2. 涇源县中华蜜蜂产业专班2023年工作任务分配表。

附件 1:

中华蜜蜂产业专班工作方案表

产业类别	包抓专班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发展目标	全产业链核心环节及重点任务	产业链重大项目	2023 年工作目标及完成节点	年内重点对接引进目标企业及计划	备注
重点产业	中华蜜蜂	专班负责人 张明 专班成员 任伟 于雷 于青海	农业农村局	2023 年新场标准 7 个，全县蜂准化 56 个，蜂群基础群 1.4 万箱，蜂产业收入 4000 万元以上。	<p>核心环节 1: 蜂群养殖规模稳定到 5 万群，年生产加工泾源蜂蜜 50 万公斤，蜂产业总收入达到 6000 万元以上。</p> <p>核心环节 2: 百群以上标准化蜂场达到 100 个以上，中华蜜蜂标准化推广，泾源蜂蜜产量和生产能力提升，全产业链得到巩固提升，地方品牌效益明显提高。</p>	<p>1. 良种繁育项目，计划投资 36 万元。2. 网格化服务项目，计划投资 25 万元。3. 分蜂扩群项目，计划投资 140 万元。4. 标准化蜂场建设项目，计划投资 72 万元。5. 中蜂观光体验及互联网+项目，计划投资 580 万元。6. 蜜粉源植物种植项目，计划投资 120 万元。7. 泾源蜂蜜品牌宣传推广项目，计划投资 100 万元。8. 蜂蜜精深加工项目，计划投资 90 万元。9. 泾源蜂蜜经销门店及网上销售奖补项目，计划投资 25 万元。</p>	<p>目标 1: 扶持新建标准化蜂场 7 个，全县标准化蜂场达到 56 个；目标 2: 种植蜜粉源植物 0.6 万亩；目标 3: 分蜂扩群 1.4 万箱，全县中华蜜蜂养殖规模稳定在 4 万群。目标 4: 建设 1 个中蜂智慧养殖体验示范场、1 个科普展示馆、1 个网络直播销售平台，1 个销售云仓；目标 5: 发挥中蜂良种繁育基地作用，开展人工育王 1.2 万只；目标 5: 广泛推行泾源蜂蜜团体标准，提升蜂产品质量安全水平，加大“泾源蜂蜜”品牌保护、宣传推广和蜂产品研发、加工、销售力度，初步实现集“蜜蜂养殖+蜂蜜加工+蜂产品展示+休闲观光旅游”一体化产业发展布局。</p> <p>完成节点：12 月底前。</p>	扶持宁夏众天蜂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创建市级龙头企业，加大产品研发、加工、销售力度，发挥龙头企业联农带农增收机制作用。	

附件 2:

泾源县中华蜜蜂产业专班 2023 年工作任务分配表

项目 乡镇	万群示范 乡镇巩固提升	千群示范村 巩固提升	百群标准化 蜂场建设	分蜂扩群（箱）	蜜粉源植物种植（亩）
新民乡		先进村	张台村、先锋村	1500	1000
泾河源镇		泾光村	泾光村、兰大庄村	2000	2000
兴盛乡		下金村		1000	500
香水镇		沙南村、上桥村		2000	500
黄花乡		沙塘村	上胭村	2500	1000
六盘山镇	六盘山镇	东山坡村、农林村	大庄村、太阳洼村	3000	500
大湾乡		牛营村、苏堡村		2000	500
合计	1	10	7	14000	6000

关于印发《泾源县“就业创业促进年” 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泾党办发〔2023〕14号

各乡镇（镇）党委和政府，县委各部委办（局），县直各部门，各人民团体，区、市驻泾各单位：

现将《泾源县“就业创业促进年”活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泾源县委办公室

泾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3月7日

（此件公开发布）

泾源县“就业创业促进年”活动 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自治区关于稳就业的决策部署，进一步落实落细就业优先政策，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根据《自治区党委办公厅 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就业创业促进年”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宁党厅字〔2023〕2号）精神，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决扛牢稳就业促就业重大政治责任，坚持将就业作为第一民生，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强化就业优先政策，以实施就业创业优先工程为抓手，建立健全政府与企业联动、发展与就业统筹、就业与用工融通、培训与输出一体、援助与自强互励、就业与创业互补、数

量与质量并重“七项机制”，落实就业政策，统筹推进城乡就业，健全就业公共服务体系，落实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和促进创业带动就业保障制度，突出做好农村劳动力、脱贫人口（监测对象）、退役军人、青年特别是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加强困难群体就业兜底帮扶，支持和规范发展新就业形态，推动解决结构性就业矛盾，确保全县就业总量稳中有进、质量稳步提高。

（二）主要目标。2023年实现城镇新增就业550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2.9万人，高校毕业生就业去向落实率90%以上，新培育创业实体200个，创造新岗位400个，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5%以内，确保每个家庭至少有1人稳定就业。

二、主要任务

（一）实施就业容量扩增行动。进一步突出经济发展的就业导向，实施就业创业优先工程，聚焦重大项目和产业发展，挖掘内需潜力，增加就业岗位供给，扩大社会就业容量。

1. 加快项目建设带动就业。发挥项目建设带动就业“发动机”作用，优先投资创造岗位多的项目，抓紧实施吸纳就业量大的项目，培育就业增长极。落实以工代赈项目吸纳农民工占比15%和劳务报酬占比30%的要求，开发“四好农村路”等各类公益就业岗位。对不需要招投标的涉农项目，在加强项目质量监管的条件下，可探索由乡村自行组织实施。政府投

资建设的基础设施项目，优先使用项目所在地农村居民，促进农村劳动力就近就地就业。全年重点项目带动就业2000人次以上。牵头单位：发改局。责任单位：财政局、人社局、住建局、交通局、水务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各乡（镇）。

2. 培育优质企业吸纳就业。做大做强头部企业，梯度培育优质中小企业，带动就业1000人以上。鼓励支持工业园区开发和落实适合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岗位。对招用高校毕业生并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3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每人每年7800元的定额标准，依法依次扣减相关税费。提升普惠金融对就业的带动作用，实施稳岗扩岗专项贷款“宁岗贷”，支持实体经济和劳动密集型小微企业发展，稳步提升就业容量，吸纳更多劳动力就业。对吸纳就业成效显著的民营企业在评先评优、项目资助、融资担保等方面给予倾斜支持。（牵头单位：发改局。责任单位：财政局、人社局、税务局、人行泾源支行）

3. 发展服务业扩大就业。发挥服务业吸纳就业“压舱石”作用，推进服务业标准化建设，加快健康、养老、托育、文化、旅游、体育、家政、物业等生活性服务业发展，支持实施一批生活性服务业扩容提质和转型升级项目，大力建设服务业集聚区，推进产业融合互促，增强服务业带动就业能力。对利用存量房屋发展养老托育等普惠性生活服务的，在符合国土空

间规划且不改变用地主体的条件下,可在5年内实行继续按土地原用途和权利类型适用过渡期政策。对认定的自治区服务业集聚区分阶段按规定给予资金补助。(牵头单位:发改局。责任单位:民政局、财政局、人社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文旅局、卫健局、市场监管局、教体局)

4. 推动乡村振兴增加就业。大力发展县域经济,推进强县强镇家乡建设,培育发展比较优势明显、带动能力强、就业容量大的县域富民产业,打造重点小城镇,提高就业承载力。深入开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质量提升、涉企对接服务行动,支持发展龙头企业带动、农民合作社和家庭农场跟进、小农户参与的产业化联合体,完善联农带农利农机制,促进农民就业增收。引导园区、帮扶车间、中小微企业等就业载体吸纳就业,对吸纳一定数量就业的给予资金奖补。实施高素质农民培训计划、乡村工匠培育计划、乡村振兴人才支持计划,扩大农民就业规模。(牵头单位: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责任单位:发改局、财政局、人社局、生态环境局、住建局)

(二) 实施就业岗位拓展行动。落实各项助企纾困政策,稳定就业岗位存量,扩大就业岗位增量,鼓励引导多渠道灵活就业。

5. 支持市场主体稳定岗位。鼓励企业不裁员、少裁员,按规定落实税收优惠政策,对稳岗效果好的企业给予金融支持、稳岗返还、社

会保险补贴、职业技能培训补贴、创业担保贷款及贴息、创业补贴等优惠政策。调整优化阶段性减负稳岗扩就业政策,延续执行降低失业保险、工伤保险费率政策至2023年4月30日。统筹退休空缺岗位,引导企业采取“先进后退”等方式,拿出年度内预期空缺岗位提前招用新职工并开展岗前培训。(牵头单位:人社局。责任单位:发改局、财政局、交通局、文旅局、税务局、人行泾源支行)

6. 激发企业扩岗潜能。对新招用就业困难人员、应届高校毕业生、化解过剩产能企业职工、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农村低收入人口、搬迁群众等六类人员,并签订6个月以上劳动合同、缴纳社会保险的中小微企业、民办非企业单位和社会团体,按规定给予社会保险补贴。对2022年吸纳应届高校毕业生(含符合条件的“雨露计划”毕业生)、离校2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和登记失业的16-24岁青年就业,且签订劳动合同并参加失业保险,但未享受一次性扩岗补助的企业,可将受理期限延长至2023年3月31日。上级部门出台新的扩围政策后,适时跟进调整。(牵头单位:人社局。责任单位:发改局、财政局、乡村振兴局)

7. 鼓励多渠道灵活就业。支持发展小店经济、夜市经济,增加早市、夜市、摊点群等经营网点摊位,促进更多劳动力就业。统筹落实促进新就业形态健康发展有关政策措施,引导鼓励互联网平台企业、中介服务机构等降低服

务费、加盟管理等费用，创造更多灵活就业岗位，吸纳更多劳动者就业。对个体经营、网络约车、快递送餐、电子商务等领域符合条件的劳动者，按照相应标准给予社会保险补贴，最长期限不超过3年。对初次核定享受补贴政策时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5年的人员，可延长至退休。（牵头单位：人社局。责任单位：发改局、住建局、交通局、市场监管局）

（三）实施重点群体就业促进行动。着眼创造就业机会、增强就业持续性稳定性，统筹做好以高校毕业生为重点的青年就业和农民工、失业人员、就业困难人员、脱贫人口（监测对象）、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

8. 促进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积极做好公务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招考工作，及时报送招考计划，指导国有企业吸纳高校毕业生就业。继续做好特岗教师、“三支一扶”“西部计划”及“学前教师”“城乡社区”“司法协理”等基层服务专项计划招募工作，其中“三支一扶”计划90人、“西部计划”30人，鼓励高校毕业生应征入伍、升学深造。募集机关事业单位实习和企业见习岗位60个。开展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服务攻坚行动，2023年底前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帮扶就业率、困难毕业生帮扶就业率不低于90%。（牵头单位：人社局。责任单位：组织部、编办、教体局、科技局、发改局、民政局、司法局、财政局、卫健局、乡村振兴局、团委）

9. 加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支持。持续开展农民工就业服务专项行动，深化拓展闽宁等省际劳务协作，发挥政府就业服务补贴引导作用，鼓励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劳务派遣机构、劳务中介机构和劳务经纪人积极参与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工作。发挥特色劳务品牌示范作用，鼓励引导家政服务、交通物流等服务业企业开发更多就业岗位，带动更多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对吸纳农民工就业的企业，按规定给予社会保险补贴、岗位补贴、吸纳就业补贴。建立健全返乡回流农民工跟踪服务机制，落实“一对一”帮扶责任，强化就业服务，推动返乡回流农民工再就业。（牵头单位：人社局。责任单位：发改局、财政局、住建局、交通局、农业农村局、文旅局、乡村振兴局，各乡（镇））

10. 加强失业人员就业帮扶。落实市场主体吸纳失业人员就业税收优惠政策，对当年新招用符合条件的失业人员，与其签订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3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每人每年7800元的定额标准，依法依次扣减相关税费。实施“人人乐业”专项帮扶，综合使用岗位推荐、职业指导、技能培训、就业创业见习等措施，城镇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200人。失业人员参加政府补贴性创业培训取得合格证书的，按照每人1200-1600元标准给予创业培训补贴。持续推进失业保险金“畅

通领、安全办”，按时足额发放失业保险待遇和价格临时补贴，保障失业人员基本生活。（牵头单位：人社局。责任单位：民政局、财政局、税务局）

11. 加强困难群体就业援助。对有就业意愿和就业能力的大龄失业人员、长期失业青年、零就业家庭成员、低收入困难家庭成员、残疾人和社区矫正、刑满释放、戒毒康复等人员，提供1次职业指导、3次岗位推荐、1次技能培训、1次跟踪服务，落实困难群体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全年开发城乡公益性岗位220个，托底安置通过市场渠道难以就业的困难群体，确保零就业家庭至少1人稳定就业，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60人。对生活困难群体按规定纳入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困难帮扶等社会救助范围。对实现就业的低保对象，通过“救助渐退”、收入豁免等措施，增强其就业意愿和就业稳定性。（牵头单位：人社局。责任单位：公安局、民政局、司法局、财政局、乡村振兴局、残联）

12. 促进脱贫人口（监测对象）稳定就业。鼓励用人单位招用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对签订6个月以上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的企业给予一次性就业补贴，补贴标准按企业实际缴费部分不超过1年的社会保险补贴计算。对就业帮扶车间再按照吸纳就业人数给予2万-10万元资金补贴。对吸纳对口帮扶地区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就业成效明显的企业，可

通过东西部协作资金给予支持。统筹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行业部门资金及县配套资金等各类资金，开发更多乡村公益性岗位，促进脱贫人口（监测对象）等就近就地就业。大力开展“雨露计划+”就业促进行动，将监测帮扶对象家庭子女纳入助学补助范围，补助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4000元。（牵头单位：乡村振兴局。责任单位：财政局、人社局、农业农村局）

13. 加强退役军人就业支持。对中小微企业、民办非企业单位和社会团体，新招用符合条件的退役军人，按规定给予一次性就业补贴，企业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与其签订

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3年内根据实际招用人数按每人每年9000元定额标准，依法依次扣减相关税费。鼓励区属国有企业带头吸纳退役军人就业，每年拿出拟招聘岗位数量的5%，定向安置或招聘退役军人，按规定享受重点项目安排、人才培养培养等优惠政策支持。退役军人参加机关、群团组织、事业单位招聘招聘的，享受定向考录、定向招聘等政策，年龄、学历可适当放宽，同等条件下优先招录招聘。对符合条件的灵活就业退役士兵，按规定给予社会保险补贴。（牵头单位：退役军人事务局。责任单位：组织部、教体局、发改局、公安局、民政局、司法局、财政局、人社局、税务局、人行泾源支行）

（四）实施创业创新计划。加大对自主创业支持力度，激发全社会创业热情和活力，放大创业带动就业倍增效应。

14. 优化创业环境。全面实行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简化企业注册和注销手续，通过网上办、一次办、入户办、免申办、容缺办等服务，最大限度降低创业成本。推动“非禁即入”普遍落实，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对新产业新业态实行包容审慎监管。健全社会信用体系，实施企业信用分类管理，依法平等保护创业实体合法权益。大力发展“互联网+创业”，鼓励科技人才创业，支持高校毕业生、城乡就业困难人员、退役军人等各类人员创业带动就业。（牵头单位：审批局、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发改局、人社局、退役军人事务局）

15. 强化创业政策支持。健全完善“创业培训+创业担保贷款+创业服务”一体化帮扶机制。对自主创业的高校毕业生、返乡入乡农民工、就业困难人员、退役军人、农村妇女等重点群体，给予创业担保贷款、税费减免、创业培训补贴、创业房租补贴、一次性求职创业补贴等政策扶持，为符合条件的入驻（孵）创业实体提供最高300万元创业担保贷款、最高12000元一次性创业补贴，免除10万元以下的个人创业担保贷款反担保要求，全年发放创业担保贷款1800万元。（牵头单位：人社局。责任单位：发改局、财政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退役军人事务局、团委、妇联）

16. 完善创业孵化平台。政府投资开发的孵化基地等创业载体安排一定比例场所，免费向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提供。严格落实创业孵化基地管理办法，加强各类载体交流合作，共享发布创业项目、孵化场所等信息，为创业者提供多样化、全周期的创业服务，提高创业载体孵化率。对新认定的国家级及自治区级创业孵化基地分别给予200万元、100万元的补助。（牵头单位：工业园区管委会。责任单位：人社局、发改局、财政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残联）

17. 提升创业服务水平。落实好创业指导专家“基层服务行”活动。积极参加全区大学生优秀创业项目。深入实施创业培训“马兰花”计划，鼓励培训机构、社会组织开发适合青年大学生的创业培训项目，积极开展初创入门培训，提高大学生就业创业能力。全年开展创业（网络创业）能力培训120人，按规定分别给予1200-1600元培训补贴。（牵头单位：人社局。责任单位：发改局、教体局、财政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五）实施技能培训计划。坚持培训就业导向，健全完善职业技能培训体系，加快急需紧缺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提升劳动者技能素质，缓解“就业难”“用工难”结构性矛盾。

18. 推进重点群体技能培训。鼓励开展新职业工种、新业态从业人员技能培训，持续面向失业人员、农村转移就业劳动力、高校毕业生

等重点群体开展“订单式、定岗式、定向式”职业技能培训，取得证书的每人给予800-3000元的培训补贴。对依法足额缴纳失业保险1年以上企业在职职工、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参保人员，在2022年内取得初级、中级、高级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在取证之日起12个月内，分别给予个人1000元、1500元、2000元技能提升补贴。对2023年参加培训并取得证书的，根据政策兑现相关待遇。全年开展职业技能培训650人以上。（牵头单位：人社局。责任单位：教体局、发改局、财政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19. 推进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健全覆盖城乡全体劳动者、满足就业创业和人才成长需要、适应高质量发展要求的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支持县职业技术学校与龙头企业联合培养技能人才。支持劳动者凭技能提升待遇，用人单位在聘的高技能人才，在学习进修、岗位聘任、职务晋升、工资福利等方面，分别比照相应层级专业技术人员享受同等待遇。对取得高级工、预备技师职业资格的高级技工学校、技师学院毕业生，可分别比照大专、本科学历报考我区公务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及“三支一扶”，初次就业时工资可比照同岗位大专、本科学历人员确定。（牵头单位：人社局、教体局。责任单位：组织部、发改局、财政局、农业农村局）

（六）实施就业服务质量提升行动。健

全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持续推进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体系建设，提升服务标准，提高人力资源供需匹配效益。

20. 打造“10+N”就业服务品牌。深入开展春风行动、就业援助月、民营企业招聘月、残疾人就业帮扶、百日千万网络招聘、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服务攻坚、金秋招聘月、人力资源市场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周等专项就业服务活动。深化政企联动，创新开展直播带岗、云端招聘、远程面试等服务模式，全年举办线上线下招聘活动10场次以上。（牵头单位：人社局、教体局。责任单位：发改局、民政局、财政局、农业农村局、交通局、卫健局、乡村振兴局、总工会、团委、妇联、工商联、残联）

21. 加强重点企业用工服务保障。健全完善重点企业包抓机制，对接制定“一企一策”用工指导服务，在员工招聘、用工余缺调剂等方面，为企业搭建人力资源与劳动力供需服务平台。利用泾源县就业创业微信公众号等云端和掌上平台，加大重点企业招聘信息动态归集力度，多渠道支持重点企业发布用工信息，联合开展现场专场招聘。加强跨地区劳动用工余缺调剂，通过“点对点”输送、共享用工等方式，引导劳动者到急需用工的企业就业。（牵头单位：人社局。责任单位：发改局、财政局）

22. 健全完善信息共享机制。依托自治区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按需共享就业等相关数据，提升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领域数字化水平。

加强就业总量、失业人员、企业用工和市场供求变化等情况的信息共享和统计分析，提高就业工作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建立健全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就业补助等审核预警和信息共享机制，切实防止就业补贴、社会保险补贴、稳岗返还等政策应享未享问题发生。

（牵头单位：人社局。责任单位：政府办、发改局、公安局、民政局、司法局、财政局）

23. 提升基层就业服务能力。依托乡（镇）便民服务中心、村（社区）便民服务站，建设一批“家门口”就业服务工作站所，打通就业服务“最后一公里”。为每个行政村（社区）安排至少1名专（兼）职工作人员负责就业促进工作。加大对基层就业服务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和带教培养力度，建设一支政策咨询一口清、业务办理一门清、人员相对稳定的基层就业创业服务队伍。（牵头单位：人社局。责任单位：教体局、民政局、财政局、团委，各乡镇（镇））

（七）实施劳动权益保护行动。构建稳定和谐劳动关系，完善劳动者权益保障制度，加强灵活就业和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让广大劳动者实现体面就业、高质量就业。

24. 加强劳动用工指导协调。更好发挥协调劳动关系三方机制作用，加强劳动关系双方协商沟通，积极引导生产经营出现暂时性困难的企业，通过轮岗轮休、协商薪酬、灵活安排工作时间、优先使用各类假期、共享用工调剂

余缺等方式，不裁员少裁员，稳定工作岗位。推广使用线上电子劳动合同和简易劳动合同，规范企业用工。（牵头单位：人社局。责任单位：发改局、司法局、住建局、交通局、水务局、文旅局）

25. 依法妥善处理劳动用工风险。指导确需裁员的企业，通过内部分流、行业内推荐、与市场化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对接等方式做好员工安置，跟进提供就业、培训、社保关系转移接续等服务。打造劳动人事争议“金牌调解组织”，完善“互联网+调解仲裁”平台服务功能，建立青年仲裁员志愿者联系企业常态化长效化工作机制，依法做好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工作，助力稳岗位、稳就业。密切关注网络舆情，妥善处置因就业用工引发恶意炒作事件，坚决守住不发生影响社会稳定的群体性事件底线。（牵头单位：人社局。责任单位：网信办、司法局、总工会、工商联）

26. 强化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加强远程监管、非现场监管、大数据共享动态联动监管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处置重大劳动保障违法案件。对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改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企业不予行政处罚。对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对严重侵害劳动者合法权益的企业依法进行查处。规范劳务派遣用工行为，保障劳动者同工同酬。开展人力资源市场秩序专项治理，及时查处黑中介、就业歧视、虚假招

聘等违法违规行为。持续开展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专项行动和劳动者权益维护专项执法检查，依法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牵头单位：**人社局。责任单位：发改局、司法局、住建局、交通局、市场监管局、文旅局、水务局、总工会）

三、保障措施

27. 强化组织领导统筹推进。强化就业是第一民生意识，把稳就业促就业工作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加强对就业工作的领导，推动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县委政府主要负责同志牵头组织实施“就业创业促进年”活动，每季度至少研究推进一次，及时向自治区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专题报告进展情况。各相关部门开展“就业创业促进年”活动情况及支持情况将作为年度效能目标管理考核的重点内容。县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加强统筹协调，坚持“月调度、季通报、半年看进度、全年见成效”，分解目标任务，明确时序进度，压实各方责任，推动就业创业促进年活动取得实效。（**责任单位：**县就业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28. 强化资金保障引领带动效应。县财政要加大就业资金投入，确保资金规模不低于上

年，每年安排工作经费10万元，创新优化资金使用方式和方向，提升就业资金使用效益，全力兜牢就业底线。财政局、人社局要强化各类就业资金的监督管理和风险防范，切实提高使用效率。（**牵头单位：**财政局、人社局。责任单位：县就业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29. 加强监测预警防范和化解就业风险。建立就业监测分析和预警处置机制，加强就业形势分析研判，做好城镇调查失业率统计监测，定期开展各类就业状况调查，跟踪重点行业、重点企业、重点群体就业状况及社保数据变化等情况。强化重点企业舆情分析、信访跟踪、裁员报告、联动处置，及时防范化解就业领域风险隐患。（**牵头单位：**人社局。责任单位：网信办、社会经济调查队）

30. 积极做好舆论引导工作。各乡镇、各部门要充分利用各种宣传渠道和媒介，加大就业创业政策宣传解读，讲好创业故事，增强就业自信，稳定就业预期，及时总结经验，培树先进典型，引导广大劳动者树立正确的就业观和价值观。强化舆论引导，建立舆情监测和处置机制，积极主动回应社会关切，营造良好环境和社会氛围。（**牵头单位：**宣传部、人社局。责任单位：县就业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关于印发《泾源县 2023 年“八个万级”农业特色产业示范基地建设方案》的通知

泾党办发〔2023〕18 号

各乡（镇）党委和政府，县委各部委办（局），县直各部门，各人民团体，区、市驻泾各单位：

现将《泾源县 2023 年“八个万级”农业特色产业示范基地建设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泾源县委办公室

泾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3 月 7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泾源县 2023 年“八个万级”农业特色产业示范基地建设方案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优化产业结构，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县委和政府产业专班在深入调研的基础上，结合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中央一号文件精神及自治区第十三次党

代会精神，对标自治区“六新六特六优”和固原市“五新五特五优”产业布局，聚焦“生态泾源、绿色发展”定位，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以实施“八个万级”农业特色产业示范基地建设为抓手，推动“1+3+X”产业扩规模、延链条、强品牌、提质量、增效益，助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建设农业现代化提供有力支撑。

（二）基本原则

——**坚持因地制宜，合理布局。**综合考虑泾源产业基础、区位优势、市场条件、资源禀赋等各方面因素，结合各乡（镇）传统习惯、土地存量、气候资源等条件，条块结合、分片规划，把基地布局到最适区域，着力优化种植结构、品种结构、品质结构，引导生产要素向基地集中，打造一批具有区域特色的产业项目，实现村有特色产业，户有增收项目。

——**坚持创新驱动，动能转换。**聚焦特色产业提质增效，挖掘泾源生态优势，创新体制机制和发展模式，加强新品种、新技术的研发、引进和推广，加快新旧动能接续转换，促进创新链与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政策链协同融合，构建产业技术体系，形成标准化发展，转变农业发展方式。

——**坚持政府引导，市场主导。**充分发挥市场在打造“八个万级”农业特色产业示范基地中的决定性作用，同时遵循产业发展规律，尊重农民意愿，强化引导和服务，放宽市场准入，鼓励龙头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市场主体和农民积极参与农业特色产业示范基地建设。

——**坚持示范引领，整体推进。**以适度规模经营为核心，以发展群众普遍认可、辐射带动明显、市场开拓潜力大的特色产业为重点，打造一批通过发展优势特色产业助力乡村振兴的典型，探索可践行、可复制、可推广的发展路径，引领全社会共同参与“八

个万级”农业特色产业示范基地建设。

二、“八个万级”农业特色产业示范基地建设内容

县委和政府产业专班结合泾源产业基础、市场环境、资源禀赋等条件，对2023年重点发展的“肉牛、中蜂、冷凉蔬菜、菌菇、肉羊”等农业产业深入实地调研，在种养规模、产值产量上以“八个万级”为目标进行谋划，提出建设“八个万级”农业特色产业示范基地。

（一）**建设“泾源黄牛”高端肉牛繁育示范基地。**新培育万头肉牛养殖示范乡镇1个（达到3个）、千头示范村10个（达到26个）、良种基础母牛核心群繁育场3个，新建“出户入园”示范场4个（达到30个）、“50”家庭牧场10个（达到28个）、智慧牧场3个（达到5个），冷配改良肉牛3万头，引进育肥牛1.5万头、基础母牛2000头，培育规模为5000头以上的安格斯母牛核心群，肉牛饲养量稳定在11.5万头以上。“十四五”末，建成引领全区、示范西北的安格斯牛繁育基地和肉牛规模养殖示范基地，合作化营销引领示范基地，达到优质高端肉牛示范县。

责任领导：王 荣 县委书记

任 伟 县委常委、政府副县长

于 雷 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于青海 县政协副主席、县

委办公室主任

牵头单位：农业农村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配合单位：发改局、财政局、科技局、乡村振兴局、自然资源局

(二) 建设“泾源蜜蜂”特色养殖示范基地。巩固提升标准化蜂场 10 个、新建 7 个（达到 56 个），新建中华蜜蜂智慧养殖体验示范场 1 个、科普展示馆 1 个，全年分蜂扩群 1.4 万箱，中华蜜蜂养殖规模稳定在 4 万群，年生产“泾源蜂蜜”40 万公斤，培训中蜂养殖从业人员 200 人（次），优选养蜂大手 20 名、骨干 60 名，建立网格化服务机制，加大“泾源蜂蜜”品牌保护，在药用食品等方面拓展蜂蜜系列产品研发，进一步延长中蜂产业链条，中华蜜蜂产业总收入达到 4000 万元以上。

责任领导：张明 县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
任伟 县委常委、政府副县长
于雷 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于清海 县政协副主席、县委办公室主任

牵头单位：农业农村局、轻工产业园区管委会

配合单位：宣传部、发改局、财政局、科技局、文旅局、乡村振兴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三) 建设农旅融合示范基地。在泾河源镇兰大庄—上秦片区建设“林药—油菜”产业融合示范园 1600 亩，在新民乡张台村、燕家山流域混播板蓝根、柴胡、油菜等 5000 亩，张台村建设标准化蜂场 1 个，建设万亩“林药+油菜+中蜂”农旅融合观光基地，带

动泾河源镇底沟村、香水镇沙南村、大湾乡杨岭村和兴盛乡滑雪场及黄花乡胭脂峡周边行政村发展农旅融合观光产业，年吸引游客 1 万人以上。

责任领导：李静 政府副县长
拜春霞 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赵宝安 县政协副主席

牵头单位：文旅局、科技局、各相关乡（镇）人民政府

配合单位：财政局、自然资源局、乡村振兴局、农业农村局

(四) 建设六盘山道地中药材种植示范基地。在六盘山镇张堡村和泾河源镇龙潭村建设六盘山道地中药材良种繁育示范点 2 处 200 亩，在六盘山镇周沟村建设中药材规范化种植示范基地 2000 亩，东坡、什字、蒿店流域种植林下仿生中药材 1 万亩，示范带动各乡镇种植六盘山道地中药材 2.47 万亩以上，中药材加工能力进一步提升。

责任领导：张毓龙 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
陈宝 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赵宝安 县政协副主席

牵头单位：科技局、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局、六盘山镇

配合单位：乡村振兴局、市场监管局、卫健局、各相关乡（镇）人民政府

(五) 建设六盘山特色菌菇种植示范基地。扶持闽宁菌菇龙头企业发展壮大，做强“三园”（即，黄花乡羊槽菌草产业园、香水镇皇达菌菇产业园、香水镇沙南村水舟缘

产业园），重点推进“三片”（即，黄花乡羊槽—红土片区、新民乡马河滩片区、香水镇沙南园子片区），辐射带动农户发展庭院菌菇 500 户，全县菌菇发展规模达到 500 万棒，力促形成菌种制作、规模种植、多种加工、消费帮扶的菌菇产业链条。

责任领导：张明 县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

陈晓恣 县委常委、政府副县长

赵宝安 县政协副主席

牵头单位：自然资源局、科技局、各相关乡（镇）人民政府

配合单位：发改局、文旅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六）建设大湾乡杂交小尾寒羊产业示范基地。发挥大湾乡农民养羊传统习惯和“大湾羊羔肉”社会影响力，盘点大湾乡区域内可用于饲草种植的土地和可盘活建设羊舍的所有资源，统筹项目资金，扶持发展养羊产业，在绿源村、尚坪村新建肉羊养殖园区；在绿源村建设千亩高效优质饲草料种植基地；吸纳养殖、贩运、加工、销售、烹饪等方面人才，成立大湾乡养羊协会；提升大湾街道羊肉销售店、“羊羔肉”餐馆的服务能力，打造羊肉餐馆一条街，注册“大湾羊羔肉”商标，做大做强湾乡“羊产业”，培育养羊示范乡，2023 年全乡羊饲养量到 2 万只。到“十四五”末，全县羊饲养量达到 10 万只。

责任领导：李白虎 人大常委会主任

于雷 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于清海 县政协副主席、县委办公室主任

牵头单位：农业农村局、大湾乡人民政府

配合单位：宣传部、财政局、市场监管局、卫健局、乡村振兴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七）建设高标准冷凉果蔬种植示范基地。采取土地股份合作经营方式，在兴盛乡下金、兴明、上金、兴盛、新旗村集中连片种植蔬菜 2000 亩，在黄花乡羊槽村新建设施大棚 50 亩。在泾河源镇试种小拱棚麒麟瓜 2000 亩，辐射带动其他乡镇和行政村发展冷凉蔬菜产业，全县冷凉果蔬种植面积达到 1 万亩，蔬菜精深加工能力稳步提升。

责任领导：杨继宏 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
于雷 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于清海 县政协副主席、县委办公室主任

牵头单位：农业农村局、各相关乡（镇）人民政府

配合单位：发改局、科技局、自然资源局、乡村振兴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八）建设种养增收庭院经济产业示范基地。在巩固历年“123”小菜园基础上，聚焦农村单老户、双老户、兜底户等低收入群体，通过建设“小菜园”、发展土鸡、肉羊、菌菇等成本低、劳动强度小的庭院经济。扶持冶家、河北、大庄、红旗等农家乐集中区行政村和 344 国道、泾平公路、旅游景观大

道沿线的行政村发展农家乐 100 户，培育种养增收庭院经济新业态。2023 年，全县庭院经济产业参与农户达到 1 万户。

责任领导：任 伟 县委常委、县政府副县长

于 雷 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于青海 县政协副主席、县委办公室主任

牵头单位：乡村振兴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配合单位：农业农村局、文旅局、科技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局

三、工作步骤

（一）谋划摸底阶段（2022 年 12 月 5 日至 12 月底）。各乡镇和牵头单位根据本方案确定的建设任务，结合产业政策、发展现状、群众意愿等因素，全面排查摸底，落实产业布局地点、农户等重要信息，制定具体方案，形成项目计划，完成项目区苗木腾退、土地整理、群众动员等工作。

（二）前期准备阶段（2023 年 1 月至 2 月）。各相关乡镇、单位根据实施方案筹措项目资金，做好种子、种苗、菌种、种畜禽市场调研，对接招商企业、成立村级集体经济合作组织或行业协会，完成招标采购、物资储备及调运等工作。

（三）全面推进阶段（2023 年 3 月至 10 月）。各相关乡镇、单位加强协调配合，建立联动机制，整合项目、资金、人力、物力等资源要素，全面推进“八个万级”农业

特色产业基地建设，做好政策保障、技术指导、市场开拓等服务工作，确保特色农产品高质高效产出、足额高效销售。

（四）总结验收阶段（2023 年 11 月底前）。各相关乡镇和牵头单位认真组织自检和考核验收工作，及时兑付项目资金，规范整理项目资料，总结典型经验，开展普及推广。

四、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保障。各产业专班要牵头抓总，实行现场督导调度，推进落实。各乡镇和牵头部门要高度重视“八个万级”农业特色产业示范基地建设工作，按照“一把手”负责制成立专班，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建立重点工作责任清单和推进“作战图”，高效推进各项工作任务。各责任单位要健全协同推进机制，做到目标同向、力量同汇、举措同聚，进一步细化目标任务、时间进度和质量要求，层层分解任务，压实主体责任，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二）强化政策保障。各乡镇、各有关部门要加大项目和资金整合力度，及时调整和出台有利于农业产业结构调整的优惠政策，并严格执行已出台的各项产业扶持和补贴政策；积极对接上级部门，争取整合资金、衔接资金支持；认真落实招商引资、金融支持、用地保障等政策，吸引更多社会资金投入“八个万级”农业特色产业基地建设。

（三）强化风险保障。财政部门要加大保费补贴力度，保险公司要积极对接上级主

管部门，将地方优势特色农产品纳入政策性农业保险范围，结合我县实际确定承保对象、理赔范围、保费金额。自然资源局和农业农村局要按照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的要求严格把关，指导各乡镇根据土地性质合理规划结构调整项目，探索建立长时间、大面积流转土地，防止耕地撂荒和有机质破坏风险的保障机制，保障产业持续化发展。金融机构要出台有利于产业发展的长周期贷款等扶持政策，解决农业经营主体和农民的资金困难。

（四）强化服务保障。各乡镇和相关部门要结合产业发展实际，探索建立种（养）养殖业社会化托管服务、农村土地流转交易保障、畜禽粪污治理社会化服务、股份合作经营等服务保障新机制，大力开拓市场，及

时发布市场需求信息，积极引导消费，以优质服务保障，激发市场主体参与“八个万级”农业特色产业示范基地建设的积极性，提高农民群众的产业收入。

（五）强化督导考核。各产业专班牵头领导要按照一月一调度、一季度一观摩（评比）的要求，定期深入各乡镇开展督导检查，对每月调度中工作开展不力，进度严重滞后的乡（镇）进行通报，对连续两个月被通报的乡（镇）进行专项督查，并及时会商解决督查中发现的问题，确保“八个万级”农业特色产业示范基地建设工作高质量推进。

附件：泾源县2023年“八个万级”农业特色产业示范基地建设乡镇点位任务清单

泾源县 2023 年“八个万级”农业特色产业 示范基地建设乡镇点位任务清单

序号	责任单位	项目类型	具体建设内容	配合部门
1	香水镇	菌菇和中药材种植	在沙南村菌菇产业园 60 栋日光温室种植菌菇；由沙南村村集体牵头，在沙南村区域内泾河岸线种植林下菌菇 100 余亩，在城关村种植大棚菌菇 5 栋、林下木耳 30 亩，辐射带动沙南、园子等村 100 余户农户发展菌菇产业，在沙南村种植中药材 200 亩。	科技局、农业农村局、自然资源局、乡村振兴局
		林下养殖	新月、太阳、上桥等村利用荒山资源，养殖生态鸡 5000 只以上。	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肉牛及中蜂养殖	园子村建设千头肉牛养殖“出户入园”示范场 1 处；盘活利用下寺村闲置校舍建成中华蜜蜂种质繁育场 1 处，辐射米岗山区域标准化中蜂养殖示范场 8 个，养殖中蜂 2000 箱以上；进一步提升卡子村肉牛养殖“出户入园”，将卡子村、上桥村打造成千头肉牛示范村。	科技局、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2	泾河源镇	肉牛及中蜂养殖	将兰大庄村打造成千头肉牛养殖示范村；在余家村建设千头肉牛养殖“出户入园”示范场 1 处；有条件的行政村结合休闲农业发展林下养鸡。在泾光、兰大庄村建设中蜂养殖场 2 处。	农业农村局、自然资源局、乡村振兴局
		种植业	白面村集体流转农户苗木退市土地 2000 亩，引进招商企业种植小拱棚麒麟瓜；在龙潭村和白面村种植中药材 100 亩，在东峡流域种植中药材 1000 亩。	科技局、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休闲旅游业	在兰大庄—上秦片区建设“林药—油菜”产业融合示范园 1600 亩，建设中蜂养殖场 1 处，形成休闲观光绿色产业基地。	科技局、自然资源局、文旅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序号	责任单位	项目类型	具体建设内容	配合部门
3	六盘山镇	种养融合产业	将什字村打造成千头肉牛养殖示范村，进一步提升集美村肉牛、中蜂养殖及设施蔬菜种植水平，建成标准化设施农业产业园；在大庄村、太阳洼村新建标准化中蜂养殖场2处。	农业农村局、自然资源局、乡村振兴局
		种养小菜园	给农林、李庄等村配套“小菜园”和肉羊、土鸡等小产业，打造种养小菜园示范村。	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林下中药材	在六盘山镇张堡村建设道地中药材育苗基地100亩，在周沟建设中药材规范化种植示范基地2000亩，在东坡、什字、蒿店流域种植林下仿生中药材10000亩。	科技局、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4	兴盛乡	种植业	由兴盛、上金、兴明、下金等村村集体牵头，在2022年冷凉蔬菜种植基地的基础上，再建设设施温棚6座，集中连片种植露地蔬菜2000亩。	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畜牧业	在红旗村建设千头“出户入园”示范场1处，带动红旗、新旗等村发展肉牛产业，提升兴盛村“出户入园”基础设施，将上金村打造成千头肉牛养殖示范村、兴盛乡打造成万头肉牛养殖示范乡镇。	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休闲旅游业	借助娅豪滑雪场，盘活新旗村“农家乐”5户，接待游客，增加农民收入。	文旅局、乡村振兴局
5	黄花乡	畜牧业	将庙湾村打造成千头肉牛养殖示范村，提升羊槽村肉牛养殖“出户入园”基础设施，带动更多散养户入园养殖。	农业农村局
		休闲旅游	借助胭脂峡独特的旅游资源优势，建设人工塑造冰雕1处，吸引游客打卡游玩，发展民宿、农家乐。	文旅局、乡村振兴局
		蔬菜及菌菇产业	改造红土村扶贫车间，建成菌菇制种车间，在羊槽村新建设施大棚50亩，在沙塘林场改建食用菌种植大棚10栋，发挥菌草产业园示范作用，辐射带动羊槽、红土等村发展蔬菜和菌菇种植；胜利村利用闲置校舍和农户闲置牛棚种植菌菇。打造羊槽村、胜利村两个菌菇示范村。	农业农村局、科技局

序号	责任单位	项目类型	具体建设内容	配合部门
6	新民乡	种养融合产业	在张台、燕家山流域混播板蓝根、柴胡、油菜等 5000 亩，配套建设 1 个标准化蜂场；将马河滩村、张台村打造成千头肉牛养殖示范村，在先锋村建设千头肉牛养殖“出户入园”示范场 1 处、中蜂养殖场 1 个，在张台村建设温棚 2 栋，发展设施蔬菜产业；在先进村种植独活、柴胡等中药材 100 亩。	科技局、发改局、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局、文旅局、乡村振兴局
		菌菇产业	在马河滩等村利用农户的闲置牛棚和院落内外空闲地方，发展菌菇种植，打造菌菇示范村。	科技局、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7	大湾乡	种养融合产业	在大湾乡改建标准化食用菌种植大棚 2 栋，盘活杨岭村康养中心闲置房屋等资产，对产业园设施大棚进行维修，发展设施蔬菜种植，做大做强休闲农业，打造红色旅游基地。	科技局、发改局、乡村振兴局
		畜牧业	将大湾村打造成千头肉牛养殖示范村；盘点大湾乡区域内可用于饲草种植的土地和可盘活建设羊舍的所有资源，统筹项目资金，扶持发展养羊产业，在绿源村、尚坪村新建羊养殖园区；在绿源村建设千亩高效优质饲草料种植基地；吸纳养殖、贩运、加工、销售、烹饪等方面人才，成立大湾乡养羊协会；提升大湾乡羊肉销售店、“羊羔肉”餐馆的服务能力，打造羊肉餐馆一条街，注册“大湾羊羔肉”商标，做大做强“羊产业”，培育养羊示范乡，2023 年全乡羊饲养量到 2 万只。到“十四五”末，全县羊饲养量达到 10 万只。	发改局、文旅局、农业农村局、市场监管局

中共泾源县委办公室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泾源县粮食节约行动 实施方案》的通知

泾党办发〔2023〕20号

各乡镇党委和人民政府，县委各部委办、县直各单位，各人民团体、直属事业单位，区市驻泾各单位，各企业：

《全县粮食节约行动实施方案》已经县委和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泾源县委办公室

泾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3月9日

（此件公开公布）

泾源县粮食节约行动实施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党中央、自治区、固原市关于“开展粮食节约行动”的部署要求，加大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工作力度，推进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食品浪费法》，根据《自治区党委办公厅 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区粮食节约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宁党办〔2022〕58号）和《中共固原市委办公室 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固原市粮食节约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固党办〔2022〕76号）

精神，结合我县实际，提出以下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系统治理、依法治理、长效治理，坚持党委领导、政府主导、行业引导、公众参与，突出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强化刚性制度约束，推动粮食全产业链各环节节约减损取得实效，加快构建更高层次、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可持续的粮食安全保障体系，推动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奋力

描绘好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美丽新宁夏泾源新画卷提供粮食安全支撑。

二、主要目标

到2025年，粮食全产业链各环节节粮减损举措得到明显强化、硬化、实化和细化，全县选育审定高产高效、多抗广适、节种宜机、低损收获的品种2~3个，主要农作物良种覆盖率达98%，粮食生产综合机械化率达到85%，低温保鲜等储粮新技术得到大范围运用推广，农户储粮环节粮食损耗浪费减少90%以上，粮食加工转化率保持在88%以上。初步建立节粮减损配套制度体系、标准体系和监测体系，基本健全常态长效治理机制，深入开展“光盘行动”，文明用餐成为新风尚，食品浪费问题得到有效遏制，节约粮食、反对浪费成为泾源人民的主流价值观。

三、重点任务

（一）抓好农业生产环节节约减损

1. 推进农业生产节约用种。积极争取中央、自治区预算内农作物良种、数字农业等项目，推广高抗高产高效、优质低损品种，提升粮食作物播种收获精准化、机械化、智能化水平，全面推进粮食作物节种、减损。引导选育高产高效、多抗广适、节种宜机、低损收获的品种。强化节约型品种推广，加快农作物种子提纯复壮，提高种子质量，通过农作物新品种展示示范园建设，带动农民科学选种、用种，推进播种环节节约减损。

（牵头单位：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发改局、科技局、财政局、市场监管局，各乡〔镇〕

人民政府）

2. 降低田间地头收获损耗。逐步推广应用玉米籽粒直收、新型智能联合收割等精细收获，减少中间环节，实现精确收割。强化农机、农艺、品种的集成配套，提高关键技术到位率和覆盖率。按照区市粮食作物机收减损技术指导规范，引导农户适时择机收获。加大老旧农机具报废更新力度，推广应用智能绿色高效收获机械。加大机收作业标准宣教力度，加强农机手机手减损操作培训，提高培训农机手规范操作能力。（牵头单位：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发改局、财政局、科技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3. 加强粮食生产技术支持。注重用现代科学技术提升农业，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把科技作为稳产增产的根本出路，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支持玉米、大豆等主要农作物新品种引进及配套种植技术研究。开展小麦、大豆、马铃薯精量播种、变量施肥等技术研发与集成示范，创建优质高效绿色轻简化生产技术体系。鼓励种植企业、合作社等经营主体开展小麦、玉米、马铃薯全程机械化，减少收获损失。（牵头单位：科技局，配合单位：农业农村局、发改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二）抓好粮食储存环节节约减损

4. 提升粮食产后烘干水平。加强粮食烘干中心和烘干设备的规范化管理，在粮食收获季节指导相关收购企业、合作社、个体等粮食经营主体开展粮食烘干机械化作业，积

极争取中央及自治区藏粮于地藏粮于技、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及国家农机购置补贴等相关资金，支持符合条件的各类经营主体开展粮食产后烘干能力建设和改造。（牵头单位：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发改局、财政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5. 减少农户储粮损耗浪费。充分利用“粮食和物资储备科技周”“食品安全宣传周”“世界粮食日”等时间节点，发放农户科学储粮知识宣传资料，推广普及科学储粮知识和节粮技术，为农户提供科学储粮技术培训和培训服务。推广节约简捷高效储粮装具，引导农户科学储粮，有效减少农户储粮环节粮食损耗浪费。（牵头单位：发改局，配合单位：农业农村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6. 推进绿色仓储节粮减损。深入推进粮食优质工程，积极争取中央及自治区政策及资金支持，实施国有粮库老旧仓绿色化改造工程。依托现有粮食仓储资源，争取项目支持升级改造仓储设施，改造修缮老旧仓房，推进粮食仓储智能化、信息化建设。按照相关标准要求，加强粮仓设施分类分级和规范管理，提供使用质量和效能。（牵头单位：发改局，配合单位：财政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7. 强化储粮关键技术运用。围绕粮食绿色储运、减损等领域，鼓励储备企业引进推广节能环保高效储运新技术，加强成果转化，提升粮食储运技术水平。支持储备企业采用低温储粮成套技术集成创新，推进智能粮情

监测、智能通风、节能低碳烘干等绿色生态智能储粮技术运用。（牵头单位：科技局，配合单位：发改局、交通局、市场监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三）抓好粮食运输环节节约减损

8. 发展多式联运组织方式。督促指导从事粮食运输的企业，积极应用粮食专用运输车辆。鼓励从事粮食运输的企业充分利用物联网、大数据等先进信息技术，加快发展粮食多式联运的新型运输组织方式，培育打造一批粮食道路运输优质企业，建立粮食运输应急保障力量。（牵头单位：交通局，配合单位：发改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9. 强化农村粮食物流网络建设。推动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强化公路养护，全面推进“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加快国省道提升改造和农村公路新建项目建设。完善农村粮食流通服务网络建设，充分发挥各粮食经营主体积极作用，提升粮食运输服务水平。（牵头单位：交通局，配合单位：发改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10. 发展粮食高效减损物流模式。推动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粮食运输服务体系发展，加强对运输企业的帮扶指导，推动运输设备无缝对接，充分利用区内各市等粮食物流节点和中转仓储设施，提高储运能力。加强城市社区、乡村配送的有效衔接，不断完善全县应急保障体系，提高服务水平。（牵头单位：交通运输局，配合单位：发改局、财政局、市场监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四）抓好粮食加工过程减损

11. 降低粮食加工过程损耗。贯彻执行国家小麦粉等口粮、食用油加工标准和适度加工标准，引导消费者逐步走出过度追求“精米白面”和“食用油精炼”的饮食误区，提高粮油出品率。积极引进粮食加工企业，鼓励企业采用先进适用节粮技术装备改造生产线，促进粮食企业推广应用自动化、智能化生产装备，合理确定加工精度，减少过度加工造成的资源浪费和营养流失。鼓励支持企业采用先进技术和加工设备，降低生产过程损耗。积极参与“国家全谷物行动计划”，大力发展全谷物产业。支持推进米面、玉米、杂粮及薯类主食制品的工业化生产、社会化供应等产业经营方式，创新食品加工配送模式，支持鼓励餐饮单位利用中央厨房，建立健全高效配送体系。（牵头单位：发改局，配合单位：农业农村局、科技局、市场监管局及各乡镇人民政府）

12. 加强饲料粮减量替代。拓宽饲草种植空间，利用生态移民搬迁区一般耕地、撂荒地加大优质饲草种植，增加青贮玉米、苜蓿、燕麦等优质饲草供应，引导建立牛羊养殖低精饲料饲养模式，减少饲料粮用量，逐步实现“化草为粮，以草代粮”。加大地源性资源饲料化研发，开展地方林草资源等地源性资源饲料化营养价值和安全性评定，建立饲料原料数据库，制定低蛋白日粮技术产品标准和饲喂技术规程，拓宽香料原料范围并有效利用。推广精准化饲养模式和高品质低蛋

白日粮，鼓励开发生物发酵饲料和新型饲料蛋白资源，强化成果转化，减少日粮中精饲料用量。（牵头单位：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发改局、科技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13. 加强粮食副产物综合利用。积极推广秸秆、玉米芯等副产物综合利用技术，生产食用产品、功能物质等制品。引进并鼓励粮油企业（个体）发展循环经济，支持推进多途径实现粮油副产物综合循环、全值和梯次利用。减少粮食生产、流通、加工各环节的资源能源消耗和废弃物排放，有效提高粮食综合效益。严格执行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原则上不符合国家规划及产业政策的粮食转化乙醇生产线作为限制类项目坚决不引进、不新建。（牵头单位：县发改局，配合单位：农业农村局、科技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14. 加强粮食加工技术研发。围绕新型加工、清洁生产、品质调控、生态发酵等领域，积极引进粮食企业。借助“科技支宁”东西部合作，鼓励区内外高校、科研院所与粮食加工企业合作，组织实施一批粮食增值加工技术研发和成果转化项目，推动先进粮食加工科技成果转化落地。按照科技型企业梯度培育体系，加快粮食加工科技型企业培育，提升我县粮食加工、副产物利用技术水平，推动产业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变。牵头单位：科技局，配合单位：发改局、农业农村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五）坚决遏制餐饮消费环节节约减损

15. 规范餐饮行业经营行为。深入开展“厉行节约，制止餐饮浪费”活动，完善杜绝浪费、厉行节约长效机制。广泛宣传“爱惜粮食”“反对浪费”“节约用餐”等价值观念，鼓励引导餐饮服务经营者主动提示消费者适量点餐，推出“小份菜”“半份菜”，可在菜单或网络餐饮服务平台上向消费者提供食品分量、规格或者建议消费人数等点餐信息，积极倡导文明点餐。针对用餐消费相互攀比、浪费严重现象，提倡勤俭办席，节约用餐，缩减宴席订餐时间，推出“N+1 备餐制”，避免餐饮浪费。对餐饮服务经营者食品浪费违法行为，依法严肃查处。（牵头单位：市场监管局，配合单位：发改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16. 压实单位食堂反食品浪费责任。全县各级党政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要制定实施防止食品浪费措施，设食堂的机关、企事业单位要定期组织开展单位食堂检查，鼓励采取预约用餐、按量配餐、小份供餐、按需补餐等方式提供服务，防止食堂用餐各类浪费粮食行为。推动各类单位食堂加强食品采购、储存、加工动态管理，提升科学采购和使用食材水平，倡导荤素搭配等健康安全的饮食方式和饮食习惯。机关食堂管理部门要抓好用餐节约、做出示范，带头开展“光盘行动”，对机关食堂反食品浪费工作成效适时进行评估和通报。（牵头单位：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配合单位：市场监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17. 强化公务活动用餐节约管理。全县各级党政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要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公务接待管理规定，切实加强公务接待、会议活动、交流培训、执行任务等用餐管理，进一步健全公务活动用餐制度并严格执行。设有食堂的单位，公务活动原则上在单位食堂实行自助用餐，按照健康、节约要求，科学合理安排饭菜数量，严禁以会议、培训等名义组织宴请或大吃大喝。（牵头单位：机关事务管理中心、财政局，配合单位：市场监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18. 加强学校反食品浪费管理。深入推进节粮减损反对浪费“进校园”活动，建立防止食品浪费的监督检查机制，加大就餐检查力度，强化学校就餐现场管理，严格落实中小学、幼儿园集中用餐陪餐制度，确保校园食品安全，减少食品浪费。督促指导各类学校做好粮食节约宣传教育活动，统筹学校教育与家庭教育，提升广大师生“爱粮节粮、健康消费”意识，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粮食节约实践教育活动，培养学生勤俭节约、杜绝浪费的良好饮食习惯。（牵头单位：教体局，配合单位：团县委，各乡〔镇〕人民政府）

19. 引导家庭和个人节约粮食。强化公众营养膳食指导，开展合理膳食行动，结合“全民营养周”活动和“健康宁夏”建设，加大合理膳食、增强免疫相关知识宣传普及力度，推动形成营养均衡、科学文明的国民健康饮

食习惯。倡导家庭科学制定膳食计划，引导居民家庭按需采买食品，充分利用食材，粗细粮搭配，小分量、多样化用餐，全面均衡摄取营养，积极引导公众树立正确健康饮食观念，形成有利于健康的生活方式，提高人民健康水平。（牵头单位：卫健局，配合单位：县委宣传部、各乡（镇）人民政府）

20. 推进厨房垃圾资源化利用。推进生活垃圾分类，统筹考虑厨余垃圾生产量、处理能力、运输距离等因素，合理规划布局区域厨余垃圾集中处理设施。鼓励蔬菜批发市场、大型商业综合体、中小学及幼儿园校、公共机构、旅游景区等场所，探索建设技术成熟的就地就近小型厨余垃圾处理设施设备，形成“区域集中处理+就地就近小型厨余垃圾处理”相结合的资源化处置网络。多渠道争取中央及自治区资金，支持符合条件的厨余垃圾处理企业发行绿色债券，提升厨余垃圾资源化处理能力和技术水平。按照定范围、定车辆、定线路、定人员、定时间和统一收集容器、统一收运车辆的要求，创新厨余垃圾全收集模式，推行“车载桶装、换桶直运”等密闭高效运输方式。加快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处理技术和集成示范，推广应用适合我县城乡厨余垃圾特性的先进设备、技术路线、处理工艺。坚持产学研用联合，强化厨余垃圾与畜禽粪污、农业生产废弃物协同处理、堆肥还田，拓宽厨余垃圾好氧堆肥、生物养殖、生物酵素等次生产品销路，提高厨余垃圾资源化利用水平。（牵头单位：住建局，

配合单位：发改局、财政局、农业农村局、科技局、人行涇源县支行，各乡（镇）人民政府）

（六）抓好节约减损宣传教育引导。

21. 推进节粮减损文明创建。弘扬和传承好中华民族勤俭节约传统美德，结合实施文明素养提升行动，推进粮食节约宣传教育进机关、进学校、进企业、进社区、进农村、进家庭、进军营，将文明餐桌、“光盘行动”等要求纳入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家庭、文明校园创建内容，推动形成全社会节粮减损、反对浪费的浓厚氛围。（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配合单位：妇联，各乡（镇）人民政府）

22. 强化爱粮节粮舆论宣传。深入宣传节粮减损法律法规、政策措施，普及节粮减损技术和相关知识，增强全民粮食安全意识。深化公益宣传，精心制作播出节约粮食、反对浪费公益广告，在用餐场所明显位置张贴宣传标语或宣传画，加强粮食安全舆情监测，主动回应社会关切，积极营造“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社会氛围。推动节约粮食反对浪费进商贸企业、进餐饮企业，加强对餐饮行业的监管，建立健全行业标准、服务规范和反食品浪费制度规范，鼓励餐饮食品包装印刷“节约粮食、反对浪费”字样，引导消费者按需适量点餐、科学消费和拒绝浪费。（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配合单位：发改局、市场监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23. 持续推进移风易俗。充分利用电视广

播、微信群、集市、文化广场、乡村大喇叭、文化墙、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站等载体阵地，常态化开展移风易俗宣传教育，加强移风易俗先进典型选树，倡导城乡居民“婚事新办、丧事简办、余事不办”。把移风易俗与寻找“最美家庭”、创建“文明家庭”活动相结合，讲好家风家训家规故事。规范红白理事会、村规民约和居民公约建设，严格控制酒席规模和标准，遏制大操大办、铺张浪费。

（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配合单位：农业农村局、民政局、妇联，各乡〔镇〕人民政府）

24. 积极参与节粮减损合作活动。积极参加区市组织的各类粮食减损会议、培训等相关活动，借鉴县外粮食减损有关科技、政策、法规及实践，系统总结粮食减损工作成效，通过各类平台分享交流经验做法。（牵头单位：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发改局、财政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四、保障措施

25. 加强组织领导。各乡（镇）、各部门（单位）要从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高度，切实增强做好节粮减损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坚持党政同责，压实工作责任，将节粮减损工作将纳入年度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各牵头部门（单位）要结合自身职责，紧盯粮食全产业链各环节，提出年度节粮减损目标任务和落实措施，及时向县粮食安全领导小组办公室（县发改局）备案。各有关部门（单位）要各司其职、密切配合、主动作为、

形成合力，确保节粮减损工作取得扎实成效。

（牵头单位：发改局，配合单位：县直有关部门，各乡〔镇〕人民政府）

26. 完善制度标准。强化依法管粮节粮，全面落实《地方党委和政府领导班子及其成员粮食安全责任制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食品浪费法》《粮食流通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定期对相关法律法规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推动落实促进粮食节约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团体标准，建立健全粮食全产业链标准落实机制，对不执行标准、造成粮食过度损耗的企业和行为，依法依规进行惩处。（牵头单位：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县委督查室、政府督查室，配合单位：发改局、司法局、农业农村局、市场监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27. 开展调查评估。探索建立粮食损失浪费调查评估方法，根据国家粮食损失浪费评价标准，建立健全全县调查评估工作机制，适时组织开展全县粮食损失浪费调查评估工作。依据国家、自治区全链条粮食损失浪费评估指标体系，定期开展数据汇总和分析研究，鼓励科研机构开展食品浪费统计研究。（牵头单位：统计局，配合单位：发改局、交通局、市场监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28. 加强监督管理。建立减少粮食损耗浪费的成效评估、通报、奖惩长效监管机制和部门监管、行业自律、社会监督等相结合的

监管体系，综合运用自查、抽查、核查等方式，持续开展常态化监管，县粮食安全领导小组办公室适时调度进展情况并通报。（牵

头单位：发改局，配合单位：县直相关部门，各乡〔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泾源县肉牛产业专班 2023 年工作方案》的通知

泾党办发〔2023〕22 号

各乡（镇）党委和政府，县委各部委办（局），县直各部门，各人民团体，区、市驻泾各单位：

现将《泾源县肉牛产业专班 2023 年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泾源县委办公室

泾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3 月 16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泾源县肉牛产业专班 2023 年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加快推动我县肉牛产业跨越式高质量发展，根据《固原市肉牛产业专班工作方案》、县委和政府“1+3+X”产业布局及《泾源县特色产业发展提质增效行动方案》总体要求，结合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主要目标

按照夯基础、扩规模、延链条、强品牌、拓市场的思路，加工调制饲草 20 万吨，打造万头示范乡镇 1 个、千头示范村 10 个，肉牛饲养量达到 11.5 万头，其中存栏 6.9

万头（基础母牛存栏 4.5 万头）、出栏 4.6 万头，培育安格斯牛核心群繁育场 3 个，新培育自治区级以上龙头企业 2 家，肉牛良种化率达到 86%以上，规模化养殖比重达到 40%，牛肉产品加工转化率达到 40%以上，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达到 92%，实现全产业链产值 9 亿元，农村居民人均牧业收入达到 3004 元，同比增长 10%。

二、重点任务

（一）夯基础，筑牢产业发展基石

1. 夯实饲草料生产基础。采取集中种植和分散种植相结合的方式，种植优质高产高效玉米 10.5 万亩，其中青贮玉米 8.5 万亩；利用苗木腾退地块、倒茬地块和林草兼作区，集中种植优质紫花苜蓿 0.1 万亩、改良牧草 0.2 万亩，种植一年生牧草 1.2 万亩，加工调制全株玉米青贮 20 万吨。

2. 提升饲草料供应能力。探索“企业+村集体+农户”饲草料供应机制，鼓励县内饲草配送企业和养殖场（户）在区内外培育稳定的饲草供应基地，组建饲草料配送社会化服务组织 1 个、建立饲草配送加工中心（配送点）3 个以上。

3. 完善防疫改良服务体系。组建防疫改良社会化托管服务团队 1 个，建设动物及动物产品防疫指定通道 1 处，加强 7 个乡镇畜牧兽医工作站工作力量，完善社会化服务组织考核管理办理，监督指导社会化服务组织规范开展服务，确保口蹄疫、炭疽等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率达到 100%（应免动物免疫率），免疫抗体合格率达到 70% 以上。

4. 实施畜间布鲁氏菌病净化行动。根据 2021 年—2022 年畜间布病基线调查结果，进一步开展采样监测，对易感动物进行疫苗免疫，及时开展流行病学调查、免疫监测、感染抗体监测、非免疫监测和病原学监测，对阳性畜和病畜进行扑杀和无害化处理，加强消毒灭源、检疫监管、疫情报告、阶段性防治效果评估和宣传培训工作，夯实畜间布病防控基础，降低人畜共患病传播风险。

（二）扩规模，助推产业扩量增质

5. 扩大肉牛养殖规模。大力推行“龙头企业+合作社+村集体+农户”组织形式，鼓励龙头企业深化“户繁场育、联企带农”“企、社、园”等联农带农模式，补栏育肥牛 1.5 万头，推广良种肉牛冻精 6 万只、购置液氮 2.5 万立升、冷配改良肉牛 3 万头，落实基础母牛饲草料补贴 1.7 万头、“见犊补母”补贴 3 万头，打造万头肉牛养殖示范乡镇 1 个、千头养殖示范村 10 个。

6. 扩大安格斯母牛核心群规模。引进安格斯基础母牛 2000 头，引进阿根廷安格斯牛冻精 1 万支，培育安格斯肉牛核心群繁育场 3 个，对现有安格斯母牛群进行纯繁，建立系谱档案，开展生产性能测定，将纯繁母犊牛作为后备母牛集中饲养，逐渐扩大良种母牛核心群规模，形成 5000 头以上的安格斯母牛核心群。

7. 提升规模化养殖水平。培育百头养殖企业 8 家，新建“出户入园”示范场 4 个，新（改）建“50”家庭牧场 10 家，新建智慧牧场 3 个，健全示范场管理制度、优化分红机制，提升规模养殖场（户）标准化养殖水平和联农带农促增收能力。

（三）延链条，助力产业扩链增效

8. 提升肉牛屠宰和牛肉精深加工能力。争取厅局奖补资金，支持县内肉牛屠宰和牛肉加工龙头企业改进生产线、升级装备、提升工艺、扩大产能，提高精深加工水平，开发冷鲜和熟食互补、主副产品和中高档次齐

全的“涇源黄牛肉”系列产品，新建牛肉分割加工中心1个。

9. 拓展示范场基本功能。提升市级龙头企业发展能力，新打造自治区级以上龙头企业2家；提升原有“出户入园”示范场基础功能，利用示范场闲置房屋和畜禽粪污处理设施，建设农民培训学校或畜禽粪污预处理中心，通过拓展经营范围提升园区发展能力。

10. 建立“联农带农”利益联结机制。大力推行“龙头企业+合作社+村集体+农户”组织形式，探索“饲草、活牛、劳务、土地、村集体经济、牛粪入股”模式，充分发挥龙头企业强势发展的带动作用、合作社上联下达的纽带作用、村集体经营分红的激励作用和农户参与产业的主体作用，鼓励龙头企业深化“户繁场育、联企带农”“企、社、园”等“联农带农”模式，带动更多市场主体参与肉牛产业。

11. 加快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协调工业园区、发改、财政、乡村振兴、自然资源等部门（单位）和乡（镇）人民政府，重点推进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治理、肉牛信息智慧追溯系统、安格斯肉牛繁育基地、动物防疫体系建设等项目，提升全产业链发展能力。

（四）强品牌，擦亮产业“金字招牌”

12. 提升“涇源黄牛肉”品牌影响力。实施“涇源黄牛肉”农产品地理标志保护工程和“涇源黄牛肉”品牌培育项目，健全完善“涇源黄牛肉”质量可追溯管理体系，支

持企业宣传推广“涇源黄牛肉”品牌，组织开展“三品一标”“名特优新农产品”认证3个，争取区市相关厅局支持，继续开展“名特优新”农产品促销活动，继续举办黄牛节或“涇源黄牛肉”特色农产品宣传推介活动，持续提升“涇源黄牛肉”品牌影响力。

13. 提升肉牛产业绿色化养殖水平。实施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治理项目，利用现有3个有机肥加工厂、2个粪污预处理中心和8个集中堆粪场资源，组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股份合作公司，建立“企、园、户”利益联结粪污利用社会化服务机制，发展“畜—粮（玉米）”“畜—菜（清凉蔬菜、马铃薯）”等现代循环农业经济，提升肉牛养殖绿色化水平。

14. 夯实肉牛产业全程可追溯管理基础。参考借鉴国家及区市相关标准，结合我县肉牛产业发展实际，建立涇源县肉牛产业“繁育、饲养、屠宰、加工”全产业链技术标准体系，建设养殖场高清智能监控和智慧养殖监测等信息化平台，建立“涇源黄牛肉”品牌授权管理体系，统一溯源标签，搭建溯源防伪体系，形成肉牛产业“养加销”全程可追溯的示范模式。

（五）拓市场，助推产业扩市增收

15. 建设肉牛交易经济实体。坚持政府引导、社会投资、市场化运作相结合的方式，组建肉牛活畜交易经纪公司，发挥涇源县活畜交易市场主阵地作用，与区内外肉牛活畜交易集散地建立信息互通和长期交易合作关

系，着力构建产、供、销多位一体的肉牛发展体系，有力带动全县肉牛产业发展。

16. 提升“线上线下”融合销售能力。

积极探索线上和线下融合、产地和销地匹配销售模式，建设“涇源黄牛肉”农产品供销专营店1个，扶持经营主体在外省（区）新开设“涇源黄牛肉”品牌营销店或产品展销中心2个。结合“涇源牛街”特色旅游街区建设等项目，打造更多高品质线下产品，支持经营主体，开拓中高端市场，开展直挂、直批、直送、直销服务。

17. 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积极优化营商环境，对标对表区内、外肉牛养殖、繁育、屠宰、精深加工、粪污资源化利用的龙头企业，主动“走出去”敲门招商，把企业“请进来”共赢发展。积极与山东胜伟集团、北京牧江、内蒙古图科、南京三才、宁夏惺然天悦公司等企业对接，争取目标项目尽快落地。积极与国内目标市场、电商平台、销售平台等加强合作，拓宽市场销售渠道。

三、扶持政策

1. 优质紫花苜蓿生产基地建设：连片种植优质紫花苜蓿300亩以上，经验收合格，每亩补贴600元。

2. 全株青贮玉米加工：县内饲草加工（配送）经营主体、养殖场（户）加工全株青贮玉米，按加工量每立方给予35元补贴。

3. “出户入园”示范场建设：对当年新建规模1000头以上“出户入园”示范场给予“以奖代补”100万元（应具备饲草料加

工、粪污处理、办公生活、养殖及相关附属设施）。

4. 智慧牧场建设：企业新建标准化智慧牧场，经验收合格，每个场区补助50万元。

5. “50”牧场建设：农户新（改）建“50”规模家庭牧场（肉牛存栏量在50头以上（含50头），且基础母牛存栏10头以上（含10头），配套相关设施设备，管理规范），每家补贴10万元。

6. 基础母牛饲草料补贴：已脱贫户（三类人群）养殖基础母牛，每头给予草料补贴1500元，同一户补贴不超过5头。

7. 安格斯基础母牛引进补贴：县内经营主体、社会化服务组织从县外引进纯种安格斯基础母牛向已脱贫户投放，已脱贫户每头补贴2000元，每户补贴不超过5头，经营主体和社会化服务组织享受联农带农补贴政策。

8. “见犊补母”补贴：养殖农户当年繁育成活安格斯犊牛或西门塔尔犊牛，每头给予“见犊补母”补助500元，同一户补贴不超过5头，共补贴30000头。

9. 示范村养殖户牛棚改造（扩建）提升：示范村存栏20头以上农户向乡村申请，相关部门审批后，养殖户对原有牛棚进行改造（扩建），配备青贮池，符合环保、动物防疫相关标准，并在原存栏基础上扩大养殖规模30%以上，对新改（扩建）面积每平方米补贴60元，同一户最高不超过1万元，每个示范村不超过15户，每个示范乡镇不超过50户。

另选地址扩建（新建）牛棚必须符合土地政策。

10. “涇源黄牛肉”品牌宣传：鼓励和扶持企业参与各类展会、论坛，宣传推广“涇源黄牛肉”系列产品，通过绿色食品认证的，每个补贴2万元；实施中国农业良好规范（GAP）并通过认定发证的，每个补贴3万元。

11. 牛肉屠宰分割中心建设：新建牛肉分割加工中心，年分割加工牛肉能力100吨以上，每个补贴80万元（要求功能布局合理，主要包括胴体储存区、分割加工区、包装区、成品储存区等；配套分割包装、分级加工、冷藏与冷链运输等设施设备）。

12. 定点屠宰补贴：本县养殖场（户）在县内定点屠宰加工企业屠宰肉牛，每头补贴350元（其中：300元奖补给企业，用于企业减免屠宰费；50元补贴给农户，作为运输补贴）。

13. “涇源黄牛肉”外销店建设：在区外大中城市建设“涇源黄牛肉”品牌营销店，每个补贴20万元（面积100m²以上，布局产品储存区、营销区，配套冷链贮存等设施设备，投产后年销售涇源产地牛肉20吨以上）；在区外大中城市建设“涇源黄牛肉”品牌产品展销中心，每个补贴30万元（面积150m²以上，布局产品储存区、展示区、营销区，配套冷链贮存等设施设备，投产后年销售涇源产地牛肉30吨以上）。

14. 肉牛改良和防疫：全县各改良点、

养殖场（户）肉牛繁育所需冻精，免费供应；政府集中免疫所需疫苗免费提供，养殖场（户）自主采购疫苗免疫，给予“先打后补”补贴；散养户防疫所需消毒药免费提供；对县内存栏的牛、羊免费进行布病检测（规模养殖场需根据市场价自行承担检测试剂费用）。

15. 涉农政策性保险：种植及养殖保险扶持政策，按照《涇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涇源县2022—2024年政策性农业保险实施方案〉的通知》（涇政办发〔2022〕39号）文件执行。

16. 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饲草加工配送社会化服务组织为县内养殖企业和养殖户配送饲草，按配送量给予运费补贴；防疫改良社会化服务组织和饲草加工配送社会化服务组织按照合同约定高质量完成服务，按照考核结果给予奖补资金。

17. 技术培训：行业从业人员免费参加业务技术部门组织的各类培训。

四、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保障。2023年肉牛产业各项工作按照县委和政府确定的专班推进，专班负责人由县委书记王荣同志担任，县委常委、政府副县长任伟，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于雷同志和县政协副主席、县委办公室主任于清海同志为专班成员，县农业农村局为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轻工业园区管委会、发改局、科技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局、水务局、市场监管局、乡村振兴局、生态环境

局、投资促进中心、供电公司等相关部门(单位)和各乡镇)人民政府为责任单位。产业专班办公室设在农业农村局，糟海学同志任办公室主任，负责专班日常工作。

(二) 强化责任落实。专班包抓领导要切实负起领导责任，及时研判形势，加强协调调度，解决重大问题，每月定期召开专班工作推进会，每季度召开1次工作汇报会，对重点项目、重点工作推进情况要实地调研、定期会商，及时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牵头单位要建立清单责任制，督促各责任单位按时间节点抓好落实，并及时向专班负责人汇报各单位工作推进情况和产业发展中的困难和问题。各责任单位要进一步细化目标任务、时间进度和质量要求，明确时间节点，健全责任体系，实行挂图作战，确保高质量完成肉牛产业年度目标任务。

(三) 强化政策保障。各成员单位要全面落实国家及区市县产业扶持政策，积极落实招商引资、用地保障、人才培养、金融支持、减税降费等政策，帮助企业 and 群众解决产业发展中的困难和问题，激发全社会参与

肉牛产业的积极性。

(四) 强化资金保障。农业农村局要积极与自治区相关厅局对接争取肉牛产业项目资金，各相关单位要统筹整合衔接资金、闽宁资金和财政涉农资金，积极吸收社会资金，设立特色产业引导资金和乡村振兴担保金，优化金融、保险产品供给，县财政要安排动物防疫等专项资金，为肉牛产业提供坚实的资金保障。

(五) 强化督查考核。县委和政府将肉牛产业发展情况纳入各相关单位、乡(镇)年度考核的重要内容，按月调度推进、按季度督促检查，适时分析工作形势，跟踪督办重要环节，定期组织评估，加强考核问责，确保各项措施落地见效。

附件：

1. 肉牛产业专班工作方案表；
2. 肉牛产业专班责任及任务清单。

附件 1:

肉牛产业专班工作方案表

产业类别	包抓专班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全产业链核心环节及重点任务	产业链重大项目	2023年工作目标及完成节点	年内重点对接引进目标企业及计划	备注
重点产业	肉牛 专班负责人 王荣 专班成员 任伟 于雷 于清海	农业农村局	宣传部、轻工业园区管委会、发改局、科技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局、水务局、市场监管局、乡村振兴局、生态环境局、投资促进中心、供电公司、各乡镇人民政府	<p>核心环节 1: 打造引领全区、示范西北的安格斯牛良种牛繁育基地和肉牛规模养殖示范基地。重点任务 1: 坚持“优质+高端”发展定位，加大母牛“保母扩栏”力度，引进阿根廷安格斯牛冻精对现有良种安格斯母牛群进行纯繁，建立系谱档案，开展生产性能测定，将纯繁母犊牛作为后备母牛集中饲养，逐渐扩大良种母牛核心群规模，加强肉牛品种改良社会化服务队伍建设和政策支持，提升服务水平和能力。重点任务 2: 坚持扩量与提质并重，建立肉牛全产业链标准体系，有序推进“出户入园”“50”牧场、智慧牧场建设，规范提升“出户入园”“50”牧场及智慧牧场标准化管理水平，落实品种良种化、生产规模化、养殖设施化、管理规范化、防疫制度化、粪污处理无害化的“六化”要求，实行统一品种、统一防疫、统一饲喂、统一标准、统一回收、统一排污、统一出栏、统一管理及人畜分离、品种分离、育繁分离、犊母分离、阶段分离、雨污分离的“八统一、六分离”的肉牛养殖标准。</p> <p>核心环节 2: 合作化营销引领示范基地。重点任务: 坚持政府引导、社会投资、市场化运作相结合的方式，组建肉牛交易经纪公司，发挥泾源县活畜交易市场主阵地作用，与区内外肉牛交易集散地实现信息互通，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构建产、供、消多位一体的肉牛产业发展体系。</p>	<p>1. 肉牛产业集群建设项目，开工时间：2023年。2. 肉牛“出户入园”示范场建设项目，开工时间：2023年。3. 秸秆综合利用及饲草料配送项目，开工时间：2023年。4. 泾源县肉牛、中蜂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建设项目，开工时间：2023年。5. 动物防疫体系建设项目，开工时间：2023年。6. 农业面源污染治理项目，开工时间：2023年。</p>	<p>目标 1: 力争肉牛饲养量达到 11.5 万头，其中存栏 6.9 万头（基础母牛存栏 4.1 万头）、存栏 4.6 万头。目标 2: 打造万头示范乡镇 1 个、千头示范村 10 个。目标 3: 培育良种安格斯基础母牛核心群繁育场 3 个，形成 5000 头规模的良种安格斯基础母牛核心群。目标 4: 新建家庭牧场 10 家、“出户入园”示范场 4 个、智慧牧场 3 个。目标 5: 种植各类饲草 10 万亩，加工调制饲草 20 万吨。目标 6: 建立规范化运行的防疫改良、饲草配送、肉牛交易社会化托管服务体系。目标 7: 改造提升屠宰加工企业设备及工艺，增强牛肉精深加工能力。目标 8: 进一步提升“泾源黄牛肉”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建成牛肉分割加工中心 1 个，新开设供销专营店 1 个，在外省区开设专营店和展销中心 2，开展“三品一标”“名特优新农产品”认证 3 个。目标 9: 深化“联农带农”利益联结机制，提升带农促增收能力。目标 10: 建成肉牛交易经济实体，组建肉牛交易经纪公司，与区内外肉牛交易集散中心实现信息互通，建立长期稳定的交易合作关系。完成节点：12 月底前。</p>	<p>1. 深化与山东胜利集团的合作，在大湾乡杨岭村新建良种安格斯牛繁育场。2. 引进北京牧江科技有限公司，在我县开展肉牛信息智慧追溯系统建设项目。3. 计划引进内蒙古图科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在我县开展肉牛防疫改良社会化服务和良种基础母牛选育。4. 计划引进内蒙古通辽市成峰牲畜交易公司，投资活畜交易项目。5. 计划引进宁夏惺然天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建设饲料加工厂。</p>	

附件 2:

肉牛产业专班责任及任务清单

单位：亩、吨、头、个

主要任务	具体任务	建设内容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各乡（镇）计划任务分解							
					大湾乡	六盘山镇	黄花乡	香水镇	兴盛乡	泾河源镇	新民乡	
一、夯基础，筑牢产业发展基石	1. 夯实饲草料生产基础。	采取集中种植和分散种植相结合的方式，种植优质高产高效玉米 10.5 万亩，其中青贮玉米 8.5 万亩；利用苗木腾退地块、倒茬地块和林草兼作区，集中种植优质紫花苜蓿 0.1 万亩、改良牧草 0.2 万亩，种植一年生牧草 1.2 万亩，加工调制全株玉米青贮 20 万吨。	农业农村局	财政局、乡村振兴局、自然资源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青贮玉米种植	15000	7900	8100	11500	10500	16500	15500
					紫花苜蓿种植	1000				1000		1000
					禾草种植	1000	1500	2000	2000	1500	2000	2000
					全株青贮加工	36000	20000	21000	24000	23000	39000	37000
	2. 提升饲草料供应能力。	探索“企业+村集体+农户”饲草料供应机制，建立社会化饲草料配送机制，鼓励县内饲草配送企业和养殖场（户）在区内外培育稳定的饲草供应基地，组建饲草料配送社会化服务组织 1 个、建立配送点 5 个。	农业农村局	各乡（镇）人民政府	饲草料配送中心						1	
					饲草加工配送中心（配送点）	1	1		1	1		1
	3. 完善防疫改良服务体系。	组建防疫改良社会化托管服务团队 1 个，建设动物及动物产品防疫指定通道 1 处，加强 7 个乡镇畜牧兽医工作站工作力量，完善社会化服务组织组建和考核管理办理管理办法，监督指导社会化服务组织规范化开展服务。	农业农村局	财政局、自然资源局、水务局、乡村振兴局、生态环境局、供电公司、各乡（镇）人民政府	社会化服务团队					1		
					防疫指定通道						1	

	4. 实施畜间布鲁氏菌病净化行动。	对易感动物进行疫苗免疫，及时开展流行病学调查和监测，对阳性畜和病畜进行扑杀和无害化处理，加强消毒灭源、检疫监管、疫情报告、阶段性防治效果评估和宣传培训工作。	农业农村局	财政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动物防疫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的规定，落实属地管理责任。						
二、扩规模，助推产业扩量增质	5. 扩大肉牛养殖规模。	通过政府统一组织、企业或农户自主引进、社会化服务等形式补栏育肥牛 1.5 万头，推广良种肉牛冻精 6 万只、购置液氮 2.5 万立升、冷配改良肉牛 3 万头，落实基础母牛饲草料补贴 1.7 万头、“见犊补母”补贴 3 万头，打造万头肉牛养殖示范乡镇 1 个、千头养殖示范村 10 个。	农业农村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财政局、乡村振兴局	育肥牛引进	1350	1850	2000	2400	2400	2500	2500
					肉牛出栏	7000	4000	5000	6500	7000	9000	7500
					万头示范乡镇					1		
					千头示范村	1	1	1	2	1	2	2
	6. 扩大安格斯母牛核心群规模。	引进安格斯基础母牛 2000 头，引进阿根廷安格斯牛冻精 1 万支，培育安格斯肉牛核心群繁育场 3 个，对现有安格斯母牛群进行纯繁，建立系谱档案，开展生产性能测定，将纯繁母犊牛作为后备母牛集中饲养，逐渐扩大良种母牛核心群规模，形成 5000 头以上的安格斯良种母牛核心群。	农业农村局	财政局、乡村振兴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安格斯母牛引进	350	210	220	350	350	260	260
					安格斯牛核心群繁育场	1			1	1		
	7. 提升规模化养殖水平。	培育百头养殖企业 8 家，新建“出户入园”示范场 4 个，新建“50”家庭牧场 10 家，新建智慧牧场 3 个，健全示范场管理制度、优化分红机制，提升规模养殖场（户）标准化养殖水平和联农带农促增收能力。	农业农村局	财政局、自然资源局、水务局、市场监管局、乡村振兴局、生态环境局、供电公司、各乡（镇）人民政府	新建“出户入园”				1	1	1	1
新（改）建“50”牧场					10							
新建智慧牧场					3							

三、延链条，助力产业扩链增效	8. 提升肉牛屠宰和牛肉精深加工能力。	争取厅局奖补资金，支持县内肉牛屠宰和牛肉加工龙头企业改进生产线、升级装备、提升工艺、扩大产能，提高精深加工水平，开发冷鲜和熟食互补、主副产品和中高档次齐全的“泾源黄牛肉”系列产品，新建牛肉分割加工中心1个。	轻工业园区管委会、农业农村局	发改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局、水务局、乡村振兴局、生态环境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牛肉分割中心						1	
	9. 拓展示范场基本功能。	提升市级龙头企业发展能力，新打造自治区级以上龙头企业2家；提升原有“出户入园”示范场基础功能，利用示范场闲置房屋和畜禽粪污处理设施，建设农民培训学校或畜禽粪污预处理中心，通过拓展经营范围提升园区发展能力。	发改局、农业农村局	科技局、财政局、乡村振兴局、供电公司、各乡（镇）人民政府	自治区级以上龙头企业				1		1	
主要任务	具体任务	建设内容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重点任务推进措施							
三、延链条，助力产业扩链增效	10. 建立“联农带农”利益联结机制。	大力推行“龙头企业+合作社+村集体+农户”组织形式，充分发挥龙头企业强势发展的带动作用、合作社上联下达的纽带作用、村集体经营分红的激励作用和农户参与产业的主体作用，鼓励龙头企业深化“户繁场育、联企带农”“企、社、园”等联农带农模式，带动更多市场主体参与肉牛产业。	农业农村局	财政局、乡村振兴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1. 鼓励龙头企业、合作社、村集体带动农户发展产业，积极落实“联农带农”奖补政策，激励联农带农促增收积极性；2. 积极总结联农带农典型经验，形成成熟稳定的利益联结机制，在全产业链各环节广泛推广。							
	11. 加快推进重点项目建设。	协调工业园区、发改、财政、乡村振兴、自然资源等部门（单位）和乡（镇）人民政府，重点推进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治理、肉牛信息智慧追溯系统、安格斯肉牛繁育基地等建设项目，提升全产业链发展能力。	农业农村局	轻工业园区管委会、发改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局、水务局、市场监管局、乡村振兴局、生态环境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1. 2022年10月制定创建方案、项目可行性报告、实施方案，报国家发改委、自治区农业农村厅等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备案、审批；2. 积极与国家或自治区项目主管部门对接，争取项目尽快落地；3. 项目确定后，各乡镇积极落实建设地块，加快办理用地审批、环评等手续，确保项目如期开工；4. 各配合单位按照各自职责安排专人负责项目推进事宜，协调解决项目建设中的问题和困难，确保项目按进度高质量完成。							

四、强品牌，擦亮产业“金字招牌”	12. 提升“泾源黄牛肉”品牌影响力。	实施“泾源黄牛肉”农产品地理标志保护工程和“泾源黄牛肉”品牌培育项目，健全完善“泾源黄牛肉”质量可追溯管理体系，支持企业宣传推广“泾源黄牛肉”品牌，组织开展“三品一标”“名特优新产品”认证3个，争取区市相关厅局支持，继续开展“名特优新”农产品促销活动，举办黄牛节或“泾源黄牛肉”特色农产品宣传推介活动，持续提升“泾源黄牛肉”品牌影响力。	农业农村局	宣传部、市场监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1. 发挥2022年地理标志农产品品牌体系建设“泾源黄牛肉”展销中心和专营店奖补资金作用，2023年，由福建省厦门市海沧区政府陕西伊穆鸿商贸有限公司搭建平台，在厦门和西安举办两次“泾源黄牛肉”品牌推介活动；2. 积极对接区市业务厅局，争取项目支持，组织县内企业参与“名特优新”农产品促销活动；3. 积极组织筹备，力争2023年8月中旬举办黄牛节或“泾源黄牛肉”特色农产品宣传推介活动。
	13. 提升肉牛产业绿色化养殖水平。	实施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治理项目，利用现有3个有机肥加工厂、2个粪污预处理中心和8个集中堆粪场资源，组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股份合作公司，建立“企、园、户”利益联结粪污利用社会化服务机制，发展“畜—粮（玉米）”“畜—菜（清凉蔬菜、马铃薯）”等现代循环农业经济，提升肉牛养殖绿色化水平。	农业农村局	发改局、财政局、乡村振兴局、生态环境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1. 由有机肥加工厂联合粪污预处理中心和集中堆粪场资源，组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股份合作公司；2. 建立“企、园、户”利益联结粪污利用社会化服务机制，提升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和粪污加工利用“变废为宝”促增收能力；3. 合理安排产业布局，发展“畜—粮（玉米）”“畜—菜（清凉蔬菜、马铃薯）”等现代循环农业经济。
	14. 夯实肉牛产业全程可追溯管理基础。	参考借鉴国家及区市相关标准，结合我县肉牛产业发展实际，建立泾源县肉牛产业“繁育、饲养、屠宰、加工”全产业链技术标准体系，建设养殖场高清智能监控和智慧养殖监测等信息化平台，建立“泾源黄牛肉”品牌授权管理体系，统一溯源标签，搭建溯源防伪体系，形成肉牛产业“养加销”全程可追溯的示范模式。	农业农村局	市场监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1. 制定肉牛产业质量标准，健全完善肉牛产业全产业链技术标准体系；2. 建设养殖场高清智能监控和智慧养殖监测等信息化平台，与“泾源黄牛肉”专营店质量监管平台实现信息互通互联，搭建溯源防伪体系，形成肉牛产业“养加销”全程可追溯的示范模式。

五、拓市场，助产业扩市增收	15. 建设肉牛交易经济实体。	坚持政府引导、社会投资、市场化运作相结合的方式，组建肉牛交易经纪公司，发挥涇源县活畜交易市场主阵地作用，与区内外肉牛交易集散地实现信息互通，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构建产、供、消多位一体的肉牛产业发展体系。	农业农村局	财政局、乡村振兴局、生态环境局、各乡镇（镇）人民政府	1. 组建肉牛交易经纪公司，建立肉牛托管交易模式，提升肉牛交易成功率和效益；2. 提升涇源县活畜交易市场基础设施，与区内外肉牛交易集散地实现信息互通。
	16. 提升“线上线下”融合销售能力。	积极探索线上和线下融合、产地和销地匹配销售模式，结合“涇源牛街”特色旅游街区建设等项目，打造更多高品质线下产品，扶持经营主体在外省区新开设“涇源黄牛肉”农特产品直营店和展销中心 5 个、打造涇源黄牛肉供销专营店 3 个。支持经营主体采取线上线下、直销窗口、专营店、e 点到家、农超对接等营销方式，开拓中高端市场，开展直挂、直批、直送、直销服务。	商贸流通中心、农业农村局	轻工业园区管委会、财政局、市场监管局、乡村振兴局、各乡镇（镇）人民政府	1. 支持经营主体开展多种形式的线上交易活动，提升线上销售能力；2. 积极开发“涇源黄牛肉”特色产品，扶持经营主体在外省区新开设“涇源黄牛肉”农特产品直营店 5 个，在县内开设供销专营店 3 个提升线下销售能力。
	17. 加大招商引资力度。	一是 深化与山东胜伟集团的合作，在大湾乡杨岭村新建良种安格斯牛繁育场。 二是 计划引进北京牧江科技有限公司，在我县开展肉牛信息智慧追溯系统建设项目。 三是 计划引进内蒙古图科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在我县开展肉牛防疫改良社会化服务和良种基础母牛选育。 四是 计划引进南京三才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社会化托管服务的方式开展肉牛产业全产业链追溯体系建设。 五是 计划引进宁夏悍然天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建设饲料加工厂。 六是 与国内目标市场、电商平台、销售平台等加强合作，拓宽市场销售渠道。	投资促进中心、农业农村局	轻工业园区管委会、发改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局、水务局、市场监管局、乡村振兴局、生态环境局、各乡镇（镇）人民政府	1. 积极对接山东胜伟集团，落实大湾乡杨岭村安格斯牛繁育场项目建设用地，督促企业加快推进项目建设；2. 积极与目标招商企业对接，争取项目落地，认真落实招商引资政策，确保项目尽快达效；3. 加强与国内目标市场、电商平台、销售平台的对接，宣传涇源县招商引资和产业扶持政策，吸引区内企业来涇源投资。

关于印发《泾源县移民致富提升行动 2023 年实施方案》的通知

泾党办发〔2023〕24 号

各乡（镇）党委和政府，县委各部委办（局），县直各部门，各人民团体，区、市驻泾各单位：

现将《泾源县移民致富提升行动 2023 年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泾源县委办公室

泾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3 月 20 日

（此件公开公布）

泾源县移民致富提升行动 2023 年实施方案

为深入推进移民致富提升行动，全面加强后续扶持措施，消除发展不平衡问题，根据自治区移民致富提升行动省级领导包抓机制办公室《关于做好整建制村（社区）2023 年致富提升行动项目计划工作》的通知，结合县情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

视察宁夏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和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自治区党委十三届三次全体会议、自治区“两会”精神，将实施百万移民致富提升行动作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筑基之策，推进移民致富提升行动取得新成效，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增强移民群众内生发展动力，提升移民群众安全感、获得感和幸福感。

二、目标任务

以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为统领，强力推进移民致富提升行动，加强易地搬迁后续扶持，实施移民致富提升行动取得重大进展，使安置区产业发展、就业帮扶、基础设施配套、公共服务水平、人居环境整治、社会保障健全、基层社会治理、精神文明创建等重点工作显著提升，移民群众生产生活条件整体改善，全面融入、深度融合、共同发展、形成一体。全面改善移民地区发展水平，加强低收入人口监测帮扶，有效巩固“两不愁三保障”成果，坚决防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2023年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高于全县农村居民平均水平，移民安置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水平达到当地城乡平均水平，移民生产生活条件整体提升，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完善，乡村治理水平显著提升。

三、重点工作

(一) 提升产业发展水平

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培育特色产业为方向，调优苗木产业结构，提升土地效能。结合移民群众的产业发展现状，以农业特色产业示范带动，以点带面，全力推动移民安置区产业结构优化、产业效益提升，不断提高移民安置区产业发展能力和水平，拓宽移民群众就业途径，实现移民持续稳定增收。

1. 发挥旅游带动产业。依托全域旅游示范区带动作用，鼓励有条件的移民群众大

力发展“农家乐”“民宿”和以手工编织为主的特色旅游产品制作、销售等旅游服务业，挖掘发展移民增收潜力，拓展旅游服务领域，提升旅游接待品质，进一步巩固提升冶家、泾光、新旗、园子村、大庄村、羊槽村等移民安置村旅游接待服务功能和水平。

牵头单位：文化旅游广电局

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2. 发展肉牛养殖产业。按照夯基础、扩规模、延链条、强品牌、拓市场的思路，稳步推进移民安置区肉牛养殖“出户入园”建设项目，新建园子村、红旗村肉牛养殖园区2个，在全县35个移民村基础母牛护栏500头，新增肉牛1200头。

牵头单位：农业农村局

责任单位：发改局、财政局、乡村振兴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3. 推进大湾乡肉羊养殖产业。以庭院经济为载体，扶持发展大湾乡肉羊养殖产业，在绿塬村新建肉羊养殖场1座，建设千亩高效优质饲草料种植基地，在绿源村、大湾村、苏堡村、董庄村引进基础母羊2000只。

牵头单位：农业农村局

责任单位：发改局、财政局、乡村振兴局、大湾乡人民政府

4. 扩大中蜂特色产业。围绕建设六盘山中华蜜蜂核心养殖区目标，进一步延长中蜂产业链，鼓励扶持有条件 and 养殖积极性高

地移民群众发展中蜂产业，新建张台、泾光、兰大庄标准化蜂场 3 个，扶持移民养蜂户分蜂扩繁 2500 群。

牵头单位：农业农村局

责任单位：发改局、财政局、科技局、乡村振兴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5. 扩量六盘山中药材种植产业。结合生态建设优先使用消化移民群众苗木，在六盘山镇什字村种植林下仿生中药材 2000 亩，在泾河源镇龙潭村建设六盘山珍惜中药材良种繁育示范点 1 处 100 亩，在新民乡张台村、燕家山流域混播板蓝根、柴胡等 3000 亩。

牵头单位：科技局

责任单位：自然资源局、乡村振兴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6. 做优六盘山特色菌菇产业。围绕菌种、菌材两大核心要素，发挥移民村闲置车间和牛棚再造血功能，在香水镇城关村、黄花乡红土村、新民乡马河滩村改造提升菌菇车间 3 个，年生产菌棒 500 万袋以上，辐射带动农户发展庭院菌菇 100 户，力争移民群众年产菌菇 15 万斤。

牵头单位：科技局

责任单位：自然资源局、乡村振兴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7. 拓展高标准冷凉果蔬种植产业。采取土地股份合作经营方式，在兴盛、下金等移民村片区种植蔬菜 2000 亩，黄花乡羊槽村新建 50 亩设施大棚，辐射带动其他乡镇移民村发展冷凉蔬菜产业，力争全县移民村冷凉果

蔬种植面积达到 3000 亩。

牵头单位：农业农村局

责任单位：科技局、自然资源局、乡村振兴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8. 发展种养增收庭院经济。在巩固历年“123”小菜园基础上，聚焦移民村单老户、双老户、兜底户等低收入移民群体，通过建设“小菜园”、发展土鸡、肉羊、菌菇等成本低、劳动强度小的庭院经济，培育种养增收庭院经济新业态，移民群众参与全县庭院经济产业达到 600 户。

牵头单位：农业农村局

责任单位：乡村振兴局、科技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9. 做新高效辅助产业。抓好清洁能源、服装箱包、电子商务等辅助产业高效发展。科学合理引进布局在移民村养殖园区等可利用资源建设光伏等清洁能源，续建泾河社区联营卡子村“出户入园”棚顶安装单晶光伏面板（二期）项目，实施并网发电，增加村集体年收入 7 万元左右。

牵头单位：发改局

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轻工产业园、乡村振兴局、电力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10. 积极开展消费帮扶。充分发挥村级电商服务平台和流通服务网点作用，指导运营好村级电商服务平台，加大消费帮扶力度，大力拓宽安置区农产品线上、线下销售渠道。拓宽农副产品线上、线下销售渠道，鼓励有

条件的单位、企业和合作社等建立消费帮扶协作关系，优先采购脱贫户、移民户特色农副产品，带动移民发展产业、促进增收，全年消费达到2000万元以上。

牵头单位：发改局

责任单位：轻工产业园管委会、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二）精准落实就业帮扶

按照《2021—2023年实施移民务工就业推进计划》，坚持就地就近就业和转移就业相结合，加强技能培训，培训覆盖率达85%以上，积极拓宽就业空间，持续扩大就业规模，不断提高就业质量，帮助有劳动能力的移民家庭至少有1人通过产业或务工就业。

11. 准确掌握就业动态信息。以市场需求和产业发展及移民劳动力实际需要为导向，结合44个移民安置点产业及劳动力特点，建立就业信息台账，动态掌握移民群众就业情况和参加技能培训情况，及时将摸排的信息录入农村贫困劳动力就业信息平台、就业信息监测平台，完善信息动态更新机制，实现动态更新，转移就业4000人以上，其中劳务移民就业1380人以上。

牵头单位：人社局

责任单位：乡村振兴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12. 精准开展就业培训。围绕移民安置区产业发展、企业用工和劳动力就业需求，依托帮扶车间、轻工产业园，做好以工代训就业技能培训，开展各种技能培训3100人以

上，全面提高移民技能水平，增强就业能力，提升就业创业素质。

牵头单位：人社局

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轻工产业园、各乡（镇）人民政府

13. 大力拓宽就业增收渠道。进一步强化闽宁劳务协作，大力培育特色劳务品牌，积极促进移民转移就业，组织开展线上线下招聘活动10场次以上，提供就业岗位1000个以上，发布就业创业信息200条以上，延长公益性服务岗位80人，安置公益性岗位30人，对符合条件的劳务移民优先享受创业担保贷款、稳岗补贴、交通补贴、自主创业补贴、社保补贴、帮扶车间（企业）补贴等创业就业帮扶政策，做到应享尽享。

牵头单位：人社局

责任单位：轻工产业园管委会、财政局、乡村振兴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三）补齐基础设施短板

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大力开展移民安置区基础设施短板补短板行动，按照安置区基础设施建设3年攻坚计划，完善基础设施配套，让移民群众都能享受到与其他城乡居民同等水平的基础配套服务。

14. 完善基础设施条件。以“一村一年一事”行动为载体，加快完善移民村基础设施建设，创建集美村、羊槽村2个移民示范村建设，在兴盛乡红旗村、新民乡马河滩等移民村新建护坡1560立方米、混凝土道路4600平方米、边沟2712米、排洪渠600米。

牵头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

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发改局、财政局、交通局、住建局

15. 提升人畜饮水质量。在六盘山镇集美村修建蓄水池 500 立方，铺设自来水管 2200 米，配套水泵及供电等相关附属设施，解决人畜日常用水问题。

牵头单位：水务局

责任单位：六盘山镇人民政府、发改局、财政局、乡村振兴局、

（四）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进一步完善移民群众公共服务有效供给，改善移民群众生活品质，增进移民福祉，帮助移民群众尽快适应迁入地生产生活方式，确保 2023 年移民群众享有与迁入地群众同等公共服务水平。

16. 补齐安置区民生服务短板。启动运营已建成的泾河社区服务功能，推动农村“老饭桌”分级管理，加强农村留守人员关爱，社区日间照料中心及农村幸福院服务水平，为移民群众提供“一门式办理”“一站式服务”。

牵头单位：民政局

责任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

17. 结合基础教育质量提升行动，提升移民子女文化水平。落实《泾源县保障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接受义务教育管理办法》，持续健全控辍保学工作机制，补齐教育领域短板弱项，努力让每个孩子都能享有公平且

有质量的教育；实施移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支持和鼓励移民群众家庭子女“两后”毕业生接受中高职教育或职业技能培训，中职学生享受“9+3”职业专项资金。

牵头单位：教体局

责任单位：财政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18. 提升移民安置区医疗卫生水平。全面落实“先诊疗后付费”和县域内住院“一站式”服务，健全完善大病慢性病三级诊疗服务管理机制，有效防止移民群众因病致贫现象出现；积极开展健康帮扶查缺补漏工作，补短板强弱项，确保及时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动态清零，坚决遏制移民家庭因病致贫因病返贫；完善移民安置区卫生标准化建设，实现移民安置区卫生室标准化建设全覆盖。

牵头单位：卫健局

责任单位：乡村振兴局、医保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五）改善优化人居环境

健全安置区人居环境设施保护机制，加快推行城乡环卫一体化第三方治理，确保安置区实现垃圾有效治理全覆盖。

19. 实施人居环境改造提升。大力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完成移民村改厕 350 户，加强污水处理设施管护，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 40%以上，在集美、兴明村等移民村推广一批垃圾分类试点，引领全县生活垃圾分类，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

用覆盖面达到 35%以上，农用残膜回收率均达到 90%以上。实现人居环境整治，共同营造生态宜居环境。

牵头单位：农业农村局

责任单位：住建局、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乡村振兴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六）健全完善保障体系

针对移民群众社会权益、低收入人口帮扶权益和原籍承包地等需进一步保障的问题，健全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可持续的多层次保障体系，全力保障移民群众合法权益。

20. 进一步保障移民群众社会权益。对已领取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的移民群众，在户籍迁转的同时转移养老保险关系，享受县城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符合就业困难人员认定条件的移民群众，按规定享受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移民群众脱贫人口按政策规定享受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和医疗救助三重保障待遇，常见病、慢性病能够在县乡（镇）村（社区）三级医疗机构获得及时诊治，确保移民群众社会权益得到有效保障。

牵头单位：人社局、卫健局、医疗保障局

责任单位：公安局、民政局、乡村振兴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21. 进一步保障移民低收入人口帮扶权益。全力落实好低保、特困人员基本生活保障措施，重点加强移民群众中“三类人群”

监测，对符合条件的及时纳入社会救助兜底保障范围，对基本生活陷入暂时困难的移民群众跟进临时救助，做到凡困必帮、有难必救，防止出现规模性返贫致贫。

牵头单位：民政局

责任单位：残联、工会、团委、妇联、红十字会、各乡（镇）人民政府

22. 进一步保障劳务移民原籍土地承包权益。按照群众自愿、积极稳妥的原则，引导劳务移民将户口迁转至县城，户籍迁转前经迁出地认定的重度残疾人等特殊人员，核实无误的保留迁出地认定结果，直接享受迁入地相应的优惠政策，并纳入动态管理，对暂不迁转户籍的，迁入地按照规定通过办理居住证等形式进行管理，确保移民群众享有与迁入地居民同等的权利和义务。

牵头单位：公安局、农业农村局

责任单位：自然资源局、民政局、残联、人社局、乡村振兴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七）依法加强基层治理

深入推进党建引领乡村治理试点县创建，全面提升党建引领乡村治理效能，确保搬迁安置区充满活力、和谐有序，推动从“我是移民”到“我是居民”的认识转变。

23. 发挥基层党组织核心作用。扎实推进党建引领乡村治理建设，构建运行、治理、服务、支撑“四个体系”，推行党建引领乡村治理“5223”模式、规范“55124”模式，着力推动移民安置区党支部规范化建设，细化量化组织建设、深化强化制度保障。

牵头单位：组织部

责任单位：民政局、宗教局、宣传部、政法委、农业农村局、司法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24. 健全完善村民自治制度。实施村级事务阳光工程，进一步贯彻落实做实村民代表会议制度，搭建“有事大家说”“板凳会”等议事平台，建立健全村委会下属的人民调解、治安保卫、公共卫生等委员会，建立村民议事会、红白理事会、禁毒禁赌会、道德评议会等机构，完善“一约四会”制度，进一步加强群众对村级权力监督，有效提升社会治理的宽度和广度。

牵头单位：民政局

责任单位：组织部、宣传部、民宗局、政法委、农业农村局、司法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25. 加强安置区网格化服务管理。推行“1+1+3”安置区网格化管理体系，移民占网格员队伍一定比例，定人定岗定责，培养移民群众主人翁意识，充分调动移民群众自我发展、自我管理、自我监督的积极性，进一步固本强基，推动基层治理提质增效，

牵头单位：民政局

责任单位：组织部、宣传部、政法委、农业农村局、司法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八）推进精神文明建设

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宣传教育，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推动乡村文化振兴，丰富乡村

文化生活，不断提高乡村社会文明程度，为乡村振兴持续提供强大精神动力。

26. 开展精神文明教育活动。积极深入开展脱贫致富主题宣讲、形势宣讲、典型宣讲、政策宣讲，深化“我的致富故事”等主题宣传教育活动14场次，创建5个志愿服务示范点，举办第二届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项目大赛1场次，打造志愿服务活动品牌不少于5个，推动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提档升级。

牵头单位：宣传部

责任单位：民政局、文化旅游广电局、人社局、团委、残联、各乡（镇）人民政府

27. 加大精神文化需求供给。做好公共文化设施免费开放服务，在移民村（社区）组织开展文化公益培训、乡村文化流动服务和文化志愿者服务活动8场次，创新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组织开展“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农民丰收节”等群众性文化活动20场次以上，对移民村监测帮扶对象及其他困难群众每户发放2公斤边销茶。

牵头单位：宣传部

责任单位：民政局、文化旅游广电局、民宗局、人社局、团委、残联、各乡（镇）人民政府

28. 弘扬文明新风尚。深入实施文明素养提升行动，开展家庭家教家风、红色教育、振兴共富、移风易俗等主题宣传教育活动15场次。选树时代楷模、最美人物、移风易俗示范户30户、振兴共富带头人40人。

牵头单位：宣传部

责任单位：政法委、民政局、工会、团委、妇联、各乡（镇）人民政府

（九）积极推进解决有关问题

29. 逐步推进解决移民发展遗留问题。突出抓好劳务移民后续扶持，调整优化支持发展政策，有效解决就业、住房、公共服务等困难和问题，持续推进劳务移民加快发展。紧盯劳务移民养老保障，重点研究解决劳务移民养老保障水平不高的问题。做好移民安置区供水保障，重点研究解决农田水利设施建设标准低、老化破损严重、用水指标不足等问题。

牵头单位：党委农办

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公安局、财政局、人社局、住建局、水务局、乡村振兴局、乡（镇）人民政府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为有效推动移民致富提升行动各项责任、政策和工作落实，全县移民致富提升行动在县委、县政府领导下，由移民工作专班指导，乡村振兴局统一协调落实各项工作任务，各乡镇也要成立移民工作专班，确保移民工作落地落实、见成效。

（二）压实工作责任。各乡（镇）、各部门（单位）要把移民致富提升行动作为当前及今后“三农”工作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一项重要政治任务，对全县44个移民安置区实行县乡村三级包抓责任制，严格落实县负总责、各乡（镇）

各部门抓落实的工作机制，并把包抓机制纳入年底我县领导干部考核内容，构建责任清晰、各负其责、执行有力的领导体制；各乡（镇）各部门党政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好“一线总指挥”职责，各相关部门按照职责，加强沟通协调，主动担当作为，形成工作合力。

（三）强化政策保障。加大投入力度，中央和自治区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闽宁协作资金、中央彩票公益金、行业部门资金、社会资金、金融资金等都要加大对移民安置区后续扶持发展支持力度。移民群众后续扶持和移民安置区项目优先纳入项目库并组织实施。鼓励金融机构结合安置区资源禀赋和我县产业特点，创新提供金融产品和服务政策，加大对易地搬迁后续扶持的金融支持力度。符合条件的移民群众继续享受小额信贷、整村授信等金融支持政策，解决移民群众后续发展资金问题。

（四）建立推进机制。各乡（镇）、各相关部门要制定详细的工作措施和时间表，做到能量化、可执行、好落实，坚决防止大而化之。总结运用“四查四补”经验做法，针对安置区后续扶持工作，进一步健全完善常态化、精细化“四查四补”长效机制。建立工作落实台账，确保落地见效。建立及时跟进的工作推进机制，县移民致富提升领导小组定期对各乡镇、各部门落实移民致富提升行动各项工作任务落实情况进行督促检查，针对工作推进中存在的问题定期分析研判、部署推进。县委、县政府督查室对移民

致富提升工作跟进督查，对督查发现的问题要及时反馈相关乡镇、部门抓好整改落实。对工作开展不力、敷衍塞责、重视程度不够的单位或个人在全县通报批评。

(五) 完善档案资料。各乡镇、各相关单位要高度重视易地搬迁后续扶持及移民致富提升档案资料整理归档工作，要指派专人负责，对移民致富提升行动各项目、各环节及工作成效、表册卡册等，全面整理归类，规范管理，做到真实、规范、有序，全面、真实、准确反映我县移民致富提升工作成效。

(六) 严格考核验收。将实施移民致富提升行动列入全县效能目标考核内容，制定科学合理的考核评价体系，重点考核安置点生产生活条件改善、致富产业发展、公共服务

水平、生态环境建设、社会保障状况及移民致富提升情况。要把移民致富提升成效作为考核领导干部和帮扶人员、单位的主要依据。落实最严格的问责机制，对弄虚作假、搞“数字提升”等问题，要从严问责追责处理。

附件：1. 泾源县 2023 年领导干部包抓重点移民安置区名单；

2. 泾源县 2023 年领导干部包抓一般移民安置区名单；

3. 泾源县 2023 年移民安置区致富提升项目任务清单；

4. 泾源县 2023 年移民安置区致富提升行动项目、责任清单。

附件 1

涇源县 2023 年领导干部包抓重点移民安置区（社区）名单

包抓村	省级包抓		市级包抓		县级包抓	科级干部包抓		基本情况						
	包抓领导	包抓部门	市级领导	包抓部门	县级领导	包抓科级干部	包抓移民村（区）	属性	搬迁人口		常住人口		建档立卡人口	
									户	人	户	人	户	人
黄花乡 羊槽村					王 荣 (县委书记)	魏霄鹏 (黄花乡党委书记)	羊槽村(含 平凉庄 52 户)	“十二 五”生态 移民	82	344	47	194	20	81
					任 伟 (县委常委、 政府副县长)	奚金飞 (县交通局党 组成员、副局 长)								
六盘山 镇 集美 村					马晓红 (县委副书记、 政府县长)	马 勇 (六盘山镇党 委副书记、政府 镇长)	集美村	“十二 五”生态 移民	360	1241	223	849	157	575
					张毓龙 (县委常委、 组织部长)									

香水镇 大庄村			马凤贤 (固原市 人大常委会 副主任)	固原市 退役军 人事务 局	李白虎 (县人常委 会主任)	拜艳丽 (县教体局党 组书记、局长)	大庄村	“十一 五”试点 移民	244	1223	199	798	32	152
香水镇 泾河社 区	马汉成 (自治区党 委常委)	自治 区工 信厅			李 刚 (县政协主席)	张小飞 (县乡村振 兴局党组 书记、局 长)	福馨苑小 区	“十二 五”县内 劳务移民	504	2109	504	2109	216	928
						韩志杰 (香水镇党 委书记)	馨苑小 区	“十二 五”县内 劳务移民	156	665	156	665	37	147
						吴志建 (县民政局 党组书记、 局长)	文华苑小 区	“十三 五”县内 劳务移民	151	695	151	695	151	695
						马海霞 (县民政局 副局长)	绿洲豪庭 小 区	“十三 五”县内 劳务移民	26	141	26	141	26	141

备注：如有人事调整，新任领导干部接替工作，不再另行发文。

附件 2

泾源县 2023 年领导干部包抓一般移民安置区（社区）名单

序号	包抓乡镇	包乡县级领导		联系指导村（社区）	包村科级干部		属性	户、人
		姓名	职务		姓名	职务		
1	大湾乡	李 刚	县政协主席	大湾村	穆 兵	县农业农村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十二五”生态移民	88 户 434 人
2		田鹏飞	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绿塬村	马 锋	大湾乡党委委员、人大主席	“十二五”生态移民	15 户 55 人
3				苏堡村	糟海学	县农业农村局党组书记、局长	“十二五”生态移民	83 户 324 人
4		杨 璞	县委常委、政府副县长	董庄村	李志强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成员、局长	“十二五”生态移民	30 户 70 人
5				四沟村	牛 钦	大湾乡派出所所长	“十二五”生态移民	25 户 100 人
6	六盘山镇	于青海	县政协副主席	周沟村	马晓勇	县文化旅游广电局党组书记、局长	“十二五”生态移民	90 户 310 人
7		尹 鹏	县人民法院院长	什字村	兰海红	县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	“十二五”生态移民	38 户 133 人
8	黄花乡	陈 宝	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红土村	咸永升	县政协秘书长、办公室主任	“十二五”生态移民	40 户 125 人

9				沙塘村	张小飞	县乡村振兴局党组书记、局长	“十二五”生态移民	18户 76人
10	兴盛乡	马晓红	县委副书记、政府县长	兴明村	刘玉祥	兴盛乡党副书记、乡长	“十二五”生态移民	55户 199人
11		李 静	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兴盛村	马三学	县农业农村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十二五”生态移民	88户 325人
13				红旗村	马志强	县住建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十二五”生态移民	103户 334人
13				新旗村	余建成	兴盛乡党委书记	“十二五”生态移民	103户 334人
14	兴盛乡	禹兴昌	县轻工产业园区主任	下黄村	兰林广	兴盛乡党委委员、人大主席	“十二五”生态移民	57户 242人
15				下金村	古学宏	县住建局党组书记、局长	“十二五”生态移民	29户 109人
16				红星村	童宝强	县委政研室主任	“十二五”生态移民	8户 27人
17	香水镇	张 明	县委副书记	百泉社区	张顾杰	香水镇党委副书记、政府镇长	“十二五”“十三五”劳务移民	429户 2166人
18								
19		陈晓恣	县委常委、政府副县长	下寺村	兰银萍	县妇联党组书记、主席	“十一五”库区移民村	75户 285人
20				香水社区	魏红娇	香水镇副镇长	“十三五”劳务移民	36户 201人
21		于 雷	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城关村	王建强	县自然资源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十一五”试点移民村	216户 890人
22				杨家村	马 越	县红十字会常务副会长	“十二五”生态移民	38户 151人

23		拜春霞	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园子村	于亮亮	县住建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十二五”生态移民	61户 260人
24	泾河源镇	杨继宏	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	兰大庄村	吴广强	县畜牧中心主任	“十二五”生态移民	68户 326人
25		马津垠	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龙潭村	兰长东	县水务局党组书记、局长	“十二五”生态移民	130户 549人
26				泾光村	于秀峰	县疾控中心主任	“十一五”试点移民、“十二五”生态移民	“十一五”100户 402人 “十二五”50户 194人
27				冶家村	徐万兴	县残联党组书记、理事长	“十二五”生态移民	78户 318人
28		王继讲	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白面村	韩满禄	泾河源镇党委副书记、政府镇长	“十二五”生态移民	148户 609人
29	新民乡	李白虎	人大常委会主任	先进村	者惠军	新民乡党委副书记	“十二五”生态移民	140户 658人
30				马河滩村	李伟	县水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十二五”生态移民	96户 430人
31		杨晓曦	县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	张台村	***	新民乡党委书记	“十二五”生态移民	55户 244人
32				杨堡村	马永斌	新民乡派出所所长	“十二五”生态移民	44户 215人
33		孙岩	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高家沟村	王志宏	县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	“十二五”生态移民	44户 215人
34				照明村	王学良	新民乡党委副书记、政府乡长	“十二五”生态移民	50户 203人

备注：如有人事调整，新任领导干部接替工作，不再另行发文。

附件 3

泾源县移民致富提升行动 2023 年任务清单

序号 1	类别	序号 2	目标	任务	内容	实施 年度	责任单位	责任人
一	产业 发展	1	发挥旅游带动产业	鼓励有条件的移民群众大力发展“农家乐”“民宿”和以手工编织为主的特色旅游产品制作、销售等旅游服务业，挖掘发展移民增收潜力，拓展旅游服务领域，提升旅游接待品质。	进一步巩固提升冶家、泾光、新旗、园子村、大庄村、羊槽村等移民安置村旅游接待服务功能和水平。	2023	文化旅游局各乡镇	马晓勇 各乡镇负责人
		2	发展肉牛养殖产业	按照夯基础、扩规模、延链条、强品牌、拓市场的思路，稳序推进移民安置区肉牛养殖“出户入园”建设项目和肉牛养殖等方面补贴政策。新建养殖园区 2 个，护栏基础母牛 500 头，新增肉牛 1200 头。	新建园子村、红旗村肉牛养殖园区 2 个，在全县 35 个移民村基础母牛护栏 500 头，每头补贴 2000 元，引进安格斯基础母牛 500 头，每头补贴 2000 元，肉牛“见犊补母”每头补贴 500 元，新增肉牛 1200 头，玉米青贮每吨补贴 35 元，计划补贴 3 万吨。	2023	农业农村局各乡镇	糟海学 各乡镇负责人
		3	推进大湾乡羊养殖产业	以庭院经济为载体，扶持发展大湾乡肉羊养殖产业。建设养羊场 1 座、养殖基础母羊 2000 只。	在绿源村新建肉羊养殖园区、养殖羊场 1 座，建设千亩高效优质饲草料种植基地，在绿源村、大湾村、苏堡村、董庄村引进基础母羊 2000 只。	2023	农业农村局大湾乡	糟海学 吴旭涛

		4	扩大中蜂特色产业	围绕建设六盘山中华蜜蜂核心养殖区目标，进一步延长中蜂产业链，鼓励扶持有条件和养殖积极性高的移民群众发展中蜂产业。建设标准化蜂场3个，分蜂扩繁2500箱。	在新民乡张台村、泾河源镇泾光村、兰大庄村、新建标准化蜂场3个，提升中蜂产业标准化、规模化养殖水平，定制蜂箱保温套1000套，在35个移民村实施中蜂养殖（庭院经济）计划扶持养蜂户分蜂扩繁2500箱，每箱补贴100元。在香水镇打造中华蜜蜂繁育示范养殖场，盘活利用闲置资产建成中华蜜蜂种质繁育场1处，辐射米岗山区域标准化中蜂养殖场2个，高标准示范场1个，养殖中蜂500箱以上。	2023	科技局 农业农村局 香水镇 兴盛乡	马志宏 糟海学 张顾杰 刘玉祥
		5	扩量六盘山中药材种植产业	结合生态建设优先使用消化移民群众苗木，在六盘山镇、泾河源镇、新民乡等移民村依托退耕还林地、荒山荒地及移民迁出区土地，大力发展中药材产业六盘山珍稀中药材驯化繁育与仿野生种植及产业化技术示范项目全县共计种植各类药材5100亩。	在六盘山镇什字村种植林下仿生中药材2000亩，在泾河源镇龙潭村建设六盘山珍惜中药材良种繁育示范点1处100亩，在新民乡张台村、燕家山流域混播板蓝根、柴胡等3000亩。	2023	科技局 香水镇 泾河源镇	马志宏 张顾杰 韩满禄
一	产业发展	6	做优六盘山特色菌菇产业	围绕菌种、菌材两大核心要素，发挥移民村闲置车间和牛棚再造血功能，改造提升菌菇车间3个，年生产菌棒500万袋以上，辐射带动农户发展庭院菌菇100户，力争移民群众年产菌菇15万斤。	在香水镇城关村、黄花乡红土村、新民乡马河滩村改造提升菌菇车间3个，年生产菌棒500万袋以上，辐射带动农户发展庭院菌菇100户，力争移民群众年产菌菇15万斤。	2023	科技局 香水镇 黄花乡 新民乡	马志宏 张顾杰 杨波 王学良

		7	拓展高标准冷凉果蔬种植产业	采取土地股份合作经营方式，辐射带动其他乡镇移民村发展冷凉蔬菜产业，蔬菜精深加工能力稳步提升，移民收入稳步增长，种植冷凉蔬菜 1200 亩。	在兴盛村建设蔬菜棚 6 座 4450 平方米，每座 741 平方米，在兴明村、兴盛村、下金村、新旗村、红旗村区域内，完成 3000 亩土地实施残膜回收、土地整理、苗木残枝清理、深耕深松旋耕、田间道路维修，实施果蔬病虫害防治和农民技术培训。	2023	科技局 农业农村局 兴盛乡	马志宏 糟海学 刘玉祥
		8	发展种养增收庭院经济	在巩固历年“123”小菜园基础上，聚焦移民村单老户、双老户、兜底户等低收入移民群体，通过建设“小菜园”、发展土鸡、肉羊、菌菇等成本低、劳动强度小的庭院经济。辅助移民增收。	扶持冶家、大庄、红旗等农家乐集中，旅游景观大道沿线的移民村发展农家乐，培育种养增收庭院经济新业态。	2023	科技局 农业农村局 各乡镇	马志宏 糟海学 各乡镇负责人
		9	做新高效辅助产业	抓好清洁能源、健康养老、服装箱包、电子商务等辅助产业高效发展。科学合理引进布局在移民村养殖园区等可利用资源建设光伏等清洁能源。	利用卡子村“出户入园”棚顶建设光伏电站（二期）项目，泾河社区对 2022 年一期剩余 3 栋牛棚、4 栋饲草棚顶安装单晶光伏面板及配套设施，并网发电，每年集体收入 7 万元左右。	2023	轻工产业园管委会 农业农村局 乡村振兴局 电力局 各乡镇	禹兴昌 糟海学 张小飞 各乡镇负责人

		10	消费扶持项目	充分发挥村级电商服务平台和流通服务网点作用，指导运营好村级电商服务平台，加大消费帮扶力度，大力拓宽安置区农产品线上、线下销售渠道，拓宽农副产品线上、线下销售渠道，鼓励有条件的单位、企业和合作社等建立消费帮扶协作关系，优先采购脱贫户、移民户特色农副产品，带动移民发展产业、促进增收。	全年消费达到 2000 万元以上，对厦门市支持移民创办企业设立泾源农副产品展示展销平台进行消费扶持支持移民创办企业在厦门市设立泾源农副产品展示展销平台。对年销售泾源本地农特产品 500（含）万元以上、800（含）万元以上的对口帮扶县企业，按照销售额分别给予 4%、5%进行补助，每家企业最高补助不超过 40 万元。支持本县移民创办企业销售本地农副产品，年销售额达到 500（含）万元以上企业，按照销售额分别给予 4%进行补助，每家企业最高补助不超过 20 万元。	2023	轻工产业园管委会 发改局 农业农村局 乡村振兴局 各乡镇	禹兴昌 马卫荣 糟海学 张小飞 各乡镇负责人
二	就业帮扶	11	准确掌握就业动态信息	以市场需求和产业发展及移民劳动力实际需要为导向，结合 44 个移民安置点产业及劳动力特点，建立就业信息台账，动态掌握移民群众就业情况和参加技能培训情况。	摸排的信息录入农村贫困劳动力就业信息平台、就业信息监测平台，完善信息动态更新机制，实现动态更新，转移就业 4000 人以上，其中劳务移民就业 1380 人以上。	2023	人社局 乡村振兴局 各乡镇	马建国 张小飞 各乡镇负责人
		12	加大就业培训力度，	围绕移民安置区产业发展、企业用工和劳动力就业需求，依托帮扶车间、工业园区做好以工代训就业技能培训，	开展各种技能培训 3100 人以上，全面提高移民技能水平，增强就业能力，提升就业创业素质。	2023	人社局 乡村振兴局 轻工产业园管委会 各乡镇	马建国 张小飞 禹兴昌 各乡镇负责人

		13	大力拓宽就业增收渠道	进一步强化闽宁劳务协作，大力培育特色劳务品牌，积极促进移民转移就业，建立健全劳务移民安置区劳务工作站工作机制，对符合条件的劳务移民优先享受创业担保贷款、稳岗补贴、交通补贴、自主创业补贴、社保补贴、园区企业和帮扶车间补贴等创业就业帮扶政策，做到应享尽享。	组织开展线上线下招聘活动10场次以上，提供岗位1000个以上，提供就业创业信息200余条，延长公益性服务岗位83人，安置公益性岗位10人。对35个移民村脱贫人口及监测对象发放的小额贷款给予贴息补助，对持续运营1年以上，每月开工不少于20天，用工人数分别在20人以上和40人以上（三类人员、脱贫户不低于务工人员1/3）的全县帮扶车间，分别给予1.5万元补贴，达到40人的给予2万元补贴。对持续运营1年以上，每月开工不少于20天，用工人数20人以上的帮扶车间和园区企业，对符合要求每个给予10万元补贴。	2023	人社局 乡村振兴局 轻工产业园管委会 各乡 镇	马建国 张小飞 禹兴昌 各乡 镇 负责人
三	基础设施	14	完善基础设施条件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持续推进移民安置区基础设施建设3年攻坚计划，以“一村一年一事”行动为载体，加快完善移民村基础设施。	创建集美、羊槽移民示范村2个，全县移民村新建护坡1560立方米、混凝土道路4600平方米、边沟2712米、排洪渠600米、污水管网1000米。对新民乡杨堡村、马河滩村村内道路改造4.1公里。	2023	农业农村局 乡村振兴局 发改局 交通局 各乡 镇	糟海学 张小飞 马卫荣 苏志成 各乡 镇 负责人

		15	提升人畜饮水质量	为保障农村饮水安全，提升饮水质量。	在全县 35 个移民安置区进行农村饮水防冻井建设工程与农村供水补短板工程，改造农村供水防冻井 2300 座及附属设施。铺设输配水管网 12 公里。对移民村城乡供水水源地及供水管网运行维护，维修管道 20km，各类阀件 215 件，维修水源地 7 处，各类阀井 40 座，在六盘山镇集美村修建蓄水池 500 立方，铺设自来水管 2200 米，配套水泵及供电等相关附属设施。	2023	水务局 乡村振兴局 各乡镇	兰长东 张小飞 各乡镇负责人
四	公共服务	16	补齐安置区民生服务短板	加强移民村村留守人员关爱和“一站式”服务。	启动运营已建成的泾河社区服务功能，推动农村“老饭桌”分级管理，推进移民安置区“留守儿童之家”建设、加强社区日间照料中心及农村幸福院服务水平。	2023	民政局 各乡镇	吴志建 各乡镇负责人
		17	结合基础教育质量提升行动，提升移民子女文化水平	落实《泾源县保障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接受义务教育管理办法》，持续健全控辍保学工作机制，补齐教育领域短板弱项。	努力让每个孩子都能享有公平且有质量的教育，实施移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支持和鼓励移民群众家庭子女“两后”毕业生接受中高职教育或职业技能培训，中职学生享受“9+3”职业专项资金。	2023	教体局 各乡镇	拜艳丽 各乡镇负责人

		18	提升移民安置区医疗卫生水平	全面落实“先诊疗后付费”和县域内住院“一站式”服务，健全完善大病慢性病三级诊疗服务管理机制，有效防止移民群众因病致贫现象出现。	积极开展健康帮扶查缺补漏工作，补短板强弱项，确保及时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动态清零，坚决遏制移民家庭因病致贫因病返贫；完善移民安置区卫生标准化建设，实现移民安置区卫生室标准化建设全覆盖。	2023	卫健局 各乡镇	冶宝平 各乡镇 负责人
五	人居环境	19	实施人居环境改造提升	健全安置区人居环境设施保护机制，加快推行城乡环卫一体化第三方治理，确保安置区实现垃圾有效治理全覆盖。	完成移民村改厕 350 户，加强污水处理设施管护，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 40%以上，在集美、兴明村等移民村推广一批垃圾分类试点，引领全县生活垃圾分类，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覆盖面达到 35%以上，农用残膜回收率均达到 90%以上。	2023	农业农村局 住建局 各乡镇	糟海学 古学宏 各乡镇 负责人
六	社会保障项目	20	进一步保障移民群众社会权益	确保移民群众社会权益得到有效保障。	对已领取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的移民群众，在户籍迁转的同时转移养老保险关系，享受县城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符合就业困难人员认定条件的移民群众，按规定享受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移民群众脱贫人口按政策规定享受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和医疗救助三重保障待遇，常见病、慢性病能够在县乡（镇）村（社区）三级医疗机构获得及时诊治。	2023	人社局 卫健局 医保局 各乡镇	马建国 冶宝平 禹贵喜 各乡镇 负责人

六	社会保障项目	21	进一步保障移民低收入人口帮扶权益	为筑牢“防线”、紧盯“红线”、兜住“底线”，确保移民群众不出现返贫致贫。	全力落实好低保、特困人员基本生活保障措施，重点加强移民群众中“三类人群”监测，对符合条件的及时纳入社会救助兜底保障范围，对基本生活陷入暂时困难的移民群众跟进临时救助，做到凡困必帮、有难必救，做到不落一户、不落一人，防止出现规模性返贫致贫。对移民低收入人口家庭中生活不能自理的老年人、未成年人、重度残疾人等，鼓励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提供必要的照料服务。	2023	民政局 残联 各乡镇	吴志建 徐万兴 各乡镇负责人
		22	进一步保障劳务移民原籍土地承包权益	确保移民群众享有与迁入地居民同等的权利和义务。	按照群众自愿、积极稳妥的原则，引导劳务移民将户口迁转至县城，户籍迁转前经迁出地认定的重度残疾人等特殊人员，核实无误的保留迁出地认定结果，直接享受迁入地相应的优惠政策，并纳入动态管理，对暂不迁转户籍的，迁入地按照规定通过办理居住证等形式进行管理	2023	农业农村局 公安局 各乡镇	糟海学 马贵芳 各乡镇负责人
七	基础治理	23	发挥基层党组织核心作用	健全村级议事协商制度，实施村级事务阳光工程。	扎实推进党建引领乡村治理建设，构建运行、治理、服务、支撑“四个体系”，推行党建引领乡村治理“5223”模式、规范“55124”模式着力推动移民安置区党支部规范化建设，细化量化组织建设、深化强化制度保障。	2023	组织部 各乡镇	马恩成 各乡镇负责人

八		24	健全完善村民自治制度	激发群众内生动力，推进移民村基层治理体系不断完善。	进一步贯彻落实做实村民代表会议制度，搭建“有事大家说”“板凳会”等议事平台，建立健全村委会下属的人民调解、治安保卫、公共卫生等委员会，建立村民议事会、红白理事会、禁毒禁赌会、道德评议会等机构，完善“一约四会”制度，进一步加强群众对村级权力监督，有效提升社会治理的宽度和广度。	2023	民政局 各乡镇	吴志建 各乡镇 负责人
		25	加强安置区网格化服务管理	有效解决移民群众热点难点问题，持续提升服务水平，培养移民群众主人翁意识，充分调动移民群众自我发展、自我管理、自我监督的积极性，努力提升公共管理水平和服务水平。	推行“1+1+3”安置区网格化管理体系，移民占网格员队伍一定比例，定人定岗定责，培养移民群众主人翁意识，充分调动移民群众自我发展、自我管理、自我监督的积极性，进一步固本强基，推动基层治理提质增效，	2023	组织部 宗教局 宣传部 各乡镇	马恩成 海 军 拜晓霞 各乡镇 负责人
	26	开展精神文明教育活动	积极深入开展脱贫致富主题宣讲、形势宣讲、典型宣讲、政策宣讲活动。	深化“我的致富故事”等主题宣传教育活动 14 场次，创建 5 个志愿服务示范点，举办第二届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项目大赛 1 场次，打造志愿服务活动品牌不少于 5 个，推动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提档升级。	2023	宣传部 各乡镇	拜晓霞 各乡镇 负责人	

		27	加大精神文化需求供给	做好公共文化设施免费开放服务，在移民村（社区）组织开展文化公益培训、乡村文化流动服务和文化志愿者服务活动。	在移民村（社区）组织开展文化公益培训、乡村文化流动服务和文化志愿者服务活动 8 场次，创新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组织开展“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农民丰收节”等群众性文化活动 20 场次以上，针对移民村监测帮扶对象及其他困难群众每户发放 2 公斤边销茶。	2023	宣传部 民政局 民宗局 各乡镇	拜晓霞 吴志建 海 军 各乡镇 负责人
八	精神文明	28	弘扬文明新风尚	深入实施文明素养提升行动，开展家庭家教家风、红色教育、振兴共富、移风易俗等主题活动。	宣传教育活动 15 场次。选树时代楷模、最美人物、移风易俗示范户 60 户、振兴共富带头人 80 人	2023	宣传部 民政局 各乡镇	拜晓霞 吴志建 各乡镇 负责人
九	积极推进解决有关问题	29	逐步推进解决移民发展遗留问题	突出抓好劳务移民后续扶持，调整优化支持发展政策，有效解决就业、住房、公共服务等困难和问题，持续推进劳务移民加快发展。	紧盯劳务移民养老保障，重点研究解决劳务移民养老保障水平不高的问题。做好移民安置区供水保障，重点研究解决农田水利设施建设标准低、老化破损严重、用水指标不足等问题。	2023	农业农村 局公安局 人社局 住建局 水务局 乡村振兴 局各乡镇	糟海学 马贵芳 马建国 古学宏 兰长东 张小飞 各乡镇 负责人

附件 4

泾源县移民致富提升行动 2023 年项目清单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实施地点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资金概算	牵头单位
一	产业发展项目	2023 年苗木产业帮扶项目（营造林工程项目）	新建	全县 35 个生态移民村	建设南部水源涵养林工程 0.7 万亩，实施未成林抚育提升及退化林改造 2 万亩，优先采用已脱贫人口及监测对象苗木。	3200	自然资源局
		六盘山珍稀中药材驯化繁育与仿野生种植及产业化技术示范项目	新建	六盘山镇什字村、泾河源镇龙潭村、新民乡张台村	结合生态建设优先使用消化移民群众苗木，在六盘山镇什字村种植林下仿生中药材 2000 亩，在泾河源镇龙潭村建设六盘山珍稀中药材良种繁育示范点 1 处 100 亩，在新民乡张台村、燕家山流域混播板蓝根、柴胡等 3000 亩。	200	科技局
		优质高产高效玉米种植	新建	全县 35 个生态移民村	全县移民村种植优质高产高效玉米 1.5 万亩。	223	农业农村局
		食用菌种植补贴项目（庭院经济）	新建	全县 35 个生态移民村	全县移民村利用脱贫户和监测户闲置牛棚种植食用菌 100 户，每户补贴 3000 元。	30	科技局

		食用菌标准化种植项目	新建	香水镇城关村、黄花乡羊槽村、新新乡马河滩村	香水镇城关村菌菇种植示范园大棚种植羊肚菌、香菇 5 栋棚，林下种植木耳 30 亩；黄花乡羊槽村菌菇示范村利用闲置牛棚种植食用菌 50 栋；新新乡马河滩村“菌菇种植示范村”利用闲置牛棚种植食用菌 100 栋；	100	科技局
		兴盛乡千亩冷凉果蔬二期建设项目	新建	兴明村、兴盛村、下金村、红星村、新旗村、上金村	在兴盛村建设蔬菜棚 6 座，在兴明村、兴盛村、下金村、上金村、红星村、新旗村、红旗村区域内，完成 3000 亩土地整理、苗木残枝清理、深耕深松旋耕、田间道路维修，实施果蔬病虫害防治和农民技术培训。	270	兴盛乡
		香水镇杨家、园子连片蔬菜大棚项目	新建	香水镇园子村等	建设蔬菜温室大棚 1700 平方米，硬化园区道路 700 平方米，配套供水管道 700 米。	130	香水镇
		推进大湾乡羊养殖项目（庭院经济）	新建	大湾乡绿源村、苏堡村、大湾村	支持大湾乡移民村脱贫群众及监测对象从县外引进基础母羊 2000 只，每只补贴 300 元。在绿源村新建养殖 1000 只羊养殖场一座，羊棚 2000 平方米，草料棚 200 平米，500 立方米青贮池并完善配套设施。	320	大湾乡
		肉牛出户入园建设项目	新建	香水镇园子村、兴盛乡红旗村	新建香水镇园子村、兴盛乡红旗村“出户入园”各一处，配套附属设施。	1500	香水镇 兴盛乡
一	产业发展项目	基础母牛饲草料补贴项目	新建	全县 35 个生态移民村	对引进的安格斯基础母牛饲草料补贴，每头补贴 2000 元，计划补贴 500 头。	100	农业农村局

	肉牛“见犊补母”补贴项目	新建	全县 35 个生态移民村	对繁殖成活良种犊牛，每头补贴 500 元，计划补贴 500 头。	25	农业农村局
	基础母牛引进补贴	新建	全县 35 个生态移民村	对引进的安格斯基础母牛每头补贴 2000 元，计划引进 500 头。	100	各乡镇
	青贮玉米补贴项目	新建	全县 35 个生态移民村	对玉米青贮进行每吨 35 元补贴，计划补贴 3 万吨。	105	农业农村局
	香水镇中华蜜蜂繁育示范养殖场项目	新建	大庄村、下寺村	盘活利用闲置资产建成中华蜜蜂种质繁育场 1 处，辐射米岗山区域标准化中蜂养殖场 2 个，高标准示范场 1 个，养殖中蜂 500 箱以上。	60	香水镇 兴盛乡
	中蜂养殖项目（庭院经济）	新建	全县 35 个生态移民村	计划扶持养蜂户分蜂扩繁 2500 箱，每箱补贴 100 元。	25	农业农村局
	标准化蜂场建设项目	新建	新民乡张台村、泾河源镇泾光村、兰大庄村	在新民乡张台村、泾河源镇泾光村、兰大庄村、新建百群以上标准化蜂场 3 个，提升中蜂产业标准化、规模化养殖水平，定制蜂箱保温套 1000 套，配套给近两年新建的 16 个标准化蜂场和智慧养殖示范基地。	28	农业农村局
	新民乡马河滩村设施菌菇大棚及冷链存储体系建设项目	新建	新民乡马河滩村	新建标准化设施菌菇大棚 2 座 1200 平方米，配套滴灌、铁架等附属设施，采购种植菌菇 5 万棒，场地铺设硬化 200 平方米。二是新建标准化果蔬存储冷库 500 平方米，采购制冷设备及变压器等其他相关附属设施。建设类型为节能型冷库。	200	新民乡

一	产业发展项目	泾源县2023年绿源灌区现代高效节水农业项目	新建	大湾乡绿源村、苏堡村、大湾村	修建信息化灌溉设施、铺设灌溉支管、滴灌带0.92万亩。土地翻耕、机深松、旋耕、增施有机肥。	2000	农业农村局
		兴明村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项目	新建	兴盛乡兴明村	在兴明村发展种植冷凉果蔬产业，新建轻钢结构蔬菜分拣、包装、冷藏车间850平方米，改造生产用房300平方米。	145	兴盛乡
		泾源县泾河源镇及新民乡高效节水灌溉补短板工程	新建	泾河源镇龙潭村、泾光村、冶家村、白面村；新民乡照明村、高家沟、先进村、杨堡村、张台村	对泾河源镇、新民乡9个移民村进行耕地改造灌溉水源，铺设引水管道，建设维修蓄水池、阀井等。	400	水务局
		高标准农田建设	新建	全县35个生态移民村	土壤改良工程、田间道路工程、排水渠工程、生态防护林工程0.8万亩。	960	农业农村局
		发展庭院特色种植	新建	集美、什字、新旗、上金、兰大庄、杨堡村	发展以早熟菜用型马铃薯400亩、水果玉米600亩，重点培育市场前景好、附加值高的种植品种。	50	农业农村局
		食用菌种植设施提升	续建	黄花乡羊槽村	黄花乡羊槽育苗中心产品包装及生产车间建设，运输场地和提升产业种植及沙塘林场新建6个大棚场地设施；水电，遮阳网等种植配套设施。	200	自然资源局
		食用菌种植设施提升	新建	黄花乡红土村	在红土村新建用于生产菌拱棚1350平方米，其中建设1栋钢结构暖棚，2栋双面工棚，每座菌棚450平方米，建设用于菌菇发酵场地1处120平方米，并配套（225米*1米*2米）3套菌菇架	120	黄花乡

		光伏电站项目(二期)	新建	香水镇卡子村(泾河社区)	利用卡子村“出户入园”棚顶建设光伏电站(二期)项目,泾河社区对2022年一期剩余3栋牛棚、4栋饲草棚顶安装单晶光伏面板及配套设施,并网发电。	120	香水镇
二	就业帮扶项目	帮扶车间供暖补贴项目	新建	各帮扶车间	对持续运营1年以上,每月开工不少于20天,用工人数分别在20人以上和40人以上(三类人员、脱贫户不低于务工人员 $\frac{1}{3}$)的全县帮扶车间,分别按照补贴要求达到20人以上给予1.5万元补贴,达到40人的给予2万元补贴。	40	乡村振兴局
		帮扶车间运营补贴项目	新建	各帮扶车间	为鼓励帮扶车间复工复产,发展经营,对持续运营1年以上,每月开工不少于20天,用工人数20人以上的帮扶车间,对符合要求每个给予10万元补贴。	120	乡村振兴局
		务工补贴项目	新建	泾河社区、百泉社区、香水社区	按照泾源县《2021—2023年实施移民务工就业推进计划》,对于符合条件的外出务工人员及时发放政策规定的各项补贴。	5	人社局
		创业贷款项目	新建	泾河社区、大庄村共80户	对有创业意愿符合创业担保贷款条件的移民提供贷款支持,应贷尽贷。	100	人社局
		公益性岗位安置项目	续建	泾河社区、百泉社区、香水社区	延长劳务移民公益性岗位83人,服务期限至2023年7月31日,服务补贴标准每月1750元;新增劳务移民城镇公益性岗位10人以上,服务期限1年。	132	人社局
		实用人才技能培训项目	新建	泾河社区、百泉社区、香水社区	开展家政服务培训班1期50人,提高移民群众技能水平,拓宽就业渠道,巩固移民帮扶工作成效。	3.5	人社局

		养殖技能培训项目	新建	香水镇大庄村、六盘山镇集美村	开展养殖技术培训 100 人，人均培训补助标准 1650 元。提高移民技能水平，增强移民就业竞争能力，巩固移民帮扶工作成效	16.5	农业农村局
		消费扶持项目	新建	泾源县	支持移民创办企业在厦门市设立泾源农副产品展示展销平台。对年销售泾源本地农特产品 500（含）万元以上、800（含）万元以上的对口帮扶县企业，按照销售额分别给予 4%、5%进行补助，每家企业最高补助不超过 40 万元。	80	商贸中心
			新建	泾源县	支持本县移民创办企业销售本地农副产品，年销售额达到 500（含）万元以上企业，按照销售额分别给予 4%进行补助，每家企业最高补助不超过 20 万元。	40	商贸中心
		脱贫人口小额贷款贴息	新建	全县 44 个移民安置点	对脱贫人口及监测对象发放的小额贷款给予贴息补助。	226	乡村振兴局
三	基础设施项目	泾源县泾河源镇及新民乡高效节水灌溉补短板工程	新建	泾河源镇龙潭村、泾光村、冶家村、白面村；新民乡照明村、高家沟、先进村、杨堡村、张台村	对泾河源镇、新民乡 9 个移民村进行耕地改造灌溉水源，铺设引水管道，建设维修蓄水池、阀井等。	400	水务局
		泾源县兴盛乡红旗村基础设施改造提升 2023 年以工代赈项目	新建	兴盛乡红旗村	统筹整合资金用于道路硬化 21500 平方米，闽宁资金用于修建排洪渠 385 米，安全防护墙 657 米，边沟 500 米，护坡 1100 立方米，排水 400 米，改善村庄落后面貌，提升群众生活品质，逐步提高与周边配套完善。	540	兴盛乡

		集美村人畜饮水水源地建设项目	新建	六盘山镇集美村	在集美村提修建蓄水池 1 处，500 立方，铺设自来水 2200 米，配套水泵及供电等相关附属设施。	120	六盘山镇
		坡耕地项目	新建	新民乡先进村	对新民乡先进村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200	水务局
		新民乡杨堡村、马河滩村产业路工程	新建	新民乡杨堡村、马河滩村	对新民乡杨堡村、马河滩村村内道路改造 4.1 公里。	160	交通局
四	公共服务项目	泾源县农村饮水防冻井建设工程	新建	全县 35 个移民安置区	改造移民村供水防冻井 2300 座及附属设施。铺设输配水管网 12 公里。	600	水务局
		2023 年农村供水补短板工程	新建	全县 35 个移民安置区	对移民村城乡供水水源地及供水管网运行维护，维修管道 20km，各类阀件 215 件，维修水源地 7 处，各类阀井 40 座。	328	水务局
		户厕改造项目	新建	全县 35 个移民安置区	采用双瓮式改厕技术户改造户厕共计 350 户。	50.49	农业农村局各乡镇
五	人居环境项目	乡村振兴示范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新建	新民乡马河滩村，兴盛乡兴盛村、兴明村，黄花乡羊槽村，六盘山镇集美村、周沟村，大湾乡大湾村、绿源村	在新民乡马河滩村新建排水渠 180m，入户涵管 65m，兴盛乡兴盛村改造排水渠 150m，改造排洪渠 188m，巷道改造 1825 m ² ；兴明村新建排水渠 1200m、挡土墙 251m，面包砖铺装 1000 m ² ，黄花乡羊槽村巷道改造 850 m ² ，改造排水渠 650m，入户涵管 25 米，过板桥 18 个，六盘山镇集美村面包砖铺装 1840 m ² ；周沟村新建挡土墙 150m，沟道清淤 500m，大湾乡大湾村巷道改造 3260 m ² ，新建边沟 3840m，改造排水渠 1278m，入户涵管 160m；绿源村巷道改造 800 m ² ，新建安全隐患防护栏 80m，新建排洪沟 50m，新建护坡 300 m ² 。	400	农业农村局新民乡 兴盛乡 黄花乡 六盘山镇 大湾乡

		美丽村庄建设项目	新建	兴盛乡下金村、香水镇杨家村	村庄道路、给排水、绿化、护坡、小型广场、环卫设施、路灯等基础设施及配套产业。	600	住建局
六	社会保障项目	泾源县基层治理人才交流培训项目	新建	各安置区人员赴厦门	组织全县移民村、社区专职工作者、网格员、城乡低保核查员、乡（镇）民政专干、敬老院管理人员、民政局管理人员等共 50 人左右赴厦门市观摩学习城乡社区建设、基层治理、困难群众救助、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等。	30	民政局
七	基层治理项目	移风易俗项目	新建	香水镇泾河社区	评选表彰文明家庭、道德模范、好公婆、好儿媳等移风易俗模范。	4	香水镇
		体育文化建设项目	新建	香水镇泾河社区 4 场次、大庄村 2 场次	开展体育和文化活动 6 次	12	香水镇
八	精神文明项目	健康饮茶“送茶入户”边销茶推广项目	新建	全县 7 个乡镇 35 个移民村、3 个社区	针对移民村监测帮扶对象及其他困难群众每户发放 2 公斤边销茶。	8	宗教局
合计					14826.49		

关于印发《泾源县 2023 年文化旅游产业 工作方案》的通知

泾党办发〔2023〕30 号

各乡（镇）党委和政府，县委各部委办（局），县直各部门，各人民团体，区、市驻泾各单位：

现将《泾源县 2023 年文化旅游产业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泾源县委办公室
泾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3 月 23 日

（此件公开公布）

泾源县 2023 年文化旅游产业工作方案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落实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部署的发力之年。为将国家和区市关于文化旅游产业发展的重大决策落在实处，加快全域旅游发展和生态文旅特色县建设，推动文化旅游产业优化升级提质增效，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泾源县 2023 年文化旅游产业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区市县党委、政府决策部署，立足“文化培根铸魂、旅游富民增收”定位，以文塑旅、以旅彰文，突出抓好整合旅游资源、发展乡村旅游、打造精品线路、开发文创产品、提升服务品质“五项重点”，全力创建

国家级全域旅游示范区,持续推进文化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

二、目标任务

围绕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推进“1+3+X”特色产业全链条发展,建设生态旅游特色县,打造民宿经济先行区,做优产业布局,做精产业形态,做大产业集群,全力构筑春季赏花、夏季避暑、秋季观景、冬季滑雪全域旅游新格局。全年完成送戏下乡50场次,戏曲进乡村42场次,广场文化演出10场,图书下乡30次,全年接待旅游人数突破120万人次,全县旅游社会综合收入突破9亿元。

三、重点工作

(一) 全力创建国家级全域旅游示范区。

发挥机制推动、政策带动、部门联动、项目撬动作用,全面落实全域旅游示范县创建各项目标任务。坚持县委和县政府牵头抓总、县人大和县政协督查督导、县乡村三级协调联动工作机制,对标对表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验收标准》,进一步精准发力,聚焦景区提升、特色休闲街区聚财、精品民宿引流、乡村旅游扩能、文旅产品增效五大板块,全力夯实基础,补齐短板,拓展体量,提升质量,开展旅游景区“微改造、精提升”工作,完成百花溪谷帐篷营地、六盘山珍特产馆2A级旅游景区申评认定,推进娅豪滑雪场2A级旅游景区申报评审,加快形成“打点造面成片”集约化发展格局,增强核心吸引力,按期顺利通过国家级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评审验收。

责任单位:县全域旅游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配合单位:各乡(镇)、各部门(单位)

完成时限:2023年10月

(二) 加快推进生态旅游特色县建设。

出台《泾源县关于加快建设生态旅游特色县的实施意见》,拓展生态资源“底色”与文旅产业“名片”的深度融合,培育1家乡村文旅产业融合示范点,建设1个文化地标和文旅复合廊带。发展城市旅游综合服务体,开展“城市更新”行动,完善城区及城乡接合部公共休闲服务设施设备,植造生态主题公园和生态文化新景观。培育1家文化旅游产品创意公司,引进1家布草公司,推行旅游行业服务质量、服务标准、卫生保洁消杀等环节规范化建设,完成源峰宾馆四星级旅游饭店评审认定。提升六盘山国家森林公园、老龙潭等核心景区品质,深耕以生态文化为核心的旅游新业态,作响生态文旅品牌,打造生态旅游胜地。

责任单位:县全域旅游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配合单位:各乡(镇)、各部门(单位)

完成时限:2023年9月

(三) 着力打造民宿经济先行区。出台《泾源县民宿经济发展实施方案》,按照“规划引领、政府引导、市场运作、培育精品、示范带动、有序发展”的工作思路,推动民宿经济集聚化、品牌化、智慧化、规范化发展。充分利用农村民居、古村老宅、居民的合法住宅,以及村集体用房、农林场房、移民搬迁区、敬老养老院等闲置资源,通过规

划统筹、政策扶持、宣传引导，吸引人才、技术、资本等市场要素参与乡村民宿开发建设。实施精品民宿“3310”工程，用3年时间建设兴盛、六盘山、泾河源3个民宿小镇，杨岭、和尚铺、周沟、刘沟、羊槽、冶家、新旗、园子、大庄、河北10个民宿示范村。做好香水风情堡甲级民宿评审认定，完成河北村2家精品民宿改造，指导龙源山庄、月新农庄、新月生态园、冶家老宅积极开展民宿业态提升，盘活旅游驿站固定资产，有序推动旅游驿站向精品民宿服务形态转型，壮大民宿业发展要素保障体系建设，力争成为全市民宿经济发展的“领头军”。

责任单位：县全域旅游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配合单位：各乡（镇）、各部门（单位）

完成时限：2023年11月

（四）大力发展乡村旅游新业态。树立乡村旅游“特色化、规模化、规范化”发展理念，完成国家级乡村旅游重点村、区级特色旅游村旅游标识标牌建设，持续推进杨岭、冶家、河北、羊槽、集美、和尚铺、刘沟村等乡村旅游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加大6个传统村落保护力度，精耕乡村旅游，借助“百村千碗”美食工程、“百村千画”美化工程、特色农产品“后备箱”工程，培植“乡村微度假品牌”，指导扶持5家乡村旅游“农家作坊”、6家“龙乡小院”观光庭院经济，发展精品农家乐10家，新增床位80个，争取实施冶家自驾星空营地、

泾河北岸帐篷营地、胭脂峡自驾营地建设，完成新旗村等第二批宁夏特色旅游村申报工作。

责任单位：文化旅游广电局、各相关乡（镇）

配合单位：财政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完成时限：2023年11月

（五）全面推进智慧文旅数字化建设。争取资金扶持，加快文化场所、旅游集散与服务中心、景区等数字化、智能化改造升级，积极申报智慧立体停车场、智能充电桩建设项目，发展云视听、云体验及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在文化旅游消费场景中的应用，依托数字经济优势，在完善泾源县旅游VR全景智慧导览图基础上，打造泾源特色智慧文旅IP，有序推进数字文旅建设，实现线上与线下融合，虚拟与现实结合，持续提升旅游体验度。

责任单位：文化旅游广电局

配合单位：发改局、财政局、科技局、网信办、市场监管局

完成时限：2023年11月

（六）进一步提升公共文化服务能力。巩固提升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成果，推动城乡文化服务体系一体化建设，充分发挥公共文化服务机构阵地作用，着力提高公共文化服务供给水平。

1. 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继续坚持政府向

社会购买文化服务机制,组织文艺工作者编排城乡群众喜闻乐见的舞蹈、小品、花儿剧,精心组织歌舞和书法绘画摄影展、社火、秦腔展演等活动(赛事),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深入开展全民阅读,推进“书香泾源”建设。创新实施“送戏下乡”“戏曲进校园”、广场文艺演出等文化惠民工程,全年完成“送戏下乡”50场次,“戏曲进乡村”42场次,广场文化演出10场,“图书下乡”30次。

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文化旅游广电局

配合单位:文联、各乡(镇)

完成时限:2023年12月

2. 提升文化供给能力。实施文艺作品质量提升工程,鼓励引导文艺院团、民营演艺机构、文化艺术服务公司及广大文艺工作者创作体现时代特征、地域特色、群众喜闻乐见的文艺作品,持续打造共建共享文化惠民服务品牌。加大文化馆、图书馆数字化建设力度,推进《柳毅传书》实景剧和王洛宾文化园市场化运营。

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文化旅游广电局

配合单位:文联、各乡(镇)

完成时限:2023年11月

3. 强化非遗活态传承。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挖掘、保护、传承及非物质文化遗产日活动,扶持发展文化大院2个、民间文艺团队2个、非遗传承基地和非遗传承人4个,提升图书馆分馆1个、基层文化示范点2个。推进剪纸、刺绣、手工艺编织、根雕、陶器制作技艺、

地方特色小吃等非遗项目进景区、进社区、进校园,实现非遗保护和产业收益双丰收。

责任单位:文化旅游广电局

配合单位:教育体育局、民政局、市场监管局、文联

完成时限:2023年9月

4. 加强文物保护利用。加大文物法律法规教育宣传、安全检查和安全隐患整治力度,继续开展文物调查、核查工作,进一步完善文保单位基础数据信息和档案资料,积极申报果家山遗址保护项目和博物馆建设项目,实施泾源县石窑湾石窟修缮加固工程,促进文物保护工作制度化、规范化运行。

责任单位:文化旅游广电局(文物所)

配合单位:县志办、民政局、各乡(镇)

完成时限:2023年10月

(七) 全面拓展旅游宣传营销市场

1. 做靓线上线下旅游宣传平台。牢固树立“一分资源、两分策划、三分打造、四分促销”的观念,创新宣传营销方式,制作各类宣传小视频20条,充分发挥好全区“两晒一促”“云上文旅馆”等宣传平台,利用微博、微信、抖音、快手、小红书等新平台、新技术优势,实现营销网络的全覆盖。

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文化旅游广电局

配合单位:各乡(镇)、县融媒体中心

完成时限:2023年12月

2. 做大内引外联旅游营销体系。积极

发挥引客入泾政策的撬动作用,继续“走出去”开展区内外客源地营销、热点营销,在周边省市精心策划文化旅游推介活动4场次,承办区、市相关节会和赛事3场次,全面拓展远程旅游市场,提升泾源旅游的美誉度、知名度和吸引力。

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文化旅游广电局

配合单位:县融媒体中心

完成时限:2023年7月

3. 作响有声有色旅游节庆活动。发挥旅游节庆营销的带动作用,做好一月一活动。策划举办乡村音乐节、乡村文化旅游节、山花节、登山节、自行车节、帐篷节、冰雪文化旅游节和美食大赛、徒步大赛等节庆赛事活动,扩大文化交流,提高文化软实力。配合相关部门做好黄牛节、蜂蜜节及其他节庆赛事的举办,以节聚人,借节促销。

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文化旅游广电局

配合单位:教育体育局、农业农村局、市场监管局、卫健局、各相关乡(镇)

完成时限:2023年12月

4. 作美赋彩赋能旅游创意产品。深度挖掘我县红色文化、生态文化、民俗文化、非遗文化等底蕴内涵,依托六盘山珍特产馆带动,开发独具特色的“泾源有礼”,丰富泾源旅游产品内涵。完善一张手卡、一个折页、一本指南、一套图片等宣传资料,形成旅游宣传系列文创产品。

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文化旅游广电局

配合单位:工业园区管委会、教育体育局、农业农村局、住建局、市场监管局

完成时限:2023年6月

(八) 着力打造文化旅游标准化服务体系

1. 加强实用人才培养。争取区市县人才培养项目,依托具备专业资质的职业院校、培训机构,分期分批组织文化旅游职能部门业务人员、景区管理人员、导游员、旅游饭店管理服务人员、乡村旅游示范户、农家乐经营户、旅游商品经营户开展订单式、定岗式、定向式技能培训,提高从业人员的服务技能和服务水平。开展全域旅游实用人才、民宿业、乡村旅游服务业等专项培训活动,举办培训班2期,培育三区文艺人才10人。

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文化旅游广电局

配合单位:人社局、各相关乡(镇)

完成时限:3月底前制定人才培养年度计划,完成人才培养项目申报;4月至11月底组织开展全域旅游实用人才、民宿业、乡村旅游服务业等专项培训活动。

2. 加大综合执法力度。健全文化旅游市场综合监管机制,科学有序做好文旅市场监管工作;加强学习培训和联合执法,不断提升文旅市场综合执法能力,推广“文明旅游”“文明餐桌”行动,全年开展文化旅游经营场所专项执法行动60场次。

责任单位:公安局、文化旅游广电局

配合单位：司法局、市场监管局、卫健局、文明办

完成时限：2023年12月

（九）全面落实“双争”任务和重点项目。发挥项目带动作用，围绕旅游基础设施提升，实施胭脂峡景区开发、特色旅游街区及精品民宿等文化旅游重点建设项目。

1. 实施胭脂峡景区提升改造项目。新建景区游步道、护坡、休闲廊亭及标识标牌，改造景区民宿道路，建设停车场，配套实施游客中心装饰装修，完善消防、安防工程、供电系统、景区智能导览系统等。

责任单位：文化旅游广电局

配合单位：财政局、发改局、自然资源局、水务局、住建局、审批服务局、黄花乡人民政府

完成时限：2023年11月

2. 实施泾源县“泾源牛街”特色旅游街区改造提升建设项目。

新建防滑地胶面、固定售卖亭、植花隔断、灯饰灯箱等，安装桌、椅、遮阳伞等附属设施，配套实施给排水、电照系统建设。

责任单位：文化旅游广电局

配合单位：财政局、发改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审批服务局、乡村振兴局

完成时限：2023年5月

3. 实施精品民宿建设项目。加大与宁夏旅游投资集团及区内外企业对接，力争在泾河源镇旅游度假区、古传统村落、乡村旅游特色村等区域建设精品民宿1-2处。

责任单位：文化旅游广电局、发改局（投资促进中心）

配合单位：财政局、自然资源局、水务局、住建局、审批服务局、六盘山镇人民政府

完成时限：2023年11月

4. 持续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拓展渠道，精准对接，吸纳社会资本培育壮大市场主体，增强产业发展后劲。重点围绕冰雪小镇、温泉度假酒店、百花溪谷帐篷营地、泾河北岸自驾营地等招商引资建设项目求突破、促落地、见成效，力争2023年度完成2000万以上的招商项目2个。

责任单位：文化旅游广电局、投资促进中心

配合单位：发改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审批服务局、乡村振兴局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县文化旅游产业发展领导小组牵头抓总，统筹协调，建立工作机制，层层压实责任，督促指导文旅产业各项工作任务全面落实；各乡（镇）、各部门（单位）要把文化旅游产业融合发展摆上重要议事日程，编制责任清单，明确目标任务，安排专人抓好落实。

（二）密切协作，统筹推进。各乡（镇）、各部门（单位）要站位全局、相互配合，对标对表，找准工作对接点和突破口，建立上下联动、部门推动、协作推进的工作机制，主动作为、形成合力，既要抓好各自的目标

任务，也要全力配合牵头单位开展工作，真正做到有序推进、落实有力。

（三）强化督查，明确奖惩。县委和县政府将文化旅游产业完成情况纳入年度综合考评，健全督查考核机制，按照责任制、限时制的要求，对完成目标任务的乡镇和部门予以加分，对未完成的进行通报批评并追究责任；

县文化旅游广电部门要强化工作指导、统筹协调推进，确保工作出实效、见实绩。

附件：1. 泾源县 2023 文化旅游重点工作责任清单

2. 泾源县 2023 文化旅游重点项目责任清单

附件 1:

泾源县 2023 年文化旅游重点工作责任清单							
序号	重点工作	主要内容	完成时限	责任领导	责任人	责任单位	配合单位
1	全力创建国家级全域旅游示范区	发挥机制推动、政策带动、部门联动、项目撬动作用，全面落实全域旅游示范县创建各项目标任务。坚持县委和县政府牵头抓总、县人大和县政协督查督导、县乡村三级协调联动工作机制，对标对表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验收标准》，进一步精准发力，聚焦景区提升、特色休闲街区聚财、精品民宿引流、乡村旅游扩能、文旅产品增效五大板块，全力夯实基础，补齐短板，拓展体量，提升质量。开展旅游景区“微改造、精提升”工作，完成百花溪谷帐篷营地、六盘山珍特产馆 2A 级旅游景区申评认定，推进娅豪滑雪场 2A 级旅游景区申报评审，加快形成“打点造面成片”集约化发展格局，增强核心吸引力，按期顺利通过国家级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评审验收。	2023 年 8 月	李 静	于清海 纳玉成	县全域旅游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各乡（镇）、各部门（单位）
2	加快推进生态文旅特色县建设	出台《泾源县关于加快建设生态文旅特色县的实施意见》，拓展生态资源“底色”与文旅产业“名片”的深度融合，培育 1 家乡村文旅产业融合示范点，建设 1 个文化地标和文旅复合廊带。发展城市旅游综合服务体，开展“城市更新”行动，完善城区及城乡接合部公共休闲服务设施设备，植造生态主题公园和生态文化新景观。培育 1 家文化旅游产品创意公司，引进 1 家布草公司，推行旅游行业服务质量、服务标准、卫生保洁消杀等环节规范化建设，完成源峰宾馆四星级旅游饭店评审认定。提升六盘山国家森林公园、老龙潭等核心景区品质，深耕以生态文化为核心的旅游新业态，做靓生态文旅路径，打造生态旅游胜地。	2023 年 9 月	李 静	于清海 纳玉成	县全域旅游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各乡（镇）、各部门（单位）

泾源县 2023 年文化旅游重点工作责任清单

序号	重点工作	主要内容	完成时限	责任领导	责任人	责任单位	配合单位
3	着力打造民宿经济先行区	<p>出台《泾源县民宿经济发展实施方案》，按照“规划引领、政府引导、市场运作、培育精品、示范带动、有序发展”的工作思路，推动民宿经济集聚化、品牌化、智慧化、规范化发展。充分利用农村民居、古村老宅、居民的合法住宅，以及村集体用房、农林场房、移民搬迁区、敬老养老院等闲置资源，通过规划统筹、政策扶持、宣传引导，吸引人才、技术、资本等市场要素参与乡村民宿开发建设。实施精品民宿“3310”工程，用3年时间建设兴盛、六盘山、泾河源3个民宿小镇，杨岭、和尚铺、周沟、刘沟、羊槽、冶家、新旗、园子、大庄、河北10个民宿示范村。做好香水风情堡甲级民宿评审认定，完成河北村2家精品民宿改造，指导龙源山庄、月新农庄、新月生态园、冶家老宅积极开展民宿业态提升，盘活旅游驿站固定资产，有序推动旅游驿站向精品民宿服务形态转型，壮大民宿业发展要素保障体系建设，力争成为全市民宿经济发展的“领头军”。</p>	2023年11月	李 静	于青海 纳玉成	县全域旅游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各乡（镇）、各部门（单位）
4	大力发展乡村旅游新业态	<p>牢固树立乡村旅游“特色化、规模化、规范化”发展理念，完成国家级乡村旅游重点村、区级特色旅游村旅游标识标牌建设，持续推进杨岭、冶家、河北、羊槽、集美、和尚铺、刘沟村等乡村旅游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加大6个传统村落保护力度，精耕乡村旅游，借助“百村千碗”美食工程、“百村千画”美化工程、特色农产品“后备箱”工程，培植“乡村微度假品牌”，指导扶持5家乡村旅游“农家作坊”、6家“龙乡小院”观光庭院经济，发展精品农家乐10家，新增床位80个，争取实施冶家自驾星空营地、泾河北岸帐篷营地、胭脂峡自驾营地建设，完成新旗村第二批宁夏特色旅游村申报工作。</p>	2023年11月	李 静	马晓勇	文化旅游广电局、各相关乡（镇）	财政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涇源县 2023 年文化旅游重点工作责任清单

序号	重点工作	主要内容	完成时限	责任领导	责任人	责任单位	配合单位
5	全面推进智慧文旅数字化建设	争取资金扶持，加快文化场所、旅游集散与服务中心、景区等数字化、智能化改造升级，积极申报智慧立体停车场、智能充电桩建设项目，发展云视听、云体验及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在文化旅游消费场景中的应用，依托数字经济优势，在完善涇源县旅游 VR 全景智慧导览图基础上，打造涇源特色智慧文旅 IP，有序推进数字文旅建设，实现线上与线下融合，虚拟与现实结合，持续提升旅游体验度。	2023 年 11 月	李 静	马晓勇	文化旅游广电局	发改局、财政局、科技局、网信办、市场监管局
6	进一步提升公共文化服务能力	(1) 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继续坚持政府向社会购买文化服务机制，组织文艺工作者编排城乡群众喜闻乐见的舞蹈、小品、花儿剧，精心组织歌舞和书法绘画摄影展、社火、秦腔展演等活动（赛事），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深入开展全民阅读，推进“书香涇源”建设。创新实施“送戏下乡”“戏曲进校园”、广场文艺演出等文化惠民工程，全年完成“送戏下乡”50 场次，“戏曲进乡村”42 场次，广场文化演出 10 场，“图书下乡”30 次。	2023 年 12 月	李 静	拜晓霞 马晓勇	县委宣传部、文化旅游广电局	文联、各乡镇
		(2) 实施文艺作品质量提升工程，鼓励引导文艺院团、民营演艺机构、文化艺术服务公司及广大文艺工作者创作体现时代特征、地域特色、群众喜闻乐见的文艺作品，持续打造共建共享文化惠民服务品牌。加大文化馆、图书馆数字化建设力度，推进《柳毅传书》实景剧和王洛宾文化园市场化运营。	2023 年 11 月	李 静	拜晓霞 马晓勇	县委宣传部、文化旅游广电局	文联、各乡镇

涇源县 2023 年文化旅游重点工作责任清单

序号	重点工作	主要内容	完成时限	责任领导	责任人	责任单位	配合单位
6	进一步提升公共文化服务能力	（3）强化非遗活态传承。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挖掘、保护、传承及非物质文化遗产日活动，扶持发展文化大院 2 个、民间文艺团队 2 个、非遗传承基地和非遗传承人 4 个，提升图书馆分馆 1 个、基层文化示范点 2 个。推进剪纸、刺绣、手工艺编织、根雕、陶器制作技艺、地方特色小吃等非遗项目进景区、进社区、进校园，实现非遗保护和产业收益双丰收。	2023 年 9 月	李 静	马晓勇	文化旅游广电局	教育体育局、民政局、市场监管局、文联
		（4）加强文物保护利用。加大文物法律法规教育宣传、安全检查和安全隐患整治力度，继续开展文物调查、核查工作，进一步完善文物保护单位基础数据信息和档案资料，积极申报果家山遗址保护项目和博物馆建设项目，实施涇源县石窑湾石窟修缮加固工程，促进文物保护工作制度化、规范化运行。	2023 年 10 月	李 静	马晓勇	文化旅游广电局（文物所）	县志办、民政局、各乡（镇）
7	全面拓展旅游宣传营销市场	（1）做靓线上线下旅游宣传平台。牢固树立“一分资源、两分策划、三分打造、四分促销”的观念，创新宣传营销方式，制作各类宣传小视频 20 条，充分发挥好全区“两晒一促”“云上文旅馆”等宣传平台，利用微博、微信、抖音、快手、小红书等新平台、新技术优势，实现营销网络的全覆盖。	2023 年 12 月	李 静	拜晓霞 马晓勇	县委宣传部、文化旅游广电局	各乡（镇）、县融媒体中心
		（2）做大内引外联旅游营销体系。积极发挥引客入涇政策的撬动作用，继续“走出去”开展区内外客源地营销、热点营销，在周边省市精心策划文化旅游推介活动 4 场次，承办区、市相关节会和赛事 3 场次，全面拓展远程旅游市场，提升涇源旅游的美誉度、知名度和吸引力。	2023 年 7 月	李 静	拜晓霞 马晓勇	县委宣传部、文化旅游广电局	县融媒体中心

泾源县 2023 年文化旅游重点工作责任清单

序号	重点工作	主要内容	完成时限	责任领导	责任人	责任单位	配合单位
7	全面拓展旅游宣传营销市场	<p>(3) 作响有声有色旅游节庆活动。发挥旅游节庆营销的辐射力，做好一月一活动。策划举办乡村音乐节、乡村文化旅游节、山花节、登山节、自行车节、帐篷节、冰雪文化旅游节和美食大赛、徒步大赛等节庆赛事活动，扩大文化交流，提高文化软实力。配合相关部门做好黄牛节、蜂蜜节及其他节庆赛事的举办，以节聚人，借节促销。</p>	2023 年 12 月	李 静	拜晓霞 马晓勇	县委宣传部、文化旅游广电局	教育体育局、农业农村局、市场监管局、卫健局、各相关乡（镇）
		<p>(4) 作美赋彩赋能旅游创意产品。深度挖掘我县红色文化、生态文化、民俗文化、非遗文化等底蕴内涵，依托六盘山珍特产馆带动，开发独具特色的“泾源有礼”，丰富泾源旅游产品内涵。完善一张手卡、一个折页、一本指南、一套图片等宣传资料，形成旅游宣传系列文创产品。</p>	2023 年 6 月	李 静	拜晓霞 马晓勇	县委宣传部、文化旅游广电局	工业园区管委会、教育体育局、农业农村局、住建局、市场监管局
8	着力打造文化旅游标准化服务体系	<p>(1) 加强实用人才培养。争取区市县人才培养项目，依托具备专业资质的职业院校、培训机构，分期分批组织文化旅游职能部门业务人员、景区管理人员、导游员、旅游饭店管理服务人员、乡村旅游示范户、农家乐经营户、旅游商品经营户开展订单式、定岗式、定向式技能培训，提高从业人员的服务技能和服务水平。开展全域旅游实用人才、民宿业、乡村旅游服务业等专项培训活动，举办培训班 2 期，培育三区文艺人才 10 人。</p>	3 月底前制定人才培养年度计划，完成人才培养项目申报；4 月至 11 月底组织开展旅游标准化建设、文化旅游实用人才培养活动。	李 静	张毓龙 马晓勇	县委组织部、文化旅游广电局	人社局、各相关乡（镇）

泾源县 2023 年文化旅游重点工作责任清单

序号	重点工作	主要内容	完成时限	责任领导	责任人	责任单位	配合单位
		<p>(2) 加大综合执法力度。健全文化旅游市场综合监管机制，科学有序做好文旅市场监管工作；加强学习培训和联合执法，不断提升文旅市场综合执法能力，推广“文明旅游”“文明餐桌”行动，全年开展文化旅游经营场所专项执法行动 60 场次。</p>	2023 年 12 月	李 静	孙运昌 马晓勇	公安局、文化旅游广电局	司法局、市场监管局、卫健局、文明办

附件 2:

泾源县 2023 年文化旅游重点项目责任清单

序号	重点项目	主要内容	完成时限	责任领导	责任人	责任单位	配合单位
1	胭脂峡景区提升改造项目	新建景区游步道、护坡、休闲廊亭及标识标牌，改造景区民宿道路，建设停车场，配套实施游客中心装饰装修，完善消防、安防工程、供电系统、景区智能导览系统等。	2023 年 11 月	李 静	马晓勇	文化旅游广电局	财政局、发改局、自然资源局、水务局、住建局、审批服务局、黄花乡人民政府
2	泾源县“泾源牛街”特色旅游街区改造提升建设项目	新建防滑地胶面、固定售卖亭、植花隔断、灯饰灯箱等，安装桌、椅、遮阳伞等附属设施，配套实施给排水、电照系统建设。	2023 年 5 月	李 静	马晓勇	文化旅游广电局	财政局、发改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审批服务局、乡村振兴局
3	精品民宿建设项目	加大与宁夏旅游投资集团及区内外企业对接，力争在泾河源镇旅游度假区、古传统村落、乡村旅游特色村等区域建设精品民宿 1-2 处。	2023 年 11 月	李 静	马晓勇	文化旅游广电局、发改局（投资促进中心）	财政局、自然资源局、水务局、住建局、审批服务局、六盘山镇人民政府
4	持续加大招商引资力度	拓展渠道，精准对接，吸纳社会资本培育壮大市场主体，增强产业发展后劲。重点围绕冰雪小镇、温泉度假酒店、百花溪谷帐篷营地、泾河北岸自驾营地等招商引资建设项目求突破、促落地、见成效，力争 2023 年度完成 2000 万以上的招商项目 2 个。	2023 年 12 月底	李 静	马晓勇	文化旅游广电局、投资促进中心	发改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审批服务局、乡村振兴局

关于印发《泾源县教育 quality 提升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泾党办发〔2023〕31号

各乡（镇）党委和政府，县委各部委办（局），县直各部门，各人民团体，区、市驻泾各单位：

现将《泾源县教育 quality 提升行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泾源县委办公室

泾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3月17日

（此件公开公布）

泾源县教育 quality 提升行动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视察宁夏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大力发展更加均衡更为优质的教育，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按照自治区党委办公厅、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实施教育 quality 提升行动的意见》（宁党办〔2022〕74号）等文件精神，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落实区市党委和政府部署要求，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统筹发展和安全，以发展更加均衡更为优质的教育为目标，以教育数字化为牵引，以深化改革创新为动力，以实施教育 quality 提升行动为抓手，补短板、强弱项、固底板、扬优势，着力提高教育 quality，切实加强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努力推动全县教育高质量发展。

二、目标任务

通过实施教育质量提升行动，到2027年，基本建成高质量教育体系，学前教育更加普惠优质，义务教育更加优质均衡，普通高中教育更加多样化有特色，职业教育适应性明显增强，全县教育主要发展指标和质量水平显著提升，人民群众的教育获得感幸福感持续增强。

三、主要内容及措施

（一）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1. 坚持不懈用党的创新理论铸魂育人。

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融入办学治校各领域、教育教学全过程、人才培养各方面。深入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师生头脑工作，组织开展集体备课、交流研修、示范巡讲、成果展示等活动，积极开展“三进”工作示范县创建、示范校创建，打造示范课3-5堂。实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大学习领航计划、“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开展优秀辅导员理论讲师团、学生骨干理论宣讲团、红领巾宣讲团“线上巡礼、线下巡讲”活动，教育引导广大学生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教育体育局、团县委）

2. 提升思政工作育人成效。全面实施时代新人培育工程，加快推进中小学（幼儿园）德育一体化发展，推动形成“一校一特色”，构建全员全过程全方位的育人格局。加强理想信念教育、爱国主义教育和社会主义核心

价值观教育，常态化推进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每学期至少组织开展一次“奋斗的最美的国”新时代先进人物进校园活动，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长征精神、雷锋精神、劳模精神、科学家精神等，不断增强青少年学生做中国人的志气、骨气、底气。（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教育体育局、团县委）

3. 强化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

实施青少年学生夯基育苗工程，在初中全面使用教育部统编教材、开设“中华民族大团结”课程，在小学和高中开设民族团结进步教育专题课，广泛开展主题社会实践活动，深化中华民族发展史教育，引导青少年学生牢固树立正确的国家观、历史观、民族观、文化观、宗教观。实施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校建设工程，组织开展互观互学活动，推动创建工作文化、实体化、大众化，支持各学校加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实践教育基地建设，进行宣传阐释、实践探索和经验总结。到2027年，创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校10所，形成在全县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经验。

（责任单位：县委统战部、教育体育局、财政局）

4. 坚持五育并举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深化体教融合，健全学校体育竞赛制度，开齐开足开好体育课，大力发展AI、智能物联网、大数据等技术赋能的智慧体育，培育体育特色学校，使每名学生掌握1-2项运动技能。加强学校美育工作，实施学校美育教师配备和场地器

材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广泛开展校园艺术活动。支持艺术行业组织、专业人才到中小学兼任任教，支持中小学建设高水平艺术团队10个，帮助学生掌握1-2项艺术技能。强化劳动教育实践，构建“云网+场馆”智慧实践模式，加强学生生活实践、劳动技术和职业体验教育，优化学校综合实践活动课程结构，开足用好劳动教育课时，打造劳动教育精品课程，培育劳动教育示范学校，命名挂牌一批中小学劳动教育实践基地。整合学校、家庭、社会各方面资源，系统推进创新素养培育体系建设。加强心理健康教育，建立心理健康筛查机制，落实学生心理健康状况普测制度，“一人一案”建立学生心理健康档案，实施学生心理品质培育和压力分类疏解专项行动，提高学生心理适应能力，保持乐观向上心态。（责任单位：教育体育局、卫健局、科技局、自然资源局、各乡镇）

（二）大力推动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5. 提高学前教育普惠水平。推进普惠性资源扩容增效，原则上每3年调整一次普惠性幼儿园布局规划，将普惠性幼儿园建设纳入城乡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设施统一规划，纳入县域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控制性详细规划严格实施。实施学前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加快县城第五幼儿园工程项目进度，确保到2024年投入使用。按标准配齐幼儿园玩教具等保教设施设备，确保幼儿园办园条件达到规定标准。健全学前教育成本分担机制，动态调整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

儿园收费标准。推进科学保教，建立幼小协同机制，强化幼儿入学准备和入学适应性教育，深化以游戏为基本活动的幼儿园课程改革，全面提高保教质量。（责任单位：发改局、教育体育局、财政局、人社局、自然资源局）

6. 扩大义务教育优质资源覆盖面。实施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扩大县城学位供给。加快县城第四中学、第二中学等工程建设进度，化解县城“大班额”“大校额”。持续改善农村寄宿制学校办学条件，规划新建泾河源镇中心小学、香水镇惠台小学学生宿舍楼等建设项目。推进集团化办学，通过委托托管、联动教研等方式，加强薄弱学校专递课堂、名师课堂、名校网络课堂的普及应用，实现优质学校与薄弱学校结对帮扶全覆盖。到2027年，完成国家级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达标县创建认定。（责任单位：教育体育局、发改局、财政局，各乡镇）

7. 提高普通高中教育质量。加强普通高中基础设施建设，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全面化解大班额，满足高考综合改革需要。推进泾源高级中学初、高中分离办学。深化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全面实施新课程新教材，推进选课走班。实施普通高中特色发展工程，加强普通高中学科课程基地建设，构建多层次、可选择、有特色的课程体系。逐步提高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财政拨款标准。开展县级普通高中托管帮扶，加强部属高校（南京大学）县中托管帮扶工作，推动学校办学水平提升。深化科技、人文、体育多样化特色办学试点，形

成办学特色。（责任单位：教育体育局、财政局）

8. 推进特殊教育融合提质。推动乡镇（社区）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建设全覆盖，安置好每一名残疾儿童少年。推动特殊教育向学前教育和高中阶段教育延伸，促进医疗康复与特殊教育深度融合，提高服务残疾学生评估鉴定、入学安置、教育教学、康复训练的能力，巩固提升适龄残疾儿童义务教育入学率，进一步增加非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儿童少年入学机会。（责任单位：教育体育局、民政局、财政局、残联，各乡镇）

9. 提升服务乡村振兴能力。全面振兴乡村教育，推进控辍保学从动态化清零向常态化清零转变。稳妥推进乡村相对集中办学，加强乡镇寄宿制学校建设，办好确需保留的小规模学校。深化城乡学校结对帮扶，利用数字技术实现城镇优质学校与乡村学校结对帮扶全覆盖，提升乡村教育质量。完善家庭、政府、学校尽职尽责、社会力量积极参与的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体系。夯实乡村教育发展的物质基础，建立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长效机制。（责任单位：教育体育局、发改局、财政局、公安局、市场监管局、乡村振兴局、人社局，各乡镇）

（三）积极推动职业教育提质培优

10. 提高职业技术学校办学实力。加快推进县职业技术学校迁建项目，2024年投入使用，改善职业技术学校办学条件，提升实

习实训场所等校舍保障水平。整合各类资源，优化专业结构，将职业技术学校建设成为集学历教育、社区教育、老年教育、职业培训等于一体的综合性职业教育基地，提高服务县域经济社会发展能力。推动职业教育特色发展，重点建设1—2个对接县域经济发展的特色专业群，服务乡村振兴战略。（责任单位：发改局、教育体育局、财政局、人社局）

11. 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推进“引企入教”改革，建立产业牵引的专业体系、市场需求导向的育人体系，建设培育产教融合型试点企业，给予“金融+财政+土地+信用”的组合式激励，按规定落实相关税费政策。建立职业教育与园区工作对接机制，每年组织开展全县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对接活动，为校企合作搭建平台，提供政策支持。实施县域产教融合发展工程，打造旅游、烹饪、汽修专业产教融合型实训基地。全面推行现代学徒制和企业新型学徒制，推动学校招生与企业招工相衔接。完善学生顶岗实习、工学交替和订单培养制度，实施“企业办班”“教学工厂”“生产实训一体化车间”等多种育人模式。（责任单位：工业园区、发改局、教育体育局、财政局、人社局、文旅局）

12. 激发职业技术学校办学活力。落实职业技术学校在内设机构、岗位设置、用人计划、教师招聘、职称评聘、薪酬分配等方面的办学自主权。公办职业技术学校通过校企合作、技术服务、社会培训、自办企业等所得扣除必要成本外的净收入，可按照不低于50%的比例作

为绩效工资来源。对引进的急需紧缺高层次人才，实行年薪制、协议工资制、项目工资或一次性奖励等灵活有效的分配方式，所需绩效工资总量在事业单位绩效工资总量中单列，相应增加单位年度绩效工资总量。（责任单位：县委编办、教育体育局、财政局、人社局）

（四）打造一支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

13. 强化师德师风建设。全面加强教师队伍思想政治工作，把师德教育融入职前培养、职业准入、职后培训和在职管理全过程，引导广大教师争做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四有”好老师，当好“四个引路人”，增强言为士则、行为世范的自觉，努力成为精于传道授业解惑的“经师”和“人师”的统一者，成为学生为学、为事、为人的大先生。积极开发师德教育资源，大力宣扬师德楷模典型事迹，展现新时代人民教师风采。开展师德师风专项整治，对出现严重师德师风问题的教师，探索实施教育全行业禁入制度。（责任单位：教育体育局、县委宣传部）

14. 培养一批办学治校能力突出的好校长。落实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进一步理顺中小学校（公办幼儿园）党组织书记、校长选拔任用机制，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和任职条件、专业标准选优配强党组织书记、校长。将信息化领导能力作为中小学校长选拔任用的重要参考。实行中小学校

长任期制和任期目标责任制，中小学校长任期为三至六年，任期内一般不调离、不交流。建立中小学、幼儿园校（园）长任期结束综合评估和经济责任审计制度。加强与县外之间的教育协作，选派5-10名骨干校（园）长开展挂职锻炼、跟岗实践等综合培训。实施名校（园）长梯队攀升计划，建立和完善校（园）长后备队伍遴选培养机制，通过县域自主培养和面向全国招聘，储备一批中青年优秀校（园）长后备人选，逐步充实到校（园）长队伍，打造一支政治过硬、理念先进、品德高尚、业务精湛、治校有方的校（园）长队伍。到2027年，培养骨干校（园）长10名、优秀校（园）长5名、名校（园）长2名。（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教育体育局）

15. 全面提升教师专业素质能力。加大中小学教师培训力度，实施教师精准培训和菜单培训，突出新课程、新教材、新方法、新技术培训，实行每5年一周期的教师全员培训，每年选派20-30名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到东部发达地区实地研修，积极引进全国教育知名专家在泾源设立名师工作室，开展专业指导、教师带培、巡回讲学、教学研究等活动，带动教师素质能力整体提升。创新农村教师培养培训机制，实施“农村教师素质提升行动计划”，对农村学校音乐、体育、美术等紧缺学科教师实行“订单式”培养或培训，为农村学校补充“一专多能”教师，提升农村学校教师整体素质。加快推进人工智能助推教师队伍建设，开展教师智能研修，助推教育教学创新。到2027

年遴选培养县级骨干教师 100 名、市级骨干教师 70 名、自治区骨干教师 30 名、自治区教学名师 7 名，培养造就 1-2 名在全区有一定影响力的教育家型教师。（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委编办、教育体育局、人社局）

16. 提高教师职业荣誉感。保障幼儿园聘用教师工资待遇，逐步实现同工同酬。确保义务教育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完善普通高中绩效工资管理办法，逐步提高普通高中教师绩效工资水平。提高公办职业学校绩效工资水平，逐步调整到事业单位绩效工资调控线的 2.5 倍。优化专业技术职务岗位结构，适当提高中小学教师高级职称岗位比例。完善教师荣誉表彰制度，按照国家及自治区有关规定，对特殊人才和作出特别贡献的集体及个人给予表彰奖励。落实在公交出行、挂号就诊、景区门票等方面给予教师优先优待。（责任单位：教育体育局、财政局、人社局、卫健局）

（五）大力实施教育数字化战略

17. 优化智慧教育基础环境。以“互联网+教育”建设为载体，推动基于人工智能、大数据、5G网络背景下的个性化学习、精细化管理和智能化服务。统一规划、建设、管理教育专网，实现教育网络万兆到县、千兆进校园、百兆进班级。加快智慧校园建设，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改善学校教学设施。到 2027 年教育专网实现各级各类学校全覆盖，建成 5 所智慧校园示范校。（责

任单位：教育体育局、发改局、财政局、公安局、网信办）

18. 推进教育资源共建共享。加强优质数字教育资源遴选和引进，探索资源建设使用可持续发展机制，推动数字资源迭代更新。全面普及专递课堂、名师课堂、名校网络课堂应用，完善空中课堂长效机制，加强薄弱学校、农村学校在线互动课堂的应用。建立教师使用资源、上传课程、在线互动、应用研究审核把关和考核激励机制，加强优质资源班班通常形态应用，推广使用数字教材。推进教师使用网络学习空间，利用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和宁夏智慧教育平台有效获取优质资源，开展精品课遴选活动并及时上传精品课程，开展线上师生互动，形成课内与课外、现实与虚拟、线上与线下有机融合的教学模式。到 2027 年本地教育优质数字资源供给能力显著增强，打造 40 节全区中小学基础教育精品课。（责任单位：教育体育局）

19. 创新数字化教学示范应用。逐步为小学生普及智能终端，人机协同开展以学定教全流程互动教学，支撑教师利用教育大数据开展基于学情的精准化教学、个性化作业，指导学生利用教育数字化规划最佳学习路径，开展自主学习，促进规模化教育与个性化培养的有机结合。引导泾源县职业技术学校建设虚拟与现实融合、线上与线下结合的智能实训教学空间，解决实训设备更新快、材料消耗大、情景难再现、环境风险高等问题。实施人工智能教育实验校试点建设，探索利用人工智能技术开

展教学设计、组织教学活动、实施教学评价。到2027年，数字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推动学校实现个性化和规模化统一的优质均衡教育。（责任单位：教育体育局、发改局、财政局、公安局、网信办）

20. 构建教育数字治理新模式。依托宁夏教育大数据中心，健全学校、教师、学生等核心数据库，建立教育数据要素采集、确权、流通、应用、安全机制，促进教育数据有序流动、开放共享，支撑教育科学决策，精准管理和高效服务。加快教育治理数字化转型，助推教育领域“放管服”改革，推进办学许可证、教师资格证、学生证、毕业证等常用证照电子化应用，教育政务服务事项全面实现“一窗办理、一网通办”，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推动教育督导数字化，实现精准评估和智能督导。完善跨部门、跨层级的教育数字治理机制，推动“人治”向“智治”转变。到2027年，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走向现代化。（责任单位：教育体育局、发改局、财政局、公安局、行政审批局）

（六）全面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

21. 深入推进教育评价改革。开展教育评价改革试点，统筹推动教师职称评价、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认定评价、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小学生德育评价、幼儿园保教质量评价等关键领域改革取得实质性突破。持续开展“十个不得、一个严禁”等事项清理规范工作，坚决克服唯分数、唯升学、唯

文凭、唯论文、唯帽子的顽瘴痼疾，从根本上解决教育评价“指挥棒”问题，扭转不科学的教育评价导向，引导全社会树立科学的教育发展观、人才成长观、选人用人观。（责任单位：教育体育局、人社局）

22. 扎实开展“县管校聘”改革。全面开展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改革，完善县管人员编制、岗位设置、交流轮岗，校管岗位聘用、绩效工资分配、考核奖惩制度，建立全员竞岗、岗变薪变、能上能下的用人新机制，通过科学设岗、按岗聘用、以岗定薪、动态管理，推动县域学校师资均衡配置、结构合理，不断激发教师队伍活力。（责任单位：县委编办、教育体育局、人社局）

23. 稳妥推进考试招生制度改革。扎实推进高考综合改革，加快完善分类考试、综合评价、多元录取的招生考试制度体系，健全促进公平、科学选才、监督有力的体制机制。完善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制度。健全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办法，建设学生综合素质管理平台，将品行日常表现、体质监测、美育和劳动教育课程学习情况纳入学生综合素质档案，逐步转变以考试成绩为唯一标准的招生模式。（责任单位：教育体育局、财政局、人社局）

24. 巩固拓展“双减”成果。深化校外培训治理，完善校外培训监管行政执法体制机制，增强执法力量，充分利用全国校外教育培训监管与服务综合平台，强化校外培训智慧监管，实现培训机构全面纳入、预收费用全面监管、学生信息全面采集、日常监管全面使用、

应急处置全面应用“5个100%”。推动校内教育教学提质增效，加强学生作业、睡眠、手机、读物、体质“五项管理”，提高课堂教学、作业管理、课后服务水平，确保学生在校内学足学好，让教育回归育人本质。完善课后服务经费保障机制，保障学校开展课后服务产生的消耗性支出和必要的设施设备配置。义务教育学校教师从事课后服务的补助，通过服务性收费、财政补贴等方式解决。（责任单位：发改局、教育体育局、科技局、财政局、人社局、文旅局、市场监管局）

（七）统筹教育发展和安全

25. 筑牢校园政治安全铜墙铁壁。全面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强化校园意识形态安全风险研判，及时处置各类突发事件。实行学校讲座、论坛、报告会、研讨会等学术活动“一事一报”制度，主办单位要加强关键环节审查。严格规范学校教材、教辅和课外读物编写、选用、审核、使用和评价程序，确保教材正确的政治方向和价值导向。强化网络意识形态管理，规范校园信息发布审核，加强师生微信、微博、抖音、快手等自媒体管理。坚持教育和宗教相分离，坚决抵御宗教向校园渗透，努力把校园建设成为安定团结的模范之地。（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统战部、网信办、教育体育局）

26. 织密校园公共安全防护屏障。常态化开展校园安全大排查大整治，消除问题隐

患。完善预防学生溺水联防联控机制，厘清各类水域的管理责任，规范设置防护设施，强化重点时段、重点水域巡查值守，开展游泳教育和自救、互救技能培训，引导家长履行好监护责任，最大限度减少学生溺水事故发生。推进校园防欺凌综合治理，落实法治副校长牵头负责的训诫制度。加强校舍安全，每年开展一次隐患排查整治。推进医教协同，加强学校卫生健康教育和传染病防治等工作，开展学生健康体检和特异性体质、特殊疾病学生筛查监测，逐步配备校园AED（自动体外除颤器）等急救设施设备，普及急救常识和技能。加强学校消防安全、实验室与危险化学品安全、食堂管理规范化建设和食品安全。加强校园周边环境综合治理。从严从紧科学精准做好校园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守护好师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责任单位：县委政法委、教育体育局、公安局、民政局、水务局、农业农村局、卫健局、应急管理局、市场监管局、消防大队，各乡镇）

27. 完善校园安全防控体系。进一步整合各方力量，形成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科学系统、职责明确的校园安全管理机制。建立校园安全防护网，在校园主要区域安装视频监控装置、周界安装入侵探测装置和视频监控装置，门卫室（传达室）安装一键报警装置和视频监控装置，并与属地公安机关、上级主管单位联网。依托宁夏教育云，建设好区、市、县、校一体化指挥调度平台，加快推进校园“智慧应急”

建设，提升校园安全“数”治和智治能力，让学校成为最阳光、最安全的地方。（责任单位：教育体育局、公安局、政法委、网信办）

四、保障机制

（一）加强组织领导。县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要充分发挥统筹协调作用，建立常态化推进机制，强化协调督导，每半年至少听取1次工作汇报，定期通报工作进展，层层传导压力，推动各项任务落地落实。县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教育体育局）对照内容措施，制定详实任务清单，建立工作台账，明确时间表、路线图、责任人，抓紧抓实各项工作任务。各有关部门（单位）根据职责分工，明确包抓领导和业务股室，全力配合做好各项工作。

（二）落实部门责任。各有关部门（单位）要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建立协同联动机制。教育部门要成立工作专班，制定年度任务和责任清单，强化统筹调度，抓好工作落实。组织部门要选优配强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领导班子，指导学校做好党建工作。政法部门要加强校园及周边综合治理，维护校园正常秩序和师生合法权益。机构编制部门要做好学校教职工编制的统筹调配工作。发展改革部门要将教育高质量发展纳入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将教育项目列入相关工程项目专栏。财政部门要优化支出结构，加大教育投入。自然资源、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要配合做好学校布局规划，统筹做好土地供给和

学校建设工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依法落实教师待遇，为学校招聘教师提供支持。

（三）加大教育投入。政府在安排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时，依法保障教育经费投入稳定增长。结合教育综合改革推进情况，调整优化资金支出结构，对重点、热点、难点事项给予倾斜支持，引导社会力量捐资助学，多措并举拓宽教育经费来源渠道。加强教育经费监管，确保资金安全，完善教育系统内部审计制度，提高经费使用效益。

（四）强化督导考核。建立教育质量提升行动实施情况的跟踪、督导机制，建立健全考核评价体系。将教育质量提升行动实施情况列为政府教育督导的重要内容，常态化开展督导，严格实行督导结果公告和限期整改制度，将督导结果作为考核奖惩的重要依据。

（五）营造良好环境。要坚持正确舆论导向，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网络传媒等宣传载体，加强对全县推进教育质量提升行动典型经验的宣传报道，努力营造全社会共同关心、支持教育高质量发展的良好环境。

附件：涇源县教育质量提升行动“任务清单”和“责任清单”

附件

涇源县教育质量提升行动“任务清单”和“责任清单”

重点任务	2023—2027年任务	分年度任务					责任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备注
		2023年任务	2024年任务	2025年任务	2026年任务	2027年任务				
(一) 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1. 坚持不懈用党的创新理论铸魂育人	(1) 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融入办学治校各领域、教育教学全过程、人才培养各方面，深入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师生头脑，组织开展集体备课、交流研修、示范巡讲、成果展示等活动，积极开展“三进”工作示范县创建、示范校创建，打造示范课3-5堂。	依托涇源县中小学思政课联盟和思政课名师工作室，开展集体备课、交流研修、示范巡讲、成果展示活动1次，打造示范课3堂。	依托涇源县中小学思政课联盟和思政课名师工作室，开展集体备课、交流研修、示范巡讲、成果展示活动1次，打造示范课3堂。	依托涇源县中小学思政课联盟和思政课名师工作室，开展集体备课、交流研修、示范巡讲、成果展示活动1次，打造示范课3堂。	依托涇源县中小学思政课联盟和思政课名师工作室，开展集体备课、交流研修、示范巡讲、成果展示活动1次，打造示范课3堂。	依托涇源县中小学思政课联盟和思政课名师工作室，开展集体备课、交流研修、示范巡讲、成果展示活动1次，打造示范课3堂。	李静	教育体育局	县委宣传部 团县委	

	<p>(2) 实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大学习领航计划,开展优秀辅导员理论讲师团、学生骨干理论宣讲团、红领巾宣讲团“线上巡礼、线下巡讲”活动,教育引导广大学生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p>	<p>组建县级优秀辅导员理论讲师团1个;组建学生骨干理论宣讲团、红领巾宣讲团各2个;组织宣讲团广泛开展“线上巡礼、线下巡讲”活动。</p>	<p>各学校组建学生骨干理论宣讲团、红领巾宣讲团各达到10个;组织宣讲团广泛开展“线上巡礼、线下巡讲”活动。</p>	<p>各学校组建学生骨干理论宣讲团、红领巾宣讲团各达到20个;组织宣讲团广泛开展“线上巡礼、线下巡讲”活动。</p>	<p>各学校组建学生骨干理论宣讲团、红领巾宣讲团达到全覆盖;组织宣讲团广泛开展“线上巡礼、线下巡讲”活动。</p>	<p>常态化组织优秀辅导员理论讲师团、学生骨干理论宣讲团、红领巾宣讲团广泛开展“线上巡礼、线下巡讲”活动。</p>	<p>李静</p>	<p>教育体育局</p>	<p>县委宣传部 团县委</p>	
<p>2. 提升思政工作育人成效</p>	<p>(3) 实施时代新人培育工程,“一校一案”落实《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推进形成德育工作“一校一特色”。创建区、市级德育示范学校8所。</p>	<p>全县中小学“一校一案”落实《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打造德育工作特色校2所;创建区级德育示范学校2所。</p>	<p>全县中小学“一校一案”落实《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打造德育工作特色校2所;创建区级德育示范学校2所。</p>	<p>全县中小学“一校一案”落实《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打造德育工作特色校2所;创建区级德育示范学校2所。</p>	<p>常态化落实《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评选一批中小学德育工作典型案例,进行推广。</p>	<p>常态化落实《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总结一批中小学德育工作典型案例,进行推广。</p>	<p>李静</p>	<p>教育体育局</p>	<p>县委宣传部 团县委</p>	
	<p>(4) 每年开展一次思政课程、课程思政优质课评选活动,打造精品思政课10节。每学期组织开展一次“奋斗的我最美的国”新时代先进人物进校园活动,大力</p>	<p>组织开展思政优质课评选活动,打造精品思政课2节;每学期组织开展一次新时代先进人物进校园活动。</p>	<p>组织开展思政优质课评选活动,打造精品思政课2节;每学期组织开展一次新时代先进人物进校园活动。</p>	<p>组织开展思政优质课评选活动,打造精品思政课2节;每学期组织开展一次新时代先进人物进校园活动。</p>	<p>组织开展思政优质课评选活动,打造精品思政课2节;每学期组织开展一次新时代先进人物进校园活动。</p>	<p>组织开展思政优质课评选活动,打造精品思政课2节;每学期组织开展一次新时代先进人物进校园活动。</p>	<p>组织开展思政优质课评选活动,打造精品思政课2节;每学期组织开展一次新时代先进人物进校园活动。</p>	<p>李静</p>	<p>教育体育局</p>	<p>县委宣传部 团县委</p>

	弘扬伟大建党精神、长征精神、雷锋精神、劳模精神、科学家精神等。									
3. 强化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	(5) 实施青少年学生夯基育苗工程，在初中全面使用教育部统编教材、开设“中华民族大团结”课程，在小学和高中开设民族团结进步教育专题课，广泛开展主题社会实践活动。	中小学全面开设民族团结课程，广泛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题社会实践活动。	中小学全面开设民族团结课程，广泛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题社会实践活动。	中小学全面开设民族团结课程，广泛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题社会实践活动。	中小学全面开设民族团结课程，广泛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题社会实践活动。	中小学全面开设民族团结课程，广泛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题社会实践活动。	李静	教育体育局	县委统战部 财政局	
	(6) 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校创建，组织开展互观互学活动，推动创建工作人文化、实体化、大众化，加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实践教育基地建设。	创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校2所；组织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校互观互学活动。	创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校2所；建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实践教育基地1个。	创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校2所；组织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互观互学活动；建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实践教育基地1个。	创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校2所；再建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实践教育基地1个，全县实践基地建设达到3所。	全县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校创建达到全覆盖；总结提炼工作经验和教育成果，推进工作常态化。	李静	教育体育局	县委统战部 财政局	

4. 坚持五育并举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7)深化体教融合，开齐开足上好体育课程，培育体育特色学校，使每名学生掌握1-2项运动技能。	开齐开足上好体育课程，举办1—2次县级体育赛事活动；培育体育教育特色学校2-3所。	开齐开足上好体育课程，举办1—2次县级体育赛事活动；培育体育教育特色学校2-3所。	开齐开足上好体育课程，举办1—2次县级体育赛事活动；培育体育教育特色学校2-3所。	深化体教融合，举办1—2次县级体育赛事活动；常态化推进学校体育特色活动，使每名学生掌握1-2项运动技能。	深化体教融合，举办1—2次县级体育赛事活动；常态化推进学校体育特色活动，使每名学生掌握1-2项运动技能。	李静	教育体育局	科技局		
	(8)加强学校美育工作，实施学校美育教师配备和场地器材建设三年行动计划，组织开展校园艺术活动，建设高水平艺术团10个，帮助学生掌握1-2项艺术技能。	各学校组织开展校园艺术活动，举办县级艺术展演活动；各学校组建艺术团队，建设高水平艺术团2~3个。	各学校组织开展校园艺术活动，举办县级艺术展演活动；各学校普遍组建艺术团队，建设高水平艺术团2~3个。	各学校组织开展校园艺术活动，举办县级艺术展演活动；建设高水平艺术团2~3个。	各学校组织开展校园艺术活动，举办县级艺术展演活动；建设高水平艺术团2~3个。	各学校常态化开展校园艺术活动，全县建成高水平艺术团10个。	各学校常态化开展校园艺术活动，全县建成高水平艺术团10个。	李静	教育体育局	文旅局 科技局	
	(9)强化劳动教育实践，构建“云网+场馆”智慧实践模式，加强学生生活实践、劳动技术和职业体验教育。开足用好劳动教育课时，打造劳动教育精品课程10节，培育县级劳动教育示范学校10个。	开展劳动技术和职业体验教育；打造劳动精品课2节；培育县级劳动教育示范学校2所；命名挂牌中小学劳动教育实践基地1个。	开展劳动技术和职业体验教育；打造劳动精品课2节；培育县级劳动教育示范学校2所；命名挂牌中小学劳动教育实践基地1个。	开展劳动技术和职业体验教育；打造劳动精品课2节；培育县级劳动教育示范学校2所；命名挂牌中小学劳动教育实践基地1个。	开展劳动技术和职业体验教育；打造劳动精品课2节；培育县级劳动教育示范学校2所；命名挂牌中小学劳动教育实践基地1个。	开展劳动技术和职业体验教育；打造劳动精品课2节；培育县级劳动教育示范学校2所；命名挂牌中小学劳动教育实践基地1个。	开展劳动技术和职业体验教育；打造劳动精品课2节；培育县级劳动教育示范学校2所；命名挂牌中小学劳动教育实践基地1个。	李静	教育体育局	文旅局 自然资源局 各乡镇	

	所，命名挂牌5个中小学劳动教育实践基地。									
	(10)加强心理健康教育，建立心理健康筛查机制，落实学生心理健康状况普测制度。“一人一案”建立学生心理健康档案，实施学生心理品质培育和压力分类疏解专项行动。	把健康教育融入学校教育教学各环节；开展学生心理健康筛查，建立学生心理健康档案。	把健康教育融入学校教育教学各环节，组织开展心理健康教师培训；开展学生心理健康状况普测，“一人一案”建立问题学生心理健康疏解。	把健康教育融入学校教育教学各环节；落实学生心理健康状况普测制度，“一人一案”建立学生心理健康档案。	把健康教育融入学校教育教学各环节；落实学生心理健康状况普测制度，“一人一案”建立学生心理健康档案。	把健康教育融入学校教育教学各环节；落实学生心理健康状况普测制度，“一人一案”建立学生心理健康档案。	李静	教育体育局	卫健局	
(二) 大力推动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5. 提高学前教育普惠水平	(11)实施学前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加快县城第五幼儿园工程项目进度，确保到2024年投入使用。按标准配齐幼儿园玩教具等保教设施设备，确保幼儿园办园条件达到规定标准。	加快泾源县第五幼儿园工程建设，确保年底完工并交付，同步完成玩教具等保教设施设备采购。	泾源县第五幼儿园顺利开园招生。按标准配齐新开幼儿园玩教具等保教设施设备。新招聘学前幼儿教师40名。全县乡镇以上幼儿园办园条件达到规	深入推进学前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配齐学前教育巡回指导教师。全县村级幼儿园办园条件达到规定标准。全县幼儿园园长、专任教师、卫生保健员、	全县幼儿园依标配齐配足教职工。全县幼儿园80%以上班额达到国家要求。实现各类幼儿园教研指导全覆盖。	完成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达标县创建，确保顺利通过自治区评估验收	李静	教育体育局	发改局 财政局 自然资源局 人社局	

			定标准。	保育员、保安员持证率100%达标。						
	(12)健全学前教育成本分担机制,动态调整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收费标准。推进科学保教,建立幼小协同机制,深化以游戏为基本活动的幼儿园课程改革,全面提高保教质量。	按规定程序完成幼儿园收费标准调整,2023年秋季起执行新标准。推进安吉游戏教育实践,深化以游戏为基本活动的幼儿园课程改革。	实施幼儿园教师全员培训,建设名园长(师)工作室1个。持续推进安吉游戏教育实践,深化以游戏为基本活动的幼儿园课程改革。	创建自治区示范园1所;自治区一类幼儿园2-3所,全县自治区示范园达到2所,自治区一类幼儿园达到12所。	建立推进科学保教、幼小协同的长效机制,全面提高保育教育质量。	建立推进科学保教、幼小协同的长效机制,全面提高保育教育质量。	李静	教育体育局	发改局 财政局 自然资源局	
6. 扩大义务教育优质资源覆盖面	(13)实施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扩大县城学位供给。加快县城第四中学、第二中学等工程建设进度,化解县城“大班额”“大校额”。持续改善农村寄宿制学校办学条件,规划新建泾河源镇中心小学、香水镇惠台小学学生宿舍楼等建设项目。	年底完成县城第二中学工程建设并交付投入使用。改善农村寄宿制学校办学条件,推进黄花乡平凉庄小学学生宿舍楼等工程项目建设。	实施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全县义务教育阶段80%的教学班实行标准班额办学。	实施泾河源镇中心小学、香水镇惠台小学学生宿舍楼等建设项目,持续改善农村学校办学条件。	持续改善农村寄宿制学校办学条件,稳妥推进农村相对集中办学。	持续改善中小学办学条件,全县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全面实行标准班额办学。	李静	教育体育局	发改局 财政局 各乡镇	

	<p>(14)推进集团化办学，通过委托托管、联动教研等方式，加强薄弱学校专递课堂、名师课堂、名校网络课堂的普及应用，实现优质学校与薄弱学校结对帮扶全覆盖。到2027年，完成国家级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达标县创建认定。</p>	<p>组建中小学（幼儿园）集团化办学共同体11个，促进集团内各学校全面提升办学质量。组织开展“三个课堂”应用培训。</p>	<p>科学规范开展集团化办学工作，推进优质学校与薄弱学校结对帮扶全覆盖；全面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达标县创建。</p>	<p>组织开展城乡联动教研，盘活集团骨干教师资源，形成一支集团“领航教师”队伍，发挥其在集团内的辐射引领作用。</p>	<p>实现城乡集团化办学全覆盖。探索集团内跨校课程开发、课程共享和课程配送，持续提升办学效益。</p>	<p>形成集团化办学品牌，加强基础教育内涵课程项目研究，形成“一校一品”。</p>	<p>李静</p>	<p>教育体育局</p>	<p>发改局 财政局 各乡镇</p>	
<p>7. 提高普通高中教育质量</p>	<p>(15)加快普通高中基础设施建设，推进泾源高级中学初、高中分离办学。深化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全面实施新课程新教材，推进选课走班。实施普通高中特色发展工程，加强普通高中学科课程基地建设。</p>	<p>高级中学综合楼新建项目全面完工并交付投入使用。秋季学期实现泾源高级中学初、高中分离办学。</p>	<p>深化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全面实施新课程新教材，全面推进选课走班。</p>	<p>实施普通高中特色发展工程。建立科学有效的评价激励机制，引导学校特色发展和高质量发展。</p>	<p>建立学生发展指导制度，开设覆盖三个年级的学生生涯发展指导课程。</p>	<p>深入开展普通高中多样化发展自治区级示范校创建活动，推进普通高中管理方式改革，激发学校办学活力，整体提升人才培养水平。</p>	<p>李静</p>	<p>教育体育局</p>	<p>财政局</p>	

	(16)开展县级普通高中托管帮扶,加强部属高校(南京大学)县中托管帮扶工作,推动学校办学水平提升。深化科技、人文、体育多样化特色办学试点,形成办学特色。	签订县中托管帮扶协议,邀请优秀研究生支教团赴泾源高级中学开展支教活动。	组织教师团队到南京大学附属中学(江苏省姜堰中学)跟岗学习、观摩交流;举办两期师资专题培训。	运用现代网络信息技术共享优质课程、学生竞赛等方面资源;举办两期师资专题培训。	南京大学及附属中学每学期选派教师赴高级中学挂职开展帮扶指导工作;组织教职工团队开展短期交流。	南京大学及附属中学每学期选派教师赴高级中学挂职开展帮扶指导工作;组织教职工团队开展短期交流。	李静	教育体育局	财政局	
8. 推进特殊教育融合提质	(17)推动乡镇(社区)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建设全覆盖。促进医疗康复与特殊教育深度融合,巩固提升适龄残疾儿童义务教育入学率,进一步增加非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儿童少年入学机会。	完成香水镇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建设;加强特殊教育医教协同,促进县残疾人康复中心与特殊教育深度融合。	完成泾河源镇、六盘山镇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建设。	完成新民乡、黄花乡、兴盛乡、大湾乡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建设。	完成泾河社区、香水社区、百泉社区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建设。	全县乡镇(社区)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建设达到全覆盖,促进医疗康复与特殊教育深度融合;巩固提升适龄残疾儿童义务教育入学率。	李静	教育体育局	民政局 财政局 残联 各乡镇	
9. 提升服务乡村	(18)全面振兴乡村教育,推进控辍保学从动态化清零向常态化清零转变,严防辍学新增反弹。稳妥推进乡村相对集中	常态化落实义务教育控辍保学联控联保工作机制,强化学生入学、辍学预警监测,	常态化落实义务教育控辍保学联控联保工作机制,强化学生入学、辍学预警监测,	常态化落实义务教育控辍保学联控联保工作机制,强化学生入学、辍学预警监测,	常态化落实义务教育控辍保学联控联保工作机制,强化学生入学、辍学预警监测,	常态化落实义务教育控辍保学联控联保工作机制,强化学生入学、辍学预警监测,严防新增辍	李静	教育体育局	发改局 财政局 公安局	

村 振 兴 能 力 。	办学,深化城乡学校结对帮扶,利用数字技术实现城镇优质学校与乡村学校结对帮扶全覆盖,提升乡村教育质量。	严防新增辍学;稳妥推进乡村相对集中办学,常态化推进城乡学校结对帮扶,持续提高乡村学校教学质量。	严防新增辍学;稳妥推进乡村相对集中办学,常态化推进城乡学校结对帮扶,持续提高乡村学校教学质量。	严防新增辍学;稳妥推进乡村相对集中办学,常态化推进城乡学校结对帮扶,持续提高乡村学校教学质量。	严防新增辍学;稳妥推进乡村相对集中办学,常态化推进城乡学校结对帮扶,持续提高乡村学校教学质量。	学;稳妥推进乡村相对集中办学,常态化推进城乡学校结对帮扶,持续提高乡村学校教学质量。			市场监管局乡村振兴局人社局各乡镇	
	(19)完善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体系。夯实乡村教育发展的物质基础,建立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长效机制。	常态化推进实施。	常态化推进实施。	常态化推进实施。	常态化推进实施。	常态化推进实施。	李静	教育体育局	乡村振兴局人社局各乡镇	
(三) 积极推动职业教育提质培优										
10. 提 高 职 业 技 术 学 校 办	(20)加快推进县职业技术学校迁建项目,2024年投入使用。改善职业技术学校办学条件,提升实习实训场所等校舍保障水平。推动职业教育特色发展,重点建设1—2个对接县域经济发展的特色	加快实施县职业技术学校迁建工程;设置1—2个对接县域经济发展的特色专业。	加快推进县职业技术学校迁建工程,确保年底完工并交付使用,根据中等职业学校建设标准,争取完成相应配套设施建设。	建设1—2个对接县域经济发展的特色专业,配齐配全骨干专业设备和相应实训车间。	推动职业教育特色发展,提升产教融合实训基地能力,对接专业发展需求,加强实训基地建设。	打造1—2个对接县域经济发展的特色专业,职业教育服务县域经济发展能力显著增强。	李静	教育体育局	发改局 财政局 人社局	

<p>学 实 力</p>	<p>专业群，服务乡村振兴战略。</p>									
<p>11. 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p>	<p>(21) 推进“引企入教”改革，建设培育产教融合型试点企业。建立职业教育与园区工作对接机制，每年组织开展全县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对接活动，打造旅游、烹饪、汽修专业产教融合型实训基地。全面推动学校招生与企业招工相衔接。实施“企业办班”“教学工厂”“生产实训一体化车间”等多种育人模式。</p>	<p>建立职业教育与园区工作对接机制；组织开展全县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对接活动；设立融合性实训基地。</p>	<p>组织开展全县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对接活动；建设融合性实训基地。</p>	<p>推进“引企入教”改革，建设培育产教融合型试点企业1—2个，全面推动学校招生与企业招工相衔接。</p>	<p>建设培育产教融合型试点企业3—5个，实施“企业办班”“教学工厂”“生产实训一体化车间”等多种育人模式。</p>	<p>全面推动学校招生与企业招工相衔接。实施县域产教融合发展工程，建成县域产教融合信息服务平台。</p>	<p>李静</p>	<p>教育体育局</p>	<p>工业园区 发改局 财政局 人社局 文旅局</p>	
<p>12. 激发职业技术学</p>	<p>(22) 落实职业技术学校在内设机构、岗位设置、用人计划、教师招聘、职称评聘、薪酬分配等方面的办学自主权。通过校企合作、技术服务、社会培训、自办</p>	<p>严格落实，长期坚持。</p>	<p>严格落实，长期坚持。</p>	<p>严格落实，长期坚持。</p>	<p>严格落实，长期坚持。</p>	<p>严格落实，长期坚持。</p>	<p>李静</p>	<p>教育体育局</p>	<p>县委编办 财政局 人社局</p>	

校 办 学 活 力	企业等所得扣除必要成本外的净收入，可按照不低于50%的比例作为绩效工资来源。									
	(23)对引进的急需紧缺高层次人才，实行年薪制、协议工资制、项目工资或一次性奖励等灵活有效的分配方式，所需绩效工资总量在事业单位绩效工资总量中单列，相应增加单位年度绩效工资总量。	严格落实，长期坚持。	严格落实，长期坚持。	严格落实，长期坚持。	严格落实，长期坚持。	严格落实，长期坚持。	李静	教育体育局	县委编办 财政局 人社局	
(四) 打造一支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										
13. 强化师德师风建设	(24)全面加强教师队伍思想政治工作，引导广大教师争做“四有”好老师。积极开发师德教育资源，大力宣扬师德楷模典型事迹，展现新时代人民教师风采。开展师德师风专项整治，对出现严重	严格落实，长期坚持。	严格落实，长期坚持。	严格落实，长期坚持。	严格落实，长期坚持。	严格落实，长期坚持。	李静	教育体育局	县委宣传部	

	师德师风问题的教师，探索实施教育全行业禁入制度。									
14. 培养一批办学治校能力突出的好校长。	(25)落实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进一步理顺中小学校(公办幼儿园)党组织书记、校长选拔任用机制，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和任职条件、专业标准选优配强党组织书记、校长。实行中小学校长任期制和任期目标责任制，中小学校长任期为三至六年，任期内一般不调离、不交流。建立中小学、幼儿园校(园)长任期结束综合评估和经济责任审计制度。	严格落实，长期坚持。	严格落实，长期坚持。	严格落实，长期坚持。	严格落实，长期坚持。	严格落实，长期坚持。	李静	教育体育局	县委组织部	

<p>(26)加强与县外之间的教育协作,选派5-10名骨干校(园)长开展挂职锻炼、跟岗实践等综合培训。实施名校(园)长梯队攀升计划,建立和完善校(园)长后备队伍遴选培养机制,通过县域自主培养和面向全国招聘,储备一批中青年优秀校(园)长后备人选,逐步充实到校(园)长队伍。到2027年,培养骨干校(园)长10名、优秀校(园)长5名、名校(园)长2名。</p>	<p>选派1-2名骨干校(园)长开展研修培训;培养骨干校(园)长2名、优秀校(园)长1名、名校(园)长1名。</p>	<p>选派1-2名骨干校(园)长开展研修培训;培养骨干校(园)长2名、优秀校(园)长1名、名校(园)长1名。</p>	<p>选派1-2名骨干校(园)长开展研修培训;培养骨干校(园)长2名、优秀校(园)长1名、名校(园)长1名。</p>	<p>选派1-2名骨干校(园)长开展研修培训;培养骨干校(园)长2名、优秀校(园)长1名、名校(园)长1名。</p>	<p>选派1-2名骨干校(园)长开展研修培训;培养骨干校(园)长2名、优秀校(园)长1名、名校(园)长1名。</p>	<p>李静</p>	<p>教育体育局</p>	<p>县委组织部</p>	
--	--	--	--	--	--	-----------	--------------	--------------	--

15. 全面 提升 教师 专业 素质 能力	<p>(27)实施教师精准培训和菜单培训,实行每5年一周期的教师全员培训,每年选派20-30名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到东部发达地区实地研修,积极引进全国教育知名专家在泾源设立名师工作室,开展专业指导、教师带培、巡回讲学、教学研究等活动,带动教师素质能力整体提升。</p>	<p>完成全县教师20%以上的培训任务,选派20-30名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到东部发达地区实地研修;安排福建支教团对全县各学校开展专业指导,开展示范课、讲座、教学研讨。</p>	<p>完成全县教师20%以上的培训任务,选派20-30名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到东部发达地区实地研修;安排福建支教团对全县各学校开展专业指导,开展示范课、讲座、教学研讨。</p>	<p>完成全县教师20%以上的培训任务,选派20-30名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到东部发达地区实地研修;安排福建支教团对全县各学校开展专业指导,开展示范课、讲座、教学研讨。</p>	<p>完成全县教师20%以上的培训任务,选派20-30名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到东部发达地区实地研修;安排福建支教团对全县各学校开展专业指导,开展示范课、讲座、教学研讨。</p>	<p>完成全县教师20%以上的培训任务,选派20-30名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到东部发达地区实地研修;安排福建支教团对全县各学校开展专业指导,开展示范课、讲座、教学研讨。</p>	李静	教育体育局	县委组织部 县委编办 人社局	
	<p>(28)创新农村教师培养培训机制,实施农村教师素质提升行动计划,对农村学校音乐、体育、美术等紧缺学科教师实行“订单式”培养或培训,为农村学校补充“一专多能”教师,提升农村学校教师整体素质。</p>	<p>实施农村教师素质提升行动计划,选派20-30名农村教师进行音乐、体育、美术等紧缺学科“订单式”培养培训。</p>	<p>实施农村教师素质提升行动计划,选派20-30名农村教师进行音乐、体育、美术等紧缺学科“订单式”培养培训。</p>	<p>实施农村教师素质提升行动计划,选派20-30名农村教师进行音乐、体育、美术等紧缺学科“订单式”培养培训。</p>	<p>实施农村教师素质提升行动计划,选派20-30名农村教师进行音乐、体育、美术等紧缺学科“订单式”培养培训。</p>	<p>实施农村教师素质提升行动计划,选派20-30名农村教师进行音乐、体育、美术等紧缺学科“订单式”培养培训。</p>	<p>实施农村教师素质提升行动计划,选派20-30名农村教师进行音乐、体育、美术等紧缺学科“订单式”培养培训。</p>	李静	教育体育局	县委组织部 县委编办 人社局

	<p>(29)加快推进人工智能助推教师队伍建设,开展教师智能研修,助推教育教学创新。到2027年遴选培养县级骨干教师100名、市级骨干教师70名、自治区骨干教师30名、自治区教学名师7名,培养造就1-2名在全区有一定影响力的教育家型教师。</p>	<p>组织开展教师信息化培训研修,培养县级骨干教师20名、市级骨干教师15名、自治区骨干教师6名、自治区教学名师1名。</p>	<p>组织开展教师信息化培训研修,培养县级骨干教师20名、市级骨干教师15名、自治区骨干教师6名、自治区教学名师1名。</p>	<p>组织开展教师信息化培训研修,培养县级骨干教师20名、市级骨干教师15名、自治区骨干教师6名、自治区教学名师1名。</p>	<p>组织开展教师信息化培训研修,培养县级骨干教师20名、市级骨干教师15名、自治区骨干教师6名、自治区教学名师2名。</p>	<p>组织开展教师信息化培训研修,培养县级骨干教师20名、市级骨干教师10名、自治区骨干教师6名、自治区教学名师2名。</p>	<p>李静</p>	<p>教育体育局</p>	<p>县委组织部 县委编办 人社局</p>	
<p>16. 提高教师职业荣誉感</p>	<p>(30)保障幼儿园聘用教师工资待遇,逐步实现同工同酬。确保义务教育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逐步提高普通高中、公办职业学校教师绩效工资水平。适当</p>	<p>严格落实,长期坚持。</p>	<p>严格落实,长期坚持。</p>	<p>严格落实,长期坚持。</p>	<p>严格落实,长期坚持。</p>	<p>严格落实,长期坚持。</p>	<p>李静</p>	<p>教育体育局</p>	<p>财政局 人社局 文旅局 卫健局</p>	

	提高中小学教师高级职称岗位比例，完善教师荣誉表彰制度。落实在公交出行、挂号就诊、景区门票等方面给予教师优先优待。									
(五) 大力实施教育数字化战略										
17. 优化智慧教育基础环境	(31) 以“互联网+教育”建设为载体，规划、建设、管理教育专网，实现教育网络万兆到县、千兆进校园、百兆进班级。加快智慧校园建设，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改善学校教学设施。到 2027 年教育专网实现各级各类学校全覆盖，建成 5 所智慧校园示范校。	完成中小学幼儿园教育专网建设，实现教育网络万兆到县、千兆进校园、百兆进班级。建设智慧校园示范校 1 所。	推进智慧校园建设，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持续改善学校教学设施，建设智慧校园示范校 1 所。	推进智慧校园建设，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持续改善学校教学设施，建设智慧校园示范校 1 所。	推进智慧校园建设，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持续改善学校教学设施，建设智慧校园示范校 1 所。	推进智慧校园建设，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持续改善学校教学设施，建设智慧校园示范校 1 所。	李静	教育体育局	发改局 财政局 公安局 网信办	

18. 推进教育资源共建共享	<p>(32)全面普及专递课堂、名师课堂、名校网络课堂应用,完善空中课堂长效机制,加强薄弱学校、农村学校在线互动课堂的应用。加强优质资源班班通常形态应用,推广使用数字教材。</p>	<p>常态化推进“三个课堂”应用,建立应用情况月通报机制;持续开展数字教材应用研究与指导,促进数字教材运用。</p>	<p>常态化推进“三个课堂”应用,建立应用情况月通报机制;持续开展数字教材应用研究与指导,促进数字教材运用。</p>	<p>常态化推进“三个课堂”应用,建立应用情况月通报机制;持续开展数字教材应用研究与指导,促进数字教材运用。</p>	<p>常态化推进“三个课堂”应用,建立应用情况月通报机制;持续开展数字教材应用研究与指导,促进数字教材运用。</p>	<p>常态化推进“三个课堂”应用,建立应用情况月通报机制;持续开展数字教材应用研究与指导,促进数字教材运用。</p>	李静	教育体育局	----	
	<p>(33)推进教师使用网络学习空间,开展精品课遴选活动并及时上传精品课程,开展线上师生互动,形成课内与课外、现实与虚拟、线上与线下有机融合的教学模式。到2027年本地教育优质数字资源供给能力显著增强,打造40节全区中小学基础教育精品课。</p>	<p>组织开展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和宁夏智慧教育平台应用培训;组织开展精品课遴选活动,打造全区中小学基础教育精品课8节。</p>	<p>组织开展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和宁夏智慧教育平台应用培训;组织开展精品课遴选活动,打造全区中小学基础教育精品课8节。</p>	<p>组织开展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和宁夏智慧教育平台应用培训;组织开展精品课遴选活动,打造全区中小学基础教育精品课8节。</p>	<p>组织开展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和宁夏智慧教育平台应用培训;组织开展精品课遴选活动,打造全区中小学基础教育精品课8节。</p>	<p>组织开展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和宁夏智慧教育平台应用培训;组织开展精品课遴选活动,打造全区中小学基础教育精品课8节。</p>	<p>组织开展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和宁夏智慧教育平台应用培训;组织开展精品课遴选活动,打造全区中小学基础教育精品课8节。</p>	李静	教育体育局	----

<p>19. 创新数字化教学示范应用</p>	<p>(34)逐步为中小學生普及智能终端，人机协同开展以学定教全流程互动教学，促进规模化教育与个性化培养的有机结合。引导泾源县职业技术学校建设虚拟与现实融合、线上与线下结合的智能实训教学空间。实施人工智能教育实验校试点建设，到2027年，数字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推动学校实现个性化和规模化统一的优质均衡教育。</p>	<p>常态化推进，长期坚持。</p>	<p>常态化推进，长期坚持。</p>	<p>常态化推进，长期坚持。</p>	<p>常态化推进，长期坚持。</p>	<p>常态化推进，长期坚持。</p>	<p>李静</p>	<p>教育体育局</p>	<p>发改局 财政局 公安局 网信办</p>	
<p>20. 构建教育数字治理新</p>	<p>(35)依托宁夏教育大数据中心，健全学校、教师、学生等核心数据库，促进教育数据支撑教育科学决策，精准管理和高效服务。加快教育治理数字化转型，助推教育领域“放管服”改革。推动教育督导</p>	<p>常态化推进，长期坚持。</p>	<p>常态化推进，长期坚持。</p>	<p>常态化推进，长期坚持。</p>	<p>常态化推进，长期坚持。</p>	<p>常态化推进，长期坚持。</p>	<p>李静</p>	<p>教育体育局</p>	<p>发改局 财政局 公安局 行政审批局</p>	

模式	数字化,实现精准评估和智能督导。完善跨部门、跨层级的教育数字治理机制,推动“人治”向“智治”转变。到2027年,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走向现代化。									
(六) 全面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										
21. 深入推进教育评价改革	(36)开展教育评价改革试点,统筹推动教师职称评价、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认定评价、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小学生德育评价、幼儿园保教质量评价等关键领域改革取得实质性突破。	开展教育评价改革试点。	全面推进教育评价改革。	全面推进教育评价改革。	全面推进教育评价改革。	总结推广教育评价改革成果。	李静	教育体育局	人社局	
	(37)持续开展“十个不得、一个严禁”等事项清理规范工作,坚决克服唯分数、唯升学、唯文凭、唯论文、唯帽子的顽	严格落实,长期坚持。	严格落实,长期坚持。	严格落实,长期坚持。	严格落实,长期坚持。	严格落实,长期坚持。	李静	教育体育局	人社局	

	瘴痼疾，引导全社会树立科学的教育发展观、人才成长观、选人用人观。									
22. 扎实开展“县管校聘”改革	(38) 全面开展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改革，完善县管人员编制、岗位设置、交流轮岗，校管岗位聘用、绩效工资分配、考核奖惩制度。建立全员竞岗、岗变薪变、能上能下的用人新机制。	常态化推进，长期坚持。	常态化推进，长期坚持。	常态化推进，长期坚持。	常态化推进，长期坚持。	常态化推进，长期坚持。	李静	教育体育局	县委编办 人社局	
23. 稳妥推进考试招生	(39) 扎实推进高考综合改革，加快完善分类考试、综合评价、多元录取的招生考试制度体系。健全促进公平、科学选才、监督有力的体制机制。完善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制度。	常态化推进，长期坚持。	常态化推进，长期坚持。	常态化推进，长期坚持。	常态化推进，长期坚持。	常态化推进，长期坚持。	李静	教育体育局	财政局 人社局	

<p>制度改革</p>	<p>(40)健全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办法,建设学生综合素质管理平台,将学生品行日常表现、体质监测、美育和劳动教育课程学习情况纳入学生综合素质档案,逐步转变以考试成绩为唯一标准的招生模式。</p>	<p>常态化推进,长期坚持。</p>	<p>常态化推进,长期坚持。</p>	<p>常态化推进,长期坚持。</p>	<p>常态化推进,长期坚持。</p>	<p>常态化推进,长期坚持。</p>	<p>李静</p>	<p>教育体育局</p>	<p>财政局 人社局</p>	
<p>23. 巩固拓展“双减”成果</p>	<p>(41)深化校外培训治理,完善校外培训监管行政执法体制机制,充分利用全国校外教育培训监管与服务综合平台,强化校外培训智慧监管,实现培训机构全面纳入、预收费用全面监管、学生信息全面采集、日常监管全面使用、应急处置全面应用“5个100%”。</p>	<p>严格落实,长期坚持。</p>	<p>严格落实,长期坚持。</p>	<p>严格落实,长期坚持。</p>	<p>严格落实,长期坚持。</p>	<p>严格落实,长期坚持。</p>	<p>李静</p>	<p>教育体育局</p>	<p>发改局 科技局 文旅局 市场监管局</p>	
	<p>(42)推动校内教育教学提质增效,加强学生作业、睡眠、手机、读物、体质“五</p>	<p>严格落实,长期坚持。</p>	<p>严格落实,长期坚持。</p>	<p>严格落实,长期坚持。</p>	<p>严格落实,长期坚持。</p>	<p>严格落实,长期坚持。</p>	<p>李静</p>	<p>教育体育局</p>	<p>发改局 科技局</p>	

	项管理”，提高课堂教学、作业管理、课后服务水平。义务教育学校教师从事课后服务的补助，通过服务性收费、财政补贴等方式解决。								财政局 人社局 市场监管局	
(七) 统筹教育发展和安全										
25. 筑牢校园政治安全铜墙铁壁	(43)全面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强化校园意识形态安全风险研判，及时处置各类突发事件。严格规范学校教材、教辅和课外读物编写、选用、审核、使用和评价程序，确保教材正确的政治方向和价值导向。强化网络意识形态管理，规范校园信息发布审核，加强师生微信、微博、抖音、快手等自媒体管理。坚持教育和宗教相分离，坚决抵御宗教向	严格落实，长期坚持。	严格落实，长期坚持。	严格落实，长期坚持。	严格落实，长期坚持。	严格落实，长期坚持。	李静	教育体育局	县委宣传部 统战部 网信办	

	校园渗透。									
26. 织密校园公共安全防护屏障	<p>(44)常态化开展校园安全大排查大整治，消除问题隐患。完善预防学生溺水联防联控机制，厘清各类水域的管理责任，规范设置防护设施，强化重点时段、重点水域巡查值守，开展游泳教育和自救、互救技能培训，引导家长履行好监护责任，最大限度减少学生溺水事故发生。推进校园防欺凌综合治理，落实法治副校长牵头负责的训诫制度。加强校舍安全，每年开展一次隐患排查整治。</p>	严格落实，长期坚持。	严格落实，长期坚持。	严格落实，长期坚持。	严格落实，长期坚持。	严格落实，长期坚持。	李静	教育体育局	县委政法委 公安局 民政局 水务局 农业农村局 卫健局 应急管理局 市场监管局 消防大队 各乡镇	

	<p>(45) 推进医教协同,加强学校卫生健康教育和传染病防治等工作,开展学生健康体检和特异性体质、特殊疾病学生筛查监测,逐步配备校园 AED(自动体外除颤器)等急救设施设备,普及急救常识和技能。加强学校消防安全、实验室与危险化学品安全、食堂管理规范化建设和食品安全。加强校园周边环境综合治理。从严从紧科学精准做好校园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守护好师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p>	<p>严格落实,长期坚持。</p>	<p>严格落实,长期坚持。</p>	<p>严格落实,长期坚持。</p>	<p>严格落实,长期坚持。</p>	<p>严格落实,长期坚持。</p>	<p>李静</p>	<p>教育体育局</p>	<p>县委 政法委 公安局 民政局 水务局 农业农村局 农业农村局 卫健局 应急管理局 市场监管局 消防大队 各乡镇</p>	
--	--	-------------------	-------------------	-------------------	-------------------	-------------------	-----------	--------------	--	--

<p>27. 完善校园安全防控体系</p>	<p>(46)建立校园安全防护网,在校园主要区域安装视频监控装置、周界安装入侵探测装置和视频监控装置,门卫室(传达室)安装一键报警装置和视频监控装置,并与属地公安机关、上级主管单位联网。依托宁夏教育云,建设好区、市、县、校一体化指挥调度平台,加快推进校园“智慧应急”建设,提升校园安全“数”治和智治能力,让学校成为最阳光、最安全的地方。</p>	<p>常态化推进,长期坚持。</p>	<p>常态化推进,长期坚持。</p>	<p>常态化推进,长期坚持。</p>	<p>常态化推进,长期坚持。</p>	<p>常态化推进,长期坚持。</p>	<p>李静</p>	<p>教育体育局</p>	<p>公安局 政法委 网信办</p>	
-----------------------	--	--------------------	--------------------	--------------------	--------------------	--------------------	-----------	--------------	----------------------------	--

泾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印发《泾源县贯彻落实气象高质量发展纲要 (2022—2035年)实施方案》的通知

泾政办发〔2023〕9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政府各部门、区(市)驻泾各单位:

《泾源县贯彻落实气象高质量发展纲要(2022—2035年)实施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研究审定,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执行。

泾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3月2日

(此件公开发布)

泾源县贯彻落实气象高质量发展纲要(2022— 2035年)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气象高质量发展纲要(2022—2035年)的通知》(国发〔2022〕11号)、《宁夏贯彻气象高质量发展纲要(2022—2035年)实施方案》(宁政发〔2022〕38号)和《固原市贯彻落实气象高质量发展纲要(2022—2035年)实施方案》(固政发〔2022〕47号)有关要求,加快推进全县气象高质量发展,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面向重大战略、面向人民生活、面向科技前沿,以提供高质量气象服务为导向,坚持创新驱动发展、需求牵引发展、多方协同发展,加快推进气象现代化建设,努力构建科技领先、监测精密、预报精准、

服务精细、人民满意的现代气象体系，充分发挥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作用，全方位保障生命安全、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更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美丽新宁夏中交出新时代泾源更加出彩的答卷提供更加优质的气象服务保障。

（二）目标要求

到 2025 年，全县基本实现气象观测更加精密智能，预报预警更加精准可靠，气象服务更加精细普惠，现代气象科技创新、服务、业务和管理体系更加健全，气象服务供给能力和均等化水平显著提高，气象现代化迈上新台阶。全县强对流天气预警信号时间提前量达到 45 分钟以上；公众气象服务满意度稳定在 90 分以上。

到 2035 年，气象科技水平与创新能力明显提升，以智慧气象为主要特征的气象现代化基本实现。气象与泾源社会经济各领域深度融合，结构优化、功能完善的监测系统更加精密，无缝隙、全覆盖的预报系统更加精准，气象服务覆盖面和综合效益大幅提升，全县抵御气象灾害、应对气候变化能力明显增强，公众气象服务满意度稳步提高。

二、主要任务

（一）增强气象科技创新能力

1. 加强应用技术研究

（1）将气象应用关键技术攻关纳入泾源县科技计划及指南，予以重点支持。支持气象应用技术研究，加强监测预报预警、灾

害性天气预报、气候与气候变化、人工影响天气、生态安全气象监测评估预警、温室气体及碳中和监测评估、农林草碳汇气象服务等关键技术应用研究。

责任单位：科技局、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局、市生态环境局泾源分局、气象局

2. 加强气象科技创新平台建设

（2）发挥泾源宁夏首个“中国天然氧吧”、全国首批“避暑旅游目的地”国家气候标志的品牌效应，扩大宣传推介。继续深挖泾源县气候资源，开展“中国气候宜居城市”等国家气候标志创建活动，为全县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最靓气候名片和更好的气象服务保障。

责任单位：文旅局、融媒体中心、气象局

（3）打造科普教育和研学基地。完成泾源县气象科普室、六盘山气象主题公园辅园建设，为公众、研学团体提供了解气象知识的窗口和项目合作平台。

责任单位：科协、气象局

（二）加强气象基础能力建设

1. 加强精密气象监测系统建设

（4）实施泾源国家气象观测站地面观测场（室）标准化改造、完成配套基础设施修缮更新。建设标准化基层台站业务平台，规范台站业务平面和业务运行环境。推进自动气象观测站、自动土壤水分站等装备升级换代。

责任单位：气象局

（5）提升气象灾害易发区地面气象监测能力，优化布局，新建和升级易灾区气象观测站。

责任单位：发改局、住建局、水务局、自然资源局、气象局

2. 加强精准气象预报系统应用

(6) 利用雷达、卫星、地面自动观测站、网格实况等多源气象观测资料，开展灾害性天气监测预警。在宁夏气象局、固原市气象局的技术支撑下，逐步开展“五个1”

(提前1小时预警局地强天气、提前1天预报逐小时天气、提前1周预报灾害性天气、提前1月预报重大天气过程、提前1年预测全县气候异常)的精准预报服务。

责任单位：气象局

3. 加强精细气象服务系统建设

(7) 推进气象服务数字化、智慧化转型，发展智能研判、精准推送的智慧气象服务。建立气象部门与农业农村、应急管理、交通运输、文化旅游、水务、自然资源、生态环境等服务主体互动机制，有机融入决策指挥、调度管理平台等终端。

责任单位：发改局、应急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水务局、农业农村局、文旅局、市生态环境局泾源分局、气象局

(三) 筑牢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

1. 提高气象灾害监测预报预警能力

(8) 健全分灾种、分区域、分时段、分强度、分影响递进式精准天气预报服务业务，发展早期预警和滚动监测相结合的预警业务，强化灾害性、极端性、高影响天气预报能力建设，提高气象预报预警精准水平。

责任单位：气象局

(9) 加强气象风险预报预警体系建设。完成全县暴雨、干旱、高温、低温、风雹(大风和冰雹)、雪灾、雷电等天气气候的精细化气象灾害风险普查和区划。强化部门合作，提升气象灾害防御能力。水务、气象联合构建中小河流洪水和山洪气象风险预警；自然资源、气象联合开展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住房和城乡建设、气象联合开展城市内涝气象风险预警；应急管理、自然资源及气象联合开展森林草原防灭火气象风险预警。发展分灾种、分区域、分时段、分强度、分影响的风险预警和影响预报业务。

责任单位：应急局、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局、住建局、水务局、气象局

(10) 加快完成各涉灾部门预警信息与宁夏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平台的对接工作，实现全县预警信息统一、集约发布。推动应急广播体系等在预警信息发布中的应用。建立县广播电视台高级别灾害性天气预警信息及时插播机制，及时发布气象灾害预警信息。推动车站、商场、高速公路、旅游景点等人员密集场所信息发布终端第一时间播发气象灾害预警信息。

责任单位：发改局、应急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水务局、农业农村局、融媒体中心、文旅局、交通局、市场监管局、气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2. 强化气象灾害防御应对能力

(11) 实施“网格+气象”行动，将气象防灾减灾纳入乡镇、街道等基层网格化管理，

健全村（社区）气象信息员队伍。

责任单位：应急局、气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12）将气象灾害防御科普工作纳入全县全民科学素质行动。加强科普宣传教育和气象文化基地建设，加大气象防灾减灾知识宣传力度。

责任单位：科协、县融媒体中心、应急局、气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13）强化人工影响天气能力。开展以服务防灾减灾救灾、农业生产发展、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重大活动保障、重大突发事件应急为重点的人工影响天气作业。完善人工影响天气安全管理，扛起人工影响天气安全生产领导责任，将人工影响天气安全生产纳入安全生产监管、巡查、保障体系，建成全县人工影响天气作业点视频监控系统。

责任单位：财政局、应急局、公安局、气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3. 健全完善气象防灾减灾机制

（14）坚持分级负责、属地管理原则，建立健全“党委领导、政府主导、预警先导、部门联动、社会参与”的气象防灾减灾体制机制。完善直达责任人的气象灾害预警“叫应”机制。修订完善《泾源县气象灾害应急预案》。加强各专项应急预案与预警信息衔接，健全以气象灾害预警信号为先导的应急联动机制，实现重大气象灾害高级别预警信息影响的高风险区域、高敏感行业、高危人群“三停”制度（停工、停产、停课）。

责任单位：应急局、公安局、教体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交通局、水务局、农业农村局、文旅局、气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4. 健全防雷安全责任体系

（15）进一步落实防雷安全政府领导责任和部门监管责任，压实企事业单位，特别是易燃易爆物品生产、经营、仓储企业的主体责任。将防雷安全监管工作纳入各级政府安全生产工作考核，推动防雷安全责任、制度、标准和措施全面落实。强化气象执法及监督，完善气象行政执法体制机制，加强气象执法机构和专兼职结合的气象执法队伍建设。完善气象与应急管理、公安等部门的协同监管和联合执法机制。加强雷电灾害的监测、预警、风险区划、科普宣传以及灾后调查、鉴定等工作，增强全社会防雷减灾意识。

责任单位：应急局、公安局、住建局、气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四）提高气象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水平

1. 实施气象为农服务提质增效行动

（16）加强农业生产气象服务，全力保障乡村全面振兴。提升粮食生产全过程气象灾害精细化预报能力，加强农业气象灾害监测预报预警能力建设，做好病虫害防治气象服务。完善分区域、分作物、分时段、分灾种、分影响的农业气象灾害风险预警指标体系。

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气象局

（17）围绕特色产业发展，开展肉牛、中

蜂、苗木等产业气象服务。探索建设智慧农业气象服务基地，强化特色农业气象服务，开展面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直通式气象服务。

责任单位：气象局、科技局、农业农村局、自然资源局

2. 实施全域旅游气象保障行动

(18) 围绕涇源县建设生态文旅特色县的要求，通过“涇源县全域旅游 VR 智慧景区”客户端，实现气象预报预警信息向景区、游客和旅游管理部门的智能发布。开展旅游气象灾害风险普查。开展全业态、全季节、全流程的分众化精细化旅游气象服务。

责任单位：文旅局、气象局

(19) 开展旅游气象资源挖掘评估，建立气候生态旅游资源价值实现机制，助力避暑康养和乡村旅游发展，充分发挥涇源宁夏首个“中国天然氧吧”和全国首批“避暑旅游目的地”国家气候标志品牌优势，开展天然氧吧和避暑旅游相关的旅游特色推介。

责任单位：文旅局、气象局

3. 实施“气象+”赋能行动

(20) 提升现代综合交通气象服务能力。与公安交管、交通部门联合开展恶劣天气高影响路段优化提升工作，增强恶劣天气交通安全协同联动预警处置能力。开展分灾种、分路段的精细化交通气象服务。

责任单位：公安局、交通局、气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五) 优化人民美好生活气象服务供给

(21) 将公共气象服务纳入全县人民政府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公共气象服务均等化，建立公共气象服务清单制度，形成保障公共气象服务体系有效运行的长效机制。

责任单位：气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22) 强化新媒体气象服务，拓展公众气象服务渠道。推进气象融入数字生活，加快数字化气象服务普惠应用，将拓宽农村气象预警信息覆盖面纳入数字乡村建设发展工程，提高农村预警信息和农情信息的覆盖面和时效性。

责任单位：发改局、融媒体中心、气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六) 强化生态文明建设气象保障

(23) 建立六盘山水源涵养区生态气象服务机制，开展生态修复、植树造林、林草火险等影响评估和气象灾害对生态系统影响的风险预警服务。

责任单位：发改局、自然资源局、水务局、应急局、市生态环境局涇源分局、气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24) 提升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气象保障能力。推进气象与生态环境部门的数据共享、会商研判和应急联动，联合开展大气污染防治基础研究，提高重污染天气和突发环境事件应对气象保障能力。

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涇源分局、气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七) 建设高水平气象人才队伍

(25) 将气象人才纳入县委政府人才相关计划和各级创新团队选拔范畴。

责任单位：人社局

(26) 加大人才交流合作力度，通过部门间人才横向交流、上下纵向交流等方式，提升人才综合能力。加强气象教育培训体系和能力建设，将气象干部培训纳入地方教育培训计划。

责任单位：县委党校

三、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

坚持党对气象工作的全面领导，落实中央和地方双重领导体制，靠实责任，统筹推进重点工作，将气象高质量发展纳入相关行业专业规划，协调解决气象事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实落细落到位，取得实效。

(二) 加强支持保障

加强对推动气象高质量发展工作的政策和资金支持，落实中央、地方双重财政预算体制，加大对气象事业的资金投入力度，气象部门职工同等享受属地标准的津贴补贴，所需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算，保障气象事业高质量发展。

(三) 加强人才培养

坚持“人才是第一资源”理念，进一步发挥科技人才在气象高质量发展中的主体作用，紧紧围绕气象服务保障涇源县高质量发展和提升创新能力的需要，搭建创新平台，组建高水平创新团队，培养造就一批气象领军人才和青年气象科技人才，打造一支心怀“国之大者”、具有竞争力的优秀高层次气象人才梯队。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行政应诉工作的通知

泾政办发〔2023〕11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政府各工作部门：

为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加快法治政府建设进程，进一步加强和改进行政机关行政应诉工作，保障《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以下简称《行政诉讼法》）有效实施，不断提升行政应诉能力和水平，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和改进行政应诉工作的意见》《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和改进行政应诉工作的实施意见》及《固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行政应诉工作的通知》精神，结合泾源县实际，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行政应诉工作

行政诉讼是解决行政争议，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合法权益，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使职权的重要法律制度，在保障和促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方面发挥着十分重要的作用。各乡（镇）、各部门（单位）要在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指导下，从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高度，充分认识加强和改进行政应诉工作对于及时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规范行政行为、加强政府自身建设的重要意义。各单位主要负责人要切实担负起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充分发挥“关键少数”作用，坚持以问题为导向，主动作为，完善举措，

健全机制，强化考核，把加强和改进行政应诉工作提上重要议事日程，切实抓紧抓好。

二、行政应诉人员及适用案件范围和工作职责

（一）出庭应诉人员范围

1. 出庭应诉的行政机关负责人范围：行政机关的正职、副职负责人，参与分管被诉行政行为实施工作的副职级别的负责人以及其他参与分管的负责人。行政机关的正职负责人不能出庭应诉的，可以由分管被诉行政行为所涉职责领域的副职负责人出庭应诉。被诉行政机关确定的分管行政事务的党委委员、党组成员、享受职级待遇的调研员等出庭应诉的，可以视为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

2. 有共同被告的行政案件，可以由共同被告协商确定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也可以由人民法院确定；作出原行政行为的行政机关和复议机关为共同被告的，原则上由作出原行政行为的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

3. 其他行政诉讼案件，鼓励负责人出庭应诉。负责人未出庭的，行政机关应当委托相应的工作人员出庭，不得仅委托律师代为出庭。原则上需委托熟悉案件情况的工作人员出庭应诉。

（二）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的案件范围

1. 涉及食品药品安全、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公共卫生安全等重大公共利益，社会高度关注或者可能引发群体性事件的案件，行政机关负责人应当出庭应诉。

2. 涉及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重大人身、财产权益；检察机关提起行政公益诉讼；被诉行政机关的上级机关规范性文件要求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涉案争议具有协调化解可能的案件以及人民法院认为需要通知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的，人民法院可以通知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

3. 人民法院发出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通知书的，行政机关负责人应当出庭应诉，未发出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通知书的，鼓励、倡导行政机关负责人积极主动出庭应诉。人民法院在向被诉行政机关送达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通知书时，应当抄送至司法局。

（三）行政应诉工作职责

1. 行政应诉工作坚持“谁承办、谁为主”的原则，由被诉行政行为的承办单位负责，对行政机关被撤销或者职权发生变更的，由继续行使其职权的行政机关作为应诉责任单位；对行政机关按照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事权下放有关要求，委托其他行政机关或者组织作出行政行为的，由委托机关和受委托机关或者组织共同做好应诉工作；对行政机关不作为引起的案件以及人民检察院抗

诉的案件，由具体履行职责的部门作为应诉责任单位。

2. 对行政复议机关和作出原行政行为的行政机关为共同被告的，原则上由作出原行政行为的行政机关对原行政行为的合法性承担举证责任，并按照规定承担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职责。行政复议机关要加强监督指导，委托相关工作人员共同出庭应诉，并对复议程序的合法性承担举证责任。行政复议机关为单独被告的，原则上由行政复议机关负责应诉工作，作出原行政行为的行政机关应当予以配合、协助。

3. 司法行政机关要充分发挥在行政应诉工作中的组织、协调、指导作用，确保行政应诉工作有序进行。

三、支持配合人民法院行政应诉工作

（一）认真做好答辩举证工作

被诉行政机关要严格按照《行政诉讼法》的规定和应诉职责分工，在法定期限内向人民法院提交答辩状以及作出行政行为的证据和依据，做到答辩形式规范、说理充分、提供证据全面、准确、及时，对提交的证据材料应当制作证据目录，逐一分类编号，对证据材料的来源、证明对象和内容作出说明。不得拒绝或者无正当理由迟延举证，确需迟延举证的，应当依法向人民法院提出延期举证的书面申请。答辩举证工作要充分征求法律顾问和其他业务部门的意见建议，必要时可以组织专家进行研究论证。

（二）积极履行出庭应诉工作职责

被诉行政机关负责人要严格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和改进行政应诉工作的意见》《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若干问题的规定》和区市县关于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规定，带头履行出庭应诉职责。对涉及食品药品安全、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公共卫生安全等重大公共利益，社会高度关注或者可能引发群体性事件等案件以及人民法院书面建议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的案件，行政机关负责人应当出庭应诉，并就实质性解决行政争议发表意见。出庭应诉前，行政机关负责人可以组织有关行政执法部门工作人员、法制机构工作人员或者政府法律顾问、专家学者研究案情，听取意见，认真分析产生争议的原因，提出化解矛盾的措施。

（三）配合人民法院做好庭审工作

被诉行政机关出庭应诉人员应当具备相应的业务水平和能力、充分了解案件事实和证据。庭审过程中，围绕争议焦点，充分陈述事实和理由，出示相关证据、依据；针对行政行为的合法性和适当性，证据的真实性、合法性、关联性和证明目的，适用依据的准确性等发表意见。要遵守法庭纪律，尊重法庭和其他诉讼参与者，未经法庭许可不得中途退庭，自觉维护司法权威。

（四）做好与人民法院的沟通协调工作

行政机关应当与人民法院保持信息互通、资源共享，对缠诉、缠访等群体给予高度关注，及时与人民法院沟通，掌握动态信

息，共同做好矛盾纠纷的实质化解。

县委依法治县办要加强与人民法院的沟通协调，准确了解掌握全县行政诉讼案件的受案数、调解数、败诉数、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等情况，每季度对行政败诉案件、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等情况进行通报。

四、积极履行人民法院生效裁判

《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中明确要求“健全行政机关依法出庭应诉、支持人民法院受理行政案件、尊重并执行人民法院生效裁判制度”。被诉行政机关要尊重并依法自觉履行人民法院生效裁判、裁定和调解书，对于被撤销的行政行为，不得继续执行或变相执行；对于人民法院作出的责令重新作出行政行为的判决，除原行政行为因程序违法或者法律适用问题被人民法院判决撤销外，不得以同一事实和理由作出与原行政行为相同或基本相同的行政行为；对于人民法院作出的行政机关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补偿损失的判决，被诉行政机关要严格按照人民法院的生效判决履行义务。

五、加强行政应诉能力建设

（一）加强行政应诉队伍建设。各乡镇（镇）、各部门（单位）要根据工作实际，及时将具有法律职业资格或熟悉法律业务的人员充实到行政应诉队伍中来，建立以本单位法治专干、公职律师为主，法律顾问为辅的专门应诉队伍，加强法制审核，不断提升应诉能力。

（二）开展行政应诉工作培训。各乡（镇）、各部门（单位）要常态化开展行政应诉培训工作，邀请法律专家和实务工作者，每年至少举办1期行政应诉专题培训班、组织1次庭审旁听活动，帮助行政应诉人员熟悉法律规定、了解出庭应诉职责，提高行政应诉能力，做到出庭、出声、出效果。

（三）提升行政执法综合素质。行政执法人员综合素质建设，是提高行政执法效能的重要环节，也是提高行政应诉能力、降低行政诉讼败诉率的基础。各乡（镇）、各部门（单位）要分期分批有计划地组织行政执法人员开展业务培训，全面加强政策理论、执业规范、法律法规等业务能力培养，不断提高行政执法人员法律素养。同时，要通过联席会议、专题会商、案例分析、案卷评查等方式，深入查找行政执法中的薄弱环节和问题不足，切实加强和改进执法工作，依法规范行政执法行为，不断提高行政执法能力。

（四）推动行政争议实质化解。要充分发挥行政争议协调化解中心的职能作用，建立健全有关行政争议协调化解中心运行机制，加强对行政机关的监督与管理，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多措并举，推动行政争议多元化解和诉源治理，调动多方主体参与行政争议协调化解，不断推动行政争议实质化解。力争1/3以上的行政案件通过行政化解中心予以化解。要加强调查研究和经验总结，全面掌握各部门在行政争议协调化解工作中的难点、堵点问题和有益做

法，定期召开联席会议，研究解决重大、疑难问题，推动行政争议协调化解机制有效开展。

（五）遵守法庭纪律和人民法院的各项要求。出庭应诉过程中，参加庭审人员应当尊重法官，遵守法庭纪律，维护法庭秩序，自觉接受法庭调查，积极参与法庭质证、辩论、陈述等庭审活动。要积极配合人民法院做好调解等工作，依法化解行政争议，促进案结事了，不得以欺骗、胁迫等非法手段使原告撤诉。对于涉及重大项目建设、群体性案件以及对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生产生活影响较大的案件，要积极配合人民法院开展协调工作，争取从源头上化解矛盾，维护社会稳定。

（六）充分发挥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的主渠道作用。大力推进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制度改革，以《行政复议法》修改为契机，加强行政复议工作规范化建设和队伍建设，进一步畅通行政复议渠道，提高行政复议办案质量，增强行政复议的专业性、透明度，提升行政复议的公信力和影响力，依法加大行政复议的纠错力度，促使行政相对人将行政复议作为对具体行政行为不服的首选诉请渠道，努力把行政争议化解在基层、化解在初发阶段、化解在行政程序中。

六、健全行政应诉工作机制

（一）加强行政应诉工作组织领导。各乡（镇）、各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作为本机关行政应诉工作第一责任人，要定期听

取本单位行政应诉工作汇报，研究重大疑难案件，解决行政应诉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要建立健全行政应诉工作责任制，强化应诉承办单位的行政应诉责任，同时发挥司法行政部门在行政应诉工作中的组织、协调、指导作用。

（二）强化行政应诉工作统计分析。各乡镇（镇）、各部门（单位）要建立健全行政应诉工作统计分析制度，及时总结分析本部门应诉案件数量、负责人出庭应诉、案件败诉、履行人民法院生效裁判及司法建议、检察建议处理反馈等情况，并于每年12月31日前向县委依法治县办书面报告本单位行政应诉统计分析报告。

（三）完善行政应诉工作考核机制。县委依法治县办要将行政机关出庭应诉、支持人民法院受理和审理行政案件、执行人民法院生效裁判、败诉案件情况以及行政应诉能力建设情况纳入法治政府建设考核指标体系。把行政应诉工作作为法治政府建设考核评价的重要内容，将考核结果作为衡量领导

班子和领导干部工作实绩重要内容，纳入绩效考核评价指标体系。

（四）落实行政应诉责任追究制度。县委依法治县办要加强对行政应诉工作的监督检查，严格落实行政应诉责任追究制度。对干预、阻碍人民法院依法受理和审理行政案件，无正当理由拒不到庭或者未经法庭许可中途退庭，被诉行政机关负责人不出庭应诉也不委托相应的工作人员出庭，拒不履行人民法院对行政案件的判决、裁定或者调解书的，由任免机关或者纪委监委依照《行政诉讼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领导干部干预司法活动、插手具体案件处理的记录、通报和责任追究规定》《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和改进行政应诉工作的实施意见》《宁夏回族自治区行政责任追究办法》等规定，对相关责任人员严肃处理。

泾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3月6日

（此件公开发布）

涇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涇源县建设全区“数字供销”示范县任务分 工方案（2021年—2025年）》的通知

涇政办发〔2023〕12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涇源县建设全区“数字供销”示范县任务分工方案（2021年—2025年）》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抓好落实。

涇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2月24日

（此件公开发布）

涇源县建设全区“数字供销”示范县任务 分工方案（2021年—2025年）

根据《中共涇源县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印发〈关于深入推进全县改革试点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涇党改委发〔2022〕3号）、《涇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涇源县建设全区“数字供销”示范县实施方案（2021年—2025年）〉的通知》（涇政办发〔2021〕63号）精神，为加快推进我县建设全区“数字供销”示范县，制定本分工方案。

一、建设目标

建立完善“数字供销”市场化运营体系，

打破供销上下和各部门之间的信息壁垒，构建共建共享、共同发展新格局，切实提升全县供销合作社系统现代农业社会化综合服务水平和服务能力，增强对农资保供、农产品溯源、仓储物流、农事服务、经营主体等要素的综合协同管控能力，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到2025年，建成1个县级运营中心、7个乡镇级综合服务站、30个村级综合服务站。“供销云”交易额达到300万元，农业社会化服务作业面积达到1万亩。

二、重点任务

(一) 实施“供销云”工程，打造供销数据应用中心。依托全国供销合作总社“供销e家”，争取自治区供销社的支持，改造县级“供销e家”电商运营平台，协同现有平台资源，建设集政务、社务、商务于一体的泾源“供销云”中心，形成平台间数据共享核心支撑，打造开放、合作的集成服务载体，为相关部门科学决策提供数据支撑，为涉农企业、农民群众等提供价值服务。

牵头单位：农业农村局

责任单位：供销社

配合单位：发改局、财政局、乡村振兴局、科技局、网信办

完成时间：2023年6月

(二) 实施特色优质农产品流通工程，打造农产品电商服务中心。建设特色优质农产品电商平台，对接全国供销“832”“供销e家”等平台，引导农户、涉农企业等经营主体开展农产品网上营销、直播售卖等业务，实现供需信息精准对接，拓宽农产品外销渠道，探索开展名特优农产品跨境电商服务。支持企业加快布局建设农产品电商供应链协作体系，打造特色优质农产品线上专卖店，实现全县主要名优特农产品上线，初步形成特色优质农产品供应链支撑体系，实现农产品电商服务平台与“供销云”并网运行，推广“基地+批发市场+供销主体+消费者”的农产品电商运营模式。

牵头单位：农业农村局

责任单位：供销社

配合单位：发改局、财政局、乡村振兴局

完成时间：2024年12月

(三) 实施智慧云仓工程，打造现代仓储物流配送网络中心。加快供销社县、乡物流节点建设，打造具有供销特色的数字化云仓体系。争取项目资金，通过新建、改造、租赁、加盟等方式，建设县物流中心，推进农产品批发市场和产地仓、销地仓改造升级，完善县、乡（镇）、村三级物流配送网络和农产品集散中心服务功能，实现农村物流服务网络和设施多站合一、服务同网。到2025年，建设1000平方米的智慧云仓分仓，仓储物流交易额达到500万元，打造具有全县影响力和运营特色的供应链服务网络。

牵头单位：农业农村局

责任单位：供销社

配合单位：发改局、各乡镇

完成时间：2025年12月

(四) 实施农资供应保障工程，打造数字化农事服务中心。以县、乡（镇）、村三级供销合作社为实施主体，争取项目资金，在全县七个乡镇建设7个农资、农技、生产企业、销售企业、供应链协作企业及服务主体数字化农事综合服务站，提供“一站式”农资供应、测土配方、无人机植保、庄稼医院、农技培训等专业化服务，建设统一、开放、共享、高效的全县农事农资服务网络，构建线上线下协同发展的农事农资服务体系，农业社会化服务作业面积达到1万亩。

牵头单位：农业农村局

责任单位：供销社

配合单位：发改局、科技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批局、网信办

完成时间：2023年6月

（五）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工程，打造农产品追溯中心。制定农产品追溯平台与“供销云”的对接方案，建立农产品追溯平台的以为数据、产品编码等信息共享机制。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为载体，利用二维码标识、电子耳标、条码等技术，持续加大对农业投入品、农事生产过程、农产品质量检测、加工储运、超市集贸销售等关键环节的数字化管理力度，建立完善“源头可追溯、安全可预警、产品可召回、责任可追究”的产品运营体系，满足产业发展需要和市场消费需要。

牵头单位：农业农村局

责任单位：供销社

配合单位：发改局、科技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各乡镇

完成时间：2024年12月

（六）实施工业品下乡工程，打造智慧供应链服务中心。发挥供销合作社系统在流通领域的优势，整合优化优质资源，争取项目资金，建设30个村级综合服务站，完善村级综合服务站运营机制，构建便捷惠民的购销网络，打造市场化运营体系，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打通为农服务的“最后一公里”。

牵头单位：农业农村局

责任单位：供销社

配合单位：发改局、科技局、各乡镇

完成时间：2023年12月

（七）实施全媒体网络工程，打造为农聚合服务中心。以“中国供销频道”为抓手，构建“网络+电视+报刊”的涉农聚合服务体系，开展泾源供销、电商和涉农服务宣传推介。加快重点乡村5G网络布局，改善“数字供销”末端网络应用环境，推动构建以村社共建、乡村信息管理、再生资源回收、城乡融合家政服务为主要内容的新型便民综合服务中心，提升涉农综合服务水平。到2025年，结合5G网点建设，与“互联网+”平台实现业务协作；“中国供销频道”宁夏泾源运营中心建成运营，业务交易额达到300万元。

牵头单位：农业农村局

责任单位：供销社

配合单位：文化旅游广电局、网络办、电信局、各乡镇

完成时间：2025年12月

（八）实施金融助农工程，打造普惠金融支撑中心。加强与各类金融服务机构的合作，满足涉农企业、家庭农场、农户等经营主体的金融需求，推广“生产+供销+信用”三位一体的综合合作模式，将“金融+”“支付+”嵌入各涉农业务环节，实现物流、信息流和资金流统一和闭环管理，为农业经营主体生产生活提供综合普惠金融服务，助推农业特色产业发展。

牵头单位：人民银行涇源县支行

责任单位：供销社

配合单位：农业农村局、县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完成时间：2023年12月

（九）实施数字社务工程，打造供销合作社系统管理中心。建设覆盖县、乡（镇）、村三级供销合作社和社有企业的数字化社务应用体系，布局建设社务协同办公、社有资产监管等业务应用系统，切实提升社有资产监督管理、统计分析、财务核算水平，实现社务跨层级信息化监管，提升组织管理效能、辅助决策功能。

牵头单位：农业农村局

责任单位：供销社

配合单位：发改局、财政局、网信办、电信局

完成时间：2024年12月

二、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落实涇源县建设全区“数字供销”示范县领导小组工作机制，各责任部门要对照任务分工，梳理各

自承担、配合的工作任务，确定时间表、落实责任人，确保落实有行动、工作有成效。

（二）强化政策保障。各责任部门要积极争取区市业务部门在“数字供销”建设上的项目、资金等方面的支持，引导撬动金融和社会资本参与建设运营，构建政府主导、市场主体的工作机制。

（三）加强协作配合。牵头单位要强化统筹协调，加强督查调度，切实把分工任务统一起来，抓起来，协调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各责任单位要主动对号入座、自领任务、积极配合，发挥工作积极性、主动性。

（四）推动工作落实。县建设全区“数字供销”示范县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分年度制定目标任务，细化责任分工，明确工作标准和时间表、路线图，建立完善月督办、季通报、年度考核工作机制，县政府督查室要对各责任部门推进工作落实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反馈通报，确保既定目标任务如期完成，取得成效。

泾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泾源县 2023 年电子商务产业 专班工作方案》的通知

泾政办发〔2023〕14 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泾源县 2023 年电子商务产业专班工作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抓好落实。

泾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3 月 16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泾源县 2023 年电子商务产业专班工作方案

为充分发挥电子商务在消费促进、创新引领、数字赋能、乡村振兴等方面的作用，加快线上线下融合发展步伐，全面融入自治区“六新六优六特”和固原市“五新五优五特”产业，推动我县电子商务产业高质量发展，按照《固原市电子商务产业专班工作方案》要求，结合泾源县情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主要目标

（一）总体目标。力争到 2026 年，建

成县级电商园区 1 个；建设培育电商直播示范基地 5 个；创建自治区级电商直播示范基地 2 个；培育电商龙头企业 10 个，实现网络零售额年均增长 15%以上。全县电子商务产业规模持续增长，电商助力经济转型升级作用显著提升，电子商务应用水平大幅提升，形成电子商务引领消费增长、推动产业数字化转型、助力乡村振兴、促进县域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融合带动机制。

（二）2023 年目标。2023 年，积极参

加区、市举办的电商节、物流节、助农直播节等活动，依托泾源黄牛肉、泾源蜂蜜等产品力争打造精品网货 10 款以上；引进电商企业 1 家；培育电商直播达人 20 个以上，培训电商人才 150 人以上，建立电商人才数据库，实现网络零售额 2000 万元以上。

二、重点任务

（一）优化电商运营水平。

1. **全面升级县级电商客服中心。**通过招商引资引进一家电商企业，对现有的电商公共服务中心进行全面优化升级，形成集创业培训、电商服务、运营指导、直播带货等功能为一体的电商服务集群。

牵头单位：县发改局

配合单位：县轻工产业园区管委会、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市场监管局

2. **整合优化村级电商服务站。**全面排查全县 92 个村级电商服务站，对人口较少的自然村且无产品的村级电商服务站进行整合，对运营能力差的村级电商服务站进行提升改造，力争年内整合村级服务站 10 个，提升 10 个。

牵头单位：县发改局

配合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市场监管局、网信办、财政局、供销社、邮政局、各乡镇

（二）提升物流配送能力。

1. **新建县级冷链配送中心。**围绕泾源黄牛肉、泾源蜂蜜、菌菇等特色产业物流需求，在轻工业产业园区新建一座具有集散中转、仓储配送等多功能公共冷藏冷冻配送

中心，并引进或培育一家物流服务企业进行运营。

牵头单位：县轻工产业园区管委会

配合单位：县发改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交通局、邮政局

2. **提升县级快递分拣中心。**改造提升县级快递分拣中心服务功能，打造集分拣、包装、社区团购、统一配送等功能为一体的分拣中心。整合县内 5 家以上快递物流企业入驻，开通覆盖全县所有乡镇的邮路 4 条，每天进行一次配送，实现统仓统配，提高配送时效。

牵头单位：县发改局

配合单位：县轻工产业园区管委会、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交通局、邮政局、各乡镇

3. **建立健全乡村物流网点。**支持县级分拣中心、冷链配送中心、邮政、京东、顺丰等寄递物流企业在 7 个乡镇 96 个行政村完善优化配送点，初步形成覆盖全县乡村三级寄递物流网点，基本实现打通“最后一公里”的目标。

牵头单位：县发改局

配合单位：县轻工产业园区管委会、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交通局、邮政局、各乡镇

（三）加大品牌培育力度。

1. **培育区域公共品牌。**加大“泾源好礼”品牌培育和宣传推广力度，带动更多更好泾源特色产品走出宁夏、走向全国，扩大泾源特色产品在全国知名度和影响力。

牵头单位：县发改局、文化旅游局

配合单位：县轻工产业园区管委会、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教体局、市场监管局

2. 打造网适农产品品牌。以肉牛品牌“泾河牧场”“源牛”“伊辉”、蜂蜜品牌“焉之山”“众天”“泾六盘”等产品质量过硬、消费者口碑良好的品牌为基础，通过参加电商节、电商平台宣传推广、投票等方式打造精品网货品牌 10 个以上。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单位：县轻工产业园区管委会、发改局、乡村振兴局、教体局、市场监管局、文化旅游局

3. 打造特色文旅品牌。利用“两微一抖一快”等新媒体平台，大力推介泾源旅游景点，讲好“泾源故事”、传播“泾源声音”，展示“泾源形象”，打响泾源生态休闲避暑滑雪“文化旅游城市”名片。

牵头单位：县文化旅游局

配合单位：发改局、宣传部、融媒体中心、乡村振兴局、市场监管局

(四) 强化电商人才培育。

开展面向农村人群、大中专毕业生、电商从业者、复转军人、合作社社员、服务业从业人员的品牌设计、包装设计、新媒体运营、网店运营、短视频拍摄剪辑、直播带货等全方位电商技能培训，培育电商人才 150 人以上，培育电商直播达人 20 人以上。

牵头单位：县发改局

配合单位：县轻工产业园区管委会、农

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教体局、市场监管局、文化旅游局、退役军人事务局、人社局、残联、团委、工会、各乡镇

(五) 加大线上线下融合。

鼓励直播电商、社交电商、生鲜电商等推进新零售发展，推动线下生鲜牛肉、山野菜等利用线上团购和直播方式扩大销售渠道。鼓励发展农特产品基地直供、消费品厂店直达，实现线上销售 2000 万以上，线下销售 1.5 亿元以上。

牵头单位：县发改局

配合单位：县轻工产业园区管委会、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教体局、市场监管局、文化旅游局、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事务中心、工会、各乡镇。

三、工作职责

包抓专班主要负责结合我县产业发展实际，科学编制产业发展规划，制定我县电子商务发展工作方案、年度目标、扶持政策，加强工作推进的组织协调、检查督促与重点问题的调研决策。不定期召开电子商务工作联席推进会，集中解决政策落实过程中出现的突出问题和短板弱项。围绕产业重点领域实施精准招商、开展区域合作。各部门要各司其职、通力合作，把电子商务工作落到实处，统筹推进泾源电子商务产业高质量发展。

四、工作要求

(一) 强化组织领导。建立电子商务产业发展包抓推进机制，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专班成员要根据本实施方案制定建设方案

和任务清单，定期研究重大问题，统筹协调重大事项，推进泾源县电子商务产业发展。各成员单位对包抓产业、项目和招商引资等进展情况、存在问题及时向包抓负责人沟通汇报，提出意见建议。各责任单位要向工作专班每月报送工作推进情况，做到每周有工作动态，月有工作进度，季度有突破，半年有阶段性成效，全年有成果。

（二）强化政策引领。整合泾源县各部门与创新创业、电子商务、县域商业体系建设、互联网助推乡村振兴、服务业发展、人才培养等国家、自治区、固原市扶持资金和泾源县财政配套资金，加大财税支持力度，强化服务业电商项目发展支持，并集合商务、财政、发改、土地、税务、市场监管等部分的资金帮扶和税费减免相关政策，在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农产品上行、电商品牌打造、互联网+服务业发展、传统企业电商

升级转型、跨境电商、农特优产品网货开发、互联网+乡村振兴、电商人才培育、电商创业就业、工业品下乡、物流快递等领域提供全方位的资金扶持和税费减免。

（三）强化宣传推广。充分利用微博、微信、视频号、抖音、快手、今日头条等新媒体和传统媒体等加大泾源县电商工作宣传和舆论引导，总结推广泾源县在发展电子商务方面的典型经验和做法，举办研讨会、座谈会、电商讲座等活动，总结和宣传泾源电子商务产业发展的好经验、好做法，树立电商优秀创业典型，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为跨境电商持续健康发展，提供良好的营商环境。营造全社会共同参与推动电子商务发展的良好氛围。

附件：泾源县电子商务产业专班工作方案
表

泾源县电子商务产业专班工作方案表

产业类别	包抓专班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2026年发展目标	全产业链核心环节及重点任务	产业链重大项目	2023工作目标	重点对接引进目标企业	备注
电子商务	专班负责人 禹兴昌 专班成员 马津垠 孙阿娜	发改局、园区管委会、招商服务中心	农业农村局 乡村振兴局 财政局 网信办 科技局 人社局 教育体育局 交通局 市场监管局 供销社 团委 妇联 邮政局	力争建成县级电商园区1个；建设培育电商直播示范基地5个；创建自治区级电商直播示范基地2个；培育电商龙头企业10个，实现网络零售额年均增长15%以上。实现网络零售额年均增长15%以上。	核心环节1 、全面升级改造电商公共服务中心。 重点任务 对现有的电商公共服务中心进行升级改造，扩大电商公共服务中心在人才培育、创业孵化、产销对接、数据中心、校企合作、基地直采等方面的服务范围，满足企业多层次全方位需求。 核心环节2 、大力培育新型电商带头人。 重点任务 开展面向农村人群、大中专毕业生、电商从业者、复转军人、合作社社员、服务业从业人员的品牌设计、包装设计、新媒体运营、网店运营、短视频拍摄剪辑、直播带货等全方位电商技能培训以及打包、发货、客服、售后等电商辅助技能培训。 核心环节3 、推动电商与农业产业深度融合。 重点任务 围绕“泾源黄牛肉”“泾源蜂蜜”地理标志农产品，积极推进互联网、大数据、直播带货等信息技术与农业产业链融合，实施电商主播培育行动，培育电商网红直播人才20人以上。充分利用新媒体、通过参加各级网络促销、直播大赛等形式打造10款网销特色农产品。整合县内电商资源，以“泾源好礼”为主打品牌，打造统一包装、统一标识、统一认证的电商产品。 核心环节4 、推动文旅产业融合发展。 重点任务 组织拍摄泾源文旅主题短视频、开设直播账号，扩大泾源农文旅商产业的互联网影响力。打造特色伴手礼，促进农文旅商融合发展。 核心环节5 、推进电商新零售业态发展。 重点任务 优化新零售业态布局，在盈德商贸城、世纪购物中心等主要商业街、综合商业体、居民区布局各类新零售业态，鼓励支持企业以网上商城、小程序等形式实现线上线下融合发展，不断提升新零售对居民消费覆盖面。 核心环节6 、持续完善县乡村三级物流体系。 重点任务 围绕农产品物流服务，加快引进或培育一家实力较强的电商物流服务企业，牵头整合全县乡村物流资源，在重要乡镇节点建设乡镇物流中心，不断完善县乡村三级电商物流体系，逐步形成具有集散中转、仓储配送等多功能的物流快递仓储分拣中心，构建“农产品进城、工业品下乡”新通道。	1、2023年促进电子商务发展项目，总投资600万元。 2、泾源县公共冷藏冷冻库建设项目2616.23万元。	组织企业积极参加区、市举办的电商节、物流节、助农直播节等活动，力争打造精品网货10款以上；培育电商直播达人20个以上，培训电商人才150人以上，建立电商人才数据库，力争实现网络零售总额2000万元以上。	对接厦门中达集团、宁夏湘隆科技有限公司、宁夏共创扶农科技互联网公司、宁夏云赏臻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涇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涇源县 2023 年清洁能源产业 专班工作方案》的通知

涇政办发〔2023〕15 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涇源县 2023 年清洁能源产业专班工作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抓好落实。

涇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3 月 16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涇源县 2023 年清洁能源产业专班工作方案

为抢抓自治区建设国家新能源综合示范区政策机遇，加快推进我县清洁能源产业高质量发展，着力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清洁能源体系，根据县委、县政府关于推动“1+3+X”产业发展相关要求，结合我县实际，制定如下方案。

一、主要目标

（一）**总体目标。**坚持“风光储”一体化发展，加快推进清洁能源替代传统能源，努力打造全区清洁能源转型涇源样板，到

2026 年，能源结构更趋优化，能源保障更加有力，全县新增清洁能源装机总量达到 25.8 万千瓦（集中式风电 16 万千瓦，分散式风电 4 万千瓦，分布式光伏 5.8 万千瓦），配套建设储能电站容量 300 兆瓦/600 兆瓦时，建设隆德—涇源管道天然气项目。落地项目总投资达到 30 亿元，年产值达到 2 亿元，带动就业 400 人左右，清洁能源年发电量约 5 亿千瓦时，累计引进清洁能源开发企业 3 家，落地总投资亿元以上项目 5 个。

(二) 2023 年目标。确保中能建投绿塬变100兆瓦/200兆瓦时共享储能电站示范项目投入运营,力争实施200兆瓦/400兆瓦时储能(二期)、4万千瓦分散式风力发电、泾源县管道天然气及冬季清洁取暖4个清洁能源项目,总投资13亿元。

二、重点任务

(一) 实施共享储能电站项目。加快发展储能设施建设,提升电网调节能力,为新能源电力消纳提供基础保障,有效助力我县绿色低碳发展与能源结构转型升级。积极建设电网区域性共享储能设施,2023年实现中能建投绿塬变100兆瓦/200兆瓦时共享储能电站示范项目投入运营,实现年发电量4907万千瓦时,调峰收入约2944万元,利税约383万元。计划实施中能建投绿塬变共享储能电站(二期)项目,总投资9亿元,建设规模为200兆瓦/400兆瓦时。

牵头单位:发改局(投促中心)

配合单位:大湾乡人民政府、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泾源分局、审批局、住建局、供电公司。

(二) 发展分散式风电项目。充分挖掘我县风能资源和土地资源开发潜力,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筑牢环境质量底线,把握资源利用上限,优化风电开发布局,在风能资源适宜、电网接入允许区域,推动分散风能资源开发,提升优质风能资源利用效率。计划实施泾源县4万千瓦分散式风力发电项目,拟采用8台单机容量为0.5万千瓦的风电机

组,总装机容量为4万千瓦,总投资为2.22亿元,预计年平均上网电量约86400兆瓦时。

牵头单位:发改局(投促中心)

配合单位:大湾乡人民政府、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泾源分局、审批局、供电公司。

(三) 建设管道天然气项目。逐步完善县城能源基础设施、保障天然气供给、改善居民生产生活条件,减少对煤炭和石油的依赖,减少污染排放,改善大气质量,保护生态环境,守好六盘山生态安全屏障。计划2023年实施泾源县管道天然气项目,建设天然气主管网约40千米,接收门站1座,总投资1.6亿元,提高天然气用户普及率,实现县城用户全覆盖,乡镇用户部分覆盖,降低天然气费用。

牵头单位:住建局、发改局

配合单位:生态环境局泾源分局、自然资源局、审批局、华通天然气公司。

(四) 实施冬季清洁取暖项目。以热源清洁化、建筑能效提升为重点,在县城和农村分区施策、分类推进冬季清洁取暖,从“热源侧”清洁化替代和“用户侧”建筑能效提升两个方面,提升清洁供热水平,加快提高城乡清洁取暖比重,构建环保低碳、节约高效、安全稳定、经济适用的清洁供暖体系。规划实施集中供热热源清洁化改造、集中供热管网改造、清洁能源热源改造、建筑节能改造以及建设智慧供热平台,总投资0.9亿元,2023年新增集中供热面积50万平方米,清洁取暖率达到90%。农村清洁取暖改造0.39万户、面积约20万平方米。

牵头单位：住建局

配合单位：发改局、生态环境局泾源分局、自然资源局、审批局、教体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各乡镇。

三、工作职责

（一）加强规划引领。准确把握国家、自治区和固原市清洁能源政策导向和产业发展方向，认真调研梳理产业发展现状，谋划全县清洁能源产业总体布局、发展方向、目标任务和推进路径。组织制定年度推进计划，明确年度目标、重点任务、时间表和路线图，并组织实施、督导落实。

（二）聚焦要素保障。建立专班负责人牵头抓总，专班成员分工协调，责任单位协同推进的工作机制。加强政策支持和要素保障协调力度，着力解决指标、资金、土地、用工等方面困难问题，保障产业发展和项目建设要素需求，推动项目尽快落地见效。

（三）争取政策支持。围绕产业基础夯实、产业改造提升、产业延链补链等方面，高质量谋划储备一批投资规模大、带动作用强、发展前景好的清洁能源产业项目。加大政策项目资金争取力度，积极向国家、自治区和固原市争取清洁能源产业发展的政策支持、重点项目和指标配额。

（四）加大招商力度。创新招商机制，对标年度工作重点和新能源产业链布局开展精准招商，依托落地企业开展以商招商、以企招商。每年至少1次前往国内清洁能源

产业发达省区和邻居企业开展叩门式招商，每年引进落地总投资亿元以上项目1个。

（五）优化发展环境。充分发挥“店小二”精神，提供“保姆式”服务，积极主动帮助清洁能源企业解决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中存在的困难问题，推动清洁能源产业健康、有序、规范发展。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为加快全县清洁能源产业全面发展，确保工作取得显著成效，促进专班各项任务有序开展，压实相关单位工作责任，建立专班“1+3+N”工作机制（即：清洁能源产业专班“1个专班”+专班办公室、招商引资协调办公室和督查办公室“3个办公室”+N个联动部门），共同形成新能源产业发展的合力，强化联动、部门协同，认真研究解决规划落实中的重大问题，协调推动各项任务落地落实落细。

（二）压实工作责任。专班定期召开会商协调会，统筹推进产业发展工作，协调解决问题。各相关部门要强化协同配合，推动政策落实落细。把清洁能源产业发展纳入重点工作，健全工作机制，细化工作措施，配套扶持政策，在工作推进上相互衔接、上下联动，形成发展合力。

（三）严格督查问效。工作专班办公室、政府督查室将根据年度工作计划，对责任单位落实情况进行督查，对存在“推、绕、拖、假”，工作推进不力、迟缓懈怠、造成重大工作失误

的，坚决予以约谈问责、通报批评。

附件：泾源县 2023 年清洁能源产业专班
工作方案表

附件：

泾源县 2023 年清洁能源产业专班工作方案表

产业类别	包抓专班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发展目标	全产业链核心环节及重点任务	产业链重大项目	工作目标及完成节点	重点对接引进目标企业	备注
清洁能源	<p>专班负责人 王伟</p> <p>专班成员 杨璞 马津垠 于清海</p>	发改局	<p>自然资源局</p> <p>生态环境局</p> <p>农业农村局</p> <p>交通运输局</p> <p>乡村振兴局</p> <p>住建局</p> <p>园区管委会</p> <p>审批局</p> <p>供电公司</p> <p>华通天然气公司</p>	<p>坚持“风光储”一体化发展，加快推进清洁能源替代传统能源，努力打造全区清洁能源转型泾源样板，到2026年，能源结构更趋优化，能源保障更加有力，全县新增清洁能源装机总量达到25.8万千瓦（集中式风电16万千瓦，分散式风电4万千瓦，分布式光伏5.8万千瓦），配套建设储能电站容量300兆瓦/600兆瓦时，建设隆德—泾源管道天然气项目。落地项目总投资达到30亿元，年产值达到2亿元，带动就业400人左右，清洁能源年发电量约5亿千瓦时，累计引进清洁能源开发企业3家，落地总投资亿元以上项目5个。</p>	<p>核心环节1：积极建设电网区域性共享储能设施，2023年实现中能建投绿塬变100兆瓦/200兆瓦时共享储能电站示范项目投入运营，实现年发电量4907万千瓦时，调峰收入约2944万元，利税约383万元。计划实施中能建投绿塬变共享储能电站（二期）项目，总投资9亿元，建设规模为200兆瓦/400兆瓦时。</p> <p>核心环节2：在风能资源适宜、电网接入允许区域，推动分散风能资源开发，提升优质风能资源利用效率。规划实施泾源县4万千瓦分散式风力发电项目，拟采用8台单机容量为0.5万千瓦的风电机组，总装机容量为4万千瓦。</p> <p>核心环节3：2023年实施泾源县天然气管网连通项目，建设天然气管网约40千米，接收门站1座，总投资1.1亿元，提高天然气用户普及率，实现县城用户全覆盖，乡镇用户部分覆盖，降低天然气费用。</p> <p>核心环节4：提升清洁供热水平，加快提高城乡清洁取暖比重，构建环保低碳、节约高效、安全稳定、经济适用的清洁供暖体系。规划实施集中供热热源清洁化改造、集中供热管网改造、清洁能源热源改造、建筑节能改造以及建设智慧供热平台，总投资0.9亿元，2023年新增集中供热面积50万平方米，清洁取暖率达到90%。农村清洁取暖改造0.12万户、面积约6万平方米，清洁取暖率达到5%。</p>	<p>1. 中能建投绿塬变100MW/200MWh共享储能电站示范项目，计划投资4.65亿元，计划2023年投入运营。</p> <p>2. 中能建投绿塬变200MW/400MWh共享储能电站示范项目，计划投资9亿元，2023年开工建设。</p> <p>3. 泾源县中能建投40MW风力发电项目，总投资2.21亿元，计划2023年争取开工建设。</p> <p>4. 泾源县管道天然气项目，计划总投资1.66亿元，开工时间2023年</p> <p>6. 清洁能源取暖项目，计划总投资0.9亿元，开工时间2023年</p>	<p>工作目标1：印发清洁能源产业专班工作方案。完成节点：2023年3月底前。</p> <p>工作目标2：开展重点企业招商引资，2023年5月、8月、10月开展3次外出招商和考察学习；引进1个亿元以上项目落地。完成节点：2023年底前。</p> <p>工作目标3：新建中能建投绿塬变200MW/400MWh共享储能电站示范项目。完成节点：2023年。</p> <p>工作目标4：新建泾源县40MW分散式风力发电项目。完成节点：2023年。</p> <p>工作目标5：积极争取泾源县天然气管道项目。完成节点：2023年。</p> <p>工作目标6：实施清洁取暖项目，完成节点：2023年。</p>	<p>第一批拟对接企业：国家能源集团、国电投铝电投资公司、中能建投资公司、中燃西南分公司等。</p> <p>第二批拟对接企业：中节能风力发电公司、中节能太阳能公司、中国能源建设有限公司、浙江运达风电公司。</p> <p>第三批拟对接企业：中国铝业公司、远景科技集团、华电新能源。</p>	

泾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泾源县 2023 年服装箱包产业 专班工作方案》的通知

泾政办发〔2023〕16 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泾源县 2023 年服装箱包产业专班工作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抓好落实。

泾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3 月 16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泾源县 2023 年服装箱包产业专班工作方案

为全面融入自治区“六新”“六特”“六优”和固原市“五新”“五特”“五优”产业布局，进一步促进我县服装箱包产业提档升级，培育经济新增长极，推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结合我县实际，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主要目标

（一）**总体目标。**加快培育发展服装箱包产业，发挥闽宁协作区域资源优势，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建设产供加销一体的服装箱包产业链，逐步改变产品少、产量低、链条

短、市场占有率低的现状。着力建立现代企业管理制度，推动企业转型升级，提升产业规模层次，延长产业链条，不断提高产业就业承载能力，有效解决“离土”农民就业，促进群众稳定增收。到 2026 年，现代企业管理制度基本形成，产业发展能力明显增强，产业结构持续优化，创新能力显著提高，质量效益显著提升，成为拉动县域经济的新增长极。服装箱包产业产值达到 2 亿元以上，产值 2000 万元以上的企业突破 3 家，至少培育 3 家规模服装箱包生产企业和 1 家自治区“专精特新”企业，

稳定从业人员达到 1200 人以上。

(二) 2023 年目标。更加突出服装箱包产业在全县产业发展中的重要辅助地位，以闽宁产业园区为中心，轻工产业园区及乡镇扶贫车间为补充，按照做强中小微、引进上下游、扩大国内外市场的思路，发挥闽宁协作区域资源优势，积极承接东部沿海地区劳动密集型产业转移，争取引进国内知名服装箱包企业在我县投产运营，引导服装箱包企业逐步从“两来一加工”为主导向订单式、品牌化代加工转变，构建园区、企业、车间、农民“三强一增收”的产业发展格局。实现产业规模扩张、就业工人扩量，年产值突破 1.2 亿元以上，全县服装加工生产能力达到 200 万件（套）以上，箱包等户外用品产量达到 800 万个以上，稳定从业人员达到 700 人以上。

二、重点任务

(一) 促进企业转型，提升产业效益。

1. 建立企业服务台账。开展入企调研行动，按照“一企一策”原则，为县内 8 家服装箱包企业建立服务台账，细化企业发展目标。

2. 健全企业管理制度。针对产品销量好、产值稳定的澳丽妃包袋、巨华运动器材制造、泉祥纺织 3 家公司，引导企业建立现代企业管理制度，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实现“车间转企业”，提高企业管理水平，为企业入规纳统提供基础，力争年内培育规上企业 1 家。

3. 拓展企业市场分量。年内帮助宁夏巨华、澳丽妃包袋有限公司取得产品出口资质，积极开拓海外市场，提高企业效益。加大与中国建材集团等帮扶合作企业对接力度，协助县内企业承接帮扶企业员工服装生产，帮助企业增加订单。力争年内订单增长 10%以上，产值增加 15%以上。

牵头单位：县发改局、乡村振兴局

配合单位：轻工产业园区管委会，各乡镇（镇）人民政府

(二) 引导产品创新，延伸产业链条。

4. 加大产品研发投入。瞄准全市纺织产业发展全产业链布局要求，找准我县服装箱包产业发展定位，大力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引导企业加大科技研发力度，积极组织企业申报产品研发费用补贴，激励企业补齐研发、质量、包装、销售等薄弱环节短板。引导澳丽妃包袋、宁夏巨华等企业，重点围绕环保袋、户外用品、服装定制等系列，加大产品研发和生产，力争年内新增产品 5 种以上，企业创新投入增加 10%以上。

5. 强化保通保畅工作。建立重点企业保供“白名单”，推荐产值达到 1000 万元以上的企业进入自治区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企业“白名单”，强化生产要素保障，确保产品外销不受阻。

牵头单位：县科技局、发改局、乡村振兴局

配合单位：交通运输局

(三) 加大项目招引，承接产业转移。

6. 及时制定招商计划。主攻福建、江苏、浙江等全国服装产业发达地区，紧盯河北白沟、福建泉州等包袋产业发展成熟地区，及时梳理目标企业库，制定招商计划。

7. 强化外出招商力度。切实发挥闽宁对口帮扶桥梁作用，积极承接东部沿海地区劳动密集型产业转移，借力发展。积极发挥服装箱包产业招商组作用，采取蹲点招商、以商招商、订单招商等形式，每季度外出招商1次，力争年内落地服装箱包类企业1家。

牵头单位：县发改局（投资中心）、乡村振兴局

配合单位：服装箱包产业招商组成员单位

（四）加强政策引导，促进产业提质。

8. 全力推动项目进度。协助鹰鹏纺织服装有限公司引进自动化、集成化程度高的新一代充绒机、长臂机，扩大生产能力，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协助宁夏泉祥户外纺织品有限公司引进PU材质生产设备，加快太阳能背包、应急急救防水包、防静电手套等新产品生产线落地投产，拓展产品订单市场，做大产业体量规模；帮助宁夏巨华运动器材制造有限公司依靠我县用工成本较低且稳定程度较好的优势，生产露营帐篷、防潮垫、冲锋衣等多样化的户外装备；协助泾源县红梅制衣有限公司采购特种服装生产专用机，增新增优生产线，延伸“一站式”干洗、保养等服务；协助宁夏同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积极开展医疗用品生产资质审核，并及时推

送到全国招标采购信息平台。

牵头单位：县发改局、乡村振兴局

配合单位：财政局、科技局

（五）搭建发展平台，助推产业集聚

9. 提高园区承载能力。抢抓绿色园区机遇，加大园区低成本改造力度，提高“一站式”审批代办点和企业服务工作站服务水平，发挥园区产业集聚效益，为入园企业提供拎包入住厂房，提升入园企业归属感。

10. 加大产业人才培育。县科技局聘请行业专家组建服装箱包产业科研团队，立足我县企业生产需求，重点研究服装加工企业转型升级、箱包系列产品研发、户外产品拓展等关键技术，提升服装箱包产业科技支撑水平。教体局要充分发挥职业中学作用，设置专业课程、配备师资力量、配套实训基地，结合企业需求和新落地产业项目实际需要开展“订单式”职业技能培训和岗前培训，为落地项目提供高素质产业技术工人，提高企业全员劳动生产率。

11. 强化产品宣传推介。结合我县服装箱包产业基础，重点加强与泉州纺织产业协会等目标企业联系对接，借鉴学习泉州包袋产业成熟发展经验，持续深入宣传我县发展服装箱包产业的优势条件。借力西洽会、西博会、京津冀国际缝制设备暨纺织会等推介活动，组织县内企业积极参加国内有影响力的纺织服装会展、论坛等，同时加强与固原市联系对接，实现优势互补、客源共享。

牵头单位：县轻工产业园区管委会、发改局、乡村振兴局

配合单位：人社局、教育体育局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领导压实责任。成立以专班负责同志任组长，轻工产业园区管委会、发改、乡村振兴、自然资源、生态环境分局等为成员的全县服装箱包产业工作推进专班，建立专班联席会议工作机制，及时研究解决工作推进中存在的困难问题。轻工产业园区管委会、乡村振兴局牵头，成立服务轻工产业园区、扶贫车间包抓领导小组，组织协调项目落地、产供加销对接等相关事宜。服装箱包产业招商组、各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抓好招商引资、项目审批、建设施工、政策兑现等具体事宜。

（二）强化服务优化环境。全面落实中央、自治区、固原市优化营商环境有关政策，完善领导干部担任重点企业联络员等“五项制度”，将服装箱包产业重点项目纳入县级领导包抓任务，重点协调解决落地项目建设融资贷款、纾困基金争取等事宜。县发改局、轻工产业园区管委会要切实提升服务质量，当好“店小二”，对意向服装箱包产业项目，及时指定专人从项目洽谈、签约到落地、投产等提前介入、主动对接；对落地项目，围绕企业登记、注册、项目备案、规划、施工许可等各个环节，全程跟踪代办，创造条件促进项目落地和尽快建成运营。县人社局对全县所有劳动力就业情况进行拉网式全面排查，加大动员力度，对有意愿从事服装箱包产业的人员，做到“乡不漏村、村不漏户、

户不漏人”，满足现有企业和新落户项目用工需求。县发改局（商贸中心）要借助京东、亚马逊、禾苞蛋等电商平台，充分发挥电子商务优势，提高服装箱包产品外销能力。

（三）强化落实纾困解难。全面落实自治区、固原市相关优惠政策，凡在我县投资服装箱包生产企业，在用地需求、厂房租赁、科技创新、融资服务、物流运输等方面，在符合政策前提下给予最大优惠，切实降低企业生产成本。县财政局要整合各类中小微企业财政奖补资金，解决服装箱包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税务部门要及时落实各项减税缓税免税政策。担保公司要按照保本微利原则为服装箱包企业提供担保服务，提高中小微企业承贷能力。

附件：泾源县 2023 年服装箱包产业专班工作方案表

泾源县 2023 年服装箱包产业专班工作方案表

产业类别	包抓专班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发展目标	产业链核心环节及重点任务	产业链重点项目	2023 年工作 目标	重点对 接引进 目标企 业及计 划	备注
服装箱包	专班负责人 陈晓恣 专班成员 马津垠 孙婀娜	发改局、乡村振兴局	园区管委会 财政局 自然资源局 人社局 生态环境局 泾源分局 科技局 投促中心 各镇人民政府	2022 年服装箱包产业产值达到 2 亿元以上，产值 2000 万元以上的企业突破 3 家，稳定从业人员达到 1200 人以上。	<p>核心环节一：促进企业转型，提升产业效益。重点任务：1. 建立企业服务台账。开展入企调研行动，按照“一企一策”原则，为县内 8 家服装箱包企业建立服务台账，细化企业发展目标。2. 健全企业管理制度。针对产品销量好、产值稳定的澳丽妃包袋、鹰鹏纺织服装、泉祥纺织 3 家公司，引导企业建立现代企业管理制度，健全财务管理制度，提高企业管理水平，为企业入规纳统提供基础。3. 年内帮助宁夏巨华、澳丽妃包袋有限公司取得产品出口资质，积极开拓海外市场，提高企业效益。加大与中国建材集团等帮扶合作企业对接力度，协助县内企业承接帮扶企业员工服装生产，帮助企业增加订单。力争年内订单增长 10%以上，产值增加 15%以上，培育规上企业 1 家。</p> <p>核心环节二：引导产品创新，延伸产业链条。重点任务：4. 加大产品研发投入。瞄准全市纺织产业发展全产业链布局要求，找准我县服装箱包产业发展定位，大力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引导企业加大科技研发力度，积极组织企业申报产品研发费用补贴，激励企业补齐研发、质量、包装、销售等薄弱环节短板，引导澳丽妃包袋、宁夏巨华等企业，重点围绕环保袋、户外用品、服装定制等系列加大产品研发和生产，力争年内新增产品 5 种以上，企业创新投入增加 10%以上。5. 强化保通保畅工作。建立重点企业保供“白名单”，推动产值达到 1000 万元以上的企业进入自治区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企业“白名单”，强化生产要素保障，确保产品外销不受阻。</p> <p>核心环节三：加大项目招引，承接产业转移。重点任务：6. 及时制定招商计划。主攻福建、江苏、浙江等全国服装产业发达地区，紧盯河北白沟、福建泉州等包袋产业发展成熟地区，及时梳理目标企业库，制定招商计划。7. 强化外出招商力度。切实发挥闽宁对口帮扶桥梁作用，积极承接东部沿海地区劳动密集型产业转移，借力发展。积极发挥服装箱包产业招商组作用，采取蹲点招商、以商招商、订单招商等形式，力争年均落地服</p>	<p>项目一：鹰鹏纺织服装有限公司新一代充绒机、长臂机等设备采购项目。</p> <p>项目二：宁夏泉祥户外纺织品有限公司 PU 材质先进设备采购及太阳能背包、应急急救防水包、防静电手套等</p>	<p>工作目标 1:帮助县内企业争取到中建材等对口帮扶央企职工工作服订单。</p> <p>工作目标 2:全县服装加工生产能力达到 200 万件（套）以上，箱包等户外用品产量达到 800 万个以上，年产值达到 1.2 亿元，稳定从业人员达到 700 人以</p>	<p>第一批企业：赴长三角、珠三角、山东、江苏、浙江等纺织服装产业发达地区开展精准招商，对接服装生产、箱包加工、户外用品生产等</p>	

			<p>装箱包类企业 1 家。</p> <p>核心环节四：加强政策引导，促进产业提质。重点任务：8. 全力推动项目进度。协助鹰鹏纺织服装有限公司引进自动化、集成化程度高的新一代充绒机、长臂机，扩大生产能力，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协助宁夏泉祥户外纺织品有限公司引进 PU 材质生产设备，加快太阳能背包、应急急救防水包、防静电手套等新产品生产线落地投产，拓展产品订单市场，做大产业体量规模；帮助宁夏巨华运动器材制造有限公司依靠我县用工成本较低且稳定程度较好的优势，生产露营帐篷、防潮垫、冲锋衣等多样化的户外装备；协助泾源县红梅制衣有限公司采购特种服装生产专用机，增新增优生产线，延伸“一站式”干洗、保养等服务；协助宁夏同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积极开展医疗用品生产资质审核，并及时推送到全国招标采购信息平台。</p> <p>核心环节五：搭建发展平台，助推产业集聚。重点任务：9. 提高园区承载能力。抢抓绿色园区机遇，加大园区低成本改造力度，提高“一站式”审批代办点和企业服务工作站服务水平，发挥园区产业集聚效益，为入园企业提供拎包入住厂房，提升入园企业归属感。10. 强化产业人才培育。县科技局聘请行业专家组建服装箱包产业科研团队，立足我县企业生产需求，重点研究服装加工企业转型升级、箱包系列产品研发、户外产品拓展等关键技术，提升服装箱包产业科技支撑水平。教体局要充分发挥职业中学作用，设置专业课程、配备师资力量、配套实训基地，结合企业需求和新落地产业项目实际需要开展“订单式”职业技能培训和岗前培训，为落地项目提供高素质产业技术工人，提高企业全员劳动生产率。11. 强化产品宣传推介。结合我县服装箱包产业基础，重点加强与泉州纺织产业协会等目标企业联系对接，借鉴学习泉州包袋产业成熟发展经验，持续深入宣传我县发展服装箱包产业的优势条件。借力西洽会、西博会、京津冀国际缝制设备暨纺织会等推介活动，组织县内企业积极参加国内有影响力的纺织服装会展、论坛等，同时加强与固原市联系对接，实现优势互补、客源共享。</p>	<p>新产品生产线项目。</p> <p>项目三：宁夏巨华运动器材制造有限公司露营帐篷、防潮垫、冲锋衣等户外装备生产线。</p> <p>项目四：泾源县红梅制衣有限公司特种服装生产线及“一站式”干洗、保养等服务项目。</p>	<p>上。</p> <p>工作目标 3：主攻福建、江苏、浙江等全国服装产业发达地区，紧盯河北白沟、福建泉州等包袋产业发展成熟地区，外出招商 2 次以上，年内招引落地服装箱包类企业 1 家。</p>	<p>项目 3 个以上，拟对接时间：5 月份。</p> <p>第二批企业：赴河北白沟、福建泉州、厦门对接服装箱包、晴雨伞生产项目 3 个以上，拟对接时间：8 月份。</p>	
--	--	--	--	--	---	---	--

泾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政务信息工作的通知

泾政办发〔2023〕17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政务信息是领导同志了解情况、开展工作的依据，是各地各部门反映问题、建言献策的载体，是政府系统沟通联系、交流经验的渠道，是机关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政务信息报送工作，提高全县政务信息工作质量和效率，更好地服务各级政府和领导科学决策，充分发挥政务信息服务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作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把握报送重点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融入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从讲政治的高度、“三服务”的角度，牢牢把握政务信息报送的原则性和方向性，确保政府和领导的关注点在哪里，政务信息服务就跟到哪里。

（一）围绕“十四五”期间，国家和自治区、固原市、泾源县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报送信息，客观全面反映工作进展、取得成效、面临问题及对策建议，准确体现“实”。

（二）围绕改革发展过程中的新情况、新变化、新趋势报送信息，把脉经济社会最新动向，及时体现“新”。

（三）围绕乡村振兴、产业发展、招商引资、民生改善、生态环境保护、深化改革、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六权”改革、六大提升行动等工作开展情况；重点项目建设及专项工作进展情况、主要措施、存在问题及对策建议。

（四）“十四五”期间、年度、季度和阶段性重点工作的主要措施、进展情况、存在的问题及对策。

（五）在工作中取得的重大成绩、展现的工作亮点等，具有推广价值和指导意义的工作方法和措施，有参考价值的专题调研报告。

（六）重大经济动态，社情民意、倾向性、苗头性问题。

（七）自治区政府办公厅、市、县政府办公室有关约稿信息。

二、提高信息质量

树立大信息理念和精品意识，坚持喜忧兼报原则，围绕区、市政务信息报送要点，结合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部门特点和重点工作，加强综合分析和概括提炼，加大以数据、案例为支撑的经验型、思路型、问题型、对策型信息挖掘和报送力度，做到信息主题鲜明、内容充实、数据准确、结构简洁、标题提炼、文字出彩，切忌以偏概全，主观

臆断，有效推动信息服务由大水“漫灌式”向精准“滴灌式”转变，提升信息的综合参考价值和使用效率。

（一）重视问题类信息。坚持问题导向，善于开小口、掘深井，注意反映宏观性、全局性的重大问题，把问题找在点上、挠到痒处、挖到根部，努力争取上级政府的支持与帮助，为各级政府不断完善措施和推动落实提供政务服务。

（二）重视调研类信息。将调研的触角向基层一线延伸，让“进村入户、进厂入园”成为常态，主动获取第一手“深度材料”，反映基层的真实情况和呼声，努力为领导把握大局、作出决策提供依据，推动基层难点问题得到有效解决，让基层的亮点成效得到有效推广。

（三）重视预警预报类信息。主动适应互联网时代政务信息工作面临的新形势、充分运用现代技术手段开展信息收集和分析，特别是发改局、统计局等部门要当好“千里眼”“顺风耳”，善于从新闻报道、社会舆情中发现苗头性、趋势性、倾向性信息，为领导同志掌握情况、作出决策提供参考依据，推动信息工作从内部“小循环”向内外“大循环”转变。

（四）提高稿件采编的深度。紧紧围绕本单位的中心工作，进一步转变工作作风，深入基层，深入实际，切实加强信息调研工作。要突出重点，认真总结工作经验，并针对存在问题提出对策建议。要加强对一般性

或动态性信息的提炼和深度开发，积极挖掘特色和亮点，努力提高报送稿件的质量和水平。不得报送会议、简报类信息，若上报此类信息不计入上报数量。

三、完成报送任务

县政府办公室下发的信息工作要点及约稿函，主要是依据自治区政府办公厅工作安排部署和县政府领导信息服务需要，提出的指导性意见和工作要求，具有明确的指向性。各乡镇、各部门、各有关单位要逐条研究细化，确保信息质效。

（一）完成日常报送任务。各乡镇、各部门要遵循减少数量、提高质量的原则，按照规定时限向县政府办公室报送信息。各乡镇、各部门信息工作人员要精编细选，字斟句酌，做好信息的捕捉收集、挖掘整理和提炼工作。各乡镇每月报送信息不少于3篇，县政府组成部门每月报送不少于4篇，直属机构、市驻泾各单位不少于2篇。

（二）完成约稿报送任务。约稿信息不是自选动作，是必须完成的硬任务。县政府办公室将采取指定内容、限定时限等方式，定期不定期进行书面约稿。各相关单位务必抓好组织调度，按《约稿通知》要求，撰写高质量稿件，经单位相关负责人把关后按时报送。

四、健全工作制度

（一）落实领导责任。各乡镇、各部门要将政务信息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主要负责同志高度重视、亲自安排、加强研究、

督促检查,确保信息工作者分管领导“真管”,有专职人员“实干”,不断加强工作队伍建设、提升信息报送意识,切实发挥政务信息加强交流沟通、提供决策参考、推广经验典型的作用。

(二) 强化队伍建设。各乡镇、各部门要明确1名文字功底扎实、态度认真负责、岗位相对稳定的人员作为信息员,负责政务信息的收集、整理、编写和上报工作,定期研究信息工作,努力提高信息捕捉能力和采编水平。请于2023年3月22日前将信息工作分管领导、信息员姓名及联系电话(附件一)电子版发送县政府办公室邮箱jyxzhfb@163.com。

(三) 加强指导培训。县政府办公室将每年结合总体工作安排,举办1期信息编报培训班,安排政务信息等课程。从各乡镇、各部门、各有关单位调训人员,到县政府办公室跟班学习信息编报,个别优秀的可适当延长跟班学习时间,并优先推荐参加全区政府系统文秘骨干培训班。

(四) 规范报送途径。各乡镇、各部门政务信息由信息员通过宁夏政务协同办公平台进行政务信息报送。登录“宁夏政务协同办公平台”—“综合事务”—“文件专送”,以单位名称+信息标题作为专送标题,信息正文word版作为附件,接收人员选择“泾源

县政府办收文员”,点击“提交”即可。纸质版报送至县行政中心411室。

(五) 表彰处罚规定。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将根据各单位政务信息报送和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年度考核,确定每年度全县政务信息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并进行表彰。同时,对年度考核中总体成绩不达标的单位进行通报,并计入年度总体考核。

(六) 严格考核通报。政府办公室将按月统计反馈政务信息报送及采用情况,并以县政府办公室名义每季度通报一次政务信息报送情况(具体考核办法见附件三),考核结果将纳入年度绩效考核,并将其作为效能目标管理考核和政务信息工作评优评先的重要依据。期间,将不定期对信息工作消极敷衍、未完成报送任务、长期不报送信息以及迟报、误报、漏报、瞒报、虚报重要信息的单位进行通报批评。

附件:1.政务信息工作分管领导和骨干信息员汇总

2.2023年政务信息报送要点

3.政务信息考核计分办法

4.泾源县政务信息报送任务分解表

泾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3月17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一

政务信息工作分管领导和骨干通讯员汇总表

单位名称	分管领导	联系方式	通讯员	联系方式	备注

附件二

2023年政务信息报送要点

2023年第一季度,各地各部门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等系列会议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和自治区“两会”部署要求,围绕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融入新发展格局、加快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等战略部署搜集信息、提出建议,及时报送更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面临的新形势、新情况,跟踪反映做好“三稳”工作、把握“六个统筹”、聚焦“三区建设”、致力“七大突破”的新做法、新经验,有效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新进展、新挑战,以优质高效的信息工作服务科学决策,为全面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美丽新宁夏建设作出贡献

一、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1. 持续深入落实稳经济一揽子政策和接续措施的工作进展、困难问题、意见建议。

2. 全面实施经济发展“六大提质升级行动”,着力培育新的增长点、打造新的增长极、形成新的动力源的具体措施、困难问题、意见建议。

3. 坚决落实扩大内需战略,强力开展大抓

项目、抓大项目、抓高质量项目,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增长的创新做法、困难问题、意见建议。

4. 着力推进产业振兴战略,大力发展“六新六特六优”产业,重点建设“七大产业基地”、打造“十条产业链”的经验做法、困难问题、意见建议。

5. 着力开展“消费需求促进年”活动,积极支持基础性消费、扩大服务性消费、培育新型消费的主要做法、困难问题、意见建议。

6. 切实落实“两个毫不动摇”,加大各类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纾困帮扶力度,着力改善市场预期、提振市场信心、增强市场活力的经验做法、困难问题、意见建议。

7. 落实国家能源安全战略,高水平建设国家新能源综合示范区,打造绿色能源产业基地的主要做法、困难问题、意见建议。

8. 着力实施数字产业化工程、产业数字化工程、数字化政务工程、数字化社会工程,高质量建设西部数谷的经验做法、困难问题、意见建议。

9. 纵深推进“放管服”改革,持续深化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着力打造全国一流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的经验做法、困难问题、意见建议。

10. 完善财政金融联动政策,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小微企业、科技创新、绿色发展等领域支持力度的做法成效、困难问题、意见建议。

二、推动高水平开放体系建设

11. 深化新一轮国有企业改革，推动国有企业聚焦主责主业、国有资本向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集中的做法成效、困难问题、意见建议。

12. 稳妥推进农村综合改革，持续深化“六权”改革，提高资源市场化配置效率，推动各类闲置资源有效利用的经验做法、主要成效、困难问题、意见建议。

13. 主动融入双循环新发展格局，共建“一带一路”和“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国家“三个试验区”，在合作中开辟新领域新赛道、塑造新动能新优势的主要做法、困难问题、意见建议。

14. 实施“外资三年外贸五年倍增计划”，强化银川综保区、石嘴山保税物流中心、中国（银川）跨境电商综试区等平台载体功能，着力扩大进出口贸易规模的主要做法、困难问题、意见建议。

15. 扩大市场准入，完善支持政策，吸引更多重大外资项目和技术含量高的中小外资项目的主要做法、困难问题、意见建议。

三、推动教育科技高质量发展

16. 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实施教育质量提升行动，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促进教育公平，办好人民满意教育的做法成效、困难问题、意见建议。

17. 大力实施科技创新力量厚植、主体培育、协同联动、生态涵养“四大工程”，高水平建设全国东西部科技合作引领区的

创新做法、困难问题、意见建议。

18. 围绕重点产业及产业链升级，培育科技创新平台，加强科技基础能力建设，推进科技体制改革攻坚，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的创新做法、困难问题、意见建议。

四、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

19. 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绿色转型，协同推进降碳、节水、减污、扩绿、增长的经验做法、困难问题、意见建议。

20. 坚决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持续推进以“一河三山”为重点的生态保护修复，加快全国科学绿化示范区建设的经验做法、困难问题、意见建议。

21. 全面加快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积极实施“碳达峰十大行动”，坚决遏制“两高一低”项目盲目发展，走绿色低碳发展新路子的具体措施、困难问题、意见建议。

五、推动城乡山川高质量发展

22. 围绕五市和宁东功能定位、强县强区建设、新型城镇化建设、农村经济发展等区域规划布局，着力推动城乡山川高质量发展的主要做法、困难问题、意见建议。

23. 围绕建设农业强国和农业农村现代化目标，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加强“五大振兴”的主要做法、困难问题、意见建议。

24. 围绕提升城市承载力、治理力、吸引力，强化城市规划建设治理，提升城市品质的主要做法、困难问题、意见建议。

六、推动民生社会事业高质量发展

25. 实施“七个民生工程”，办好 10 个

方面 30 项民生实事的主要做法、工作成效、困难问题、意见建议。

26. 推动财力下沉，做好基层“三保”工作的经验做法、困难问题、意见建议。

27. 落实落细就业创业优先政策，努力稳定现有就业岗位、增加新的就业岗位，抓好脱贫人口、退役军人、青年特别是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的做法成效、困难问题、意见建议。

28. 统筹抓好内部生产和外部供应，全面做好“稳物价”工作，提升粮油肉蛋奶果蔬等生活必需品生产、储备、物流和应急保障能力，有效保障人民生产生活的创新做法、困难问题、意见建议。

29. 稳妥推进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推动失业、工伤保险省级统收统支和基本医疗保险省级统筹的工作进展、困难问题、意见建议。

30. 逐步推进城乡低保标准“两线合一”，加强低收入家庭、生活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切实兜住兜牢基本民生底线的工作进展、困难问题、意见建议。

31. 全力推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和区域均衡布局，推动城市医疗集团和县域医共体一体化运行的工作进展、困难问题、意见建议。

32. 完善“一老一幼”服务保障体系，推进养老托育服务提质扩容，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和少子化的主要做法、困难问题、意见建议。

33. 坚持“房住不炒”定位，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全面抓好回迁难、办证难、烂尾楼、自建房、保交楼等专项工作，推动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经验做法、困难问题、意见建议。

七、推动高水平安全体系建设

34. 坚决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主动适应新冠病毒感染疫情防控新阶段新要求，统筹抓好后疫情时代各项工作的经验做法、困难问题、意见建议。

35. 严格执行粮食安全、耕地保护责任制，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基本农田“非粮化”，积极创建全国省域高标准农田示范区的主要做法、困难问题、意见建议。

36. 全面落实国家新一轮千亿斤粮食产能提升行动，做好春耕备耕、稳定播种面积，确保粮食产量不减、储备充足的工作做法、困难问题、意见建议。

37. 全面强化煤矿、危化、燃气、交通、消防、网络运行等重点领域风险隐患源头整治，坚决遏制重大事故的主要做法、困难问题、意见建议。

38. 优化防灾减灾救灾体制机制，提高森林草原火灾、水旱灾害、极端天气等重大灾害应对能力的创新做法、困难问题、意见建议。

39. 防范和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坚决遏制增量、化解存量的主要做法、困难问题、意见建议。

40. 推进基层治理创新，提高城乡社区为民服务能力和水平，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

推动建设更高水平平安宁夏的经验做法、困难问题、意见建议。

附件三

政务信息考核计分办法

一、考核计分依据

泾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政务信息考核采取计算报送数量和采用条目结合的计分办法，即各乡（镇）、各单位报送的政务信息按照相应的计分规则对报送数量、被采用条数分别计分，将累积得分之和作为月度、年度政务信息考核得分。

二、报送计分规则

报送任务。分类确定各乡（镇）、各部门每月政务信息报送数量（详见附件四）：各乡镇每月报送信息不少于3篇，县政府组成部门每月报送不少于4篇，直属机构、市驻泾各单位不少于2篇。各单位完成每月报送数量计算基础分10分；超额报送50%的加2分，超额报送100%的加5分；未完成报送任务基础分为0分；对连续2个月未完成报送任务的单位进行通报；上报的信息有明显重复报送、抄袭的，一次性扣3分。

约稿计分。各单位要认真按照政府办公室的约稿通知要求，组织信息员，安排时间，完成约稿信息。按照《约稿通知》要求完成信息任务的单位每次加3分，未按《约稿通知》及时完成约稿任务的单位每次扣3分。

三、采用计分规则

采用量化计分。各乡镇、各部门通过县政府报送的信息，被自治区政府办公厅《宁夏政务信息》以及国办等有关报刊采用每条计5分；“动态”采用1条计3分；被固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采用刊登市政府政务信息的计2分。报送数量未达到指导线的，不计算采用得分。

附件四

涇源县政务信息报送任务分解表

单位：篇

单 位	月任务	单 位	月任务
政府办	15	大湾乡	3
发改局	4	六盘山镇	3
教体局	4	香水镇	3
科技局	4	黄花乡	3
公安局	4	兴盛乡	3
民政局	4	涇河源镇	3
司法局	4	新民乡	3
财政局	4	税务局	2
人社局	4	气象局	2
自然资源局	4	社会经济调查队	2
住建局	4	电力局	2
交通局	4	人 行	2
水务局	4	农 行	2
农业农村局	4	信用联社	2
文旅局	4	公积金管理中心	2
卫健局	4	电信公司	2
退役军人事务局	4	移动公司	2
应急局	4	邮政局	2
审计局	4	联通公司	2
市场监管局	4		
统计局	4		
生态环境局	4		
乡村振兴局	4		
医保局	4		
审批局	4		
轻工产业园	4		
投促中心	2		

涇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涇源县 2023 年中药材产业 专班工作方案》的通知

涇政办发〔2023〕18 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涇源县 2023 年中药材产业专班工作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抓好落实。

涇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3 月 17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涇源县 2023 年中药材产业专班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涇源县特色产业发展提质增效行动方案》（涇党发〔2022〕86 号）要求，进一步提升中药材产业规模和整体实力，推进我县中药材产业高质量发展，结合工作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中央一号文件精神，全面落实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和自治区党委十三届二次、三次全会

精神、市委五届五次、六次、七次全会和县委十五届三次、四次、五次全会精神，努力把中药材产业培育成保障中药质量的基础产业、支撑乡村振兴的特色产业、强县富民的优势产业、可持续发展的生态产业。

二、基本原则

坚持规范化种植与示范带动相结合。以中药材规范化种植示范点建设为抓手，通过政府引导，企业示范带动，鼓励广大农户积极参与中药材种植，增加农民收入，助力乡

村振兴。

坚持政策引导与自主发展相结合。制定优惠政策，提高奖补标准，牢固树立以商招商理念，引进一批中药材加工龙头企业进驻泾源，推动中药材产业规范发展、科学发展、可持续发展。

坚持绿色发展与品牌培育相结合。将绿色发展与品牌建设放在突出位置，鼓励企业开展绿色、有机认证，积极开展名牌产品、地理标志认定和商标注册，加快形成“特色+规模+品牌”的经营格局，促进产业提质增效。

坚持资源保护与开发利用相结合。以白鲜皮、款冬花、旱半夏、九节菖蒲为主打品种，加强六盘山优质药材种质资源和珍稀中药材物种保护、品种提纯复壮、药材道地性研究，培育2个道地中药材品种，实现中药材产业资源可持续利用。

三、发展目标

(一) 总体目标。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高质量发展为目标，推动构建区域化布局、规范化运行、深层次开发、产业化经营的中药材产业体系，以白鲜皮、款冬花、旱半夏、九节菖蒲为主打品种，以“良种繁育、大田种植、林药间作和林下仿野生种植”为重点，采取“公司（合作社）+基地+农户”模式，加快推进中药材规范化种植和产地初加工，把泾源优质中药材打造成为在全国有影响的特色产业，群众增收致富的优势产业。

(二) 年度目标。2023年，全县计划种植中药材2.44万亩，其中种苗繁育基地2处200

亩，大田规范化种植基地7处4700亩，林下仿野生中药材种植基地1处10000亩，林药间作规范化种植基地3处9500亩。到2026年，建设六盘山珍稀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2处、高标准规范化大田种植基地6个、林下仿野生种植产业示范基地10个、中药材产地初加工集聚地2个、中药材产业新型研发技术平台2个，培育有全国影响力的特色中药材品牌，力争中药材种植面积稳定在6万亩以上（其中高标准规范化中药材基地5000亩），产值达到3亿元。

四、重点任务及责任分工

(一) 中药材资源保护利用

1. 六盘山珍稀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

(1) 张堡村中药材良种繁育示范点。在六盘山镇张堡村利用播种、种苗移植等方式，繁育五味子、桃儿七、淫羊藿、白鲜皮、芍药、独活、唐古特大黄等中药材种苗，面积100亩。

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科技局、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六盘山镇

责任人：糟海学、马志宏、张小飞、褚月霞

(2) 龙潭村中药材良种繁育示范点。在泾河源镇龙潭、白面等村利用播种、种苗移植等方式，繁育北重楼、七叶一枝花、桃儿七、淫羊藿、白鲜皮等中药材种苗，面积100亩。

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科技局、乡村

振兴局

实施单位：泾河源镇

责任人：糟海学、马志宏、张小飞、
丁毅

完成时限：2023年2月底前完成土地流转；3月底完成种子、种苗、化肥等生产资料采购及平田整地工作；5月底完成种植；6-9月份田间管理。

(二) 大田中药材规范化种植基地

2. 周沟村中药材规范化种植示范点。在六盘山镇周沟村种植板蓝根、芍药、柴胡等，面积2000亩。

责任单位：科技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六盘山镇

责任人：马志宏、糟海学、张小飞、
褚月霞

3. 沙南村中药材规范化种植示范点。在香水镇沙南村种植白鲜皮、黄芪等，面积200亩。

责任单位：科技局、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香水镇

责任人：马志宏、张小飞、韩志杰

4. 东峡流域中药材规范化种植示范点。在泾河源镇东峡流域种植芍药、重楼、白鲜皮、黄精、黄芩等，面积1000亩。

责任单位：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局、
科技局、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泾河源镇

责任人：冶兴亮、糟海学、马志宏、

张小飞、丁毅

5. 底沟村中药材规范化种植示范点。在泾河源镇底沟村种植黄精、芍药、黄芪、红芪、黄芩等，面积1000亩。

责任单位：自然资源局、科技局、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泾河源镇

责任人：冶兴亮、马志宏、张小飞、
丁毅

6. 先进村中药材规范化种植示范点。在新民乡先进村种植独活、木香等，面积100亩。

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科技局、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新民乡

责任人：糟海学、马志宏、张小飞、
王学良

7. 羊槽村中药材规范化种植示范点。在黄花乡羊槽等村种植黄精、黄芪等，面积200亩。

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科技局、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黄花乡

责任人：糟海学、马志宏、张小飞、
魏霄鹏

8. 杨岭村中药材规范化种植示范点。在大湾乡杨岭村种植以黄芩、白鲜皮、芍药为主打品种的中药材，面积200亩。

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科技局、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大湾乡

责任人：糟海学、马志宏、张小飞、朱云

完成时限：2023年2月底前完成土地流转；3月底完成种子、种苗、化肥等生产资料采购及平田整地工作；5月底完成种苗移栽和种子播种；6-9月份田间管理；10-12月完成采挖、贮藏、加工及销售等工作。

（三）林下中药材种植

9. 蒿店流域、什字流域、东山坡流域林下仿野生中药材种植示范点。以不破坏森林植被、不改变土地用途、不污染环境为前提，在六盘山镇林下种植板蓝根、芍药、秦艽、柴胡等，面积10000亩，探索林下中药材种植模式，形成以药养林，实现可持续发展。

责任单位：自然资源局、科技局、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六盘山镇

责任人：冶兴亮、马志宏、张小飞、褚月霞

10. 兰大庄、上秦村林药间作示范园区。在泾河源镇兰大庄、上秦村围绕旅游产业，黑果花楸间作套种板蓝根、芍药、秦艽、柴胡、油菜等，面积1600亩，促进林、旅、药融合，提高单位土地产出率。

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自然资源局、科技局、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泾河源镇

责任人：糟海学、冶兴亮、马志宏、张小飞、丁毅

11. 张台燕家山流域林药间作规范化种植示范点。在新民乡张台燕家山流域，先锋、先进流域种植板蓝根、秦艽、黄芩、黄芪、黄精等，面积5000亩。

责任单位：自然资源局、科技局、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新民乡

责任人：冶兴亮、马志宏、张小飞、王学良

12. 黄花乡羊槽村、胜利村林药间作规范化种植示范点。在黄花乡羊槽、胜利等村林下种植板蓝根、秦艽、黄芩、黄芪、黄精等，面积2900亩。

责任单位：自然资源局、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黄花乡

责任人：冶兴亮、张小飞、魏霄鹏

完成时限：2023年2月底前确定种植地块；3月底完成种子、种苗、化肥等生产资料采购及平田整地工作；5月底完成种苗移栽和种子播种；6-9月份田间管理；10-12月完成采挖、贮藏、加工及销售等工作。

（四）推进中药材产业融合发展

13. 六盘山药用植物“产学研、科普+康养旅”的综合示范基地。在泾河源镇底沟村种植以芍药为主具有生态价值、药用价值、观赏价值的中药材300亩，建设产学研、科普、学生劳动课体验教学、康养旅的综合示范基地。

责任单位：科技局

实施单位：泾河源镇

责任人：马志宏、丁毅

完成时限：2023年10月底完成示范基地建设项目申报；2024年3月底完成种子、种苗、化肥等生产资料筹备及平田整地工作；4月底完成育苗；5月底完成移栽种植；6-9月份田间管理。

（五）延伸中药材产业链

14. 研发六盘山中药材功能性产品。选取本地特色中药材，研发六盘山中药材功能性产品1-2种，提升产品附加值，延伸产业链。

责任单位：科技局

实施单位：轻工产业园区管委会

责任人：马志宏、秦小兵

完成时限：2023年3月底完成项目申报，6月底完成新设备采购、新工艺设计方案；12月底前完成设备购置、安装、调试工作；2024年6月底完成试验，11月底完成样品生产。

15. 改扩建收贮车间和干燥车间。采用现代化科学管理方法和信息技术手段改扩建中药材收贮车间2000平方米，对车间环境进行监测、调控。建设干燥车间300平方米，采购中药材烘干设备，根据不同中药材特性设置干燥参数，最大程度保存药材的有效成分。

责任单位：科技局

实施单位：六盘山镇、泾河源镇

责任人：马志宏、褚月霞、丁毅

完成时限：2023年3月底制定方案，2024年8月底全面投入使用。

（六）加强中药材质量管理

16. 中药材质量溯源体系及信息化管理

体系。开展绿色生产技术体系和全链条信息管理体系研究，推进中药材基础数据库建设，对中药材的繁育、种植、加工、流通全过程实施质量追溯监管，实现中药材来源可追溯、去向可查找、质量可查证；及时发布生产、销售、价格、仓储、物流、新技术、新产品等信息，引导合理安排生产，促进产销衔接。

责任单位：科技局、市场监管局

实施单位：科技局

责任人：马志宏、李志强

完成时限：2023年3月制定方案，8月底完成新设备采购、新系统设计；11月底前完成设备购置、安装、调试工作；2024年8月底全面投入使用。

五、扶持政策

（一）中药材良种繁育。中药材种子露地、覆膜和穴盘等方式育苗成活率达到85%以上，达到验收标准，露地育苗每亩补贴500元，覆膜育苗每亩补贴600元。对于示范园区，根据国家、区市园区建设相关政策，给予支持补助。

（二）大田规范化种植。一是农户在本方案规划区域内集中连片种植白鲜皮、款冬花、旱半夏、九节菖蒲为主的中药材面积1亩以上，中药材种子直播成活率达到85%以上，每亩补贴200元；中药材种苗移栽成活率达到85%以上，每亩补贴500元。二是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在本方案规划区域内集中连片种植白鲜皮、款冬花、旱半夏、九节菖蒲、黄芩、黄芪、黄精、秦艽、芍药、大黄、党

参、柴胡、板蓝根为主的中药材 50 亩及以上，中药材种子直播成活率达到 85%以上，每亩补贴 100 元；中药材种苗移栽成活率达到 85%以上，每亩补贴 400 元。三是兰大庄、上秦村种植区域作为林、旅、药融合发展示范区，参照区市园区政策支持。

（三）林药间作及林下仿野生种植。林药间作及林下仿野生种植中药材，在本方案规划区域内种植秦艽、九节菖蒲、党参、柴胡为主的中药材密度达到每亩 1500 株及以上，种子直播每亩补贴 100 元、种苗移栽每亩补贴 300 元。

（四）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根据国家和自治区项目政策，结合联农带农情况，给予支持补助。

（五）药材加工。初加工县内地产药材 30 吨及以上，每吨补贴 100 元（证明材料：原材料来源台账、给种植户兑付的销售资金银行流水）。

（六）品牌创建。绿色产品认证每个一次性“以奖代补”2 万元；有机产品认证每个一次性“以奖代补”10 万元；通过 GMP 认证、SC 认定的企业、合作社等经营主体，每个一次性“以奖代补”5 万元；获得宁夏优品或自治区著名商标认证的每个“以奖代补”10 万元；获得地理标志认证的每个“以奖代补”5 万元。

（七）市场营销。县内合作社、家庭农场、种植大户等收购销售地产药材 100 吨及以上，每吨补贴 100 元（证明材料：收购台账、销

售台账、资金银行流水）。对参加市级、区级和区外休闲农业节会、乡村旅游推介会、特色农产品品牌展示会的中药材经营主体，每参加一次分别给予“以奖代补”资金 1000 元、2000 元、5000 元。在县内设立泾源特色中药材产品直销店、销售市场，年销售收入 50 万-100 万元、100 万元以上的，给予以奖代补 2 万元、5 万元。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张毓龙任组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陈宝和县政协副主席赵宝安任副组长的中药材产业工作专班，负责各项任务的推进落实，统筹推进全县中药材产业高质量发展，各乡镇、各有关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将中药材产业发展与当前重点工作同部署、同安排。**科技局**牵头制定实施方案，向自治区科技厅申报中药材科技研发项目、科技特派员项目等，争取产业发展资金，建立联农带农机制，做好督查、考核、验收、资金兑付等工作。**农业农村局**负责向自治区农业农村厅申报中药材园区建设、示范推广项目、中药材产业化项目等工作，争取产业发展资金，落实中药材政策性农业保险及方案中承担的各项工作任务，做好验收、补贴兑付、考核等工作。**自然资源局**负责向自治区林草局申请林下中药材项目、种植土地性质审批及方案中承担的各项工作任务，做好验收、补贴兑付、考核等工作。**发改局**负责对接落实基础条件建设项目，争取项目资金，同时做好

中药材产品电商销售对接等工作。**财政局、乡村振兴局**负责资金筹措和落实工作。**各乡镇**负责做好宣传动员、地块预留、组织种植、面积自验和资金兑付等工作。**保险公司**负责做好中药材企业保险产品宣传、购买和理赔等工作。

（二）完善政策机制。制定推进中药材产业发展的土地流转、金融支持、人才引进、技术合作等方面的优惠政策，农业农村、科技、自然资源等部门按业务渠道安排专项资金，统筹整合、捆绑实施扶持项目，协调推进中药材产业发展。建立政府引导、社会资

本投入为主、贴息贷款为补充的多元投资机制。实施药农或中药材合作社直补政策，引导扩大种植规模，提高产品品质。完善中药材生产基地用地政策，支持药材加工、仓储、物流等设施建设。

（三）强化宣传引导。注重总结中药材产业发展的经验好做法，加强典型示范和推广带动。充分利用报刊、广播、电视、互联网等媒体，全方位、多角度宣传中药材产业发展成就，加强泾源优质中药材宣传推介，提高品牌影响力和市场认可度。

涇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涇源县 2023 年食用菌产业 专班工作方案》的通知

涇政办发〔2023〕19 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涇源县 2023 年食用菌产业专班工作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抓好落实。

涇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3 月 17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涇源县 2023 年食用菌产业专班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涇源县特色产业发展提质增效行动方案》（涇党发〔2022〕86 号）要求，推进我县食用菌产业高质量发展，结合工作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中央一号文件精神，全面落实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和自治区党委十三届二次、三次全会精神、市委五届五次、六次、七次全会和县

委十五届三次、四次、五次全会精神，以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强龙头、树品牌、促增收”为目标，发展特色珍稀食用菌，积极推动食用菌规范化种植，突出产品品质和质量安全，逐步形成质量标准化、生产规模化绿色产业发展格局，努力把食用菌产业建成现代农业的先导产业、示范产业，把我县建成全区食用菌科技创新高地，实现产业振兴、生态发展的有机统一，促进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

（二）基本原则

坚持政府引导，市场运作。充分发挥政府在政策引导、投入支持等方面的作用，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扶持和培育经营主体，拓展消费市场。

坚持科技兴军，创新引领。着力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建设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示范推广新品种、新技术、新设施、新材料，不断提高科技支撑能力，努力在珍稀特色食用菌品种开发和关键技术研究上取得重大突破。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结合区域资源禀赋，因地制宜发展食用菌循环经济，走资源节约、产品安全、产业高效、环境友好的可持续发展道路，充分发挥食用菌产业的生态、社会、经济效益。

坚持联农带农，促进增收。支持利益联结机制完善、带动农户增收效果明显的龙头企业等新型经营主体，让食用菌产业成为促进农民共同富裕的“绿色银行”。

(三) 主要目标

1. 总体目标。到2026年，建设食用菌技术创新中心1处、制种中心2处、标准化食用菌生产基地5个，培育有全国影响力的食用菌品牌，力争食用菌种植稳定在1500万棒以上，产值达到1.5亿元。

2. 2023年目标。2023年以羊肚菌、木耳、香菇、平菇、大球盖菇、茯苓等品种为主，建设食用菌示范园3处，繁育研究中心3家，菌种菌棒工厂化生产车间2处，年生产能力达到500万棒，打造蘑菇小镇1个、蘑菇种

植示范村6个，示范带动农户500户。

二、重点任务及责任分工

(一) 菌种繁育研究中心建设

1. 羊槽村菌种繁育中心。在黄花乡羊槽村筹建食用菌菌种繁育研究中心，主要繁育香菇和平菇，新建食用菌培养室，配备装袋机、高压灭菌机、拌种机、培养箱、制冷机等设备。

责任单位：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黄花乡

责任人：冶兴亮、魏霄鹏

2. 城关村菌种繁育中心。在香水镇城关村建设泾源县食用菌良种繁育研究中心，主要繁育羊肚菌和木耳，新建食用菌菌种培养室，配备装袋机、高压灭菌机、拌种机、培养箱、制冷机等设备。

责任单位：科技局

实施单位：香水镇

责任人：马志宏、韩志杰

3. 燕家山菌种繁育中心。在新民乡燕家山建立菌类中药材繁育研究中心，主要繁育茯苓、猪苓、灵芝等，新建药用菌培养室，配备装袋机、高压灭菌机、拌种机、超低温冰箱、超净工作台、培养箱等培养试验设备及现代信息化设备等。

责任单位：科技局

实施单位：新民乡

责任人：马志宏、王学良

完成时限：2023年2月底制定方案，3月底完成方案审定，5月底完成设备招标，8

月底完成繁育研究中心改建，2024年3月底完成设备调试和样品生产，5月正式投入菌种繁育生产。

（二）菌棒规模化生产基地建设

4. 规模化标准生产车间。围绕菌种、菌材两大核心要素，在香水镇城关村、黄花乡红土村利用村集体帮扶车间改造提升规模化制种车间2个，每个2000平方米，进行菌种接种和菌棒规模化生产，年生产菌棒500万袋以上。

责任单位：自然资源局、乡村振兴局、科技局

实施单位：香水镇、黄花乡

责任人：冶兴亮、张小飞、马志宏、韩志杰、魏霄鹏

完成时限：2023年2月底制定方案，3月底完成方案审定，5月底完成设备招标，8月底完成制种车间改造提升，2024年4月底完成菌种接种和菌棒样品生产，5月正式开展菌棒规模化生产。

（三）食用菌标准化生产示范点建设

5. 羊槽村、胜利村菌菇示范园。在黄花乡羊槽村、胜利村、红土村改建标准化食用菌种植大棚20栋，配备大棚温湿度控制设备，改造提升100户闲置牛棚，由宁夏闽宁鑫鼎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技术服务，采取联企带农模式，带动羊槽、胜利、红土等村200户农户种植食用菌。

责任单位：自然资源局、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黄花乡

责任人：冶兴亮、张小飞、魏霄鹏

6. 沙南村菌菇种植示范园。在香水镇沙南村种植香菇、平菇、木耳、羊肚菌4个县域适宜菌菇品种120亩，其中大棚60栋种植100亩，大田种植20亩，展示食用菌优良品种、高效栽培模式，示范设施环境调控、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由宁夏水舟缘农林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技术服务，采取联企带农模式，带动香水镇沙南村、园子村、新月村和泾河源镇泾光村、冶家村等200户农户种植食用菌。

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科技局、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香水镇

责任人：糟海学、马志宏、张小飞、韩志杰

7. 城关村菌菇种植示范园。在香水镇城关村大棚种植羊肚菌、香菇5栋，林下种植木耳30亩，配备温湿度控制设备，由宁夏皇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技术服务，采取联企带农模式，带动香水镇园子村、新月村、新民乡马河滩村50户农户种植食用菌。

责任单位：科技局、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香水镇

责任人：马志宏、张小飞、韩志杰

8. 沙塘林场菌菇示范点。在黄花乡沙塘林场改建标准化食用菌种植大棚10栋。

责任单位：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沙塘林场

责任人：冶兴亮

9. 马河滩村菌菇示范村。在新民乡马河滩村改建标准化食用菌种植大棚2栋，配备大棚温湿度控制设备，由宁夏闽宁鑫鼎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技术服务，采取联企带农模式，带动马河滩村、张台村100户农户种植食用菌。

责任单位：自然资源局、科技局、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新民乡

责任人：冶兴亮、马志宏、张小飞、王学良

完成时限：2023年3月底完成食用菌种植大棚的改造，4月底完成食用菌种植前的准备工作，5月开始种植，6-9月管理期。

（四）林下食用菌种植示范点建设

10. 泾河岸线林下食用菌种植示范点。沿泾河岸线在林下种植以木耳为主的食用菌100亩，由宁夏皇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技术服务，采取联企带农模式，辐射带动沙南村、园子村60户农户。

责任单位：科技局、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香水镇

责任人：马志宏、张小飞、韩志杰

11. 茯苓林下种植示范点。在六盘山镇蒿店村、泾河源镇泾光村、新民乡燕家山宁夏宁苗生态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技术服务，采取联企带农模式，在林下试验示范种植茯苓300亩。

责任单位：科技局

实施单位：六盘山镇、泾河源镇、新民乡

责任人：马志宏、褚月霞、丁毅、王学良

12. 竹荪、赤松茸林下种植试验示范点。由科技局牵头，与福建农林大学国家菌草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在香水镇、大湾乡、新民乡试验示范以竹荪、赤松茸为主的林下食用菌10亩，开展野生菌菇种植资源普查，制定泾源县食用菌标准，形成科技成果。

责任单位：科技局、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香水镇、大湾乡、新民乡

责任人：马志宏、张小飞、韩志杰、朱云、王学良

完成时限：2023年2月底确定种植地块，3月底完成林地处理，4月底完成种植前的准备工作，5月底完成林下菌菇的种植，6月-9月林间管理。

（五）延伸食用菌产业链

13. 研发食用菌功能性产品。研发食用菌功能性产品1-2种，提升产品附加值，延伸产业链。

责任单位：科技局

实施单位：科技局

责任人：马志宏

完成时限：2023年3月底完成申报食用菌功能性产品研发的项目，4月底开始组织实施研发食用菌功能性产品；2024年10月完成研发工作，11月底完成验收。

（六）提升食用菌保鲜储运能力

14. 新建食用菌储藏保鲜库2座、食用菌烘干生产线1条。加快以预冷保鲜储运、快

速烘干等为重点的产后预处理能力建设，提升鲜菇品质和干品质量。

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科技局

实施单位：香水镇、黄花乡

责任人：糟海学、张小飞、马志宏、韩志杰、魏霄鹏

完成时限：2023年2月底完成储藏保鲜库和烘干生产线的建设方案，6月底完成设备采购，11月完成设备的安装调试，2024年8月投入运营。

（七）推动食用菌产业绿色循环发展

15. 开展菌渣综合利用研究。开展食用菌废菌渣、废菌袋综合利用相关课题研究，推进废菌棒有机肥生产利用模式。推广菌渣肥料化、饲料化、基质化、能源化、生物提取及“二次生产+生物有机肥”等模式，引导无害化、高效化、资源化处理废菌棒。

责任单位：科技局

实施单位：科技局

责任人：马志宏

完成时限：2023年2月底确定菌渣综合利用的技术路线，3月底完成准备工作，10月完成菌渣的无害化处理试验，12月完成试验数据整理归档，2024年7月完成项目结题验收。

（八）食用菌产业化人才培养

16. 产业化人才培养。采取“请进来、走出去”及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模式邀请福建农林大学国家菌草研发中心食用菌专家对从事

食用菌的相关人员进行技术培训，提升企业、农户食用菌栽培和管理能力，培训农户300余人次，培养食用菌土专家10余名。

责任单位：组织部、科技局、农业农村局、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科技局

责任人：马恩成、马志宏、糟海学、冶兴亮

完成时限：2023年2月底完成培训计划的制定，3-4月完成第一批种植人员技术培训，5-6月完成第二批种植人员技术培训，7-8月完成第三批种植人员技术培训。

三、扶持政策

1. 对种植食用菌的农户，经验收合格的，每棒补贴3元，每户只享受一次补贴，最高补贴3000元；建设自动喷水系统，维修改造食用菌种植大棚，每户补贴1000元。

2. 对繁育生产企业，根据国家和自治区项目政策，结合联农带农情况，给予支持补助。

四、组织保障

（一）强化组织领导。成立由县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张明任组长，县委常委、县政府副县长陈晓恣和县政协副主席赵宝安任副组长的菌菇产业工作专班，专班负责各项任务推进落实，统筹推进全县食用菌产业高质量发展，各乡镇、各有关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将食用菌产业发展与当前重点工作同部署、同安排。**科技局**牵头制定实施方案，向自治区科技厅申报食用菌科技研发项目、

科技特派员项目等，争取产业发展资金，提升城关村菌种繁育中心和燕家山菌种繁育中心，开展食用菌产业关键技术攻关，全县食用菌从业人员技能培训，建立联农带农机制，做好督查、考核、验收、资金兑付等工作。**农业农村局**负责向自治区农业农村厅申报食用菌示范推广项目，争取产业发展资金，建设沙南村特色菌菇绿色产业园，建立联企带农的产业发展机制，示范带动 200 户农户，落实食用菌政策性农业保险及方案中承担的各项工作任务，做好验收、补贴兑付、考核等工作。**自然资源局**负责向自治区林草局申请林下食用菌种植项目，争取产业发展资金，提升羊槽村特色菌菇示范园，建立联企带农的产业发展机制，示范带动 200 户农户，食用菌示范推广及方案中承担的各项工作任务，做好验收、补贴兑付、考核等工作。**发改局**负责对接落实基础条件建设项目，争取项目资金，同时做好食用菌产品电商销售对接等工作。**财政局、乡村振兴局**负责资金筹措和落实工作。**各乡镇**负责做好宣传动员、地块预留、组织种植、面积自验和资金兑付

等工作。**保险公司**负责做好食用菌保险产品宣传、购买和理赔等工作。

(二) 强化科技支撑。一是建立食用菌生产试验示范基地，培育推广新品种、新技术、新设施、新标准。二是落实人才支持政策，引进区内外高级人才进入我县发展食用菌产业。三是加强基层技术推广队伍建设，各乡镇要明确 1 名食用菌技术推广工作人员。

(三) 强化政策扶持。统筹安排财政专项资金，积极引导企业、金融等社会资金的投入，在基地建设、菌棒生产、品牌培育等方面给予支持，扶持壮大食用菌经营主体，加强产业链建设。全面落实好“宁科贷”等金融扶持政策。开展食用菌生产保险，提高抵御风险能力。

(四) 强化目标落实。将食用菌产业发展工作列为重点工作，由菌菇产业工作专班明确县直有关部门和各乡镇的工作任务，制定任务目标分解表，明确责任，细化目标，县人民政府不定期对此项工作进行调度，并对食用菌产业发展的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进行督促和检查。

泾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泾源县 2023 年城乡面貌提升 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泾政办发〔2023〕20 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现将《泾源县 2023 年城乡面貌提升行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抓好落实。

泾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3 月 23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泾源县 2023 年城乡面貌提升行动 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全面改善提升城乡面貌，结合泾源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战略为载体，以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为依托，以增进

民生福祉为根本，以城市更新和乡村建设行动为主要抓手，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为建设现代化美丽新泾源提供有力支撑。

二、重点任务

（一）坚持规划引领

1. 优化空间布局。落实自治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严格“三区三线”界定，根据各乡（镇）规模、人口密度、空间结构和功能定位，以“多规合一”为基础，统筹推进村庄规划。根据不同层级建设单元，以优化空

间形态为切入，科学合理规划城区、社区等公共空间，整体打造独具特色的泾源县城风貌。

牵头单位：县自然资源局

责任单位：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农业农村局，文化旅游广电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2. 管控城乡风貌。落实城市设计制度，推行城市建设“营建要点”，依托重点小城镇和高质量美丽宜居村庄建设特色，提升镇村整体设计水平，彰显泾源区域特色风貌，推进具有地域特点、时代精神的特色街区和精品建筑。强化乡村风貌管控，编制村容村貌提升导则，“用农村的方式建设农村”，塑造富有泾源县乡土气息的乡村风貌。

牵头单位：县住房城乡建设局、自然资源局

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二）坚持城市更新

3. 强化公共服务。按照城市公共设施规划用地占中心城区规划用地标准，合理配套完善城市教育、就业、医疗、养老、文化和无障碍等基本公共服务设施，多元化扩大普惠教育、普惠医疗、普惠养老等服务供给，为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提供有力支撑。根据人口活动半径，推进以街区、社区为单元统筹建设公共服务、商贸物流、文化体育、休闲娱乐等设施 and 场所，全力构建 15 分钟宜居生活圈，打造尺度适宜、配套完善、生活和

谐的活力街区和完整社区。以新生代农民工为重点推动参保护面，推动企业为农民工缴纳职工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等社会保险费，合理引导灵活就业农民工按规定参加基本医疗保险和基本养老保险。推进异地就医跨省直接结算扩面，实现开通至少一家联网定点医疗机构开展门诊费用跨省直接结算。强化医保基金监管，实现高血压、糖尿病等 5 种门诊慢特病治疗跨省结算。落实“三孩”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动态调整低保、农村特困供养等标准，加大社会救助力度，逐步提高兜底保障水平。完善新业态从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政策。

牵头单位：县教体局、民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化旅游广电局、卫生健康局、医疗保障局、公安局

责任单位：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4. 提升就业技能。稳定和扩大农民工就业岗位，拓宽灵活就业渠道，规范零工市场，推进劳务品牌建设。加大创业担保贷款和贴息力度，支持灵活就业和新就业形态。坚持以就业促增收，全力抓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残疾人、零就业家庭等重点群体就业；支持职业院校、企业特别是规模以上企业或吸纳农民工较多企业开展新型学徒制培训和岗位技能提升培训，并按规定给予培训补贴。坚持以创业带动就业，发放创业担保贷款，培育创业实体，带动就业。支持职业院校、企业特别是规模以上企业或吸

纳农民工较多企业开展新型学徒制培训和岗位技能提升培训，并按规定给予培训补贴。

牵头单位：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责任单位：县财政局、教体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三）坚持品质提升

5. 推进城镇化建设。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突出城乡融合和区域协调发展，增强城市活力，吸引周边农村人口就近城镇化。推进城区产业配套设施提质增效、公用设施提档升级、环境基础设施提级扩能；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优质医疗资源在城乡间共享；构建城乡快捷高效的交通网、信息网、服务网，全面促进城乡融合发展。

牵头单位：县发展和改革局

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住房城乡建设局、自然资源局、交通运输局、生态环境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6. 保障住房安全。全力开展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消除城乡D级等不安全住房。建立健全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保障长效机制，及时将唯一住房是危房和不抗震房的农户纳入低收入群体予以住房保障。新建农房统一按抗震设防要求施工，推动配置水暖厨卫等设施，确保住房质量安全。规范物业管理，建设功能完善、安全耐久、生活便利、绿色宜居的高品质住房。

牵头单位：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责任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

（四）坚持乡村建设

7. 发展重点小城镇。落实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关于促进特色小镇规范健康发展意见的通知》《关于印发全国特色小镇规范健康发展导则的通知》要求，落实自治区特色小镇清单管理制度，对纳入自治区特色小镇创建清单、培育清单的，加强监测监管。按照自治区《关于推进美丽乡村建设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抓好在建重点小城镇和美丽乡村建设，推动镇村一体设计、联动建设，统筹实施规划布局、基础设施、公共服务、产业发展、生态环保、社会治理“六个一体化”工程，充分发挥小城镇衔接城乡、联动工农的作用。

牵头单位：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责任单位：县发展和改革局、农业农村局、教育体育局、文化旅游广电局、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8. 建设美丽乡村。以产业为主导、以项目建设为支撑、以发展乡村民俗（民宿）旅游为补充，围绕集聚提升、城郊融合、特色保护高水平编制“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大力推进美丽乡村建设，高质量建设美丽宜居村庄。持续开展“四好农村路”示范创建，推动农村公路建设项目更多向进村入户倾斜。加快农村公路升级改造，完善农村公路网络，推动有条件的建制村实施单车道改双车道工程，改善农村出行条件。加大乡（镇）和建制村通客车扶持力度，推广“互联网+客运”模式，推进城乡客运一体化发展。

深入推进农村公路生命防护工程和危桥改造建设，强化消防车道建设管理，推进林区防火隔离带、应急道路建设，提高安全水平和抗灾能力，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牵头单位：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农业农村局、交通运输局

责任单位：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局、文化旅游广电局、自然资源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9. 改善人居环境。深入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稳步推进农村改厕，科学选择改厕模式。支持市场化、社会化组织开展运营服务。推进改厕与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有效衔接，鼓励采用小型化、生态化治理模式，分区分类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综合治理农村黑臭水体。推进农村垃圾“两次六分、四级联动”分类治理模式，新建农村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和分类示范村庄占比达到40%。持续开展村庄清洁行动，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常态化，逐步建立健全一体化“建、运、管”长效运维机制。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住房城乡建设局

责任单位：县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水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五）坚持生态保护

10. 推广清洁能源。推进泾源县冬季清洁取暖项目，实施农村清洁能源暖气房计划，推广先进适用清洁能源技术，全域推进清洁取暖项目，加快推进生活垃圾、建筑垃圾、

工业固废、危险废物治理。

牵头单位：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财政局、生态环境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六）坚持数字建设

11. 建设数字乡村。推动云计算和大数据在农业、服务业领域深度应用。配合开展“百万农民数字应用提升”行动，推进“互联网+乡村公共服务”建设，逐步实现信息发布、民情收集、议事协商、便民服务等村级事务线上运行，创建一批数字治理试点乡、试点村，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

牵头单位：县委网信办，农业农村局

责任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

（七）坚持精细治理

12. 精细治理城市。坚持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提高城市规划、建设、治理水平，强化城市管理执法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打造宜居、韧性、智慧城市。推进物业服务标准化建设，建成和启用宁夏物业服务企业信用管理系统，规范物业行业经营行为。支持老旧小区引入市场化物业服务或推行社区托管、社会组织代管等方式，提高物业服务质量和标准化水平。加强市场周边、背街小巷、城中村和城乡接合部等环境卫生整治，规范市场、临时摊位等经营，推动机动车、非机动车规范停放。

牵头单位：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公安局

责任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

13. 精准治理乡村。提升村民自治水平，

健全村级议事协商制度，实施村级事务阳光工程。坚持以行政村为单元、以党组织为核心，强化村民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探索实施乡村治理新模式，实现在党支部引领下的村民共建共治共享。建立完善乡村待遇保障机制，切实增强对社会治安、环境卫生等问题的快速发现和处置能力。开展美丽庭院和文明示范户评选、卫生红黑榜评比、积分兑换等活动，提高村民维护村庄环境卫生的主人翁意识。

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县农业农村局

责任单位：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民政局，
各乡（镇）人民政府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为加强对实施城乡面貌提升行动的组织领导，确保各项任务落地见效。决定成立以政府分管领导为组长，县住建局长为副组长，政府办、发改、财政、公安、自然资源、农业农村、交通、水务、宣传、网信等部门及各乡（镇）为成员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住建局，住建局长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日常工作。各成员单位要按照职责分工，各负其责，各司其职，团结协作，密切配合，形成推动工作的强大合力，确保行动扎实有序开展。

（二）提高政治站位。开展城乡面貌提升行动是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自治区十三次党代会精神的具体行动，是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的有效途径。各成员单位

要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切实增强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按照责任分工抓实抓细各项任务落实。

（三）强化督导检查。县人民政府督查室、住建局要加强对城乡面貌提升行动开展情况的督导检查，及时发现工作中的不足和问题，确保双行动扎实开展。要建立完善考核评价机制，把行动纳入部门、乡（镇）效能目标管理考核，定期通报、定期考核。要充分利用新闻媒体、政府网站等立体式宣传好经验、好做法，大力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附件：泾源县 2023 年城乡面貌提升行动
任务清单

泾源县 2023 年城乡面貌提升行动任务清单

序号	主要内容	重点任务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1	优化空间布局	落实自治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严格“三区三线”界定，根据各乡（镇）规模、人口密度、空间结构和功能定位，以“多规合一”为基础，统筹推进村庄规划。根据不同层级建设单元，以优化空间形态为切入，科学合理规划城区、社区等公共空间，整体打造独具特色的泾源县城乡风貌。	县自然资源局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农业农村局，文化旅游广电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2	管控城乡风貌	落实城市设计制度，推行城市建设“营建要点”，依托重点小城镇和高质量美丽宜居村庄建设特色，提升镇村整体设计水平，彰显泾源区域特色风貌，推进具有地域特点、时代精神的特色街区和精品建筑。强化乡村风貌管控，编制村容村貌提升导则，“用农村的方式建设农村”，塑造富有泾源县乡土气息的乡村风貌。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自然资源局	县农业农村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p>3</p>	<p>强化公共服务</p>	<p>按照城市公共设施规划用地占中心城区规划用地标准，合理配套完善城市教育、就业、医疗、养老、文化和无障碍等基本公共服务设施，完成五幼、二小宿舍楼、高级中学运动场及校舍维修和第二中学建设，多元化扩大普惠教育、普惠医疗、普惠养老等服务供给，为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提供有力支撑。根据人口活动半径，推进以街区、社区为单元统筹建设公共服务、商贸物流、文化体育、休闲娱乐等设施 and 场所，改造提升县城体育场，新建围栏 234 米、运动场 15482 平方米、篮球场 3372 平方米，实施泾源牛街特色街区改造、人民医院急救救治能力提升、老年养护院建设等项目，全力构建 15 分钟宜居生活圈，打造尺度适宜、配套完善、生活和谐的活力街区和完整社区。以新生代农民工为重点推动参保扩面，推动企业为农民工缴纳职工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等社会保险费，合理引导灵活就业农民工按规定参加基本医疗保险和基本养老保险。推进异地就医跨省直接结算扩面，实现开通至少一家联网定点医疗机构开展门诊费用跨省直接结算。强化医保基金监管，实现高血压、糖尿病等 5 种门诊慢特病治疗跨省结算。落实“三孩”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动态调整低保、农村特困供养等标准，加大社会救助力度，逐步提高兜底保障水平。完善新业态从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政策。</p>	<p>县教体局、民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化旅游广电局、卫生健康局、医疗保障局、公安局</p>	<p>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局，各乡（镇）人民政府</p>
<p>4</p>	<p>提升就业技能</p>	<p>稳定和扩大农民工就业岗位，拓宽灵活就业渠道，规范零工市场，推进劳务品牌建设。加大创业担保贷款和贴息力度，支持灵活就业和新就业形态。坚持以就业促增收，全力抓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残疾人、零就业家庭等重点群体就业；支持职业院校、企业特别是规模以上企业或吸纳农民工较多企业开展新型学徒制培训和岗位技能提升培训，并按规定给予培训补贴。坚持以创业带动就业，发放创业担保贷款，培育创业实体，带动就业。支持职业院校、企业特别是规模以上企业或吸纳农民工较多企业开展新型学徒制培训和岗位技能提升培训，并按规定给予培训补贴。</p>	<p>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p>	<p>县财政局、教体局，各乡（镇）人民政府</p>

5	推进城镇化建设	<p>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突出城乡融合和区域协调发展，增强城市活力，吸引周边农村人口就近城镇化。推进城区产业配套设施提质增效、公用设施提档升级、环境基础设施提级扩能，完成生态修复项目，对县城公园绿化等进行全面改造提升，改建苜麻至杨庄国道改建 13.15 公里，质量提升农村公路 110 公里，实施农村供水补短板项目，完成农村地质灾害治理 35 公顷，推进生活垃圾收集转运一体化，完成县城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二期项目和城市基础设施补短板二期项目，构建城乡快捷高效的交通网、信息网、服务网，全面促进城乡融合发展。</p>	县发展和改革局	<p>县农业农村局、住房城乡建设局、自然资源局、交通运输局、生态环境局，各乡（镇）人民政府</p>
6	保障住房安全	<p>全力开展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消除城乡 D 级等不安全住房。建立健全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保障长效机制，及时将唯一住房是危房和不抗震房的农户纳入低收入群体予以住房保障，实施危房改造 17 户。新建农房统一按抗震设防要求施工，推动配置水暖厨卫等设施，确保住房质量安全。规范物业标准化管理，建设功能完善、安全耐久、生活便利、绿色宜居的高品质住房。</p>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p>各乡（镇）人民政府</p>

7	发展重点 小城镇	<p>落实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关于促进特色小镇规范健康发展意见的通知》《关于印发全国特色小镇规范健康发展导则的通知》要求，落实自治区特色小镇清单管理制度，对纳入自治区特色小镇创建清单、培育清单的，加强监测监督监管。按照自治区《关于推进美丽乡村建设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抓好在建重点小城镇和美丽乡村建设，推动镇村一体设计、联动建设，统筹实施规划布局、基础设施、公共服务、产业发展、生态环保、社会治理“六个一体化”工程，充分发挥小城镇衔接城乡、联动工农的作用。</p>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县发展和改革局、农业农村局、教育体育局、文化旅游广电局、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8	建设美丽乡村	<p>以产业为主导、以项目建设为支撑、以发展乡村民俗（民宿）旅游为补充，围绕集聚提升、城郊融合、特色保护高水平编制“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完成宁旅投山林民宿建设项目，实施11个传统村落保护，新建肉牛养殖出户入园3—5个，大力推进美丽乡村建设，高质量建设美丽宜居村庄。维修改造农村水毁公路20公里，改造提升农村公路45公里，改善农村出行条件。加大乡（镇）和建制村通客车扶持力度，推广“互联网+客运”模式，推进城乡客运一体化发展。深入推进农村公路生命防护工程和危桥改造建设，强化消防车道建设管理，推进林区防火隔离带、应急道路建设，提高安全水平和抗灾能力，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p>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农业农村局、交通运输局	县发展和改革局、财政局、文化旅游广电局、自然资源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9	改善人居环境	<p>深入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稳步推进农村改厕，科学选择改厕模式。推进改厕与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有效衔接，完成 15 个乡村振兴示范村改造提升和 9 个村污水治理，分区分类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综合治理农村黑臭水体。推进农村垃圾“两次六分、四级联动”分类治理模式，新建农村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和分类示范村庄占比达到 40%。修复策的河水生态 16 公里，进一步改善水生态环境。持续开展村庄清洁行动，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常态化，逐步建立健全一体化“建、运、管”长效运维机制。</p>	县农业农村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县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水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10	推广清洁能源	<p>推进泾源县冬季清洁取暖项目，安装空气源热泵热风机、热水机 477 户；安装生物质热风炉、热水机 125 户；实施农村建筑节能改造及县城东平路建筑物外墙保温，加快推进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工业固废、危险废物治理。</p>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县农业农村局、财政局、生态环境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11	建设数字乡村	<p>推动云计算和大数据在农业、服务业领域深度应用。配合开展“百万农民数字应用提升”行动，推进“互联网+乡村公共服务”建设，实施中蜂养殖观光体验及互联网+建设，逐步实现信息发布、民情收集、议事协商、便民服务等村级事务线上运行，创建一批数字治理试点乡、试点村，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p>	县委网信办、县农业农村局	各乡（镇）人民政府

12	精细治理 城市	<p>坚持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提高城市规划、建设、治理水平，强化城市管理执法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打造宜居、韧性、智慧城市。推进物业服务标准化建设，建成和启用宁夏物业服务企业信用管理系统，规范物业行业经营行为。支持老旧小区引入市场化物业服务或推行社区托管、社会组织代管等方式，提高物业服务质量和标准化水平。加强市场周边、背街小巷、城中村和城乡接合部等环境卫生整治，规范市场、临时摊位等经营，推动机动车、非机动车规范停放。</p>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公安局	各乡（镇）人民政府
13	精准治理 乡村	<p>提升村民自治水平，健全村级议事协商制度，实施村级事务阳光工程。坚持以行政村为单元、以党组织为核心，强化村民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探索实施乡村治理新模式，实现在党支部引领下的村民共建共治共享。建立完善乡村待遇保障机制，切实增强对社会治安、环境卫生等问题的快速发现和处置能力。开展美丽庭院和文明示范户评选、卫生红黑榜评比、积分兑换等活动，提高村民维护村庄环境卫生的主人翁意识。</p>	县委宣传部、县农业农村局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民政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涇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涇源县 2023 年教育质量提升行动任 务清单》的通知

涇政办发〔2023〕21 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涇源县 2023 年教育质量提升行动任务清单》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
抓好落实。

涇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3 月 24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涇源县 2023 年教育质量提升行动任务清单

为深入推进教育质量提升行动各项工作
任务，切实提升教育质量，按照《涇源县教
育质量提升行动实施方案》要求，特制订 2023
年教育质量提升行动任务清单。

一、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1. 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系列活动。

时间：2023 年 3 月

形式：校级开展

责任单位：县教育工委（教育体育局）

配合单位：县委宣传部、团县委

2. 开展全县教育系统中小学幼儿园党建
示范观摩活动。

时间：2023 年 7 月

形式：县级开展

责任单位：县教育工委（教育体育局）

配合单位：县委组织部

3. 开展《家庭教育促进法》宣传及家庭
教育公益大讲堂活动。

时间：2023 年 5 月

形式：县、校分级开展

责任单位：县教育工委（教育体育局）

配合单位：县委宣传部、县妇联、团县委

4. 开展“学习新思想 做好接班人”主
题教育活动。

- 时间：2023年5月
形式：县、校分级开展
责任单位：团县委
配合单位：县教育工委（教育体育局）
5. 举办全县中小学劳动教育观摩活动。
时间：2023年9月
形式：县级开展
责任单位：县教育体育局
6. 开展“小我融入大我 青春献给祖国”社会实践活动。
时间：2023年7月-8月
形式：校级开展
责任单位：县教育工委（教育体育局）
配合单位：县委宣传部、团县委
7. 举办全县中小学生田径运动会。
时间：2023年4月
形式：县级开展
责任单位：县教育体育局
8. 举办中小学生校园篮球、足球赛。
时间：2023年8月
形式：校级开展
责任单位：县教育体育局
配合单位：县委宣传部、县财政局
9. 举办全县中小学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知识竞赛。
时间：2023年9月
形式：县、校逐级举办
责任单位：县委统战部
配合单位：县教育工委（教育体育局）、县财政局
10. 开展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和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
时间：2023年9月
形式：校分级开展
责任单位：县教育体育局
11. 开展“新时代好少年”培育选树活动。
时间：2023年6月
形式：县、校分级开展
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
配合单位：县教育工委（教育体育局）、团县委
12. 开展“请党放心 强国有我”主题教育活动。
时间：2023年5月
形式：县、校分级开展
责任单位：团县委
配合单位：县教育工委（教育体育局）
13. 开展“同上一堂思政课”精品课、“红领巾学党史”精品队课评选活动。
时间：2023年10月
形式：县、校逐级开展
责任单位：县教育工委（教育体育局）
配合单位：团县委
14. 举办全县中小学生体育艺术展演活动。
时间：2023年6月
形式：县、校逐级举办
责任单位：县教育体育局
配合单位：县委宣传部、团县委、县财政局

15. 开展县级德育示范学校评选活动。
时间：2023年11月
形式：县级开展
责任单位：县教育体育局
16. 开展县级劳动教育示范校评选活动。
时间：2023年11月
形式：县级开展
责任单位：县教育体育局
17. 开展“千名教师访万家”家访活动。
时间：2023年3月-12月
形式：校级开展
责任单位：县教育体育局
- 二、推动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18. 召开全县高考、中考研讨会。
时间：2023年4月-5月
形式：县、校级主办
责任单位：县教育体育局
19. 召开全县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推进会。
时间：2023年4月
形式：县级召开
责任单位：县教育督导委员会
配合单位：县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20. 开展“全国学前教育宣传月”活动。
时间：2023年5月
形式：县级开展
责任单位：县教育体育局
21. 开展“课堂教学”进校诊断活动。
时间：2023年全年
- 形式：县、校级开展
责任单位：县教育体育局
22. 开展幼儿园分类评估认定活动。
时间：2023年6月
形式：县级开展
责任单位：县教育体育局
23. 召开全县教学质量分析会。
时间：2023年9月
形式：县级召开
责任单位：县教育体育局
- 三、推动职业教育提质培优
24. 开展职业教育宣传周活动及中职毕业生就业招聘交流、就业服务活动。
时间：2023年6月
形式：校级开展
责任单位：县教育体育局
配合单位：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5. 举办职业技术学校学生职业技能大赛。
时间：2023年8月
形式：校级开展
责任单位：县教育体育局
配合单位：县委组织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四、打造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
26. 开展全县教育教学“四评一赛”活动。
时间：2023年3月-12月
形式：县级开展
责任单位：县教育体育局
27. 实施“国培计划”全员培训项目。

- 时间：2023年3月-12月
形式：县级实施
责任单位：县教育体育局
28. 开展名师工作室创建活动。
时间：2023年3月-12月
形式：县级开展
责任单位：县教育体育局
29. 开展中小学教师课堂教学“四课”比赛。
时间：2023年3月-12月
形式：县、校级开展
责任单位：县教育体育局
30. 开展“五个一”师德师风系列活动。
时间：2023年3月-12月
形式：县、校分级开展
责任单位：县教育体育局
31. 举办全县中小学党务干部、思政课教师培训。
时间：2023年7月
形式：县级举办
责任单位：县教育工委（教育体育局）
配合单位：县委组织部
32. 开展庆祝教师节及走访慰问相关活动。
时间：2023年9月
形式：县、校分级开展
责任单位：县教育体育局
配合单位：县委组织部、宣传部、县财政局
33. 开展全县优秀教师典型事迹宣传报道活动。
时间：2023年9月
形式：县、校分级开展
- 责任单位：县教育工委（教育体育局）
配合单位：县委宣传部
34. 开展“六盘名师”“六盘名校长”推选活动。
时间：2023年11月
形式：县级开展
责任单位：县教育体育局
配合单位：县委组织部、县财政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5. 开展全县教育领域侵害群众利益不正之风专项治理行动。
时间：2023年2月-10月
形式：县级开展
责任单位：县纪委
配合单位：县教育工委（教育体育局）
- 五、实施教育数字化战略
36. 开展“互联网+教育”智慧校园星级认定工作。
时间：2023年3月-12月
形式：县、校分级开展
责任单位：县教育体育局
37. 举办全县第一届信息技术与学科融合课例评选活动。
时间：2023年3-5月
形式：县级举办
责任单位：县教育体育局
38. 举办全县第一届电脑制作大赛。
时间：2023年6-10月
形式：县级举办
责任单位：县教育体育局

六、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

39. 开展全县中小学（幼儿园）校园开放周活动。

时间：2023年5月

形式：校级开展

责任单位：县教育体育局

40. 开展全县校外培训机构督查。

时间：2023年3月-12月

形式：县级开展

责任单位：县教育体育局

配合单位：县文化旅游广电局、科技局、市场监管局、体育中心

七、统筹教育发展和安全

41. 开展校园安全大排查大整治。

时间：2023年3月-12月

形式：县、校分级开展

责任单位：县教育体育局

配合单位：县委政法委、县公安局、水务局、农业农村局、卫健局、住建局、自然资源局、文旅局、应急管理局、市场监管局、交通运输局

42. 开展“护校安园”及矛盾纠纷排查行动。

时间：2023年3月-12月

形式：县、校分级开展

责任单位：县教育体育局

配合单位：县公安局、市场监管局

43. 开展中小学生预防溺水知识讲座。

时间：2023年7月

形式：县、校分级开展

责任单位：县教育体育局

配合单位：县水务局

44. 举办全县中小学安全知识竞赛。

时间：2023年10月

形式：县、校逐级举办

责任单位：县教育体育局

45. 举办未成年人保护知识讲座。

时间：2023年10月

形式：县、校分级开展

责任单位：县教育体育局

配合单位：县公安局、法院、检察院、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泾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泾源县 2023 年全民健康水平提升 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泾政办发〔2023〕22 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泾源县 2023 年全民健康水平提升行动实施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抓好落实。

泾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3 月 24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泾源县 2023 年全民健康水平提升 行动实施方案

根据《自治区党委办公厅、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实施全民健康水平提升行动的意见〉的通知》（宁党办发〔2021〕48 号）和《泾源县全民健康水平提升行动实施方案》（泾党办发〔2021〕72 号）等文件精神，逐年稳步提高居民健康水平，坚持“防、控、治、保”相结合的工作思路，补齐短板弱项，统筹推进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卫生与健康工作的重要论述和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卫生健康工作方针，坚持预防为主、中西医并重，突出重大疾病防控、医疗服务水平提升和保障能力建设，加快健康泾源建设，着力补齐短板弱项，全面提升城乡居民健康水平。

二、工作目标

力争到2023年底,全县城乡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较上一年度提高2.5%;健康生活方式基本形成,人均预期寿命提高到76.40岁及以上;婴儿死亡率、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孕产妇死亡率分别低于3.5%、5.22%和10.48/10万以下;《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人数比例达到90.3%及以上;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口比例达到36%及以上;

三、工作内容

(一) 实施健康素养提升工程

1. **加强健康教育。**开展健康教育进村镇、进社区、进学校、进机关、进企业、进家庭“六进”活动不少于30场次;以《中国居民健康素养66条》为核心内容,突出三减三健、控烟禁烟、合理膳食、合理用药、科学健身、心理健康、病媒防制等健康教育知识宣传,特别是突出新冠病毒感染、流感、流行性出血热等重点传染性疾病的防控知识宣传;开展健康干预,发放和推广限量盐勺、限量油壶、健康腰围尺等健康干预物品,引导广大居民养成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方式;强化主流媒体健康知识宣传,在电视台开设健康教育专栏,定期播放健康知识、公益广告、健康科教片,提高健康知识覆盖面;开展一次居民健康素养水平监测,居民健康素养水平值较上一年度提升2.5个百分点。

责任单位: 卫健局

配合单位: 各乡(镇),宣传部、教体局、科技局、民政局、总工会、团委、妇联、科协、融媒体中心

2. **推进全民健身。**加大健身设施建设,不断提高城市社区“10分钟健身圈”覆盖率,推进公共体育设施免费开放;加强科学健身指导服务,提高科学健身指导服务水平,加快形成“体医结合”的健康服务模式,年内至少举办两期有规模的品牌赛事及体育活动;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达到36%及以上,城乡居民达到《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的人数比例达到90.3%以上。

责任单位: 教体局

配合单位: 各乡镇,县发改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卫健局

(二) 实施健康细胞创建工程

3. **创建健康社区(乡村)。**持续开展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整治与评比活动,推广城乡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管理,县城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91.5%以上,县城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对生活垃圾进行处理的行政村的比例达到95%以上,普及卫生厕所,改善城乡居民生活环境;合理布局社区(乡村)健身设施,开展居(村)民健康监测评估、健康管理和扶老、爱幼、助残、心理咨询等服务,完善社区健康公约和居(村)民健康守则,创建区市级健康社区(村)2个(百泉社区、大湾乡六盘村)、县级健康村13个(新民乡1个、泾河源镇3个、兴盛乡1个、香水镇3个、黄花乡1个、六盘山镇3个、大湾乡1个)。

责任单位: 各乡镇,农业农村局、住建局

配合单位: 卫健局、民政局、残联、妇

联、教体局

4. 创建健康企业。落实职业病防护设施与建设项目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制度，加大废水、废气及固废垃圾处理力度，确保城市空气质量优良率达到90%以上，水质优良率达到95%以上。支持节能环保低碳项目建设，建立健全职工健康检查和职业健康监护制度，严格落实工作场所健康防护措施；创建区市健康企业1家（县世纪购物超市有限公司）、县级健康企业1家（中国人财保险公司泾源分公司）。

责任单位：总工会、发改局、卫健局

配合单位：各乡镇，生态环境局泾源分局、工业园区、住建局

5. 创建健康机关（事业单位）。加大机关环境卫生整治和无烟党政机关建设，做好环境绿化美化工作；完善机关基础卫生设施及体育锻炼设施建设，推行工间健身制度，积极开展符合各单位特点的健康知识讲座和体育健身活动；加强机关职工食堂食品安全管理，建设健康食堂，建立职工健康档案，定期开展健康体检，创建区市级健康机关5个（泾源县人民法院、泾源县气象局、泾源县公安局、六盘山镇政府机关、泾河源镇政府机关），创建县级健康机关17个（县委办公室、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新民乡人民政府、县委组织部、县科学技术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医疗保障局、县轻工产业园区管委会、县委宣传部、县总工会、县委统战部、县纪委监委、县委编办、县退

役军人事务局、县行政审批局、县统计局）

责任单位：宣传部（文明办）、卫健局

配合单位：人大办、县委办、编办、统战部、县委组织部、法院、气象局、六盘山镇、泾河源镇、新民乡、公安局、科技局、自然资源局、交通局、医保局、工业园区、总工会、纪委监委、退役军人事务局、审批局、统计局、市场监管局、教体局、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6. 创建健康学校。把健康教育纳入素质教育重要内容，认真落实大课间体育活动制度，加强校园环境卫生整治和无烟学校建设；做好学校重点疾病预防控制，加强学生近视、肥胖和营养不良等常见病及健康影响因素监测和干预；加强医校协同联动，按要求设置学校医务室或配备专职卫生技术人员，有条件的学校设置心理咨询室，配备专（兼）职心理健康教师或心理咨询师的中小学比例达到60%以上；继续开展健康学校创建工作，创建区市级健康学校5家，县级健康学校5家。

责任单位：教体局、卫健局

配合单位：各乡镇，编办、财政局、市场监管局

7. 创建健康家庭。推进健康教育进家庭活动，对影响家庭健康因素进行干预，加大家庭基本应急救护技能普及和培训；加强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建设，为家庭、居民提供科学健身指导；继续开展健康家庭创建，创建区市级健康家庭15家，县级健康家庭130家。

责任单位：各乡镇，妇联、卫健局

配合单位：民政局、教体局、红十字会

（三）实施人均预期寿命提升工程

8. 加强重大疾病筛查救治。继续开展对心血管病、脑卒中等9种重大慢性病开展医疗机构机会性筛查干预，医疗机构首诊血压检测率100%，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达到75%以上、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达到83%及以上，消化道、脑卒中、心血管病管理率达到80%以上；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报告登记及救治，规范管理率达到90%；老年人群重点慢性病的早期筛查、干预和分类管理，规范化管理率达到80%以上，精神障碍报告发病率达到4%以上；适龄妇女乳腺癌、宫颈癌筛查目标人群覆盖率达到100%，新生儿遗传性疾病筛查率达到98%以上、听力筛查率达到96%以上、耳聋基因筛查率达到95%以上。

责任单位：卫健局

配合单位：各乡镇，政法委、公安局、民政局、财政局、妇联、残联

9. 加大意外死亡综合防治。加强学生和家長安全教育，落实溺水、踩踏等易发安全事故防范措施；加强公路养护管理，加大急弯陡坡、大桥隧等路段隐患排查治理。深入开展建筑施工、消防等行业领域安全隐患整治，减少各类事故发生。加强大气、水、土壤污染治理及适老环境建设；加强安全防范宣传教育，增强全民安全防范意识、防护技能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开展居民死亡监测，

提高居民死亡信息报告质量，降低漏报率，居民报告死亡率达到6%。

责任单位：教体局、交通局、应急局、生态环境局涇源分局、公安局

配合单位：各乡镇，住建局、卫健局

10. 强化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完成地产食品“一品一码”、输入型食品“一户一档”建设工作、餐饮食品“明厨亮灶”工程，“明厨亮灶”率达到98%以上；年度收集上报药品不良反应病例报告不少于100例；开展食品抽检300批次，药品抽检25批次；持续加强国家食品示范城市创建和全域创建“食品药品安全区”宣传，提升群众知晓率和支持率。

责任单位：市场监管局

配合单位：各乡镇，农业农村局、卫健局、医保局

（四）实施医疗卫生机构达标工程

11. 促进医疗机构提档升级。实施县医院急救救治能力提升项目续建工程，年内投入使用，全面提升县医院综合服务能力；继续开展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涇河源镇中心卫生院完成国家推荐标准乡镇卫生院创建，启动香水镇中心卫生院国家推荐标准乡镇卫生院创建工作，黄花乡卫生院开展国家基本标准卫生院创建工作。

责任单位：卫健局

配合单位：各乡镇，发改局、财政局

12. 加强疾控机构能力建设。加强疾病预防控制服务能力建设，加大人员培训力度，全面提升应对重大突发疫情监测和处置能力。

责任单位：卫健局

配合单位：发改局、财政局、编办、人社局

13. 规范妇幼保健机构建设。按照二级妇幼保健机构标准设置县妇幼保健院，补齐床位、人员短板，实行人员总量管理，加强妇幼保健院能力建设，拓展临床业务；加大培训力度，选派学科带头人外出参加中短期培训、专科继续教育和学术活动，时间不少于2~3个月；加强信息化建设，接通医保实时交易接口、临床诊疗信息采集接口、全库电子台账接口。

责任单位：卫健局

配合单位：人社局、财政局

（五）实施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工程

14. 加快区域医疗中心建设。加快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建设，搭建县域医共体信息平台，实现卫生健康信息数据互联互通，2023年6月底前建成投入使用。

责任单位：卫健局

配合单位：发改局、财政局

15. 加强特色优势专科建设。全面提升专科能力，选择县域内临床需求大、外转率高的专科，作为县级重点专科持续推进建设；加快胸痛、卒中、创伤、危重孕产妇、危重儿童和新生儿等中心建设，提升急危重症救治能力；县医院重症医学科（ICU）改造完成并投入使用，进一步规范运行管理，提高服务质量，促进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

责任单位：卫健局

配合单位：发改局、财政局

16. 加大传染病救治能力建设。全面加强新冠病毒感染救治能力建设，保健康、防重症，切实提高综合救治水平；落实新冠重点人群健康调查工作要求，及时开展摸底调查监测，建立台账，实行“三色”管理；加强传染病信息报送和重点场所疫情防控；积极争取项目支持，加快推进基层医疗机构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强化重大传染病预警监测工作，提升疾病预防控制能力；落实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机构预检分诊制度，规范发热门诊、发热哨点诊室设置和管理，提升基层疫情预警和防控救治能力，进一步规范医疗机构常态化疫情管理。

责任单位：卫健局

配合单位：各乡镇、发改局、财政局

（六）实施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

17. 全面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加快县医院中医特色科室建设，引进中医药人才，年内派出2名西医临床专业中级职称以上人员参加自治区组织开展全区西学中高层次人才培训班；推广实施一批中医优势病种诊疗方案，逐步提高重大疑难疾病、急危重症、慢性病的中医诊治水平；大力发展中医非药物疗法，充分发挥其在常见病、多发病和慢性病防治中的独特作用。

责任单位：卫健局

配合单位：发改局、财政局、人社局、科技局

18. 加强中医医疗机构建设。争取在县医院加挂中西医结合医院牌子，提升医院中医

药服务能力；丰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馆内涵建设，全部社区卫生服务站和乡镇卫生院设置中医馆、配备中医医师，95%以上的乡镇卫生院和85%以上的村卫生室能够提供中医药服务。大力推广中医药适宜技术，持续开展乡村医生中医药知识技能培训。

责任单位：卫健局

配合单位：各乡镇，编办、发改局、财政局

(七) 实施医疗卫生人才培养工程

19. 加大专业人才培养引进。完善城市三甲医院对口帮扶县医院工作机制，加强与厦门市第一医院、石嘴山市人民医院、固原市人民医院的交流合作，引进三甲医院学科带头人到县医院进行驻点帮扶，开展手术带教、学术讲座、坐诊教学和技术指导；加大潜力人才培养，积极争取区市支持，增加规培生和定向生数量，选派10名业务技术骨干到三甲医院进修学习。

责任单位：卫健局

配合单位：组织部、人社局、财政局

20. 加强基层人才队伍建设。实施全科医生特岗计划，落实县级医疗机构技术人员职称评定“凡晋必下”制度，推进县乡医疗卫生一体化发展，加大乡村医生培训学习力度，开展全员培训不少于2次，鼓励乡村医生参加学历教育。

责任单位：卫健局

配合单位：组织部、人社局、财政局

21. 完善人才评价激励机制。落实卫生专

业技术人员高级职称评审政策，推进医疗卫生机构人事薪酬制度改革，合理核定年度绩效工资总量和水平，提高公共卫生机构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高级岗位设置比例。

责任单位：人社局

配合单位：组织部、卫健局、财政局

(八) 实施智慧医疗健康升级工程

22. 加快信息一体化建设。完成医共体信息化平台建设工作，推进影像、心电、检验、超声等中心建设，建立远程会诊制度，提供远程诊疗服务，让群众切实享受到信息化发展的高效和便利。

责任单位：卫健局

配合单位：发改局、财政局、医保局、电信公司

23. 推进应用标准化建设。加快全员人口、电子健康档案、电子病历等信息数据库标准化应用，逐步推动“互联网+”线上线下一体化、健康医疗大数据、医疗健康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应用，加强传染病、免疫规划、慢性病、食品安全、120急救、血液等业务领域信息标准化应用，构建行业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和应用安全标准体系。

责任单位：卫健局

配合单位：发改局、财政局、医保局、移动公司、电信公司、联通公司

24. 加大服务智能化建设。提升医疗机构信息化建设水平，开展电子病历应用评价，县医院电子病历达到4级以上，门诊预约诊疗率达到80%以上，住院患者分时段预约检查

率达60%；完成居民电子健康档案相关信息实时源头采集、互通共享、一键获取，逐步打造全闭环服务圈，减轻基层医务人员工作负担，节约成本开支；推进影像、心电、超声、医学检验等诊断中心建设，运用人工智能辅助诊疗系统。

责任单位：卫健局

配合单位：发改局、财政局、医保局、电信公司、移动公司

（九）实施重点领域改革创新工程

25. 深化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改革。推进疾控机构改革，强化医防融合，补充医疗机构公共卫生人员力量，建立稳定的公共卫生事业投入机制，加强疾病预防控制人才队伍建设。

责任单位：卫健局

配合单位：组织部、编办、民政局、财政局、人社局

26. 深化县域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全面推进县域紧密型医共体建设，实行医疗健康总医院实体化运行，实现人员、业务、财务、信息、药械“五统一”管理，医共体成员单位之间信息的互联互通。

责任单位：卫健局

配合单位：医改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27. 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落实县域医共体医保基金“总额付费、监督考核、结余留用、合理超支分担”支付方式改革措施，推进点数法总额预算和病种分值付费（DIP）改革试点，积极开展调整优化医疗收入结构

及比价关系试点工作，推进试点医院医疗收入结构逐步优化，群众就医负担总体减轻，医务人员在医疗服务中的劳务价值逐步体现。

责任单位：医保局

配合单位：财政局、卫健局

28. 深化医疗卫生领域“放管服”改革。

简化、规范社会力量举办医疗机构审批程序，积极引导社会资本进入医疗服务领域，鼓励社会力量在医疗资源薄弱区域和康复、护理、健康管理等短缺专科领域举办非营利性医疗机构，提供与公立医疗机构同等支持政策，完善多元化办医格局。

责任单位：卫健局

配合单位：发改局、审批局、财政局、医保局、市场监管局

（十）实施健康产业培育工程

29. 加快医养康养产业发展。积极开展老年友好型社区申报和创建工作。丰富尊老、敬老、爱老形式，继续做好敬老月系列活动。加快推进老年友好型医疗机构创建工作，创建率达标，做好老年人就医便利服务。规范县人民医院老年学科建设，切实发挥老年学科服务老年人口的诊疗作用。

责任单位：卫健局、民政局

配合单位：发改局、财政局、文化旅游广电局

30. 加快中医药产业发展。制定中药材产业发展扶持政策，推进中药材规模化、规范化种植，加强中药材保护开发，建设中药材

种植、生产示范基地；加快中医养生保健健康养、旅游等产业融合协同创新发展打造涇源康养品牌，围绕涇源特色中药资源，开展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等中医药健康养生产品的集研究和应用。

责任单位：科技局、农业农村局、自然资源局

配合单位：发改局、卫健局、财政局、文化旅游广电局、市场监管局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压实工作责任。在县委、县政府领导下，由健康涇源建设领导小组统一组织实施，由县分管领导、卫生健康局具体协调，成立工作专班，建立部门共商机制，确定年度重点工作，各乡镇、部门（单位）根据职责分工，明确责任领导和业务科室，制定本乡镇、部门（单位）全民健康水平提升行动实施方案，层层压实责任，抓紧抓细抓实各项工作任务，高质量完成目标任务。

（二）加强舆论宣传，营造工作氛围。以建设“健康涇源”为主线，紧紧围绕全民

健康水平提升行动重点工作，切实发挥宣传工作的先行先导作用，做好政策宣传工作，积极宣传好的经验做法，着力在健康促进与教育、新闻宣传、推进医改、计生倡导宣传上全面发力，为推动卫生健康事业改革发展提供了积极的思想保证、精神动力、舆论支持和社会环境。

（三）加强考核监督，建立长效机制。

县委、县政府将全民健康水平提升行动（健康涇源行动）纳入效能目标管理考核，建立奖惩机制。定期对各部门（单位）工作完成情况进行督查指导，通报工作进展情况。各部门（单位）要建立工作台账，收集整理工作资料，定期将全民健康水平提升行动落实情况汇总，每月 20 日上报工作进度。

附件：涇源县 2023 年全民健康水平提升行动任务清单

泾源县 2023 年全民健康水平提升行动任务清单

项目名称	工作任务	责任领导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备注
一、实施健康素养提升工程					
1、加强健康教育	开展健康教育进村镇、进社区、进学校、进机关、进企业、进家庭“六进”活动不少于 30 场次；以《中国居民健康素养 66 条》为核心内容，突出三减三健、控烟禁烟、合理膳食、合理用药、科学健身、心理健康、病媒防治等健康教育知识宣传，特别是突出新冠病毒感染、流感、流行性出血热等重点传染性疾病的防控知识宣传；开展健康干预，发放和推广限量盐勺、限量油壶、健康腰围尺等健康干预物品，引导广大居民养成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方式；强化主流媒体健康知识宣传，在电视台开设健康教育专栏，定期播放健康知识、公益广告、健康科教片，提高健康知识覆盖面；开展一次居民健康素养水平监测，居民健康素养水平值较上一年度提升 2.5 百分点。	王继讲	卫健局	各乡镇，宣传部、教体局、科技局、民政局、总工会、团委、妇联、科协、融媒体中心	
2、推进全民健身	加大健身设施建设，不断提高城市社区“10 分钟健身圈”覆盖率，推进公共体育设施免费开放；加强科学健身指导服务，提高科学健身指导服务水平，加快形成“体医结合”的健康服务模式，年内至少举办两期有规模的品牌赛事及体育活动；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达到 36% 以上，城乡居民达到《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的人数比例达到 90.3% 以上。	李 静	教体局	各乡镇，发改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卫健局	
二、实施细胞创建工程					
3、创建健康社区（乡村）	持续开展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整治与评比活动，推广城乡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管理，县城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 91.5% 以上，县城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99.7% 以上，对生活垃圾进行处理的行政村的比例达到 95% 以上，普及卫生厕所，改善城乡居民生活环境；合理布局社区（乡村）健身设施，开展居（村）民健康监测评估、健康管理和扶老、爱幼、助残、心理咨询等服务，完善社区健康公约和居（村）民健康守则，创建区市级健康社区（村）2 个（百泉社区、大湾乡六盘村）、县级健康村 13 个（新民乡 1 个、泾河源镇 3 个、兴盛乡 1 个、香水镇 3 个、黄花乡 1 个、六盘山镇 3 个、大湾乡 1 个）。	陈晓恣 王继讲 李 静	各乡镇，农业 农村局、住 建局	卫健局、民政局、残联、妇联、教体局	

<p>4、创建健康企业</p>	<p>落实职业病防护设施与建设项目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制度，加大废水、废气及固废垃圾处理力度，确保城市空气质量优良率达到90%以上，水质优良率达到95%以上。支持节能环保低碳项目建设，建立健全职工健康检查和职业健康监护制度，严格落实工作场所健康防护措施；创建区市健康企业1家（泾源县世纪购物超市有限公司）、县级健康企业1家（中国人财保险公司泾源分公司）。</p>	<p>王继讲 李 静</p>	<p>总工会、 发改局、卫健局</p>	<p>生态环境局泾源分局、工业园区、住建局，各乡镇</p>	
<p>5、创建健康机关（事业单位）</p>	<p>加大机关环境卫生整治和无烟党政机关建设，做好环境绿化美化工作；完善机关基础卫生设施及体育锻炼设施建设，推行工间健身制度，积极开展符合各单位特点的健康知识讲座和体育健身活动；加强机关职工食堂食品安全管理，建设健康食堂，建立职工健康档案，定期开展健康体检，创建区市健康机关5个（泾源县人民法院、泾源县气象局、泾源县公安局、六盘山镇政府机关、泾河源镇政府机关），创建县级健康机关17个（县委办公室、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新民乡人民政府、县委组织部、县科学技术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医疗保障局、县轻工产业园区管委会、县委宣传部、县总工会、县委统战部、县纪委监委、县委编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县行政审批局、县统计局）</p>	<p>田鹏飞 王继讲</p>	<p>宣传部（文明办）、卫健局</p>	<p>人大办、县委办、编办、统战部、组织部、人民法院、气象局、六盘山镇、泾河源镇、新民乡、公安局、科学技术局、自然资源局、交通局、医保局、工业园区、总工会、纪委监委、退役军人事务局、审批局、统计局、市场监管局、教体局、机关事务服务中心</p>	
<p>6、创建健康学校</p>	<p>把健康教育纳入素质教育重要内容，加强校园环境环境卫生整治和无烟学校建设；做好学校重点疾病预防控制，加强学生近视、肥胖和营养不良等常见病及健康影响因素监测和干预；加强医校协同联动，按要求设置学校医务室或配备专职卫生技术人员，有条件的学校设置心理咨询室，配备专（兼）职心理健康教师或心理咨询师，认真落实大课间体育活动制度；继续开展健康学校创建工作，创建区市级健康学校5家，县级健康学校5家。</p>	<p>王继讲 李 静</p>	<p>教体局、卫健局</p>	<p>编办、财政局、市场监管局，各乡镇</p>	
<p>7、创建健康家庭</p>	<p>推进健康教育进家庭活动，对影响家庭健康因素进行干预，加大家庭基本急救救护技能普及和培训；加强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建设，为家庭、居民提供科学健身指导；继续开展健康家庭创建，创建区市级健康家庭15家，县级健康家庭130家。</p>	<p>王继讲 李 静</p>	<p>各乡镇，妇联、卫健局</p>	<p>民政局、教体局、红十字会</p>	

三、实施人均预期寿命提升工程					
8、加强重大疾病筛查救治	<p>继续开展对心血管病、脑卒中等9种重大慢性病开展医疗机构机会性筛查干预，医疗机构首诊血压检测率100%，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达到75%以上、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达到83%及以上，消化道、脑卒中、心血管病管理率达到80%以上；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报告登记及救治，规范管理率达到90%；老年人群重点慢性病的早期筛查、干预和分类管理，规范化管理率达到80%以上，精神障碍报告发病率达到4%以上；适龄妇女乳腺癌、宫颈癌筛查目标人群覆盖率达到100%，新生儿遗传性疾病筛查率达到98%以上、听力筛查率达到96%以上、耳聋基因筛查率达到95%以上。</p>	王继讲	卫健局	政法委、公安局、民政局、财政局、妇联、残联，各乡镇	
9、加大意外死亡综合防治	<p>加强学生和家長安全教育，落实溺水、踩踏等易发安全事故防范措施；加强公路养护管理，加大急弯陡坡、大桥隧等路段隐患排查治理。深入开展建筑施工、消防等行业领域安全隐患整治，减少各类事故发生。加强大气、水、土壤污染治理及适老环境建设；加强安全防范宣传教育，增强全民安全防范意识、防护技能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开展居民死亡监测，提高居民死亡信息报告质量，降低漏报率，居民报告死亡率达到6%。</p>	王继讲 张怀彪 李静	教体局、交通运输局、应急管理局、生态环境局泾源分局、公安局	住建局、卫健局，各乡镇	
10、强化食品药品安全监管	<p>完成地产食品“一品一码”、输入型食品“一户一档”建设工作、餐饮食品“明厨亮灶”工程，“明厨亮灶”率达到98%以上；年度收集上报药品不良反应病例报告不少于100例；开展食品抽检300批次，药品抽检25批次；持续加强国家食品示范城市创建和全域创建“食品药品安全区”宣传，提升群众知晓率和支持率。</p>	李静	市场监管局	农业农村局、卫健局、医保局，各乡镇	

四、实施医疗卫生机构达标工程					
11、促进医疗机构提档升级	实施县医院急救救治能力提升项目续建工程，年内投入使用，全面提升县医院综合服务能力；继续开展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泾河源镇中心卫生院完成国家推荐标准乡镇卫生院创建，启动香水镇中心卫生院国家推荐标准乡镇卫生院创建工作，黄花乡卫生院开展国家基本标准卫生院创建工作。	王继讲	卫健局	发改局、财政局，各乡镇	
12、加强疾控机构能力建设	补齐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短板，加大人员培训力度，全面提升应对重大突发疫情监测和处置能力。	王继讲	卫健局	发改局、财政局、编办、人社局	
13、规范妇幼保健机构建设	按照二级妇幼保健机构标准设置县妇幼保健院，补齐床位、人员短板，实行人员总量管理，加强妇幼保健院能力建设，拓展临床业务；加大培训力度，选派学科带头人外出参加中短期培训、专科继续教育和学术活动，时间不少于2~3个月；加强信息化建设，接通医保实时交易接口、临床诊疗信息采集接口、全库存电子台账接口。	王继讲	卫健局	人社局、财政局	
五、实施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工程					
14、加快区域医疗中心建设	加快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建设，搭建县域医共体信息平台，实现卫生健康信息数据互联互通，2023年6月底前建成投入使用。	王继讲	卫健局	发改局、财政局	

<p>15、加强特色优势专科建设</p>	<p>全面提升专科能力，选择县域内临床需求大、外转率高的专科，作为县级重点专科持续推进建设；加快胸痛、卒中、创伤、危重孕产妇、危重儿童和新生儿等中心建设，提升急危重症救治能力；县医院重症医学科（ICU）改造完成并投入使用，进一步规范运行管理，提高服务质量，促进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p>	<p>王继讲</p>	<p>卫健局</p>	<p>发改局、财政局</p>	
<p>16、加大传染病救治能力建设</p>	<p>全面加强新冠病毒感染救治能力建设，保健康、防重症，切实提高综合救治水平；落实新冠重点人群健康调查工作要求，及时开展摸底调查监测，建立台账，实行“三色”管理；加强传染病信息报送和重点场所疫情防控；积极争取项目支持，加快推进基层医疗机构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强化重大传染病预警监测工作，提升疾病预防控制能力；落实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机构预检分诊制度，规范发热门诊、发热哨点诊室设置和管理，提升基层疫情预警和防控救治能力，进一步规范医疗机构常态化疫情管理。</p>	<p>王继讲</p>	<p>卫健局</p>	<p>发改局、财政局，各乡镇</p>	
<p>六、实施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p>					
<p>17、全面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p>	<p>加快县医院中医特色科室建设，引进中医药人才，年内派出2名西医临床专业中级职称以上人员参加自治区组织开展全区西学中高层次人员培训班；推广实施一批中医优势病种诊疗方案，逐步提高重大疑难疾病、急危重症、慢性病的中医诊治水平；大力发展中医非药物疗法，充分发挥其在常见病、多发病和慢性病防治中的独特作用。</p>	<p>王继讲</p>	<p>卫健局</p>	<p>发改局、财政局、人社局、科技局</p>	

18、加强中医医疗机构建设	争取在县医院加挂中西医结合医院牌子，提升医院中医药服务能力；丰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馆内涵建设，全部社区卫生服务站和乡镇卫生院设置中医馆、配备中医医师，95%以上的社区卫生服务站和85%以上的村卫生室能够提供中医药服务。大力推广中医药适宜技术，持续开展乡村医生中医药知识技能培训。	王继讲	卫健局	编办、发改局、财政局，各乡镇	
七、实施医疗卫生人才培养工程					
19、加大专业人才培养引进	完善城市三甲医院对口帮扶县医院工作机制，加强与厦门市第一医院、石嘴山市人民医院、固原市人民医院的交流合作，引进三甲医院学科带头人到县医院进行驻点帮扶，开展手术带教、学术讲座、坐诊教学和技术指导；加大潜力人才培养，积极争取区市支持，增加规培生和定向生数量，选派10名业务技术骨干到三甲医院进修学习。	王继讲	卫健局	组织部、人社局、财政局	
20、加强基层人才队伍建设	实施全科医生特岗计划，落实县级医疗机构技术人员职称评定“凡晋必下”制度，推进县乡医疗卫生一体化发展，加大乡村医生培训学习力度，开展全员培训不少于2次，鼓励乡村医生参加学历教育。	王继讲	卫健局	组织部、人社局、财政局	
21、完善人才评价激励机制	落实卫生专业技术人员高级职称评审政策，推进医疗卫生机构人事薪酬制度改革，合理核定年度绩效工资总量和水平，提高公共卫生机构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高级岗位设置比例。	李 静	人社局	组织部、卫健局、财政局	
八、实施智慧医疗健康升级工程					

22、加快信息一体化建设	完成医共体信息化平台建设工作，推进影像、心电、检验、超声等中心建设，建立远程会诊制度，提供远程诊疗服务，让群众切实享受到信息化发展的高效和便利。	王继讲	卫健局	发改局、财政局、医保局、电信公司	
23、推进应用标准化建设	加快全员人口、电子健康档案、电子病历等信息数据库标准化应用，逐步推动“互联网+”线上线下一体化、健康医疗大数据、医疗健康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应用，加强传染病、免疫规划、慢性病、食品安全、120急救、血液等业务领域信息标准化应用，构建行业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和应用安全标准体系。	王继讲	卫健局	发改局、财政局、医保局、移动公司、电信公司、联通公司	
24、加大服务智能化建设	提升医疗机构信息化建设水平，开展电子病历应用评价，县医院电子病历达到4级以上，门诊预约诊疗率达到80%以上，住院患者分时段预约检查率达60%；完成居民电子健康档案相关信息实时源头采集、互通共享、一键获取，逐步打造全闭环服务圈，减轻基层医务人员工作负担，节约成本开支；推进影像、心电、超声、医学检验等诊断中心建设，运用人工智能辅助诊疗系统。	王继讲	卫健局	发改局、财政局、医保局、电信公司、移动公司	
九、实施重点领域改革创新工程					
25、深化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改革	推进疾控机构改革，强化医防融合，补充医疗机构公共卫生人员力量，建立稳定的公共卫生事业投入机制，加强疾病预防控制人才队伍建设。	王继讲	卫健局	组织部、编办、民政局、财政局、人社局	

<p>26、深化县域公立医院综合改革</p>	<p>全面推进县域紧密型医共体建设，实行医疗健康总院实体化运行，实现人员、业务、财务、信息、药械“五统一”管理，医共体成员单位之间信息的互联互通。</p>	<p>王继讲</p>	<p>卫健局</p>	<p>县医改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p>	
<p>27、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p>	<p>落实县域医共体医保基金“总额付费、监督考核、结余留用、合理超支分担”支付方式改革措施，推进点数法总额预算和病种分值付费（DIP）改革试点，积极开展调整优化医疗收入结构及比价关系试点工作，推进试点医院医疗收入结构逐步优化，群众就医负担总体减轻，医务人员在医疗服务中的劳务价值逐步体现。</p>	<p>王继讲</p>	<p>医保局</p>	<p>财政局、卫健局</p>	
<p>28、深化医疗卫生领域“放管服”改革</p>	<p>简化、规范社会力量举办医疗机构审批程序，积极引导社会资本进入医疗服务领域，鼓励社会力量在医疗资源薄弱区域和康复、护理、健康管理等短缺专科领域举办非营利性医疗机构，提供与公立医疗机构同等支持政策，完善多元化办医格局。</p>	<p>王继讲</p>	<p>卫健局</p>	<p>发改局、审批局、财政局、医保局、市场监管局</p>	

十、实施健康产业培育工程					
29、加快医养康养产业发展	积极开展老年友好型社区申报和创建工作。丰富尊老、敬老、爱老形式，继续做好敬老月系列活动。加快推进老年友好型医疗机构创建工作，创建率达标，做好老年人就医便利服务。规范县人民医院老年学科建设，切实发挥老年学科服务老年人口的诊疗作用。	王继讲 李 静	卫健局、民政局	发改局、财政局、文化旅游广电局	
30、加快中医药产业发展	制定中药材产业发展扶持政策，推进中药材规模化、规范化种植，加强中药材保护开发，建设中药材种植、生产示范基地；加快中医养生保健康养、旅游等产业融合协同创新发展打造泾源康养品牌，围绕泾源特色中药资源，开展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等中医药健康养生产品的集研究和应用。	任 伟 王继讲 李 静	科技局、农业农村局、自然资源局	发改局、卫健局、财政局、文化旅游广电局、市场监管局	

泾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泾源县生态经济产业专班 2023年工作方案》的通知

泾政办发〔2023〕24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泾源县生态经济产业专班2023年工作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抓好落实。

泾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3月28日

（此件公开发布）

泾源县生态经济产业专班2023年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生态经济，绿色发展”战略，按照“1+3+X”全产业链布局，充分发挥泾源县生态优势和森林资源的潜力，以林业增效、农民增收为目标，大力发展生态经济产业，推动产业向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融合化方向发展，按照固原市生态经济产业专班及泾源县“八个万级”农业特色产业专班方案要求，结合泾源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党中央重大决策和区市党委部署要求，对

标中央一号文件精神 and 自治区“六特六新六优”、固原市“五特五新五优”产业布局，以促进生态经济产业高质量发展为主线，以提高林地利用效率和综合效益为核心，以国家储备林项目为抓手，充分挖掘森林资源潜力，构建适合泾源发展的生态经济模式，进一步优化产业发展结构，促进经济转型升级，推进产业发展生态化、生态建设产业化，走出一条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城乡一体、产城融合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规划引导、合理布局。以规划为引领，综合考虑土地利用结构、土地适宜性等因素，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科学合理布局绿化空间，合理布局、分类指导，促进生态经济产业持续良好发展。

（二）坚持保护优先，持续发展。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决守好“三条生命线”，统筹产业发展和生态建设，突出经济发展质量、能源资源利用效率、生态建设等方面指标，实现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社会效益相统一。

（三）坚持生态优先，效益并重。走生态建设产业化，产业生态化的路子，坚持国土绿化与生态经济相结合，大力发展林草产业，鼓励群众发展生态经济林，以生态效益带动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全面提升。

（四）坚持以人为本、全民参与。综合运用政策、法规、宣传教育等手段，提高公众参与生态经济产业发展的积极性，形成可借鉴、可复制、可推广的产业发展路径。

三、发展目标

立足符合涇源县情、符合市场发展规律、符合群众普遍受益的原则，以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为统领，聚焦乡村振兴，深入实施生态建设、特色苗木产业培育、林下经济发展创新、碳汇计量监测与交易四大工程，深化拓展“两山”理论实践基地创建成果，切实把生态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竞争优势和发展优势。2023年，全县森林覆盖率达到46.5%以上，草原综合植

被盖度达到95%；引入社会资本参与生态建设的企业1家，年内完成投资4000万元以上。

四、发展重点

（一）实施生态建设工程。

围绕提高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提升生态系统碳汇增量目标，持续推进大规模国土绿化，扩大林草资源总量，提高单位森林面积碳汇量，精准推进林分质量提升，深化林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年均完成造林绿化5万亩，做好国家储备林建设工作。2023年，完成造林绿化面积5.5万亩（其中人工造林1万亩、未成林抚育提升3万亩、退化林改造1.5万亩），中幼林抚育3000亩，建设国家储备林5万亩。

（二）实施特色苗木产业培育工程。

1. 优化苗木产业结构。坚持以市场为导向，逐步淘汰劣质和过剩品种，采取“面对市场销售一批、绿化项目消化一批、改头换面转型一批、政府补贴腾退一批”等措施，解决苗木结构不合理、品质不高和“非粮化”问题，2023年，根据苗木实际留存情况，有计划地进行腾退，逐步优化全县苗木保存面积，良种使用率达到100%，苗木交易量达到1000万株以上，苗木产业产值达到2亿元左右。

2. 打造六盘山特色品牌。立足涇源资源禀赋、产业基础和发展现状，充分挖掘涇源气候资源、生态资源和文旅资源优势，聚焦高质量发展这一关键词，发展六盘山特色花灌木、造型盆景，打造六盘山苗木特色品牌。

逐步培育具有耐瘠薄、耐盐碱及耐寒耐旱的六盘山特色苗木和经济效益较高的优势乡土树种，协同推进降碳、节水、减污、扩绿、增长，发展优势产业，加快构建1+3+X产业体系，形成真抓生态、大抓生态、抓好生态的发展格局，力争把生态优势转化为高质量发展的生态经济优势，走出一条以产业发展促进农民增收的高质量发展的新路子。

3. 培育扶持苗木经营企业。争取国家及区市政策、项目资本支持，引入社会组织参与林草资源开发，采取以奖代补的方式，引导苗木经营企业转型，积极对接市场培育精品苗木、特色苗木、造型苗木及销售本地苗木。

（三）实施林下经济发展创新工程

1. 做强林下经济。坚持“一县一龙头、龙头带业态”的模式，鼓励和支持群众按照生态建设产业化、产业发展生态化工作思路，结合国务院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政策要求，推广种植以山桃、山杏、刺五加、枸杞芽菜等为主的林下经济果林产业1万亩。借助吸引社会资本参与生态修复改革试点的东风，探索“深化生态修复+生态产业+新能源+森林旅游康养”等新路子。依托泾源独特的自然资源禀赋，种植六盘山中药材2.44万亩，其中中药材良种繁育示范基地200亩，大田规范化种植4700亩，林下仿生中药材种植基地1万亩，林药间做规范化种植基地9500亩。以羊肚菌、木耳、香菇、平菇、大球盖菇、茯苓等品种为主，建设食

用菌示范园3处，繁育研究中心2家，菌种菌棒工厂化生产车间3处，年生产能力达到500万棒，在沙塘林场、黄花乡羊槽村发展设施大棚、菌菇示范推广，辐射带动农户发展庭院菌菇500户。按照“蜜源固基础、技术促养殖、质量做保障、市场争效益”的发展思路和“企业+合作社+基地+蜂农”养殖模式，种植蜜源植物6000亩，积极推动养蜂产业和农业增产、生态保护的良性互动，新建标准化蜂场7个，巩固提升标准化蜂场10个（达到56个），全年分蜂扩群1.4万箱，中华蜜蜂养殖规模稳定在4万群，年生产“泾源蜂蜜”40万公斤，力争中蜂产业总收入达到4000万元以上。打造露地冷凉蔬菜标准化示范区，集中连片种植蔬菜2000亩，试种小拱棚麒麟瓜2000亩，辐射带动全县冷凉果蔬种植面积达到1万亩，发展庭院经济，通过建设“小菜园”、发展菌菇等成本低、劳动强度小的庭院经济1万户。

2. 吸引社会资本积极参与生态保护修复。贯彻落实自治区《关于引导社会资本进山入林推进以林养林以地换林指导意见》，引进支持培育一批龙头企业，发展林下种养、林副加工、康养利用等以林养林新模式，探索以地换林、以地换能等新路径，促进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和山林资源要素最佳组合。引进落地林药、林蜂、林菌等林下经济产、加、销一体化森林产品加工企业和发展生态旅游、休闲采摘、森林康养等企业；引进生态保护修复、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林草废弃物

加工转化利用企业，采取“中央林业专项造林补贴资金+自治区林业专项造林补贴资金+政策性贷款”的融资模式，以集约人工林栽培、退化林改培、中幼林抚育为建设重点，建设以油松、云杉、华山松等为主的大径材国家储备林和经济林5万亩，统筹推进国土绿化、乡村振兴、田园综合体、森林乡村建设，全方位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3. 加快产业链延链补链强链。加大对龙头企业培育扶持力度，在保护改善生态环境的同时，形成区域特色产业。以龙头企业和产销联合体为引领，通过订单生产、土地入股、合作共建基地等方式，建立优质优价销售与分红结合的利益联结机制，加大“涇源蜂蜜”品牌保护，在药用食品等方面拓展蜂蜜系列产品研发，打造六盘山原生态产品品牌，进一步延长中蜂产业链条。引进中药材加工企业，加快形成“特色+规模+品牌”的经营格局，增加产品附加值、提升市场知名度。完善利益联结机制，支持带动农户增收效果明显的新型经营主体，研发食用菌功能性产品，提升食用菌保鲜储运能力，推动食用菌产业绿色循环发展。

4. 发展生态康养产业。以六盘山生态旅游发展为契机，打造生态文旅特色县为目标，根据不同区域的自然条件，规划设计相应项目，引导不同形态产业错位发展，通过以项目为抓手催生康养产业发展大提速，实现森林康养核心，旅游、度假、疗养、禅修、保健、养老、中药种植等带状集聚、多点支撑

发展格局。建设万亩“林药+油菜+中蜂”农旅融合示范基地，带动发展农旅融合产业，年吸引游客1万人以上。坚持开发与保护有机统一，始终把绿水青山好空气作为康养产业发展的最大资本和最大优势，在保护的基础上绿色开发、科学利用，实现保护与开发的有机统一，努力把资源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和经济优势，构建政府推动、产业转型升级、环境打造、产品开发、品牌建设和社会共建模式，统筹生态保护与产业发展的科学机制，以产学研赋能提升竞争力，优化利益联结机制，探索促进农民增收和乡村振兴的实施路径。

（四）实施碳汇计量监测及交易工程

1. 推进碳汇林建设。以创建林业碳汇示范市为抓手，紧紧围绕提高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提升生态系统碳汇增量，以“双碳”目标为牵引，以高效固碳树种、乡土树种为主，乔灌草结合，积极与厦门市海沧区联系，投资1000万元开发建设碳汇林1000亩，构建“森林旅游+森林碳汇+旅游康养”新模式。

2. 开展碳汇计量模型体系建设。配合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华东院、自治区调查规划设计院、上海碳璞、中建材利用2—3年时间，完成林草等生态系统碳汇计量模型体系建设，开展林草湿地碳汇本底调查、计量评估、潜力评价、成效监测等基础工作，对标国家碳汇交易标准、准入规则、指标量化等政策规定，着力建设碳汇计量模型体系。实现生态效益向经济效益转变，生态服务价值不断

提升。

五、工作职责

（一）科学拟定计划。立足泾源县基本现状，坚持问题导向，对生态经济发展面临形势、市场前景、发展空间、政策方向等方面进行分析研究，对标国和区、市相关产业政策，提出全县生态经济发展实施方案和年度重点任务计划，明晰产业发展方向和路径。

（二）争取项目支持。充分发挥重大项目对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支撑作用，依托全县生态建设、产业发展的成效和特色，聚焦政策导向、资金投向，做好生态修复治理、产业融合发展、产品精深加工等方面项目谋划和储备，主动与国家相关部委、自治区相关厅局及固原市相关部门对接，争政策、争项目、争资金。

（三）强化推介招商。坚持群众增收、企业增利、政府增税的原则，围绕发展碳汇林、林下经济、优化苗木结构、生态旅游、森林康养等重点，着眼于全县生态经济全产业链构建，明确招商方向，发挥专班牵头作用、摸清产业底数，定位产业方向，盘活林草资源，持续加大地方优势资源、特色产品等宣传推介和招商引资力度，瞄准产业发展的短板弱项，采取多种形式吸引知名企业参与泾源县生态经济产业发展。

六、工作要求

一要加强组织领导。坚持专班牵头抓总，建立职责清晰的包抓落实机制和运转高效的工作推进机制。专班每季度至少召开1次工作例会，协调解决重大问题、部署下一步重点任务。

二要压实工作责任。认真落实牵头部门、责任单位、各乡镇工作责任，按照工作职能密切配合，确保按期完成各项目标任务。各相关单位、各乡镇要强化责任担当，主动作为，加强联系对接，合力推进任务，形成上下联动、协同有力的工作推进机制。

三要严格推进落实。严格按照“三个马上”要求，聚焦产业发展和招商项目进度计划，抓紧抓细抓实各个节点任务，做到每周有动态、每月有进度、半年有阶段性成效，高质量完成全年工作任务。

四要加强督查问效。完善生态经济产业发展的考核机制，对重点产业培育、重点企业发展、重要政策落实等情况，进行阶段性评估，并纳入年度考评范围，强化监督问责，确保生态产业体系建设取得实效。

附件：生态经济产业专班工作方案表

生态经济产业专班工作方案表

产业类别	发展目标	包抓专班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全产业链核心环节及重点任务	2023年工作目标及完成节点	年内重点对接引进目标企业及计划	备注
五 特 产 业	生态 经 济	立足符合泾源县情、符合市场发展规律、符合群众普遍受益的原则，以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为统领，聚焦乡村振兴，深入实施生态建设、特色苗木产业培育、	专班负责人 李刚 专班成员 任伟 陈宝 赵宝安	自然资源局	各乡镇 自然资源局	核心环节 1: 围绕提高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提升生态系统碳汇增量目标，持续推进大规模国土绿化，扩大林草资源总量，提高单位森林面积碳汇量，精准推进林分质量提升，深化林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年均完成造林绿化 5 万亩，做好国家储备林建设工作。	2023 年，完成造林绿化面积 5.5 万亩（其中人工造林 1 万亩、未成林抚育提升 3 万亩，退化林改造 1.5 万亩），中幼林抚育 3000 亩，建设国家储备林 5 万亩。	1. 海沧区在我县投资建设碳汇林项目。该项目由厦门市海沧区在我县投资建设碳汇林，计划建设 1000 亩，每亩投资 1 万元，修建林区道路 60 千米。 2. 泾源县储备林建设项目。该项目计划在 7 个乡镇建设国家储备林 5 万亩，每亩投资 0.5 万元，采取“中央林业专项造林补贴资金+自治区林业专项造林补贴资金+政策性贷款”的融资模式，建设以
				自然资源局	各乡镇 自然资源局 科技局 乡村振兴局 农业农村局	核心环节 2: 坚持以市场为导向，逐步淘汰劣质和过剩品种，采取“面对市场销售一批、绿化项目消化一批、改头换面转型一批、政府补贴腾退一批”等措施，解决苗木结构不合理、品质不高和“非粮化”问题，2023 年，根据苗木实际留存情况，有计划地进行腾退，逐步优化全县苗木保存面积，良种使用率达到 100%，苗木交易量达到 1000 万株以上，苗木产业产值达到 2 亿元左右。	2023 年，根据苗木实际留存情况，有计划地进行腾退，逐步优化全县苗木保存面积。	

五 特 产 业	生 态 经 济	林下经济发展创新、碳汇计量监测与交易四大工程，深化拓展“两山”理论实践基地创建成果，切实把生态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竞争优势和发展优势。2023年，全县森林覆盖率达到46.5%以上，草原综合植被盖度达到95%；苗木面积稳定在8.3万亩左右；引入	专班负责人 李刚 专班成员 任伟 陈宝 赵宝安	自然资源局	各乡镇 自然资源局 农业农村局	核心环节3： 立足泾源资源禀赋、产业基础和发展现状，充分挖掘泾源气候资源、生态资源和文旅资源优势，聚焦高质量发展这一关键词，发展六盘山特色花灌木、造型盆景，打造六盘山苗木特色品牌。逐步培育具有耐瘠薄、耐盐碱及耐寒耐旱的六盘山特色苗木和经济效益较高的优势乡土树种，协同推进降碳、节水、减污、扩绿、增长，发展优势产业。	2023年，全县苗木交易量达到1000万株以上，良种使用率达到100%，苗木产业产值达到2亿元左右。	樟子松、油松、云杉等为主的大径材国家储备林。
				自然资源局 农业农村局	各乡镇	核心环节4： 推广种植以山桃、山杏、刺五加、枸杞芽菜等为主的林下经济果林产业1万亩。借助吸引社会资本参与生态修复改革试点的东风，探索深化生态修复+生态产业+新能源+森林旅游康养等新路子。依托泾源独特的自然资源禀赋，种植六盘山中药材2.44万亩，其中中药材良种繁育示范基地200亩，大田规范化种植4700亩，林下仿生中药材种植基地1万亩，林药间做规范化种植基地9500亩。	2023年，推广种植以山桃、山杏、刺五加、枸杞芽菜等为主的林下经济果林产业1万亩。 2023年，种植六盘山中药材2.44万亩，其中中药材良种繁育示范基地200亩，大田规范化种植4700亩，林下仿生中药材种植基地1万亩，林药间做规范化种植基地9500亩。	
				科技局 农业农村局 乡村振兴局 自然资源局	各乡镇	2023年，推广种植以山桃、山杏、刺五加、枸杞芽菜等为主的林下经济果林产业1万亩。借助吸引社会资本参与生态修复改革试点的东风，探索深化生态修复+生态产业+新能源+森林旅游康养等新路子。依托泾源独特的自然资源禀赋，种植六盘山中药材2.44万亩，其中中药材良种繁育示范基地200亩，大田规范化种植4700亩，林下仿生中药材种植基地1万亩，林药间做规范化种植基地9500亩。以羊肚菌、木耳、香菇、平菇、大球盖菇、茯苓等品种为主，建设食用菌示范园3处，繁育研究中心2家，菌种菌棒工厂化生产车间3处，年生产能力达到500万棒，在沙塘林场、黄花乡羊槽村发展设施大棚、菌菇示范推广，辐射带动农户发展庭院菌菇500户。	2023年，推广种植以山桃、山杏、刺五加、枸杞芽菜等为主的林下经济果林产业1万亩。 2023年，种植六盘山中药材2.44万亩，其中中药材良种繁育示范基地200亩，大田规范化种植4700亩，林下仿生中药材种植基地1万亩，林药间做规范化种植基地9500亩。	
				科技局 农业农村局 乡村振兴局 自然资源局	各乡镇	2023年，以羊肚菌、木耳、香菇、平菇、大球盖菇、茯苓等品种为主，建设食用菌示范园3处，繁育研究中心2家，菌种菌棒工厂化生产车间3处，年生产能力达到500万棒，在沙塘林场、黄花乡羊槽村发展设施大棚、菌菇示范推广，辐射带动农户发展庭院菌菇500户。按照“蜜源固基础、技术促养殖、质量做保障、市场争效益”的发展思路和“企业+合作社+基地+蜂农”养殖模式，种植蜜源植物6000亩，积极推动养蜂产业和农业增产、生态保护的良性互动，新建标准化蜂	2023年，以羊肚菌、木耳、香菇、平菇、大球盖菇、茯苓等品种为主，建设食用菌示范园3处，繁育研究中心2家，菌种菌棒工厂化生产车间3处，年生产能力达到500万棒，在沙塘林场、黄花乡羊槽村发展设施大棚、菌菇示范推广，辐射带动农户发展庭院菌菇500户。	
				农业农村局 乡村振兴局 自然资源局	各乡镇	2023年，以羊肚菌、木耳、香菇、平菇、大球盖菇、茯苓等品种为主，建设食用菌示范园3处，繁育研究中心2家，菌种菌棒工厂化生产车间3处，年生产能力达到500万棒，在沙塘林场、黄花乡羊槽村发展设施大棚、菌菇示范推广，辐射带动农户发展庭院菌菇500户。按照“蜜源固基础、技术促养殖、质量做保障、市场争效益”的发展思路和“企业+合作社+基地+蜂农”养殖模式，种植蜜源植物6000亩，积极推动养蜂产业和农业增产、生态保护的良性互动，新建标准化蜂	2023年，种植蜜源植物6000亩，新建标准化蜂场7个，巩固提升标准化蜂场10个（达到56个），全年分蜂扩群1.4万箱，中华蜜蜂养殖规模稳定在4万群，年生产“泾源蜂蜜”40万公斤，力争中蜂产业总收入达到4000万元以上。	

五 特 产 业	生 态 经 济	社会资本参与生态建设的企业1家年内完成投资4000万元以上。	专班负责人 李刚 专班成员 任伟 陈宝 赵宝安	农业农村局 乡村振兴局	各乡镇	场7个,巩固提升标准化蜂场10个(达到56个),全年分蜂扩群1.4万箱,中华蜜蜂养殖规模稳定在4万群,年生产“泾源蜂蜜”40万公斤,力争中蜂产业总收入达到4000万元以上。打造露地冷凉蔬菜标准化示范区,集中连片种植蔬菜2000亩,试种小拱棚麒麟瓜2000亩,辐射带动全县冷凉果蔬种植面积达到1万亩,发展庭院经济,通过建设“小菜园”、发展菌菇等成本低、劳动强度小的庭院经济1万户。	2023年,集中连片种植蔬菜2000亩,试种小拱棚麒麟瓜2000亩,辐射带动全县冷凉果蔬种植面积达到1万亩,成本低、劳动强度小的庭院经济1万户。		
				自然资源局 发改局 财政局	各乡镇	核心环节5: 以创建林业碳汇示范市为契机,紧紧围绕提高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提升生态系统碳汇增量,以“双碳”目标为牵引,以高效固碳树种、乡土树种为主,乔灌草结合,积极与厦门市海沧区联系,投资1000万元开发建设碳汇林1000亩,构建森林旅游+森林碳汇+旅游康养新模式。	2023年,计划建设碳汇林1000亩,每亩投资1万元,修建林区道路60千米。		

泾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泾源县“十四五”特殊教育发展 提升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泾政办发〔2023〕25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泾源县“十四五”特殊教育发展提升行动实施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抓好落实。

泾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4月3日

（此件公开发布）

泾源县“十四五”特殊教育发展提升 行动实施方案

为办好特殊教育，全面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教育部等部门“十四五”特殊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办发〔2021〕60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教育厅等部门宁夏回族自治区“十四五”特殊教育发展提升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宁政办发〔2022〕70号）文件精神，推动我县特殊教育高质量发展，制定本方案。

一、目标任务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到2025年，全县适龄残疾儿童义务教育入学率达到97%，非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儿童青少年入学机会明显增加，争取建成特殊教育资源中心，积极开展学前阶段和高中阶段特殊教育，布局合理、学段衔接、普特职特融通的高质量特殊教育体系基本建立，特殊教育保障机制更加完善，特教教师专业化能力不断提高，教育质量全面提升。

思想为指导，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到2025年，全县适龄残疾儿童义务教育入学率达到97%，非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儿童青少年入学机会明显增加，争取建成特殊教育资源中心，积极开展学前阶段和高中阶段特殊教育，布局合理、学段衔接、普特职特融通的高质量特殊教育体系基本建立，特殊教育保障机制更加完善，特教教师专业化能力不断提高，教育质量全面提升。

二、主要措施

（一）加快健全特殊教育体系

1. 巩固提升残疾儿童义务教育普及水平。健全残疾儿童招生入学联动工作机制，开展残疾儿童受教育情况定期核查工作，发挥县特殊教育专家委员会作用，全面评估残疾儿童身体状况、接受教育和适应学校学习生活能力，“一人一案”适宜安置每一名残疾儿童。压实义务教育阶段普通学校接收残疾儿童随班就读工作责任，健全学校随班就读工作长效机制，完善随班就读资源支持体系，确保适龄残疾儿童应随尽随、就近就便优先入学。各乡镇学校要积极配合残联对残疾儿童进行全面摸底和残疾鉴定，实施“一人一案”，确保各类残疾儿童少年按时入学。将接受送教上门服务的残疾学生纳入中小学学籍管理，跟踪服务，保障其受教育年限。推动有条件的儿童福利机构和残疾儿童定点康复机构独立或与特殊教育学校联合设立特教班，并纳入中小学学籍管理，扩大特殊教育学位供给。规范随班就读和送教上门工作，根据《轻度残疾儿童少年随班就读工作指导意见》《重度残疾儿童少年送教上门工作指导意见》完善送教上门服务标准，切实提高随班就读和送教服务工作质量。（责任部门：教育体育局、发改局、民政局、财政局、残联）

2. 积极发展学前特殊教育。多渠道发展残疾儿童学前教育，鼓励普通幼儿园接收具有接受普通教育能力的残疾儿童入园随班就读，推动有条件的儿童福利机构、残疾儿童

定点康复机构普遍增设学前部或附设幼儿园，鼓励设置专门招收残疾儿童的特殊教育幼儿园（班）。残联、民政部门要有效整合康复、保育资源，推动儿童福利机构、残疾儿童定点康复机构为残疾儿童提供全日制、半日制、小时制和亲子同训等多种形式的早期康复、教育、干预服务。（责任部门：教育体育局、民政局、残联）

3. 大力发展高中阶段特殊教育。发展高中阶段特殊教育，支持县职业技术学校 and 高级中学接收残疾学生随班就读。通过随班就读、举办特教班等扩大招收残疾学生的规模，逐步扩充特殊教育高中资源。争取在县职业技术学校办好一个残疾学生班，以需求和就业为导向，探索多种形式的职业教育安置方式，挖掘职业教育资源，扩充职业教育内容，为残疾学生开设适合的职业教育课程。加强职业教育，支持校企合作，使完成义务教育且有意愿的残疾学生都能接受适宜的中等职业教育。（责任部门：教育体育局、发改局、民政局、财政局、残联）

（二）全面提高特殊教育质量

4. 推动普通教育和特殊教育融合。探索适应残疾儿童和普通儿童共同成长的融合教育模式。加强校际资源共享与整合，发挥不同学校优势，推进残疾学生信息上报、教育评估、转衔安置和个别化支持等工作规范及时、科学专业。积极探索科学适宜的孤独症儿童培养方式，推进孤独症儿童教育实践研究，探索孤独症儿童学前阶段的教育康复，

逐步建立助教陪读制度，为孤独症儿童更好融入普通学校学习生活提供支持。推广使用国家通用手语和国家通用盲文。（责任部门：教育体育局、民政局、残联）

5. 推动职业教育和特殊教育融合。推动县职业技术学校开设适应残疾学生学习特点和就业需求的专业，县职业技术学校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接收符合规定录取标准的残疾学生入学。鼓励残疾学生参与“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试点。鼓励县职业技术学校与残联部门、儿童福利机构等共建共享实训基地和创业孵化基地，促进残疾人的康复与职业技能提升。支持各种职业教育培训机构加强残疾学生职业技能培训，积极开展残疾学生生涯规划和就业指导，切实做好残疾学生教育与就业衔接工作。拓宽各类残疾人就业渠道，完善残疾人就业制度和就业信息平台，更好促进残疾人就业，提高残疾人家庭福祉。（责任部门：教育体育局、财政局、人社局、残联）

6. 促进医疗康复与特殊教育融合。继续探索“康教结合”教学模式，建立政府主导，教育、民政、卫生健康、残联等多部门联动机制，加强医疗机构、妇幼保健机构、儿童福利机构、康复机构与学校合作，提高残疾学生评估鉴定、入学安置、教育教学、康复训练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制定康复服务进校园实施方案，医院和残联康复机构组织专业技术人员优先为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儿童科学提供辅助器具适配及康复训练指导等。（责

任部门：教育体育局、卫健局、民政局、残联）

7. 促进信息技术与特殊教育融合。加强“互联网+教育”建设，依托宁夏智慧教育平台扩大特殊教育优质资源覆盖面。推动各学校积极使用国家智慧教育平台和宁夏智慧教育平台中的特殊教育资源。充分应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虚拟现实和人工智能等新技术，推进特殊教育建设。推动残疾儿童青少年相关数据互联互通共享。（责任部门：教育体育局、民政局、财政局、残联）

（三）不断完善特殊教育保障机制

8. 改善特殊教育办学条件。支持普通学校资源教室配备满足残疾学生需求的教育教学、康复训练等仪器设备和图书。加强普通学校无障碍设施设备的建设配备，为残疾学生在校学习生活提供无障碍支持服务，创设融合教育环境。力争在2024年建成县特殊教育资源中心，指导、评价普通学校融合教育工作，提供教师培训，为随班就读和接受送教上门的残疾儿童提供辅助和支持，鼓励各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依托中心学校，结合实际建设校级特殊教育资源中心，辐射一定范围，发挥区域指导作用，逐步实现各乡镇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全覆盖。（责任部门：教育体育局、发改局、民政局、财政局、残联）

9. 巩固完善特殊教育经费投入机制。落实并提高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学校和随班就读残疾学生均公用经费补助政策，到2025年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生均公用经费补助

标准提高至每生每年 7000 元以上。送教上门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儿童青少年执行特殊教育生均公用补助标准。落实学前教育、高中阶段教育生均财政拨款政策，继续向特殊教育倾斜。统筹中央和自治区特殊教育补助资金，重点支持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建设、普通学校资源教室建设、向重度残疾儿童接受义务教育提供送教上门服务。统筹设立特殊教育专项补助经费，加强特殊教育基础能力建设。进一步优化完善残疾学生特殊学习用品、干预训练及送教上门教师交通费补助政策。教师送教上门产生的实际交通费用，可在特殊教育补助资金中列支，具体发放办法由各校结合实际制定。落实学生资助政策，确保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优先获得资助。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兴办特殊教育学校，支持符合条件的非营利性社会福利机构向残疾人提供特殊教育。积极鼓励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公民个人捐资助学。（责任部门：财政局、教育体育局、民政局、残联）

10. 加强特殊教育教师队伍建设。县教研室应至少配备一名专职和若干名兼职特殊教育教研员。根据随班就读需要，合理配置巡回指导教师及普通学校随班就读资源教师。组织开展随班就读普通学校校长、教师 5 年一周期的全员培训。将融合教育纳入普通学校教师继续教育必修内容。对直接承担残疾学生教育教学工作的普通学校教师，在职称评审、岗位聘用、评优评先和绩效奖励等方面给予适当倾斜。将儿童福利机构、残疾儿

童康复机构中依法取得相应教师资格的特殊教育教师，纳入特殊教育教师培训、职称评聘、表彰奖励范围。（责任部门：教育体育局、人社局、财政局、民政局、残联）

三、组织实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县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副县长任副组长，相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的推进泾源县“十四五”特殊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工作领导小组。具体人员名单如下。

组 长：马晓红 县委副书记、政府县长

副组长：李 静 县政府副县长

成 员：纳玉成 县政府办公室主任

马卫荣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

拜艳丽 县教育体育局局长

吴志建 县民政局局长

仇晓辉 县财政局局长

马建国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马晓勇 县文化旅游广电局局长

冶宝平 县卫生健康局局长

徐万兴 县残疾人联合会理事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教育体育局，拜艳丽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具体负责“十四五”特殊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的统筹协调、具体规划、组织实施、检查指导管理等工作。

（二）明确工作职责。各部门（单位）要高度重视特殊教育提升发展工作，明确各自任务，提高政治站位，确保抓实各项任务。

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要调整和完善政府保障的特殊教育管理体制，将“十四五”特殊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工作纳入政府重要工作职责，列入年度工作重点内容，加强督查，统筹推进“十四五”特殊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工作；**县教育体育局**要统筹推进“十四五”特殊教育发展提升行动实施工作，加强日常管理和指导，组织实施好入学安置、教育教学、教师培训等；**县发展和改革局**要将特殊教育纳入当地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县财政局**要不断完善特殊教育投入政策，加强特殊教育经费保障，支持改善特殊教育学校办学条件，加大对残疾学生资助力度；**县民政局**要做好家庭困难残疾学生的救助，抓好儿童福利机构内残疾儿童抚育工作；**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要完善和落实特殊教育教师职称评定、工资待遇等政策；**县卫生健康局**要做好对残疾儿童青少年的评估鉴定、医疗与康复服务，做好出生缺陷综合防治工作；**县融媒体中心**要负责新闻宣传，引导各级各类新闻媒体，加强对“十四五”特殊教育发展提

升行动计划营造良好舆论氛围和社会环境；

县残疾人联合会要加强县级统筹，落实主体责任，加大对特殊教育薄弱环节的支持力度，加强残疾儿童少年康复训练和辅具配发，配合做好招生入学、送教上门等工作。各部门要加强协作，形成多方协调联动的特殊教育推进机制，确保各项目标任务落到实处。

（三）强化督导问责。建立健全特殊教育监测和督导制度，把特殊教育改革发展情况纳入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和县党政领导干部履行教育职责督导考核内容，作为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的重要依据之一。教育督导部门和责任督学要将特殊教育纳入督导范围。各部门要加强对特殊教育开展提升行动方案实施情况的指导与督查，建立激励与问责机制，确保特殊教育发展提升行动方案有效实施。

（四）加大宣传引导。通过县电视台、网络信息平台等广泛宣传，营造重视、关心、支持特殊教育改革与发展的良好氛围，为特殊教育开创良好局面提供舆论支持。

泾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泾源县“十四五”学前教育发展 提升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泾政办发〔2023〕26号

乡（镇）人民政府，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泾源县“十四五”学前教育发展提升行动实施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抓好落实。

泾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4月3日

（此件公开发布）

泾源县“十四五”学前教育发展提升 行动计划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完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推进全县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按照自治区教育厅、发展改革委等九部门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十四五”学前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宁教规发〔2022〕1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目标任务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

树人根本任务，遵循学前教育规律，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到2025年，全县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95%，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92%，公办幼儿园占比达到60%。覆盖城乡、布局合理、公益普惠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进一步健全，普惠性学前教育保障机制进一步完善，幼儿园保教质量全面提高，幼儿园与小学教育科学衔接机制基本形成。

二、主要内容及措施

（一）持续增加学前教育资源供给

1. 优化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充分考虑出生人口变化、乡村振兴和城镇化发展趋势，做好入园需求测算，动态调整幼儿园布局规划。切实把普惠性幼儿园建设纳入城乡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设施统一规划，选定具体位置，明确服务范围。加快县城第五幼儿园项目建设工程进度，推动新增人口和流动人口集中的区域新建改扩建与人口规模相适应的公办幼儿园。探索学前教育服务区制度，逐步实现就近入园。加强农村幼儿园（班）建设，村级幼儿园可设立1至多个混龄班，每班不超过30名幼儿。充分发挥乡镇中心幼儿园作用，探索实施乡（镇）中心幼儿园带动村幼儿园财务、人事、业务等一体化管理。到2025年底，实现全县农村学前教育资源实质性全覆盖。（责任单位：教育体育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发改局、财政局、民政局、卫健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2. 支持学前教育资源扩容增效。支持街道、村集体，充分利用腾退搬迁的空置厂房、乡村公共服务设施、农村中小学闲置校舍等资源，以租赁、租借、划转等形式举办公办园。加大扶持力度，落实财政补助、划拨方式供地、减免税费和租金等政策，鼓励支持党政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举办公办幼儿园，在为本单位职工子女入园提供便利的同时，也为社会提供服务。积极扶持民办园提供普惠性学前教育服务，落实普惠性民办园认定标准、补助标准和扶持政策，通过选派党建

指导员、综合奖补、减免租金、培训教师、教研指导等多种形式支持普惠性民办园健康发展。鼓励社会力量举办高品质非普惠性民办园，满足不同群体多样化、个性化教育需求。各类幼儿园园舍条件、玩教具和幼儿图书配备应达到《宁夏回族自治区幼儿园办园条件基本标准》要求。到2025年底，县域内幼儿园80%以上班额达到国家要求。（责任单位：教育体育局、发改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局、民政局、卫健局、市场监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二）健全经费投入与成本分担机制

3. 提高财政投入水平。建立与管理体制相适应的生均拨款、收费、资助一体化的学前教育经费投入保障机制，确保幼儿园正常运转和稳定发展。加大学前教育财政投入力度和支持水平，优化调整经费投入结构，通过以奖代补等方式支持扩大普惠性幼儿园资源、补充配备教师、提高教师待遇、改善办学条件。落实公办园生均公用经费不低于300元、民办普惠性幼儿园生均经费不低于160元的基准定额拨款标准。实施学前教育资助项目，完善精准资助办法，切实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儿童接受普惠性学前教育。（责任单位：财政局、教育体育局）

4. 动态调整幼儿园收费。建立合理分担的学前教育经费投入机制，根据保育教育成本、县域经济发展水平、群众承受能力等因素，按规定程序适时调整公办园收费标准，保教费收入纳入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普惠

性民办园以提供普惠性服务为衡量标准，科学核定保育教育成本，实行政府指导价，保教费纳入经营服务性收费管理。营利性民办园收费标准实行市场调节，由幼儿园自主决定。要依法加强对民办园收费的价格监管，坚决遏制过高收费和过度逐利行为。（责任单位：教育体育局、发改局、财政局、市场监管局）

（三）加强幼儿园师资队伍建设

5. 强化幼儿园师德师风建设。落实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强化师德养成，坚持把《新时代幼儿教师十项行为准则》贯穿到教师管理全过程。完善师德考评制度、建立信用记录、优化惩戒机制，注重通过表彰奖励、薪酬待遇、职称评定、岗位晋升、专业支持等多种方式，培养教师热爱幼教、热爱幼儿的职业情怀。对出现虐童、体罚及变相体罚等严重师德失范行为的幼儿园降级降类，对违反职业行为规范、影响恶劣的教师实行“一票否决”终身不得从教，并依法追究法律责任。（责任单位：教育体育局、公安局、人社局）

6. 提高幼儿园师资培养培训质量。实施幼儿园教师全员培训，科学制定教师和教研员培训规划，重点加大农村教师的培训力度。配备学前教育巡回指导教师，负责农村幼儿园业务指导和教师专业能力提升。支持农村高中毕业、经保育培训合格的妇女承担村园（班）保育工作。建立新任园长培训制度，提高履职能力。强化新入职教师的专业学习

和跟岗实践。设立名园长（师）工作室，通过专家引领、置换研修、观摩考察、课题研究、在岗实践等形式，培养一批园长和保教骨干力量。（责任单位：教育体育局）

7. 补足配齐幼儿园教师。将幼儿园教职工配备标准纳入办园基本条件，推动县域幼儿园依标配齐配足教职工。严禁公办园“有编不补”，未核定编制的公办园核编应不少于3名。支持采取设置公益性岗位、政府购买服务等多种途径补充农村幼儿园教师。幼儿园必须聘用专职卫生保健人员和保安员，保安员年龄一般不得超过50岁，杜绝一人多岗。到2025年底，实现全县幼儿园园长、专任教师、卫生保健员、保育员、保安员持证率100%达标。（责任单位：县委编办、教育体育局、财政局、人社局）

8. 保障幼儿园教职工待遇。落实公办园教师工资待遇保障政策，统筹工资收入政策、经费支出渠道，确保教师工资及时足额发放，逐步做到同工同酬。提高公办幼儿园非在编教师工资待遇，缩小与在编教师的工资待遇差距。将公办园中保育、安保、食堂等服务人员纳入政府购买服务范围，所需资金从县级财政预算中统筹安排。民办园参照公办园教师工资收入水平，合理确定工资收入。各类幼儿园教职工依法全员纳入社会保障体系，足额足项为教职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相关主管部门对缴纳社保情况组织检查，作为幼儿园评估定级和奖补的重要参考。（责任单位：人社局、财政局、教育体

育局、医保局)

(四) 提升学前教育治理能力

9. 筑牢幼儿园安全防线。严格落实幼儿园安全主体责任和相关部门安全监管责任，建立全覆盖的安全风险防控体系。落实联防联控机制，完善幼儿园安全日常监管、重大隐患督办、约谈通报等工作机制，每学年组织开展联合检查和集中整治或交叉互检，及时通报安全风险。完善“医教联合体”机制，确保每所幼儿园都有结对医疗卫生机构，协同做好卫生保健工作。加强人防、物防、技防建设，幼儿园专职保安配备、一键式紧急报警和视频监控装置配备、封闭化管理、“护学岗”建设4个100全面达标。幼儿园健全房屋设备、消防、门卫、食品药品、幼儿接送交接、幼儿就寝值守和活动组织等安全防护和检查制度，及时排查安全隐患，严防各类事故发生。建立幼儿园监控视频常态化巡查制度，幼儿园指定专人每日查看视频，教育部门定期查看检查。(责任单位：教育体育局、公安局、市场监管局、卫健局)

10. 完善规范管理机制。落实部门监督管理责任，完善动态监管机制，强化对幼儿园办园条件、教师资格与配备、安全防护、收费行为、卫生保健、保育教育、财务管理等方面的动态监管，防止出现新的无证园。完善幼儿园信息备案及公示制度，各类幼儿园的基本信息纳入县级政务信息系统管理，定期向社会公布幼儿园教职工配备、收费标准、质量评估等方面信息，园长和专任教师变更

须主动向教育部门备案，一个月内完成信息更新。完善家长志愿者驻园值守制度，充分发挥家委会作用，推动家长有效参与幼儿园重大事项决策和日常管理。加强民办园财务监管，非营利性民办园收取费用、开展活动的资金往来，要使用在教育部门备案的账户，确保各项资金主要用于保障教职工待遇、改善办园条件、提高保教质量。严禁非营利性民办幼儿园举办者通过任何方式取得办学收益、分配或转移办学结余。(责任单位：教育体育局、公安局、民政局、应急管理局、市场监管局、卫健局)

11. 开展不规范办学行为清理行动。对不规范园所名称和带有片面强调课程特色以及带有宗教色彩的名称，以及民办园使用公办学校(园)名称或简称等进行清理整治。加强幼儿园课程资源使用管理和指导，幼儿园须使用自治区幼儿园课程资源公示目录中的资源，不得使用境外课程资源。加大面向3至6岁学龄前儿童的校外培训治理工作力度，严禁校外培训机构面向学龄前儿童开展学科类培训(含外语)，对开展线上培训和以学前班、幼小衔接班、思维训练班、素养班、托管班等名义违规开展线下学科类培训，以及其他违反儿童身心发展规律和接受能力的培训活动，严肃查处，并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责任单位：教育体育局、公安局、民政局、市场监管局)

(五) 全面提高幼儿园保教质量

12. 科学实施保育教育。深入贯彻落实

《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幼儿园合理安排幼儿一日生活，为幼儿提供均衡的营养，保证充足睡眠、户外活动和适宜的体育锻炼。建立良好师幼关系，传授基本文明礼仪，培养良好卫生、生活、行为习惯和自我保护能力。深入实施幼儿园与小学科学衔接攻坚行动，完善双向衔接机制，幼儿园加强入学准备教育，小学加强入学适应教育，坚决纠正“小学化”倾向、超前学习等违反儿童身心发展规律的行为。推进安吉游戏教育实践，深化以游戏为基本活动的幼儿园课程改革。推进创新素养教育，保护幼儿好奇心和学习兴趣，鼓励支持幼儿通过亲近自然、直接感知、实际操作、亲身体验等方式学习探索，促进幼儿快乐健康成长。（责任单位：教育体育局）

13. 推动学前教育教研改革。加强学前教育教研工作，遴选优秀园长和教师充实教研岗位，县级至少配备1名学前教育专职教研员，形成一支专兼结合的高素质专业化教研队伍。完善教研指导责任区、区域教研和园本教研制度，实现各类幼儿园教研指导全覆盖。教研人员要深入幼儿园班级保教实践，了解教师专业成长需求，分类制定教研计划，确定教研内容，及时研究解决教师保育教育中的困惑和问题。发挥学前教育专家指导委员会作用，开展幼儿园课程、游戏活动组织、环境创设、师幼互动和家园共育的专业引领和实践指导。（责任单位：教育体育局）

14. 积极发展学前特殊教育。支持普通幼

儿园接收具有接受普通教育能力的残疾儿童就近入园随班就读。推动有条件的残疾儿童康复机构普遍增设学前部或附设幼儿园，鼓励设置专门招收残疾儿童的特殊教育幼儿园（班），尽早为残疾儿童提供适宜的保育、教育、康复、干预融合的学前教育。（责任单位：教育体育局、财政局、民政局、残联）

15. 创新协同发展机制。实施以乡（镇）中心幼儿园为基地的集团化办园或建立乡（镇）幼儿园发展共同体，充分发挥自治区级示范园、城镇优质幼儿园示范引领作用，建立“示范园+新园”“示范园+薄弱园”等协同办园机制，对结对园实行“捆绑式”考核，强化党建指导、规范办园行为，提高办园水平。到2025年底，力争创建自治区级示范园2所，每个乡（镇）创建1-2所自治区级一类园。（责任单位：教育体育局）

三、保障机制

（一）加强党的领导。按照管党建与管业务相结合的原则，教育行政部门党组织统一领导或指导幼儿园党建工作。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全面加强幼儿园党组织建设，实现幼儿园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全覆盖。公办园全面落实党组织领导下的园长负责制。充分发挥幼儿园党组织作用，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教师思想政治工作，保证正确办园方向，厚植立德树人基础。

（二）健全管理体制。认真落实以县为主的学前教育管理体制。将学前教育发展提

升行动计划发展目标、重点任务、重要举措列入党委和政府工作重要议事日程，明确有关部门责任分工，采取有力措施，确保各项目标任务落到实处。县人民政府科学制定学前教育发展规划和幼儿园布局，保障公办幼儿园的建设、教师配备补充、工资待遇及幼儿园运转，面向各类幼儿园进行监督管理，指导幼儿园做好保教工作，在土地划拨等方面对幼儿园进行优惠和支持，确保县域内学前教育规范有序健康发展。

（三）加强部门协作。教育部门要加强学前教育的科学指导和监督管理；编制部门要结合实际合理核定公办幼儿园教职工编制；发改部门要把学前教育纳入当地经济社会发展规划，支持幼儿园建设发展；财政部门要完善财政支出政策，支持扩大普惠性幼儿园教育资源；自然资源、住建部门要将城镇小区和新农村配套幼儿园必要建设用地及

时纳入相关规划，会同教育部门加强对配套幼儿园的建设、验收、移交等环节的监管落实。人社部门要制定完善幼儿园教职工人事、工资待遇、社会保障和职称评聘政策；卫健部门要监督指导好幼儿园卫生健康工作；公安等部门要进一步加强幼儿园及周边治安综合治理，依法严厉打击侵害幼儿人身安全的违法犯罪行为。各部门要通力协作，各司其职，确保各项措施有效实施。

（四）强化督导问责。建立督促检查、考核奖惩和行政问责机制，将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和相关政策落实情况作为各部门履行教育职责督导评估的重要内容，作为县委和政府督查工作的重点任务。重点对普惠性资源配置、教师队伍建设、经费投入与成本分担机制等落实情况开展随机、专项和综合督导检查，及时发现和纠正工作中存在的问题，确保工作取得实效。

泾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泾源县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 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

泾政办发〔2023〕27号

各有关部门、香水镇：

现将《泾源县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试点工作方案》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泾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4月3日

（此件公开发布）

泾源县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试点工作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关于“促进残疾人事业全面发展”的安排部署，摸清残疾人底数，掌握残疾人状况，靠前解决残疾人急难愁盼问题，根据自治区残工委办公室关于印发《全区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试点工作方案》（宁残工委办发〔2023〕1号）文件要求，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调查目的

通过调查，找出疑似残疾人口，全面掌握试点乡镇未办理残疾人证和持证残疾人口数量、结构、分布，全面了解残疾人家庭住房、经济收入、教育、就业、社会保障、康复、无障碍改造、文化体育等方面情况，建立困难残疾人精准帮扶台账，为落实好各项惠残政策、促进残疾人事业全面发展提供可靠的数

据支撑。

二、调查对象

涇源县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在调查乡镇内常住的自然人，包括：

1、居住本调查小区，户口在调查乡镇；

2、居住本调查小区半年以上，户口在外乡、镇、街道；

3、居住本调查小区不满半年，离开户口登记地半年以上；

4、居住本调查小区，户口待定。

其中，常住户口虽然在调查乡镇，但已离开半年以上的人，不属于本调查小区的调查对象。

调查的重点是残疾人。残疾人是指在心理、生理、人体结构上，某种组织、功能丧失或者不正常，全部或部分丧失以正常方式从事某种活动能力的人。残疾类别包括：视力残疾、听力残疾、言语残疾、肢体残疾、智力残疾、精神残疾。凡有两种及两种以上残疾的人，列为多重残疾。残疾评定标准和方法按照《残疾人残疾分类和分级》（GB/T 26341—2010）及相关方法实施

三、调查内容

调查人群的家庭及其个人的状况，包括未持证疑似残疾人人数、类别、未评残办证原因，持证残疾人基本情况、享受政

策情况、服务需求，困难残疾人帮扶情况等内容。具体指标详见附件。

四、调查范围和标准时点

试点工作范围：按照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结果，经请示区残联、县政府同意，在全县范围内选定城乡人口与全县城乡人口相匹配的香水镇作为试点，对辖区内各村（社区）常住人口进行调查。

拟定调查标准时点：2022年4月16日0时。

五、组织领导及职责分工

（一）组织领导。为保障调查工作有序开展，成立涇源县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具体成员如下：

组 长：李 静 县残工委主任、政府副县长，

副组长：马忠贤 县政府办公室主任、信访局局长

徐万兴 县残联理事长

成 员：冶宝军 县委宣传部副部长

王 海 县财政局副局长

伍会清 县教育体育局副局长

孙运昌 县公安局副局长

马海霞 县民政局副局长

者建军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副局长

杨建广 县统计局副局长

于三学 县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局副局长

马三学 县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丁亚敏 县卫生健康局副局长

丁亚丽 县医疗保障局副局长

禹惠军 县乡村振兴局副局长

马小莉 香水镇人民政府

副镇长

丁 丽 县残联副理事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残联，徐万兴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领导小组办公室抽调专人负责试点工作，统筹推进调查工作开展，协调解决调查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会同有关部门具体组织实施，督促指导实施方案落实落地，以乡镇和村（社区）为基本单位，层层落实任务，分级组织实施。确保试点取得成效。本次调查试点，通过相关部门和聘请第三方专业调查机构相结合的方式。

（二）任务分工

县残联负责协调各成员单位开展工作，与自治区残联、市残联对接，并负责调查实施方案起草，调查员的选用、培训，后期档案资料收集、整理、存档等工作。

县委宣传部负责做好调查工作各个阶段的宣传。

县统计局负责具体调查指导工作，包括调查制度，数据处理，统计分析等工作。

县卫健局负责协调安排专业鉴定医生

对特殊群体进行认定等工作。

县民政局负责提供社会救助、两项补贴、低保等各项信息数据，协助做好调查登记等工作。

县人社局负责提供养老、就业、社会保障等各类信息数据，协助做好调查登记等工作。

县住建局负责提供住房情况，协助做好调查登记等工作。

县乡村振兴局负责提供监测户数据信息，协助做好调查登记等工作。

县教体局负责提供在校学生学籍，协助做好调查登记等工作。

县医保局负责提供调查对象医疗保险参保等数据，协助做好调查登记等工作。

县公安局负责提供试点乡镇辖区内常住人口信息，并协助调查员做好入户调查登记等工作，确保见面率。

财政局负责调查工作的经费保障。

香水镇人民政府负责特殊群众前期筛查，选派调查人员对特殊群体及持证残疾人开展入户调查工作。

成员单位间要密切配合，加强联系，提供相关人员、数据等内容，确保调查数据准确、完整。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六、实施步骤

（一）安排部署阶段（2023年4月15日前）。县残工委办公室制定调查试点工作方案，召集各相关工作部门、乡镇召开安排部署会议，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确定第三方调查机构按流程严格做好调查工作。成立组织领导机构，选定试点乡镇。县残联联合第三方调查机构进行APP系统开发和测试，同步对调查员进行培训，培训内容包括调查工作方案、登记指标讲解、工作流程、残疾评定标准、试点调查等内容，并签订保密承诺书。第三方机构协助试点乡镇对辖区内的特困供养、低保户、临时救助、大病保险、老年、儿童等特殊群众的信息数据进行筛查反馈，建立入户调查名录底册，收集整理调查对象享受的各项政策，确保前期筹备工作落实落细。组建专业调查队伍，抽调具有调查和残疾人鉴定工作经验的人员组建专业培训队伍，重点开展集中培训、过程指导；抽调责任心强、熟悉乡镇工作的残联（残协）专职委员、村（社区）网格员、村（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生等人员组成调查队伍，重点开展入户调查；抽调工作经验丰富，组织管理能力强的乡镇干部组建督导队伍，以包抓的方式全程跟踪督导检查。

（二）入户调查阶段（2023年4月16日—2023年5月19日）。按照常住人口入户率和见面率达到 95%以上的要求，调查

员逐户逐人进行入户调查登记，填写住户登记表，对持证残疾人和发现的功能障碍人员填写个人登记表、发放残疾鉴定通知单。入户过程中，建立问题集中管理处理机制，及时解决调查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困难，提高工作效率；收集、汇总调查中残疾人亟待解决的问题，建立残疾人问题需求清单，报相关部门及时处理；根据调查员筛查出的疑似残疾人名册，组织专业评残鉴定医生到村（社区）进行集中鉴定，对有特殊困难的人员提供上门服务，对听力语言障碍、脊髓损伤等无法在现场鉴定的人员由残联统一组织协调到医院进行鉴定，确保精准掌握未持证残疾人的数量，未办残疾人证的原因。县残工委办公室要加强调查督导。

（三）数据审核阶段（5月25日前）。对完成且提交的数据及时进行审核，审核问卷各项目关系，主要是逻辑关系、有无漏项、有无跳填错误等，以及根据其他部门有关数据进行交叉校验，针对存在的问题及时与调查人员对接，对相关数据进行复核、修正。

（四）数据分析阶段（6月1日前）。县试点调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协调各相关部门提供常住人口现有数据，汇总建立试点乡镇基础数据库。通过在基础数

数据库中调取公安、卫健、民政、社保、农水等重点部门，残疾人托养中心、养老院等重点机构，0-6岁、60岁以上、享受各项政策帮扶、“三类”人员等重点人群的相关数据，与调查数据进行交叉比对，分析复核调查数据，提升调查数据的完整性和准确率；通过在基础数据库中筛选不同年龄结构、不同残疾类别、残疾人与健全人等相关数据，进行编码、筛选、汇总，开展分析研究，形成综合分析报告。

（五）试点总结阶段（6月10日前）。第三方调查机构联合对试点工作进行全面总结，对全县数据进行汇总分析，形成数据分析报告初稿，县残联审核后形成最终报告。

七、经费保障

县残联已将本次调查试点项目和2023年持证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项目补贴经费纳入年度预算，试点项目经费可用于调查员培训、特殊群体认定、购买第三方调查服务、数据录入分析等工作。

2023年持证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项目经费按照每调查1名残疾人补贴调查员6元标准发放，主要用于补贴调查员的误工费、伙食费、交通费、通讯费等。

八、工作要求

（一）严格遵守调查法规与纪律要求。调查试点工作要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

国统计法》及相关规定组织开展。调查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必须严格履行保密义务，全流程加强对公民个人信息的保护，不得向调查机构以外的任何单位和个人提供或者泄露居民身份信息；应当动员、支持群众如实申报调查项目，不得授意、指使、强迫群众虚报假报；不得伪造、篡改调查表和汇总内容；不得对如实申报调查项目的群众打击报复；不得以任何形式和借口干扰调查工作；对调查数据质量和资料管理负责，确保调查数据的真实、准确、可靠，杜绝数据、资料的丢失和损毁。调查取得的数据，严格限定用于调查目的，不得作为任何部门和单位对各级行政管理工作实施考核、奖惩的依据；调查中获得的能够识别或者推断单个调查对象身份的资料，不得作为对调查对象实施处罚等具体行政行为的依据。

（二）严格抓好调查工作落实。县残联工委办公室要按照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结果，在县内选定一个城乡人口与全县城乡人口相匹配的乡镇作为试点，于2023年3月31日前将试点名单报自治区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要认真编制实施方案，明确试点目标、试点内容、职责分工、实施步骤和保障措施，于2023年3月31日前报自治区试点工作领导小

组办公室。建立清单台账。调查过程中，及时建立残疾人问题需求清单和困难残疾人帮扶台账。注重解难帮困，对发现的问题需求，及时进行处理；对发现的困难残疾人做到一人一档、一人一策、精准帮扶。

（三）切实做好调查结果运用。要及时研究解决试点工作中的难点问题，认真梳理总结好经验、好做法，及时报送试点工作进展情况，2023年6月10日前报送试点工作总结和调查分析报告。聚焦问题短板，针对状况调查反映出的问题，属于残联业务范畴的，要抓好落实；属于政府部门业务范畴的，积极与相关部门进行对接反馈，督促协调落实，形成政府重视、部门联合、上下联动、狠抓落实的工作格局。深入分析调查数据，聚焦状况调查反映出来的各项需求，实现精准服务，进一步推动数据在基层的转化应用，让数据真正服务于残疾人。

附件：1、宁夏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个人登记表

2、宁夏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住户登记表

3、宁夏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村（社区）登记表

4、残疾鉴定通知单

5、特殊困难残疾人登记表

6、试点乡镇（街道）备案审核表

附件 1

宁夏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个人登记表

宁夏 _____ 市 _____ 县（县、市）
 _____ 乡（镇、街道） _____ 村（社区）

表 号：宁残联调（2023）1
 表制定机关：宁夏残联
 批准机关：宁夏统计局
 批准文号：宁统审发（2023）4
 号有效期至：2023 年 9 月

R1.姓名		
S1.类别	1.持证残疾人 2.非持证功能性障碍（跳转至 S2）	
R2.残疾人证号	（跳转至 R3）	
S2.身份证号		
S3.残疾 类别（可多选）	1.视力残疾 2.听力残疾 3.言语残疾 4.肢体残疾 5.智力残疾 6.精神残疾	
R3.婚姻状况（20 周岁及以上填报）	1.未婚 2.已婚有配偶 3.离婚 4.丧偶	
R4.联系人姓名（智力、精神和 17 周岁及以下残疾人填报）	R5.本人或联系人联系电话	固话：手机：
R6.是否在敬（养）老院、福利院、荣军院等居住	1.是（仅填报教育、社会保障和基本医疗与康复三个部分） 2.否	
住房		
R7.家庭住房状况	1.商品房 2.保障性住房 3.租赁房 4.自建房（4.1 农村危房是否） 5.借住或临时住所 6.其他住房	
教育（15 周岁及以上填报）		
R8.受教育程度	1.从未上过学 2.小学 3.初中 4.高中（含中专） 5.大学专科 6.大学本科 7.研究生	
就业（男16-59、女16-54 周岁填报）		
R9.是否就业	1.是（跳转 R11）2.否	

R10.未就业主要生活来源		1.财产性收入 2.社会救助与社会福利 3.家庭成员供养 4.其他	
R11.目前就业帮扶需求（1-5 项可多选）		1.职业技能培训 2.职业介绍 3.农村实用技术培训 4.资金信贷扶持 5.其他帮扶 6.无需求	
R12.未就业主要原因		1.在校学习 2.退休 3.无就业意愿 4.无就业技能 5.丧失劳动能力 6 其他	
社会保障			
R13.参加职工社会保险情况（16 周岁及以上填报；1-3 项可多选）		1.养老保险 2.医疗保险 3.其他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4.未参加	
R14.是否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1.是 2.否（跳转 R15)	R15.是否享受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补贴 1.是 2.否
R16.过去一年内社会救助及住房改善情况（1-4 项可多选）		1.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医疗救助 3.其他救助（教育救助、住房救助、就业救助和其他临时救助） 4.享受住建部门农村危房改造政策 5.无	
R17.目前托养服务需求（16-59 周岁智力、精神和重度肢体残疾人填报）		1.居家服务 2.日间照料 3.寄宿托养 4.无需求	
残疾人养老服务（60 岁及以上残疾人填写）	R18.服务现状	1.家庭成员照顾 2.社县照顾服务 3.入住机构照顾	
	R19.服务需求	1.居家养老服务 2.社会照料养老服务 3.寄宿制养老服务机构服务 4.无需求	
R20.以老养残家庭基本情况（法定抚养人年龄超过 60 周岁的填报。1-2 项只能选其一，3-4 项只能选其一）		1.法定抚养人年龄为 60-69 周岁 2.法定抚养人年龄为 70 周岁及以上 3.抚养残疾人 1 人 4.抚养残疾人 2 人及以上	
基本医疗与康复			
基本医疗	R21 个人或家庭是否签订家庭医生服务协议	1.是 2.否	
基本康复	R22.针对自身残疾，过去一年內是否得到过以下服务（1-4 项可多选）	1.康复医疗（含手术、药物）2.康复训练 3.辅助器具 4.支持性服务（含康复护理、康复知识培训和专业指导、专业心理服务）5.未得到	
	R23.针对自身残疾，目前是否还需要以下服务（1-4 项可多选）	1.康复医疗（含手术、药物）2.康复训练 3.辅助器具 4.支持性服务（含康复护理、康复知识培训和专业指导、专业心理服务）5.不需要	
无障碍			

R24.过去一年内您家是否进行过无障碍改造	1.是2.否（跳转 R26）	
R25.过去一年内您家进行过的无障碍改造项目（★1-7 项可多选）	1.出入口改造 2.卫生间改造 3.厨房改造 4.卧室改造 5.闪光门铃、可视门铃等 6.煤气泄漏报警发声装置、读屏软件等 7.其他	
R26.目前您家有哪些无障碍改造需求（★1-7 项可多选）	1.出入口改造 2.卫生间改造 3.厨房改造 4.卧室改造 5.闪光门铃、可视门铃等 6.煤气泄漏报警发声装置、读屏软件等 7.其他 8.无需求	
文化体育（6-69 周岁填报）		
R27.过去一年内是否经常参加文化体育活动	1.是2.否	
R28.不能经常参加文化体育活动的原因（R27 选否的填写此项，可多选）	1.没有适合自己的活动项目 2.没有适合的场所和设施 3.没人组织指导 4.其他	
办证意愿（非持证功能性障碍）		
R29.未办理残疾人证原因	1 本人或家属不愿意办理 2.不清楚办理残疾人证的工作程序 3.其他（请注明原因）	
R30.如果鉴定后符合办理残疾人证标准，您是否愿意办理？	1.是2.否（注明原因）	
补充问题：		
B1.户主姓名	B2.户主身份证号	
B3.本户登记人数	合计__人 0-6 岁__人 女__人	B4.本户残疾人数 合计__人 0-6 岁__人 女__人

申报人：

信息采集员：

填表日期：20 年 月 日

附件 2

宁夏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住户登记表

宁夏 _____ 市 _____ 县（县、市） _____ 乡（镇、街道）
 _____ 村（社县）

表 号：宁残联调（2023）2
 表制定机关：宁夏残联
 批准机关：宁夏统计局
 批准文号：宁统审发（2023）4
 号有效期至：2023 年 9 月

H1.姓名					
H2.与户主关系	1.户主 2.配偶 3.子女 4.孙子女 5.父母 6.祖父母 7.兄弟姐妹8.其他	1.户主 2.配偶 3.子女 4.孙子女 5.父母 6.祖父母 7.兄弟姐妹8.其他	1.户主 2.配偶 3.子女 4.孙子女 5.父母 6.祖父母 7.兄弟姐妹8.其他	1.户主 2.配偶 3.子女 4.孙子女 5.父母 6.祖父母 7.兄弟姐妹8.其他	1.户主 2.配偶 3.子女 4.孙子女 5.父母 6.祖父母 7.兄弟姐妹8.其他
H3.身份证号					
H4.性别	1.男 2.女	1.男 2.女	1.男 2.女	1.男 2.女	1.男 2.女
H5.出生年月					
H6.身体状况	1.健康 2.残疾 3.疑似残疾	1.健康 2.残疾 3.疑似残疾	1.健康 2.残疾 3.疑似残疾	1.健康 2.残疾 3.疑似残疾	1.健康 2.残疾 3.疑似残疾
H7.受教育程度（15 周岁及以上）	1.从未上过学 2.小学 3.初中 4.高中(含中专) 5.大学专科 6.大学本科 7.研究生	1.从未上过学 2.小学 3.初中 4.高中(含中专) 5.大学专科 6.大学本科 7.研究生	1.从未上过学 2.小学 3.初中 4.高中(含中专) 5.大学专科 6.大学本科 7.研究生	1.从未上过学 2.小学 3.初中 4.高中(含中专) 5.大学专科 6.大学本科 7.研究生	1.从未上过学 2.小学 3.初中 4.高中(含中专) 5.大学专科 6.大学本科 7.研究生
H8.联系电话					
就业（16 周岁及以上）	H9.当前是否就业	1.是 2.否	1.是 2.否	1.是 2.否	1.是 2.否
	H10. 职业（填写单位全称和做什么具体工作）				
H11. 享受社会救助和社会补贴情况	1.低保 2.高龄津贴 3.特困供养 4.医疗救助 5.其他救助（请注明）	1.低保 2.高龄津贴 3.特困供养 4.医疗救助 5.其他救助（请注明）	1.低保 2.高龄津贴 3.特困供养 4.医疗救助 5.其他救助（请注明）	1.低保 2.高龄津贴 3.特困供养 4.医疗救助 5.其他救助（请注明）	1.低保 2.高龄津贴 3.特困供养 4.医疗救助 5.其他救助（请注明）

申报人：

信息采集员：

填表日期：20 年 月 日

附件 3

宁夏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村）社县登记表

调查登记的标准时间：2023 年4 月1 日0 时
 调查登记的原始资料不向任何单位和个人提供，仅供汇总
 使用公民应履行如实申报调查项目的义务

表 号：宁残联调〔2023〕3 表
 制定机关：宁夏残联
 批准机关：宁夏统计局
 批准文号：宁统审发〔2023〕4 号
 有效期至：2023 年 9 月

地址：宁夏 _____ 市 _____ 县（县、市） _____ 乡（镇、街道） _____ 村（社县）

一.类别	二.总户数	三.总人数	残疾人情 况				残疾人组织情况	
			四.残疾人数	五.持证残 疾人数	六.享受定期 救助人数	七.享受临时 救助人数	八.残疾人协会	九.残疾人专 职委员
1.社县 (居委会)	_____户	_____人	_____人	_____人	_____人	_____人	1. 有 2. 无	1. 有 2. 无
2.村委会								

填表人（签字） _____ 填报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 4

残疾鉴定通知单（存根）

编号：_____

_____同志：

按照全县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工作安排，依据《残疾人残疾分类和分级国家标准》请您于 2023 年__月__日到_____进行残疾评定。

泾源县残疾人联合会

2023 年 月 日

残疾鉴定通知单

编号：_____

_____同志：

按照全县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工作安排，依据《残疾人残疾分类和分级国家标准》请您于 2023 年__月__日到_____进行残疾评定。

泾源县残疾人联合会

2023 年 月 日

附件 5

特殊困难残疾人登记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残疾证号	家庭住址	联系电话	家庭状况	需求	帮扶措施

说明：入户调查时，发现特殊困难残疾人填写本表，需求分社会保障类、就业类、康复类、住房类、教育类、文化体育类、其它类等，帮扶措施一列待落实后再填写

附件 6

_____县（市、县）试点乡镇（街道）备案审核

地县	全县(县市)人口(万人)	其中		试点乡镇	乡镇(街道)人口(万人)	其中	
		城镇人口占比	农村人口占比			城镇人口占比	农村人口占比

盖章:

填表日期 2023 年 月 日

涇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涇源县 2023 年健康养老产业专班 工作方案》的通知

涇政办发〔2023〕28 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涇源县 2023 年健康养老产业专班工作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抓好落实。

涇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4 月 4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涇源县 2023 年健康养老产业专班工作方案

为加快推进健康养老产业高质量发展，按照全县“1+3+X”产业布局，根据《自治区健康养老产业发展实施方案》《固原市健康养老产业专班 2023 年工作方案》要求，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主要目标

（一）**总体目标。**为深入贯彻实施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统筹整合医疗、养老、健康、中医药、旅游、文化和体育相关产业资源，推动养老需求与健康服务融合发展，不断提高康养水平。到 2026 年，全县健康

养老产业初具规模，呈现生态养老、健康养老、文化养老、旅居养老相结合的康养产业发展态势，构建“五位一体”健康养老服务体系，打造“清凉六盘·颐养涇源”旅居康养品牌；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达到 60%，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率达到 80%，医疗、养老机构护理人员岗前培训率达到 98%以上；建成 1 个县级康养中心；健康养老产业效应凸显，成为拉动我县经济增长的新动能。

（二）**2023 年目标。**按照全县“1+3+X”产业布局，聚焦健康养老产业需求，实施养老

服务机构护理型床位及适老化改造项目，实施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项目，实施县人民医院急救救治能力提升项目、百泉社区卫生服务站康养中心项目；完成县老年养护院项目建设，力争年底启动运营；落实自治区基本养老服务清单，加快推进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举办2期养老服务人才培训班，养老机构护理人员岗前培训率达到80以上。

二、重点任务

（一）推进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

1. 构建多元化养老服务体系。积极推进居家、社区、机构养老服务，完善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制度、项目和内容，探索实施“物业服务+养老服务”模式，构建多元化养老服务供给体系。建立公办养老机构面向社会老年人提供照护服务机制，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提高到60%，特殊困难老年人月探访率达到80%。

责任单位：县民政局

配合单位：各乡（镇）

2. 完善社区养老配套设施建设。建立社区养老配套设施建设“四同步”（即：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验收、同步交付）工作机制，新建居住（小）区养老服务设施达标率达到100%。

责任单位：县住建局

（二）促进医养康养融合发展。

3. 提升医疗机构中医服务水平。挖掘本地中医资源，在全县10所医疗机构开设中医诊室，培育1—2个中医诊疗优势品牌。

推动中医健康服务向养老机构和农村、社区下沉，全面提升中医药健康服务水平。

责任单位：县卫健局

4. 提升老年医疗服务能力。推进面向老年人的健康管理、预防干预、养生保健、健身休闲、文化娱乐、旅居养老等业态融合，加强县乡公共卫生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健康城市、卫生城镇创建，提升老年医疗服务能力。

责任单位：县卫健局

配合单位：各乡（镇）、县直各部门（单位）

5. 提升医养结合服务水平。推动百泉社区卫生服务站、六盘山镇中心卫生院与县中心敬老院、六盘山敬老院签约合作，在敬老院设立医疗服务站点（诊疗室），建立“医护康养一体化”的医生签约服务模式，提供嵌入式医疗卫生服务，将县中心敬老院创建成医养结合示范机构。在县人民医院设置老年病科（室），建成1个安宁疗护病区，每千人拥有护理床位数（张）达到0.14张。

责任单位：县卫健局、民政局

（三）加快发展健康养老产业。

6. 推动旅居康养融合发展。发挥涇源全域旅游资源优势，依托“天高云淡六盘山”独特的生态、气候资源与休闲养生、旅居疗养优势，大力发展候鸟式、疗养式、田园式等适合老年人的旅游新业态，打造“清凉六盘·颐养涇源”旅居康养品牌。新建精品民宿3000平方米，打造自驾游营地2处，吸引区内外老年群体来涇旅居康养。

责任单位：县文旅局

7. 加快老年健康产品研发。鼓励“泾河牧场”“源牛”“众天”“泾六盘”等企业根据市场需求研发适合老年人特点的特色优质农产品、中医保健产品、健康养生产品，采取“线上+线下”等方式，加大宣传推介、产品营销，打造2~3个品牌产品。

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8. 加快中药材产业发展。推广种植中药材2.47万亩，为中药饮品研发奠定基础。支持企业加快形成集生产、研发、治疗、养生、康复的中医药产业链，以道地中药材为主要原料的药膳、药妆、中成药、功能性日用品等系列产品二次加工产业化，培育2~3个有一定知名度的中药材品牌。研发推出1—2个适合老年人特点的食药产品。

责任单位：县科技局

9. 开展健身休闲活动。依托城乡现有的体育运动场（馆）、健身步道等设施，完善、布设适合老年人开展健身休闲生活的场所、标识。培育老年人体育协会，举办2—3场（次）适合老年群体的健身休闲、竞赛表演活动。

责任单位：县教体局

10. 开发适老化金融产品。鼓励金融机构开发符合老年人特点的支付、储蓄、理财、信托、保险、公募基金等养老金融产品，引导商业保险机构加快研发适合居家、社区、机构护理等护理产品，扩大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覆盖面。

责任单位：县财政局、医保局

（四）加快健康养老产业项目建设。

11. 加快养老机构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县老年养护院建设，7月底完成竣工验收，力争12月底前投入运营。实施养老服务机构护理型床位及适老化改造项目，投入318万元对县老年养护院、中心敬老院、六盘山敬老院进行护理型床位改造382张。实施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项目，投入250万元对全县500户困难老年人进行居家适老化改造。

责任单位：县民政局

12. 提高医疗机构康养服务能力。实施县人民医院急救救治能力提升项目、百泉社区卫生服务站康养中心建设项目，投入7300万元，力争12月底投入运营。

责任单位：县卫健局

13. 加大健康养老产业招商（合作）力度。根据健康养老产业发展需求，制作健康养老产业招商（合作）指南，采取“走出去请进来”“线上线下”宣传推介等方式，通过闽宁协作、招商引资等平台加强洽谈合作，力争年内引进1—2家机构或企业来泾投资（合作）。积极对接区内外综合实力强、专业水平高的机构或企业，7月底完成泾河源敬老院公建民营试点。

责任单位：县民政局、卫健局

（五）促进群众健康养老消费。

14. 培育老年人消费市场。按照自治区有关政策，制定我县消费支持政策，通过发放老年人消费补贴、定制消费、体验消费等消费模式，鼓励企业开展“孝老爱老”购物活动，积极培育老年消费市场。

责任单位：县发改局

配合单位：县民政局

15. 建设老年友好型居住环境。将适老化标准融入农村人居环境建设，对公共服务适老化程度进行评价，支持社会资本开发老年宜居住宅、专业化养老社区等适合老年人的居住（小）区，建设老年友好型居住环境。

责任单位：县住建局

配合单位：县民政局

16. 发展老年教育事业。依托县职业中学、体育中心等机构开展老年教育，开办老年大学，扩大老年教育资源供给。依托城市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等服务设施（机构）开展“乐龄学堂”，培育城市社区居民文化体育“自乐班”和“草根团队”，建立老年人文化艺术组织，丰富老年人文化生活。

责任单位：县教体局、民政局、组织部（老干部局）

（六）加强康养产业人才培养。

17. 培育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委托专业机构，采取“线上+线下”方式，对全县养老服务机构内管理人员、护理员、配餐师等人员开展专业培训。加快培育老年医学、康复、护理、营养、心理和社会工作等方面人才。将医疗卫生机构、医养结合机构的老龄健康服务相关的医生和护士纳入卫生健康紧缺人才培养计划，组织开展专业培训，年内举办2期养老服务人才专题培训班，培训

养老从业人员50人次，养老机构护理人员岗前培训率达到80%以上。

责任单位：县民政局、卫健局、教体局

18. 落实养老服务人员政策待遇。支持退休医务人员充实到社区家庭医生服务队伍、到提供医养结合服务的医疗机构执业、到养老服务机构开展志愿服务。建立养老服务人员待遇奖励机制，落实在职在岗养老服务人员享受相应的持证奖励、特岗补贴、入职补贴等政策待遇。

责任单位：县民政局、卫健局

配合单位：县财政局、人社局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县健康养老产业专班负责制定年度工作方案，确定重点任务，研究扶持政策，强化组织协调。成员单位由县民政局、卫健局、发改局、教育体育局、科技局、财政局、人社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农业农村局、文旅局、市场监管局、医保局及各乡镇（镇）组成。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县民政局、卫生健康局，民政局、卫生健康局主要负责同志担任办公室主任，负责日常工作；加强与各成员单位的协调沟通，及时调度工作进展、研究解决重大问题、抓好工作任务推进落实，定期调度各成员单位重点工作落实情况，及时向县健康养老产业专班汇报工作进展情况。

（二）强化推进措施。制定县健康养老产业发展包抓工作机制，建立联席会议机制，落实“四个一”推进措施，各成员单位每月向工

作专班报送工作推进措施和进度；每季末向工作专班报送工作进展情况和下一阶段工作计划；半年结合工作推进情况和工作难点问题，通过召开推进会、专题会、现场督导等方式开展实地调研摸底，研判形势，掌握情况，会商解决；年终评估考核，并通报考核结果，形成工作总结后及时报告县健康养老产业专班办公室。

（三）强化政策扶持。全面落实区、市关于促进健康养老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优化营商环境。县民政局、卫健局、自然资源

局、财政局、人社局等部门要结合我县实际，研究制定涉及土地、融资、人才、税收等方面的扶持政策措施，引导各类市场主体积极参与健康养老产业发展。县民政局、卫健局要发挥牵头部门职责，对有意向投资（合作）的企业确定包抓领导，主动对接、全程服务，确保项目落地、启动运营。

附件：涇源县 2023 年健康养老产业专班工作方案表

附件

2023 年健康养老产业专班工作方案表

产业类别	包抓专班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年度发展目标	产业链重大项目（万元）	2023 年工作目标及完成节点	年内重点对接引进目标企业及计划	备注	
辅助产业	健康养老	<p>专班负责人 李 静</p> <p>专班成员 拜春霞 于清海</p>	<p>民政局 卫健局</p>	<p>发改局 科技局 财政局 人社局 自然资源局 住建局 农业农村局 文旅局 市监局 教体局 医保局 各乡（镇）</p>	<p>按照全县“1+3+X”产业布局，聚焦健康养老产业发展需求，推进养老服务体系建设；促进医养康养融合发展；加快发展健康养老产业；推动健康养老产业快速发展。</p>	<p>1. 实施县老年养护院建设项目，计划投资 3039 万元。开工时间：2022 年—2023 年。</p> <p>2. 实施养老服务机构护理型床位及适老化改造项目，计划投资 318 万元，开工时间：2023 年。</p> <p>3. 实施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项目，计划投资 250 万元，开工时间：2023 年。</p> <p>4. 实施涇源县人民医院急救救治能力提升项目、百泉社区卫生服务站康养中心项目，计划投资 7300 万元。开工时间：2023 年。</p>	<p>工作目标 1：实施县老年养护院建设项目，计划投资 3039 万元，7 月底前完成项目建设，力争年底启动运营。</p> <p>工作目标 2：实施养老服务机构护理型床位及适老化改造项目，计划投资 318 万元，4 月底前完成招投标；7 月底完成改造任务，组织验收。</p> <p>工作目标 3：实施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项目，计划投资 250 万元，3 月底前完成招投标；8 月底完成改造任务，组织验收。</p> <p>工作目标 4：实施涇源县人民医院急救救治能力提升项目，计划投资 7200 万元，8 月底完成建设任务，10 月底组织验收。</p> <p>工作目标 5：实施百泉社区卫生服务站康养中心建设项目，计划投资 100 万元，8 月底完成建设任务，10 月底组织验收。</p> <p>工作目标 6：洽谈引进企业开展涇河源敬老院公建民营试点。3 月底做好前期准备；4 月底前完成招投标，7 月底前启动运营。</p>	<p>1、2-3 月份对接宁夏江海洋莲花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北京幸福颐养医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等企业或机构。</p> <p>2、3-4 月份通过闽宁协作、招商引资等方式洽谈项目合作方，7-8 月份采取“政府+社会”投资方式，探索县老年养护院公建民营试点运营。</p>	

涇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涇源县冷凉蔬菜产业专班 2023年工作方案》的通知

涇政办发〔2023〕29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涇源县冷凉蔬菜产业专班2023年工作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抓好落实。

涇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3月31日

（此件公开发布）

涇源县冷凉蔬菜产业专班2023年工作方案

为加快推进全县冷凉蔬菜产业高质量发展，破解冷凉蔬菜产业发展中的难点，扶持发展建设一批生产规模适度、利益联结紧密的绿色高标准蔬菜生产基地，进一步发展壮大冷凉蔬菜产业，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主要目标

2023年，全县新增冷凉蔬菜3000亩，累计面积1万亩，打造露地冷凉蔬菜绿色标准化示范区、设施蔬菜生产示范展示基地、

特色菌菇种植示范园、冷链物流中转及反季节蔬菜生产示范地，培育发展庭院小菜园经济。

二、重点任务

（一）打造露地冷凉蔬菜绿色标准化示范区。以兴盛乡为核心，将腾退苗木地块合理布局，采取合作经营和土地入股经营方式，在下金、兴明、上金、兴盛、新旗村新增冷凉蔬菜基地2000亩，推广芥蓝、西兰花、芹菜、娃娃菜、甘蓝，大白菜新品种。建立“企

业+村集体+基地+人才+农户”联农带农业产业化经营模式，推广新品种新技术，完善栽培管理措施，培育引进蔬菜分拣、保鲜、分级包装、加工贮运等初加工企业。

责任单位：兴盛乡人民政府

技术指导：农业农村局

责任人：刘玉祥、糟海学

(二) 打造设施果蔬生产示范展示基地。

以泾河源镇为核心，在冶家、南庄村露地和新建拱棚生产为主，发展麒麟西瓜 2000 亩。以新旗、上金村为基础新建设施麒麟西瓜 1000 亩。采用“企业+农户+村集体经济”运行模式，拓宽农民经营收入、劳务收入渠道。

责任单位：泾河源镇人民政府、兴盛乡人民政府

技术指导：农业农村局

责任人：韩满禄、刘玉祥、糟海学

(三) 打造特色菌菇种植示范园。以香水镇沙南村 68 栋设施拱棚为核心，依托闽宁帮扶项目，由现有招商企业负责建设菌菇种植示范园 167 亩，采取“企业+技术单位+农户”发展模式，带动周围菌菇发展，拓展联农带农方式。

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科技局、乡村振兴局

技术指导：农业农村局

责任人：糟海学、马志宏、张小飞

(四) 打造冷链物流中转站及反季节蔬菜生产示范地。利用工业园区冷链物流项目，

新建冷链物流中转站 1 处，逐步形成集散中心，强化冷链配送能力，提高产业附加值。以集美村现有日光温室为基础，新建日光温室 10 栋，打造集技术培训、示范推广为一体的反季节蔬菜生产基地，辐射带动全镇发展冷凉蔬菜产业。

责任单位：六盘山镇人民政府

技术指导：农业农村局

责任人：马勇、糟海学

(五) 建设庭院小菜园增收产业基地。

在巩固历年“123”小菜园基础上，聚焦农村单老户、双老户、兜底户等低收入群体，通过推广水果玉米、早熟菜用型马铃薯种植，提升联农带农收益，实行订单生产订单销售，采用“企业+农户+基地+项目”运行机制，联农带农达到 500 户以上，户均增收 3000 元以上。

责任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

技术指导：农业农村局

责任人：糟海学、张顾杰、韩满禄、马勇、刘玉祥、杨波、马杰、吴旭涛

三、资金计划

依托自治区冷凉蔬菜标准园、菌菇示范园项目，遴选经营主体，整体推进两园创建，共计投入资金 100 万元，其中：兴盛乡露地冷凉蔬菜绿色标准化示范展示核心区，投入行业资金 50 万元；香水镇特色菌菇种植示范园建设面积 167 亩，投入行业资金 50 万元。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2023年冷凉蔬菜产业各项工作按照县委和政府确定的专班推进，专班负责人由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杨继宏同志担任，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于雷同志和县政协副主席、县委办公室主任于清海同志为专班成员，县农业农村局为牵头单位，县发改局、财政局、科技局、市场监管、自然资源局等相关部门（单位）和各乡镇人民政府为责任单位。产业专班办公室设在农业农村局，糟海学同志任办公室主任，负责专班日常工作。

（二）加大政策扶持。各成员单位要全面落实国家及区市县产业扶持政策，用好产业发展资金，加大财政贴息，支持农业保险扩面提标。积极对接上级部门，争取中央资金和中央预算内投资支持。加大政策项目、资金统筹整合力度，形成合力支持冷凉蔬菜产业发展。

（三）构建长效机制。积极引导单一农户、家庭农场、合作组织等经营主体与企业开展股份制合作，以土地、劳动力、生产资料、技术等资源要素入股，形成紧密利益联结共同体。以龙头企业、合作社和产销联合体为引领，建立“公司+市场+基地+农户”“企业+村集体+农户”等模式，通过订单生产、

土地入股、合作共建基地等方式，建立优质优价销售与分红相结合的利益联结机制，让农户分享产业链增值收益。

（四）强化科技支撑。强化科技创新，围绕产业发展亟需解决的关键技术，开展科技攻关和成果转化，建立产加销、产学研一体化产业体系，以科技创新推进产业升级。加强技术推广体系建设，优化人员结构，引进科技人才，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和人才培养，探索冷凉蔬菜技术推广的社会化组织形式和服务机制，增强服务能力。

（五）强化绩效考评。强化冷凉蔬菜产业高质量发展工作考核，建立健全“年初建账、年中查账、年底交账”的工作机制，将冷凉蔬菜产业高质量发展工作纳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综合考评，考核结果作为下一年度安排项目资金的重要依据，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对成绩突出的给予奖励，对未完成目标任务的通报批评。

涇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涇源县 2023 年农用残膜回收 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

涇政办发〔2023〕30 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涇源县 2023 年农用残膜回收项目实施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抓好落实。

涇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3 月 31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涇源县 2023 年农用残膜回收项目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推进农业面源污染治理，促进现代农业绿色高质量发展，助推乡村生态振兴、产业振兴，结合涇源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全面压实责任，强化政策创新，狠抓工作落实，形成以“群众广泛参与为基础、政策激励为动力、督促引导为保障”的废旧农膜回收工作机制，加大农用残膜回收力度，

防治农膜残留污染，持续提升农业可持续发展能力。

二、工作目标

完成农用残膜回收面积 7.9 万亩，回收残膜 726.7 吨，加工生产塑料颗粒约 160 吨，支持残膜回收加工企业进行改扩建。通过项目实施，探索农用残膜回收利用有效模式，建立完善农用残膜回收体系，形成可持续运行的区域农用残膜回收利用模式和机制，促进资源节约、环境友好、农民增收和农业可持续发展，力争农用残膜回收率达到 88%以

上。

三、实施步骤

(一) 动员部署(3月5日—3月15日)。

对农用残膜回收工作进行全面安排部署，分解工作任务。采取有效形式，大力宣传和讲解农用残膜污染的危害和回收再利用的好处，在全社会营造农用残膜回收利用的浓厚氛围。

(二) 捡拾回收(3月16日—10月30日)。

各(乡)镇要结合上年度旱作农业覆膜任务，集中开展捡拾回收工作。一是推行残膜“以旧换新”管理，督促残膜回收网点以方便群众交售为前提，监督指导农户在申领地膜时，对照上年度覆膜种植面积，交回相应数量的残膜。二是乡村两级要积极组织动员种植大户、农机合作组织和广大群众，重点对田间地头、村庄周围、交通沿线、沟渠河道的农用残膜进行集中清理，杜绝随意填埋和焚烧处理。三是加工企业要按照残膜加工要求，对农户和残膜回收网点交售的残膜应收尽收。并建立农用残膜回收花名册，交售人要签名盖章，坚决杜绝代签和造假等行为。

(三) 检查验收(11月1日—11月20日)。

乡镇对农用残膜回收工作情况进行自查总结，形成自查报告报送县农业农村局(农技中心)；回收网点和加工企业将农户残膜回收台账和农户残膜回收补助银行兑付花名册(含电子版)汇总后报送县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备案；各(乡)镇在自查自验的基

础上，由农业农村局牵头，相关成员单位组成检查验收组，对农用残膜回收利用工作进行检查验收。验收结果作为兑付残膜回收补助资金和年终考核的依据。

(四) 资金兑付。县农技中心以农户残膜回收台账和农户残膜回收补助银行兑付花名册为依据，每乡镇抽取30%的残膜交售农户，通过实际走访和查验残膜回收补助银行兑付花名册确定残膜回收数量，并以此为主要依据确定残膜回收点和残膜加工企业的残膜回收数量和兑付资金数量。各验收小组要严格验收程序，并对验收结果负责。验收工作结束后各验收小组要向残膜回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报送验收报告。经公示无异议后及时将补助资金兑付给承担作业任务的服务组织、回收网点或加工再利用企业。

四、实施内容及补助标准

(一) 残膜回收。支持回收网点对残膜进行收储，对捡拾组织和个人交售的残膜每吨补贴800元，计划收购残膜800吨。对回收网点分拣、归集、上缴拉运环节每吨补贴500元，计划补贴500吨。

(二) 网点建设。根据辖区农用残膜回收网络体系建设需求，新建网点每个补贴6万元，已有的回收网点，每年维护修缮每个补贴2000元。

(三) 加工利用。支持加工企业对回收残膜进行加工再利用，以实际加工数量为依据，生产颗粒每吨补贴800元，计划补贴150吨。

(四) 加工企业技改扩建。加工企业进行改扩建、技术改造，对新技术、新工艺补贴 10 万元，进行环保技术提标改造的，经联合环保部门验收合格后，给予一次性投资补助 20 万元

(五) 农田地膜残留监测。在泾源县布设 2 个农田地膜残留监测点，每个点补贴 1 万元。

(六) 宣传培训。支持开展残膜回收利用工作宣传、培训指导、监督检查、考核验收等，根据工作实际，安排工作经费 5 万元。

五、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成立泾源县农用残膜回收利用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负责项目统筹协调、技术指导、督导检查。

组 长：任 伟 县委常委、政府副县长

副组长：糟海学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成 员：仇晓辉 县财政局局长

吴旭涛 大湾乡人民政府乡长

马 勇 六盘山镇人民政府镇长

杨 波 黄花乡人民政府乡长

张顾杰 香水镇人民政府镇长

韩满禄 泾河源镇人民政府镇长

马 杰 新民乡人民政府乡长

刘玉祥 兴盛乡人民政府乡长

马三学 县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马全保 县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主任

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马三学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办公室主要负责残膜回收工作

的督促检查、业务指导、推进监督、检查、统计及验收等工作。

(二) 明确责任主体。各（乡）镇人民政府是农用残膜回收利用的责任主体。要以实现资源节约、环境保护、农民增收和农业可持续发展为目标，建立以政府推动、企业带动、农户参与、市场运作的农用残膜回收利用模式。

(三) 严格资金管理。县农业农村局要按照项目要求，加强资金管理，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及资金支付进度，建立健全项目责任制，主动接受财政、纪检监察、审计等部门监督。要严肃工作纪律，规范运行，阳光操作，防止虚报作业数量、降低作业标准、套取项目资金等现象。对骗取套取、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的，按有关规定严肃问责。

(四) 强化绩效考评。建立对农用残膜回收利用项目的绩效考评机制，重点将目标实现、指标完成、资金使用管理、台账建设等情况纳入考核指标体系，切实将组织实施、监督检查、登记造册、公示确认、资金兑付、宣传引导等工作落到实处。

附件：1. 泾源县 2023 年度农用残膜回收任务分配表；

2. 泾源县 2023 年度农用残膜回收台账；

3. 泾源县 2023 年农用残膜回收补贴兑付花名册；

4. 2023 年泾源县农用残膜回收利用情况统计表。

附表 1:

泾源县 2023 年度农用残膜回收任务分配表

乡镇名称	残膜回收面积 (亩)	残膜回收数量 (吨)
新民乡	15460	143
泾河源镇	16500	150
兴盛乡	10897	100
香水镇	7008	68
黄花乡	7000	68
六盘山镇	5890	70
大湾乡	16230	200
合 计	78985	800

附表 2:

泾源县 2023 年度农用残膜回收台账

残膜加工企业（回收网点）名称：

回收日期	交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所在村组	联系电话	交售残膜数量（公斤）	银行账号	补贴金额（元）	交售人员签名

注：此表由残膜加工企业（回收网点）据实填写，连同银行兑付补贴花名册一起作为兑付补助资金的主要依据之一。

附表 4:

2023 年泾源县农用残膜回收利用情况统计表

填表单位:

一、 农膜 使用 情况	1. 作物播种面积、覆膜面积、覆膜量、回收量	①玉米播种面积: _____亩, 覆膜面积_____亩, 覆膜量_____吨, 回收量_____吨 ②马铃薯播种面积: _____亩, 覆膜面积_____亩, 覆膜量_____吨, 回收量_____吨 ③蔬菜播种面积: _____亩, 覆膜面积_____亩, 覆膜量_____吨, 回收量_____吨 ④西甜瓜播种面积: _____亩, 覆膜面积_____亩, 覆膜量_____吨, 回收量_____吨 ⑤其他作物播种面积: _____亩, 覆膜面积_____亩, 覆膜量_____吨, 回收量_____吨		
	2. 总用量	①棚膜_____ (吨/年) ②地膜_____ (吨/年)	3. 农膜厚度	①地膜_____ (毫米) ②棚膜_____ (毫米)
	4. 覆膜方式(可多选)	①人工 <input type="radio"/> ②机械 <input type="radio"/> ③人工+机械 <input type="radio"/> (打“√”) ④全膜 <input type="radio"/> ⑤半膜 <input type="radio"/>	5. 可降解地膜推广面积(试验示范县)	_____亩
	6. 覆膜时间	①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②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③春季+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打“√”)	7. 收膜时间	①本年 <input type="checkbox"/> ②下年 <input type="checkbox"/> (打“√”)
二、 农膜 回收 情况	1. 残膜回收量及回收比率	①棚膜_____ (吨/年) 回收率_____ % ②地膜_____ (吨/年) 回收率_____ %	2. 残膜回收方式(可多选)	①人工捡拾 <input type="radio"/> ②机械回收 <input type="radio"/> ③人工+机械回收 <input type="radio"/> ④不回收 <input type="radio"/> (打“√”)
	3. 残膜回收折纯率		_____ %	
	4. 纯人工捡拾回收		①回收面积_____亩 ②回收费用_____元/亩	
	5. 纯机械回收作业面积		①回收面积_____亩 ②回收费用_____元/亩	
	6. 复合(人工+机械)回收		①回收面积_____亩 ②回收费用_____元/亩	
	7. 回收机械数量	_____台(辆)	8. 回收机械来源	①自购机器 <input type="radio"/> ②租用 <input type="radio"/> ③第三方服务 <input type="radio"/> (打“√”)
	9. 回收网点	①总计: _____个, 覆盖面积_____亩 ②新增: _____个, 覆盖面积_____亩 ③减少: _____个, 覆盖面积_____亩		
	10. 回收及加工企业信息及加工量	①加工企业名称: _____ ②企业联系人: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③残膜平均收购价格_____ (元/千克) 回收量_____吨/年 ④残膜处理量_____吨/年 造粒_____吨/年		
	11. 培训农机技术人员、残膜网点回收人员及造粒企业人员	人员数量_____年/人 培训次数_____年/次		
	13. 项目资金支付情况	支付金额_____元 支付进度_____ %		
备注				

涇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涇源县 2023 年大湾乡羊产业 示范基地建设方案》的通知

涇政办发〔2023〕31 号

大湾乡人民政府，各相关部门：

《涇源县 2023 年大湾乡羊产业示范基地建设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抓好落实。

涇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4 月 21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涇源县 2023 年大湾乡羊产业 示范基地建设方案

为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探索建立多元化特色产业发展路径，培育新的增收致富产业，拓宽农民增收渠道，按照涇源县“1+3+X”产业发展布局和“八个万级”农业特色产业示范基地建设相关要求，特制订本实施方案。

一、主要目标

为充分发挥大湾乡农民养羊传统优势，提高“大湾羊羔肉”社会影响力，推

进“一村一品”“一乡一业”建设，对大湾乡区域内可用于饲草种植的土地和建设羊舍的所有资源进行盘活利用，全年组织引进基础母羊 10000 只，建设肉羊养殖场 2 个，打造肉羊养殖示范村 3 个，提升大湾街道羊肉销售店和“羊羔肉”餐馆的服务能力，组织成立大湾乡养羊协会。力争 2023 年末，大湾乡羊饲养量达到 2 万只，将羊产业培育成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带动大湾乡经济发展的支柱产业，将大湾乡

建设成全县肉羊养殖示范基地。

二、重点任务

(一) 实施肉羊扩群增量计划。采取外引+内繁方式,推动肉羊养殖规模实现倍增,不断优化养殖品种。在稳定现有肉羊养殖规模的基础上,支持养殖农户外购基础母羊 10000 只,平均每户引进母羊不少于 20 只,受益农户 500 户,鼓励农户对引进羊只保栏并进行繁育改良,推动大湾乡肉羊饲养量达到 2 万只。

(二) 实施示范村、场培育计划。按照整体规划、分区施策、分片建设的原则,发挥各行政村比较优势,重点建设一批肉羊养殖示范村、示范场,加强整村推进,形成聚集效应。在绿塬村、尚坪村建成以村集体+群众养殖为主要模式的养殖场,吸纳 20 户养殖户入场养殖;打造绿塬村、杨岭村、尚坪村 3 个肉羊养殖示范村,每个养殖示范村培育不少于 50 户示范户,在其它 10 个村各培育 20 户示范户。

(三) 实施产业协会带动计划。按照“协会+村集体+合作社+农户”的发展思路,通过政府搭台、协会运作、村集体带动、合作社服务、农户参与的方式,广泛吸纳养殖、贩运、加工、销售、烹饪等方面人才,组建大湾乡肉羊养殖协会,在重点村成立肉羊养殖服务合作社 3 家,以大湾乡肉羊养殖示范乡为中心,通过协会辐射带动全县肉羊产业发展。积极开发“即食、即烹、即热”、调理肉制品和熟肉制品,提升联农带农、技术服务、市场开拓、

品牌营销等能力。

(四) 实施品牌经营提升计划。提升大湾街道羊肉销售店和“羊羔肉”餐馆服务能力。注册“大湾羊羔肉”区域公用品牌商标 1 个,鼓励经营主体提升企业商品商标,进一步提高知名度和影响力。鼓励羊肉经营主体积极参加“宁夏品质中国行”“闽宁特产线上行”“全国农产品经销商走进宁夏”等推介活动,联系对接“乡味宁夏”“央视频”和农村电商等载体,加大品牌外宣力度。

(五) 实施种养一体绿色发展计划。进一步调优种植结构,增加优质饲草供应。全乡种植玉米 1.95 万亩、紫花苜蓿和一年生牧草各 1000 亩,加工制作全株玉米青贮 3.6 万吨,建设饲草加工配送中心站(点) 1 个,在绿塬村建设千亩高效优质饲草料种植基地 1 个,推进饲草本地化生产,降低肉羊养殖成本。配套完善羊粪收集、堆贮设施设备,构建“饲草种植-肉羊养殖-有机肥还田利用”的种养一体绿色循环发展模式。

(六) 推行标准化饲养计划。修订完善肉羊养殖技术标准,推行羊肉优质化生产和节本增效技术示范,推行“统一品种、统一技术、统一收购、统一品牌、统一饲料、统一销售”的肉羊产加销“六统一”发展模式。实施抗生素减量行动,推广绿色健康养殖,严格落实动物疫病强制免疫措施,严防布鲁氏菌病等主要人畜共患病。

三、重点环节

(一) 实施范围及对象：大湾乡 13 个行政村养殖农户，可辐射带动全县适宜养羊的防止返贫监测户、双老户。

(二) 引进标准及方式：引进羊需为 12 月龄以上健康无病基础母羊，品种以小尾寒羊、萨福克、杜泊等品种为主；由乡镇人民政府统一负责，以村为单位，由农户自行引进的方式进行，必须开具购进地实名制检疫票，严禁从疫源地引进。

(三) 工作流程：农户向所在村委会提交引进申请（3 月中旬前完成）→所在村委会收集汇总向乡人民政府提交备案（报送乡畜牧站进行备案）→羊只引进后第一时间由乡畜牧站完成落地检疫→由大湾乡组织乡、村两级干部进行初步验收、登记造册，将验收结果逐级进行公示→由大湾乡组织牵头，协调县农业农村局、财政局、乡村振兴局进行联合验收，并将验收结果进行公示→资金兑付。

四、补贴标准及方式

(一) 补贴标准。对养殖农户从县外引进的 12 月龄以上基础母羊，经验收合格后，每只补贴 300 元，每户补贴不超过 20 只。

(二) 补贴方式。按照验收结果，对验收合格的养殖户通过“一卡通”形式发放补贴资金。

五、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财政局、市场监管局、文旅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和大湾乡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大湾

乡羊产业示范基地工作专班，专班下设办公室，设在大湾乡人民政府，具体负责示范基地建设工作的统筹协调和推动落实。

(二) 强化责任保障。大湾乡、各有关部门要统一思想，提高认识，采取有力措施，在肉羊产业示范基地建设工作中各司其职，加强沟通协作，做到步调一致，全面形成合力，大湾乡作为肉羊产业示范基地建设责任主体，要加强与各部门沟通协调，具体负责引进羊只的摸底调查、组织引进，肉羊养殖示范村、示范场建设、牧草种植地块和养羊协会组建任务推动落实。农业农村局要配合大湾乡做好羊源考察，做好购进羊只的检疫、防疫、消毒和标准化饲养技术指导，配合大湾乡和市场监管局做好养羊协会组建，做好牧草种植技术指导，积极向行业部门争取项目资金支持；财政局要统筹做好资金保障投入，落实专项资金；乡村振兴局要积极争取国家和自治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落实养殖农户贴息贷款；市场监管局要牵头注册“大湾羊羔肉”商标；文旅局要组织人员对餐馆、羊肉店服务能力开展培训。

(三) 探索多元化运行机制。充分利用我县资源及生态优势，调整发展思路，创新发展模式，探索建立“庭院式养殖模式”，加快“大湾羊”规模化养殖建设步伐。充分发挥养殖专业合作社的引领示范作用，推广“企业+合作社（村集体经济组织）+养殖农户”模式，实行统一生产标准、统

一技术服务、统一良种供应、统一肉羊收购、统一品牌培育。

（四）强化督查考核机制。县委和政府将“大湾羊”产业任务落实情况，将纳入各相关单位、乡（镇）年度效能目标考核

重要内容。按照工作推进时限，实行月调度推进、季督促检查，适时分析工作形势，定期跟踪督办和考核评估，确保各项工作落地见效。